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afer Works Corporation
公開說明書

(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一、公司名稱：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次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一)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1.新股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2.新股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
- 3.股數：45,000仟股。
- 4.金額：新台幣450,000仟元整。
- 5.發行條件：
 - (1)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計45,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整，發行價格為每股11元整。
 - (2)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保留發行股份總數10%計4,500仟股由員工認購，並依證交法第28條之1規定，提撥發行新股總數10%計4,500仟股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對外公開承銷，其餘80%，計36,000仟股則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其持股比例認購。認購不足一股者，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自行至本公司服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一整股認購，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
 - (3)本次現金增資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股份相同。
- 6.公開承銷比例：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總數之10%對外公開承銷，並由證券承銷商餘額包銷。
- 7.承銷及配售方式：以公開申購配售方式辦理公開承銷。

(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1.發行種類：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2.發行金額：上限總額新台幣600,000仟元整，每張面額為新台幣100,000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3.債券利率：票面利率0%。
- 4.發行條件：發行期間三年，自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止，可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三。
- 5.公開承銷比例：全數委由證券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
- 6.承銷及配售方式：以詢價圈購方式對外公開銷售，並由證券承銷商餘額包銷。
- 7.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三。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76頁。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承銷費用：新台幣伍佰萬元。

(二)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律師等其他費用約新台幣壹拾伍萬元。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七、投資人應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2頁。

八、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

(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之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二)本公司揭露公開說明書相關資料之網址：<http://www.waferworks.com>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八日 刊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資本來源	金額(新台幣仟元)	占實收資本額百分比
設立資本	5,000	0.15%
現金增資	1,903,874	56.26%
盈餘轉增資	701,321	20.72%
員工紅利轉增資	506,126	14.95%
資本公積轉增資	255,132	7.54%
註銷庫藏股	(17,320)	(0.5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0,000	0.89%
合計實收資本額	3,384,133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 (一)陳列處所：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本公司及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
- (二)分送方式：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一條規定辦理。
- (三)索取方式：請附回郵信封向本公司或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索取或親至上列陳列處所索取或透過網路查閱(<http://mops.twse.com.tw>)。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tssco.com.tw>
地址：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44號2樓 電話：(02)2326-8898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網址：<http://www.taishinbank.com.tw>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二段17號 電話：(02)2905-6966
名稱：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網址：<http://www.banksinopac.com.tw>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3段36號 電話：(02)2508-2288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網址：<http://www.landbank.com.tw>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館前路46號 電話：(02)2348-3456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無。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s://www.kgieworld.com.tw>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 電話：(02)2389-2999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無。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無。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黃益輝、張志銘會計師 網址：<http://www.ey.com/tw>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2757-8888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邱雅文律師 網址：<http://www.fsi-law.com>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電話：(02)2751-9918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216號4樓

十二、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許育誠 電子郵件信箱：public@waferworks.com
職稱：總經理室特別助理 電話：(03)481-5001
代理發言人姓名：無 電子郵件信箱：無
職稱：無 電話：無

十三、公司網址：<http://www.waferworks.com>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3,384,133,250元		公司地址：桃園縣楊梅市蘋果路(原梅獅路二段445巷)1號		電話：(03)481-5001	
設立日期：86年7月24日		網址： http:// www.waferworks.com			
上市日期：不適用		上櫃日期：91年5月16日		公開發行日期：88年12月07日	
管理股票日期：無					
負責人：董事長 焦平海 總經理 陳春霖		發言人：許育誠 職稱：總經理室特別助理 代理發言人：無 職稱：無			
股票過戶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389-2999 網址： https://www.kgieeworld.com.tw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			
股票承銷機構：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326-8898 網址： http://www.tssco.com.tw 地址：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44號2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益輝、張志銘會計師		電話：(02)2757-8888 網址： http://www.ey.com/tw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複核律師：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電話：(02)2751-9918 網址： http://www.fsi-law.com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216號4樓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等 標的	發行公司：		無■；有□，評等日期： 無		評等等級：無
	本次發行公司債：		無■；有□，評等日期： 無		評等等級：無
董事選任日期：101年6月19日，任期：3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101年6月19日，任期：3年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6.39% (103年11月30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0.52% (103年11月30日)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03年11月30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焦平海	1.52%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高科控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明哲	1.05%
董事	台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雅意	1.01%	董事	邰中和	0.41%
董事	華榮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明祥	1.26%	監察人	楓丹白露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進榮	0.26%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吉興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裕豐	1.14%	監察人	吉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泰元	0.26%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高科控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焦生海	1.05%			
工廠地址：桃園縣楊梅市蘋果路(原梅獅路二段445巷)1號 桃園縣龍潭鄉龍園一路100號		電話：(03)481-5001			
主要產品：半導體產品及藍寶石基板		市場結構(102年度)：內銷18% 外銷82%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34 頁	
風 險 事 項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2 頁	
去 (1 0 2) 年 度	營業收入：5,446,289 仟元 稅前純益：(609,305) 仟元 每股盈餘：(1.40)元			第 92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 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 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76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03年12月8日		刊印目的：103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頁次
壹、公司概况.....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2
(一)風險因素.....	2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9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
(四)其他重要事項	9
三、公司組織	10
(一)組織系統	10
(二)關係企業圖	12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4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6
(五)發起人	20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1
四、資本及股份	25
(一)股份種類	25
(二)股本形成經過	25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6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9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30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30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30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31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31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31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31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1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32
十、併購辦理情形	33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3
貳、營運概況.....	34
一、公司之經營	34
(一)業務內容	3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7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54
(四)環保支出資訊	54
(五)勞資關係	58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60

(一)自有資產	60
(二)租賃資產	60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60
三、轉投資事業	61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61
(二)綜合持股比例	62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業務狀況之影響.....	62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62
四、重要契約	63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64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64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76
(一)資金來源	76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	76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	78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	79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	79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	79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	79
(八)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79
(九)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85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85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90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90
肆、財務概況.....	9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91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91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	98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99

(四)財務分析	101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109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114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14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14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114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114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14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	114
(三)期後事項	114
(四)其他	114
四、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檢討分析	115
(一)財務狀況	115
(二)財務績效	116
(三)現金流量	11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1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19
(六)其他重要事項	119
伍、特別記載事項	120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20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120
(二)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及改善情形	120
(三)內部控制聲明書	120
(四)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120
二、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120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120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120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120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120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120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121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畫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121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121

十一、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21
十二、上市上櫃公司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122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22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23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124
(四)公司如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26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128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131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32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 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32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32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138
一、重要決議應記載與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138
附件一、承銷商、發行公司及其相關人等出具及檢附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 費用之聲明書	
附件二、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	
附件三、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附件四、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說明書	
附件五、101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六、10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七、103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	
附件八、101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九、102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民國 86 年 7 月 24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桃園縣楊梅市蘋果路(原梅獅路二段445巷)1號	(03)481-5001
分公司	桃園縣龍潭鄉龍園一路 100 號	(03)481-5001
工廠	龍潭廠-桃園縣龍潭鄉龍園一路 100 號 楊梅廠-桃園縣楊梅市蘋果路(原梅獅路二段445巷)1號	(03)481-5001

(三)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 86 年 7 月 24 日籌資新台幣伍佰萬元整，設立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半導體產品及藍寶石基板之研發、設計、製造、進出口及代理銷售等。

- 民國86年07月 公司正式成立，資本額新台幣伍佰萬元整，由蔡南雄先生擔任董事長。
- 民國86年11月 併購美國 Helitek Company Ltd.。
- 民國88年05月 本公司楊梅廠建廠完成，並正式生產。
- 民國90年10月 董事長蔡南雄先生辭任，補選董事焦平海先生擔任董事長職務。
- 民國91年05月 本公司股票掛牌上櫃。
- 民國93年03月 本公司取得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75%股權，正式取得其經營權。
- 民國94年09月 本公司轉投資公司「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正式破土動工建廠。
- 民國95年10月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建廠完成，開始生產。
- 民國96年06月 成立「合晶光電」，生產 LED 藍白光用藍寶石基板。
- 民國96年06月 磊晶片通過國際級客戶認證，正式量產出貨。
- 民國96年11月 榮獲富比士雜誌(Forbes Asia) 評選為亞洲區『Best Under a Billion』企業之一。
- 民國97年03月 轉投資公司「陽光能源 Solargiga Energy Holdings Ltd.」於香港掛牌上市。
- 民國98年08月 8 吋重摻磊晶片量產出貨。
- 民國99年04月 本公司龍潭廠破土典禮。
- 民國99年07月 楊梅廠 1.5 期擴廠完畢。
- 民國100年01月 上海晶盟磊晶產能二期擴建。
- 民國100年10月 合晶科技營運總部正式啟用，龍潭廠正式生產。
- 民國101年10月 本公司通過PAS2050/ ISO14067 產品碳足跡認證
- 民國102年12月 本公司龍潭廠獲頒經濟部工業局“安衛楷模獎”。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A.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度及 103 年截至第三季止利息支出分別為 195,253 仟元及 160,560 仟元，佔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業收入比率皆為 3.59%，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損益影響有限。

B.公司因應利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未來將視金融利率變動適時予以調整資金運用情形，以降低利率變化對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損益產生之影響，此外亦適時利用資本市場籌資工具，以降低資金之取得成本。

(2)匯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A.匯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係以外銷為主，主要以美金計價，且進口原物料亦多以外幣計價。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外幣淨部位多為美金資產，故運用承作遠期外匯預售美元，以規避匯率變動風險。由下表之數據得知最近二年度及最近期匯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營收比例不超過 1.06%，影響尚稱不大。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 截至第三季
兌換(損)益(A)		(33,589)	57,703	10,950
營業收入淨額(B)		4,600,274	5,446,289	4,546,726
佔營業收入淨額比例 (A)/(B)		(0.73)	1.06	0.24

B.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A)定期外匯部分與匯率報告，掌握外匯市場瞬息萬變的波動，以做出有效之避險決策。

(B)配合業務及採購單位調整國外客戶收付款條件，以自然避險減少匯兌風險。

(C)以進口購料外幣借款與預售遠期外匯之方式規避因新台幣升值之風險。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A.通貨膨脹對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損益之影響

近年來由於全球各地新興地區之經濟發展，以致持續有通貨膨脹之問題，對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而言，恐有成本上升之虞。

B.公司因應通貨膨脹之具體措施

除加強改善製程及擷節成本外，並朝向發展高附加價值產品之目標邁進。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A.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主要原因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情事。

B.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專注於本業經營，財務操作係以保守穩健為原則，資金並無用於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

(2)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

A.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原因

(A)資金貸與他人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他人之事項皆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處理，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從事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

(B)背書保證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背書保證之事項皆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處理，背書保證之金額皆未超出最高限額。截至截至公開說明日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有背書保證情事如下：

- a. 本公司為關係人Wafer Works Inverstment Corp.、上海合晶、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及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分別為新台幣270,813仟元、62,983仟元、960,533仟元及200,000仟元，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 b. 本公司之關係人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有為本公司背書保證新台幣203,000仟元，係屬於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 c. 本公司之關係人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有為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新台幣173,611仟元，係屬於子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B.未來因應措施

訂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並依法令規定進行公告申報作業。

(3)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A.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皆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第十條取得或處分衍生性產品處理程序之規定處理。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主要以避險為目的，交易商品選擇使用規避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之風險為主。

B.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度因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而產生之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5,489 仟元，惟上述因從事衍生性商品所產生之盈虧相較於營運所產生之損益比例影響相當有限，皆在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可控制之範圍內。

C.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係以外銷為主，未來仍將持續進行買賣遠期外匯合約之交易，以對持有之外幣部分作避險。對於衍生性商品有極為嚴格的規範，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將作更謹慎、更全面的管理。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 品 或 技 術	預計再投入經費
(1)超重摻長晶專案	45,743
(2)低缺陷輕摻長晶專案	30,138
(3)超低氧長晶專案	8,389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有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重大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 (2)因應措施：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各相關部門除密切注意國內外產業消息及法律政策變動外，對於生產及業務往來地區，皆有專人負責政策及法律之情報資訊蒐集及管理，以便即時通知公司高層主管及相關單位，並配合事先適當之避險措施，確保公司對於政策或法律變動做充分之準備及適當之應對，不致影響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及業務。

5.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目前電子產品趨勢，朝向輕、薄、短、小及省電化的發展，行動通訊、資訊家電等產品無不力求節約能源消耗。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提供之半導體相關產品，其主要應用皆在行動通訊、網路科技及省電節能的消費性電子產品，符合目前科技產業趨勢、綠能趨勢，因此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業務並無負面影響。
- (2)因應措施：持續低成本、高附加價值產品之研發，並提供符合綠能產業所需基板材料，以符合市場需求。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一向致力於良好企業形象之維持，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之日止，尚無損及企業形象之負面報導。
- (2)因應措施：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設有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和發言人制度等相關規定，針對各種危機迅速制定處理程序，並建立透明及時的溝通管道，以保障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企業形象。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 (1)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併購之情事，亦無併購之計畫。因此尚無併購之預期效益。
- (2)併購的可能風險包含：被併購公司融入母公司組織之過程出現營運、生產、認同上的整合困難。
- (3)因應措施：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併購前會以充分的事前評估為基礎，並嚴守商業機密之原則，避免不當的資訊外流造成對併購情事的誤解。同時，在程序上必當遵守相關法令要求，以避免所有不當行為之產生。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 (1)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龍潭新廠已於100年7月落成，故短期內並無大幅擴充廠房之計畫。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預期效益為增加營收及擴大市場佔有率，以達充分經濟規模，進而降低單位生產成本，使獲利提升。
- (2)可能風險包含：全球經濟環境不佳削弱市場需求、同業擴產競爭激烈、替代產品出現…等。
- (3)因應措施：由於產業之景氣循環向下及市場需求不如預期的可能性，因此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在決定產能擴充之前，都會經過縝密的資本支出及預期效益之規畫，並經提報董事會通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務求將資本利用最佳化，並以追求產業之健康發展及股東最大報酬為目標。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 (1)掌握主要原料料源：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於半導體產業耕耘已久，對上游原料之掌握足以支持公司長期發展，並已與相關國際大廠簽訂長期供料合約以穩定料源。
- (2)供應商之分散：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儘可能向不同供應商採購原物料以分散採購料源，確保原物料供應無虞及降低集中採購風險。
- (3)客戶之分散：避免客戶過度集中為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一貫政策，以免產生業務過度集中之風險。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大量股權移轉情形。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之日並無經營權之改變之情形，故不適用。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風險管理政策

(1)業務風險管理：

- A.客戶之分散：避免客戶過度集中，以免產生業務過度集中之風險，半導體客戶群分布於歐、亞、美、日等地區。
- B.供應商之分散、掌握主要原料料源：儘可能向不同供應商採購原物料，以分散採購料源，確保原物料供應無虞及降低集中採購風險。對於主要原料，則採與相關國際大廠簽訂長期供料合約以穩定料源。
- C.研發與生產分工：為不斷取得及提供市場新需求、新技術及新材料，將研發與生產單位組織分離，避免資源浪費及不平衡使用。

(2)經濟風險管理：

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支應營運及投資活動所產生的借款，為了降低此一風險，借款利率皆經一定程序之評比，並執行改善營運週期計畫以節省營運資金需求。至於短期資金運用，主要以定期存款，以保障本金及降低風險。此外，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營收之幣別主要為美元，故經常性存有美元之淨資產，因此任何顯著的美元貶值對財務狀況會有不利的影響，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掌握美日

外幣部位及匯率變動，採取適當措施來規避此一匯率風險。再者，持續有通貨膨脹之問題，對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而言可能有成本上升之虞，為因應此一問題，除加強改善製程及擷節成本外，並已與主要原物料供應商簽訂長期供料合約以穩定製造成本。

(3)信用風險管理：

- A.應收債權：控管客戶信用、落實收款跟催並定期評估備抵呆帳，以免客戶信用問題影響正常營運。
- B.金融機構：銀行借款係與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往來，以免金融機構其本身問題影響正常營運。

(4)流動性風險管理：

- A.編製預算：經營團隊負責編製長短期預算，將未來營運政策、方針及細部作業具體化，並定期進行預算與實際執行差異分析。
- B.資金管理：短期資金不做長期使用，並隨時監控現金流量，以避免流動性問題之發生。
- C.投資管理：長期投資或策略性投資乃著眼於長期發展，因此尚不涉及流動性風險；至於短期資金運用，主要係以定期存款或變現性高之固定收益債券為主，以降低其流動性風險。

(5)法律風險管理：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經營及管理措施向來以法令為依歸，尤其密切注意任何會影響公司營運的政策及法令變動，以便立即研討影響之層面並遵循法令做營運之調整，另設有專職單位及專業人員並搭配外部法律顧問，隨時提供專業法律意見及諮詢，採取相關因應措施以降低相關之法律風險。

(6)作業風險管理：

- A.依各項作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及標準作業流程，並已通過 ISO 相關之品質管理系統及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 B.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品質管理、環境管理等稽核體系，並由相關內部稽核單位落實執行稽核工作。
- C.每年進行內部控制制度自我評估，檢視相關作業風險是否皆有合理之作業程序進行控制。

(7)環境、安全及衛生管理：

- A.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基於企業永續經營、堅持善盡環境與資源保護責任及保障員工安全及健康的理念，對所有可能遭遇的緊急狀況、天然災害、環境衝擊及工作風險進行詳細評估，並有全方位的因應計劃及流程。在環保、安全及衛生管理方面，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運作管制依循國際標準，並通過環境管理系統(ISO14001)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OHSAS18001)的驗證。

B.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重大目標及管理方案彙整如下：

目標/標的	方案
發行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推動並完成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楊梅廠廠務節水專案	提升製程水回收率至35%
龍潭廠廠務節水專案	提升製程水回收率至80%
特殊健檢個案管理建置	建立員工健檢資料庫，藉以追蹤員工健康狀況
BCM持續營運管理專案	1.成立專案 2.導入BCM(教育訓練、課程規劃) 3.BCM撰寫
“清潔生產企業”評估	通過“清潔生產企業”評估
“延長長晶循環水使用時間”節能改造	長晶車間使用冷卻塔迴圈水對爐子降溫的時間延長2-3個月
單晶爐節能熱場開發	採用新型的保溫材料，提升產品品質，並節能降耗
矽單晶拋光片包裝迴圈工藝的研究	改善工藝，降低耗材使用量
拋光、表面自動供酸系統的配備	配備自動供酸系統，使得拋光、表面實現自動供酸，以期減少操作過程中的人身傷害，提高安全性。
切磨廢酸自動收集系統的配備	為切磨車間配備廢酸自動收集系統，減少廢酸收集過程中對人員的傷害，提高安全性能。

C.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持續推動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保護措施為：

(A)職業災害防止計畫：

為達成零災害目標，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每年年底擬定年度職業災害防止計畫，制訂詳細之執行計畫，並依計畫時程和內容確實執行，再透過稽核制度監督執行成效，於每三個月之安全衛生委員會，修正職業災害防止計畫。年度時再依安全衛生委員會決議事項，訂定明年度之職業災害防止計畫，藉由執行、稽核、檢討、修正計畫等，持續透過 PDCA 手段，逐年降低事業單位之危害風險，達成零災害最終目標。

(B)實施自動檢查：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深知員工在面對不同的作業環境、製程、與作業時，可能會因為不安全的作業、設備或管理等因素，而造成身體的傷害。為此，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積極推動自動檢查，期能藉由此一措施的推動，

發現潛在之危害因素，力求改善，有效控制。檢查範圍包括設備、作業環境、作業機械與機動車輛等。

(C)現場作業環境測定：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實施作業環境測定時，均擬訂含採樣策略之作業環境測定計畫，從基本資料蒐集、原物料、製程流程、危害物清查開始進行，並透過觀察、訪談記錄、調查的方式，規劃相似暴露群，進而，再針對最大可能暴露者實施採樣；作業環境測定項目包含物理性因子及化學性因子。

(D)危害性化學物質環保、安全與衛生評估：

所有新化學物質，於決定使用之前，均需經由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工安環保單位審查評估其儲存、運送、使用與廢棄的環安衛風險，並透過工程防護、個人防護具、安全操作教育訓練等方式，確保新化學物質之環安衛風險有效被管控。

(E)一般安全管理、訓練與稽核：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定期舉行環保、安全與衛生委員會議，同時採取多項預防措施，例如高風險作業管理、承攬商管理、化學品安全管理、個人防護器具要求及安全稽核管理等。此外，亦建立完整之災害應變程序及定期進行演練，以期將員工與公司資產損失及因災害產生之社會與環境衝擊降至最低。

(F)緊急應變：

有效之緊急應變計畫需具有全面性思考，並持續改善與進行演練。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緊急應變計畫包括對於事故之快速反應、災害復原以及對潛在災害建立應變程序。每年均舉行緊急應變與疏散演習，以確保能將災害損失降至最低。

(G)員工健康促進：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健康照護及員工協助方案，員工可利用公司資源來減輕身心理的壓力，進而強化個人健康，如廠區護士照護、年度健康檢查、健身房等。

(8)風險移轉：

- A.人身風險移轉：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員工除勞保、全民健保外，更進一步投保團險，提升員工福利及適度移轉風險。另，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亦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適度移轉外來人員之人身風險。
- B.財產風險移轉：針對具有風險之財產，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已投保火險、汽車險、運輸險、安裝工程險及其他等財產保險，且亦針對經管財物之員工投保誠實險，適度移轉財產風險。
- C.董監責任險：本公司經章程規定提供董事及監察人之責任險，並授權董事會決議投保範圍(美金壹仟伍佰萬)，以降低並分散董、監事及重要職員因違法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確保股東權益。

(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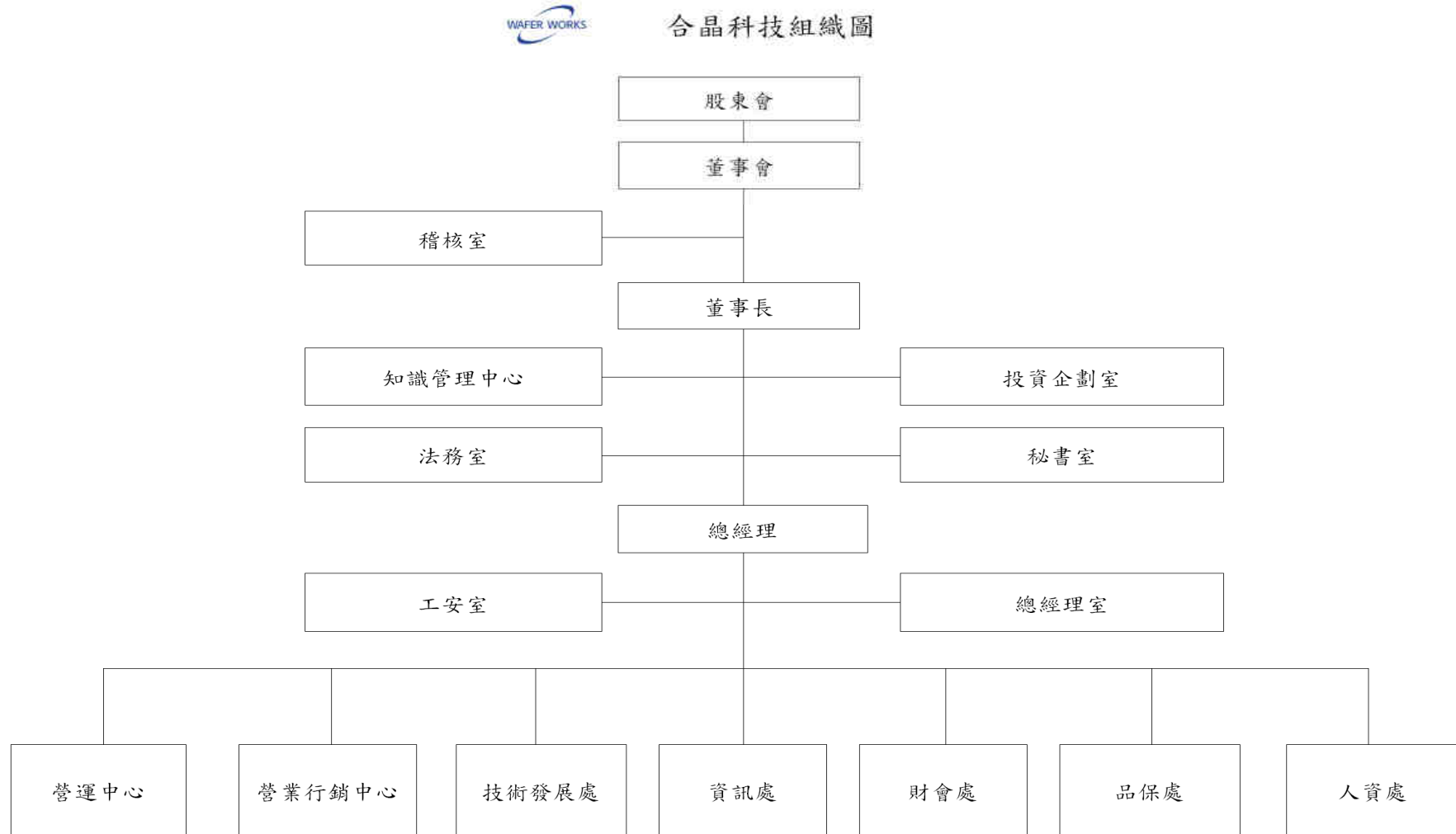
(三)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 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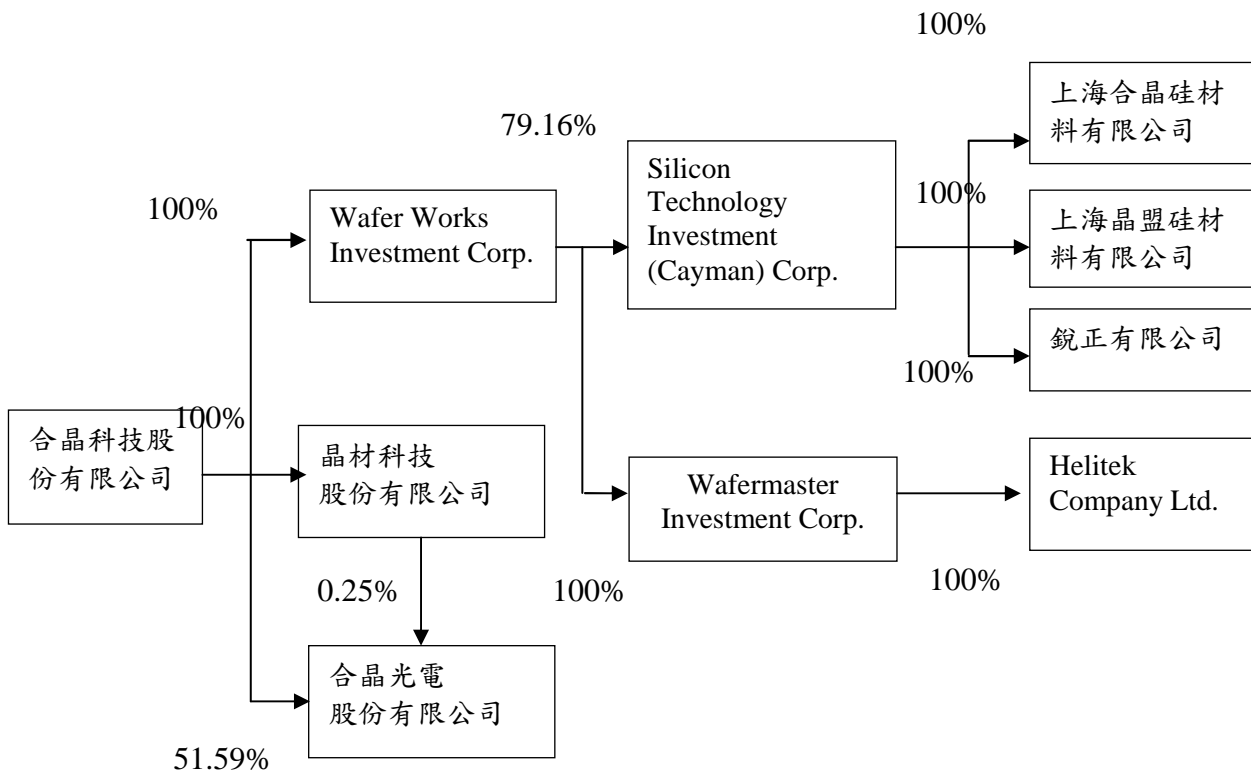
部 門 別	執 掌 業 務
董事長	1. 設訂公司之願景目標、經營策略、經營方針。 2. 執行董事會決議及交辦事項。 3. 執行股東會決議事項。
總經理	1. 接受董事長指揮，執行董事會決議及交辦事項。 2. 擬訂公司經營計劃並對董事會擔負所有執行責任。 3. 建立制度、培植人才、厚植公司長久發展基礎。
稽核室	1. 協助監督內部控制制度運作。 2. 負責內部稽核作業。
投資企劃室	1. 協助經營層級擬訂公司未來發展目標、策略及投資發展計畫。 2. 提供公司高層具策略性及投資價值之投資建議。
秘書室	1. 公司股務事務處理與連繫。 2. 主管公務行程安排、公文傳簽與國外差旅機票安排。
工安室	1. 廠區安全衛生之規劃、管理及監督執行。 2. 規劃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制度並執行。
法務室	1. 合約與法律文件之審核與訂定。 2. 智慧財產權之保護與管理。 3. 協助法規遵循、執行法律風險管理與爭訟案件之處理。
知識管理中心	1. 建構合晶集團知識管理發展藍圖。 2. 營造知識分享與學習型組織的文化。
營運中心	1. 晶圓&長晶&磊晶製程、設備、製造與廠務等功能運作。 2. 製程改善&良率提昇、設備維護&提高稼動率、生產排程、生產管理與品質提昇、廠務系統運作。
營業行銷中心	1. 擬訂年度銷售計劃及擬訂年度產品定價政策。 2. 提供客戶產品應用技術支援及客戶服務及滿意度提升。 3. 規劃產品發展藍圖且制定產品市場行銷策略與推廣活動。 4. 提供專業之工程服務給內外部客戶。
技術發展處	1. 新技術評估與引進。 2. 新產品所需技術開發。 3. 建立與經營對外技術合作。 4. 技術發展方向之規劃。
資訊處	1. 管理電腦化之規劃執行與維護。 2. 網路系統、應用系統之規劃及管理。 3. 資訊設備之更新與升級。
財會處	1. 財務&會計制度之建立、維護及執行。 2. 匯率、利率、財務風險之管理，資金管理。 3. 財報結算與分析、成本結算與分析，經營績效分析。 4. 預算編制與管理、公開資訊揭露申報、稅務工作規劃與管理。
品保處	1. 建立公司之品質政策及品質作業系統。 2. 進料及出貨品質檢驗標準之制度建立及執行。 3. DCC文件管制系統建立及管理。 4. ISO9001、QS9000、TS16949管理系統規劃、維護與執行。
人資處	1. 建立公司組織系統及職務系統。

部 門 別	執 掌 業 務
	2.推動績效評核制度，建立以績效為導向的薪酬架構。 3.配合公司發展策略擬定人力計劃與人才招募。 4.制訂人才培育和學習發展體系、訓練計劃之執行與管理。

(二)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圖

103年9月30日



2.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03年9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港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股數或比例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關係企業股數或比例			與本公司之關係
		實際投入金額(仟元)	持有股數(股)	持有比例	實際投入金額(仟元)	持有股數(股)	持有比例(%)	
合晶科技(股)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	—	—	USD 44,425	44,424,826	100.00	子公司
	晶材科技(股)公司	—	—	—	5,000	500,000	100.00	子公司
	合晶光電(股)公司	—	—	—	440,217	39,985,762	51.59	子公司
晶材科技(股)公司	合晶光電(股)公司	—	—	—	1,396	196,462	0.25	聯屬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	—	—	USD 52,160	普通股 1 特別股A 6,790,327 特別股B 33,791,198	79.16	孫公司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	—	—	USD 8,726	5,083,900	100.00	孫公司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	—	—	USD13,097	—	100.00	孫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	—	—	USD54,057	—	100.00	孫公司
	銳正有限公司	—	—	—	HKD 10	—	100.00	孫公司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Helitek Company Ltd.	—	—	—	USD 5,300	3,400,000(其中2,000,000股係特別股)	100.00	孫公司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3年11月30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焦平海	90.10.08	5,132,964	1.52%	210,527	0.06%	—	—	聖荷西州立大學化工碩士 Siltec製程工程部經理 敦南科技資深經理 Helitek創立人及總經理	Helitek Company Ltd.總經理 晶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合晶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Cayman) Corp.董事長	無	無	無	請參閱八、(二)
總經理(註1)	陳春霖	103.07.01	—	—	120,000	0.04%	—	—	東海大學工業工程系學士 中德電子材料(股)公司總經理	合晶光電(股)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請參閱八、(二)
營業行銷中心總經理	葉明哲	103.03.11	80,095	0.02%	—	—	—	—	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 化學博士 無錫CSMC-JH總經理 華治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Rohm USA副總經理 Intel資深製程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請參閱八、(二)
技術長	邱恒德	91.09.18	77,241	0.02%	92,626	0.03%	—	—	美國西北大學材料博士 Monsanto Co.及Motorola Inc.資深研發專員	無	無	無	無	請參閱八、(二)
廠長	謝榮福	99.02.24	121,793	0.04%	119,156	0.04%	—	—	雅禮補校綜合商科 大同尚志半導體高級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請參閱八、(二)
應用工程處協理	張憲元	103.01.01	40,000	0.01%	—	—	—	—	英國里茲(Leeds)大學化學 工程系博士 碩磊科技總經理 益芯科技資深經理 聯華電子部門經理 台積電副理	無	無	無	無	請參閱八、(二)
財務暨會計主管(註2)	毛瑞源	103.07.01	45,114	0.01%	—	—	—	—	輔仁大學會計系學士 會計師高考及格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查帳部門組長 Solargiga Energy Holding Limited 財務行政處處長 兼上海晶技電子材料有限	無	無	無	無	請參閱八、(二)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公司財務長					
品保處資深處長	宋永成	103.01.01	65,963	0.02%	13,663	—	—	—	國立中央大學 機械工程研究所 工研院光電所 機械工程師 中德電子 製程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請參閱八、(二)
資材處資深處長	連經亞	99.05.03	184,493	0.05%	—	—	—	—	俄克拉荷馬大學管理碩士 Motorola採購經理 王安電腦資材經理	無	無	無	無	請參閱八、(二)
資訊處資深處長	羅淑貞	101.05.01	117,098	0.03%	—	—	—	—	美國麻州州立大學魯爾分校數學系電腦應用組碩士 大魯閣纖維資訊部經理 台灣開利資訊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請參閱八、(二)
人資處副處長	史書慧	101.09.17	5,000	—	5,000	—	—	—	中原大學企業管理系 碩士 台灣大學政治系 學士 欣偉科技資深經理 鑫筌能源科技經理 聯茂電子經理 特力和樂副理	無	無	無	無	請參閱八、(二)
行政處副處長	章長原	97.02.01	30,000	0.01%	—	—	—	—	中原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愛普生工業(股)公司工程師 延穎實業(股)公司副總經理室專員 耀文電子工業(股)公司高級管理師 勞委會認證講師	無	無	無	無	請參閱八、(二)
稽核室經理	林韡倫	102.08.23	—	—	5,242	—	—	—	逢甲大學財稅系 鉅航科技稽核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主任 復華證券高級專員	無	無	無	無	請參閱八、(二)

註1：總經理陳春霖於103.6.30董事會通過任命。

註2：財務暨會計主管毛瑞源於103.6.30董事會通過任命。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3年11月30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焦平海	86.11.04	101.06.19	3年	4,428,920	1.57%	5,132,964	1.52%	210,527	0.06%	—	—	聖荷西州立大學化工碩士 Siltec製程工程部经理 敦南科技資深經理 Helitek創立人及總經理	Helitek Company Ltd.總經理 晶材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合晶光電(股)公司 董事長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Cayman) Corp.董事長	法人 董 代 表 人	焦生海	兄弟
董事	台聚投資(股)公司	92.06.30	101.06.19	3年	3,354,323	1.19%	3,414,700	1.01%	—	—	—	—	無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 黃雅意				—	—	—	—	—	—	—	—	—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MBA 台聚投資總經理	(註1)	無	無
董事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86.11.04	101.06.19	3年	4,203,964	1.49%	4,279,635	1.26%	—	—	—	—	無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 林明祥				—	—	—	—	—	—	—	—	—	省立高雄高商 考試院乙級財務行政人員資格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副總經理	(註2)	無	無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吉興國際有限公司	92.06.30	101.06.19	3年	3,792,523	1.35%	3,860,788	1.14%	—	—	—	—	無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 張裕豐				—	—	—	—	—	—	—	—	—	成功大學工程科學學士 漢民科技董事長特別助理	(註3)	無	無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高科控股有限公司	86.11.04	101.06.19	3年	3,483,190	1.24%	3,545,887	1.05%	—	—	—	—	無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 焦生海				—	—	66,611	0.02%	1,727	—	—	—	—	史丹佛大學材料博士 惠普光電專案經理 Gould/AMI非揮發性產品部處長 茂矽電子副總經理 聖荷西州立大學電機系(所)正教授	無	董事長	焦平海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高	86.11.04	101.06.19	3年	3,483,190	1.24%	3,545,887	1.05%	—	—	—	—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科控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葉明哲				—	—	80,095	0.02%	—	—	—	—	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化學博士 華錫CSMC-JH總經理 華治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Rohm USA副總經理 Intel資深製程工程師	STIC中國區營運總部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邵中和	95.06.23	101.06.19	3年	947,958	0.34%	1,379,421	0.41%	—	—	—	—	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交通大學電控工程學士 宏碁電腦公司共同創辦人 旭揚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註4)	無	無	無	
監察人	楓丹白露(股)公司	95.06.23	101.06.19	3年	884,071	0.31%	899,984	0.26%	—	—	—	—	無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 林進榮				—	—	—	—	—	—	—	—	—	成功大學會統系 美國金百利克拉克(股)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吉優(股)公司	92.06.30	101.06.19	3年	850,114	0.30%	865,416	0.26%	—	—	—	—	無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 王泰元				—	—	755,367	0.22%	110,914	0.03%	—	—	開南高商畢 吉優(股)公司負責人	無	無	無	無	

註1：董事：台聚投資、聚利管顧、亞洲聚合投資、聚利創投、中華電訊、上華電訊、USI Int'l、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Cayman) Corp.、新日光能源科技
監察人：華夏聚合、順昶先進能源、鑫特材料、台聚管顧、台亞(上海)貿易
總經理：台聚投資、聚利創投、聚利管理顧問、亞洲聚合投資

註2：董事：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第一伸銅科技(股)公司、中宇環保工程(股)公司、亞太電信(股)公司、金居開發銅箔(股)公司、華廣生技(股)公司、景傳光電(股)公司
監察人：華和工程(股)公司

註3：董事：聚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恆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漢磊科技(股)公司

註4：董事長：旭揚管理顧問(股)公司、大橡(股)公司、立錡科技(股)公司、禾鈺(股)公司、旭智科技(股)公司

董事：富爾特科技(股)公司、捷揚光電(股)公司、凌耀科技(股)公司、是方電訊(股)公司、合晶光電(股)公司、友訊科技(股)公司、立凱電能科技(股)公司、宏觀微電子(股)公司
艾迪訊科技(股)公司、亮發科技(股)公司、元利盛精密機械(股)公司、德積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力銘科技(股)公司、華孚科技(股)公司

監察人：資通電腦(股)公司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3年11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台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100%)
華榮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伸銅科技(股)公司(32.96%)、華鴻投資(股)公司(3.97%)、王楊碧娥(3.49%)、王文伶(2.20%)、王鳳淑(2.00%)、王玉發(1.75%)、王宏仁(1.56%)、王宏銘(1.46%)、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1.22%)、王吳麗燕(0.80%)
英屬維京群島商吉興國際有限公司	Marrian Hwang(50%)、Sue LIN(50%)
英屬維京群島商高科控股有限公司	Chiao, Mary Wu-Chun(33.2%)、Wang, Tai-Yuan(33.4%)、Tsai, Nan-Hsiung(33.4%)
楓丹白露股份有限公司	Skyway Industrial Limited (52.356%)、薩摩亞商Smithson crowford murray capital (21.924%)、勇誼(股)公司(5.010%)、誼遠實業(股)公司(5.005%)、誼超實業(股)公司(4.925%)、誼祥實業(股)公司(4.925%)、陳致遠(2.23%)、港都實業(股)公司(1.309%)、欣楓(股)公司(1.309%)、陳致超(0.501%)
吉優股份有限公司	王致超(30%)、王泰元(30%)、王泰仁(20%)、楊照蘭(20%)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3年11月30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公司	香港商誠利置業有限公司(25.28%)、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7.87%)、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凱基代理人(香港)有限公司投資專戶(3.67%)、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81%)、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2.21%)、粵興華投資有限公司(1.73%)、林蘇珊珊(1.67%)、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1.27%)、吳壽松(1.12%)、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0.75%)
第一伸銅科技(股)公司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34.69%)、王玉發(7.98%)、兆豐銀託管三菱伸銅株式會社投資專戶(5.00%)、華鴻投資(股)公司(3.53%)、王楊碧娥(2.52%)、王文伶(1.82%)、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1.00%)、施杉雄(0.79%)、王鳳絹(0.67%)、國際拆船企業(股)公司(0.50%)
華鴻投資(股)公司	香港商恭盛實業有限公司(77.38%)、王文伶(3.57%)、王鳳絹(3.57%)、王鳳淑(3.57%)、王宏仁(3.57%)、王宏銘(3.21%)、王宏元(2.38%)、王玉發(1.19%)、王鳳琴(0.95%)、王楊碧娥(0.60%)
Skyway Industrial Limited	Cowen, Westbury & Sons, Ltd.(100%)
薩摩亞商Smithson crowford murray capital	Franklin, Thomson & Clemens, PT,Ltd. (100%)
勇誼(股)公司	薩摩亞商Smithson crowford (32.165%)、欣楓(股)公司(29.710%)、楓丹白露(股)公司(26.244%)、Skyway Industrial Limited(4.923%)、財團法人勇源教育發展基金會(3.436%)、陳致超(1.947%)、港都實業(股)公司(0.683%)、誼遠實業(股)公司(0.55%)、陳致遠(0.220%)、鄒孟理(0.115%)
誼遠實業(股)公司	Skyway Industrial Limited (22.616%)、勇誼(股)公司(18.847%)、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楓丹白露(股)公司(18.847%)、欣楓(股)公司(18.847%)、陳致遠(16.698%)、隨時送份(股)公司(1.998%)、鄒孟理(1.885%)、陳昱安(0.196%)、張婉韻(0.038%)、陳朝亨(0.030%)
誼超實業(股)公司	陳致超(52.065%)、Skyway Industrial Limited(30.435%)、楓丹白露(股)公司(10.145%)、欣楓(股)公司(7.319%)、陳致遠(0.009%)、陳朝亨(0.009%)、張婉韻(0.009%)、張少寧(0.009%)
誼祥實業(股)公司	Skyway Industrial Limited(34.211%)、欣楓(股)公司(18.421%)、勇誼(股)公司(18.421%)、楓丹白露(股)公司(13.158%)、誼遠實業(股)公司(9.211%)、誼超實業(股)公司(3.947%)、陳致祥(2.500%)、陳朝亨(0.033%)、張婉韻(0.033%)、陳致超(0.033%)
港都實業(股)公司	勇誼(股)公司(35.593%)、欣楓(股)公司(18.644%)、陳致祥(15.694%)、陳朝亨(9.492%)、張婉韻(8.475%)、誼祥實業(股)公司(6.102%)、陳致超(4.068%)、鄒孟理(0.881%)、陳致遠(0.678%)、宋秋山(0.373%)
欣楓(股)公司	Skyway Industrial Limited(83.333%)、誼遠實業(股)公司(3.73%)、誼超實業(股)公司(3.532%)、誼祥實業(股)公司(3.532%)、陳致遠(2.603%)、陳致祥(1.258%)、陳致超(1.218%)、張婉韻(0.794%)

4.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其開公立家 任公行獨事 兼他發司董數
		商務、會計、法律、或所系大律師、會計師公會之格專門術	法官、律師、檢察官、會計師、或其所考證書及執業人員	商務、會計、法律、或其所考證書及執業人員	1	2	3	4	5	6	7	8	9	10	
董事長：焦平海		—	—	✓	—	—	—	—	✓	✓	✓	—	✓	✓	—
董事：台聚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雅意		—	—	✓	✓	—	✓	✓	—	✓	✓	✓	✓	—	—
董事：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代表人：林明祥		—	—	✓	✓	—	✓	✓	—	✓	✓	✓	✓	—	—
董事：英屬維京群島商吉興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裕豐		—	—	✓	✓	—	✓	✓	—	✓	✓	✓	✓	—	—
董事：英屬維京群島商高科控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焦生海		✓	—	✓	✓	—	✓	—	—	✓	✓	—	✓	—	—
董事：英屬維京群島商高科控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明哲		—	—	✓	—	—	✓	✓	—	✓	✓	✓	✓	—	—
董事：邵中和		—	—	✓	✓	—	✓	✓	✓	✓	✓	✓	✓	✓	2
監察人：楓丹白露(股)公司 代表人：林進榮		—	—	✓	✓	—	✓	✓	✓	✓	✓	✓	✓	—	—
監察人：吉優(股)公司 代表人：王泰元		—	—	✓	✓	—	✓	✓	✓	✓	✓	✓	✓	—	—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發起人：本公司設立超過三年，故不適用。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2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額(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焦平海	-	-	-	-	-	-	36	36	-0.01%	-0.006%	1,033	2,670	-	-	-	-	-	-	-	-	-	-	-	-	-	-	-0.25%	-0.43%	無	
董事	台聚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葉德昌	-	-	-	-	-	-	12	12	-0.00%	-0.002%	-	-	-	-	-	-	-	-	-	-	-	-	-	-	-	-	-	-0.00%	-0.002%	無
董事	台聚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雅意	-	-	-	-	-	-	24	24	-0.01%	-0.004%	-	-	-	-	-	-	-	-	-	-	-	-	-	-	-	-	-	-0.01%	-0.006%	無
董事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代表人：林明祥	-	-	-	-	-	-	36	36	-0.01%	-0.006%	-	-	-	-	-	-	-	-	-	-	-	-	-	-	-	-	-	-0.01%	-0.006%	無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 吉興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淑玲	-	-	-	-	-	-	36	36	-0.01%	-0.006%	-	-	-	-	-	-	-	-	-	-	-	-	-	-	-	-	-	-0.01%	-0.006%	無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 高科控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焦生海	-	-	-	-	-	-	36	36	-0.01%	-0.006%	-	-	-	-	-	-	-	-	-	-	-	-	-	-	-	-	-	-0.01%	-0.006%	無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 高科控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明哲	-	-	-	-	-	-	36	36	-0.01%	-0.006%	-	3,600	-	-	-	-	-	-	-	-	-	-	-	-	-	-	-	-0.01%	-0.006%	無
董事	邵中和	-	-	-	-	-	-	36	36	-0.01%	-0.006%	-	-	-	-	-	-	-	-	-	-	-	-	-	-	-	-	-	-0.01%	-0.006%	無

註1：本公司股東會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九日決議，擬不配發董事酬勞。

註2：102年稅後純益為新台幣425,802仟元。

註3：102年合併稅後純益為新台幣632,355仟元。

註4：台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代表人葉德昌於102年7月2日改由黃雅意擔任。

註5：英屬維京群島商吉興國際有限公司之代表人林淑玲於103年8月5日解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董事長焦平海 台聚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葉德昌 台聚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雅意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代表人：林明祥 英屬維京群島商吉興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淑玲 英屬維京群島商高科控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焦生海 英屬維京群島商高科控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明哲 邵中和	董事長焦平海 台聚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葉德昌 台聚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雅意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代表人：林明祥 英屬維京群島商吉興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淑玲 英屬維京群島商高科控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焦生海 英屬維京群島商高科控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明哲 邵中和	董事長焦平海 台聚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葉德昌 台聚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雅意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代表人：林明祥 英屬維京群島商吉興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淑玲 英屬維京群島商高科控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焦生海 英屬維京群島商高科控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明哲 邵中和	董事長焦平海 台聚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葉德昌 台聚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雅意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代表人：林明祥 英屬維京群島商吉興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淑玲 英屬維京群島商高科控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焦生海 邵中和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	董事長焦平海 英屬維京群島商高科控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明哲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	-
100,000,000元以上	-	-	-	-
總計	8人	8人	8人	8人

2. 監察人之酬金

102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楓丹白露(股)公司 代表人：林進榮	—	—	—	—	36	36	-0.01%	-0.005%	無
監察人	吉優(股)公司 代表人：王泰元	—	—	—	—	36	36	-0.01%	-0.005%	無

註1：本公司股東會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九日決議，擬不配發監察人酬勞。

註2：102年稅後純益為新台幣-425,802仟元。

註3：102年合併稅後純益為新台幣-632,355仟元。

註4：吉優股份有限公司之代表人王泰仁於102年8月14日改由王泰元擔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楓丹白露(股)公司代表人：林進榮 吉優(股)公司代表人：王泰元	楓丹白露(股)公司代表人：林進榮 吉優(股)公司代表人：王泰元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2人	2人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2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仟股)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焦平海																		
集團營業行銷中心總經理	葉明哲	1,035	6,268	-	-	-	-	-	-	-	-	-0.24%	-0.99%	-	-	-	-	-	無

註1：本公司股東會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九日決議，擬不配發員工紅利。

註2：102年稅後純益為新台幣-425,802仟元。

註3：102年合併稅後純益為新台幣-632,355仟元。

註4：總經理焦平海於103年7月1日解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總經理焦平海、集團營業行銷總部總經理葉明哲	-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總經理焦平海、集團營業行銷中心總經理葉明哲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2人	2人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2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董事長兼總經理	焦平海	—	—	—	—
	營業行銷中心總經理	葉明哲				
	技術長	邱恒德				
	財會處協理	誌正				
	廠長	謝榮福				

註：本公司股東會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九日決議，擬不配發員工紅利。

5.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101年度支付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102年度支付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0.20%	-0.76%	-0.30%	-1.03%
監察人	-0.01%	-0.01%	-0.02%	-0.0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0.41%	-0.97%	-0.24%	-0.99%

註：101及102年度皆為稅後虧損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 稅款、 補以前年度之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要求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得並同以往年度 積盈餘，作為可分配盈餘，惟視業務狀況予保留外，依下列比率分 之：(1)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五。(2)董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3)其餘由董事會依本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 案，提報股東會。

A.董事、監察人：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給付董事及監察人酬金主要為盈餘分 ，其標準係遵循公司章程提報董事會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B.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員工紅利及員工認股權憑證，薪資水準係依對公司 暨參考同業水準，員工分紅的分 標準係遵循公司章程，提報董事會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授與標準係以不超過公司章程資本額保留額度內，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之。

綜上，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尚屬合理，其經營績效亦已逐 改善，故者應具正向關聯，對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業務應不致產生風險。

四、資本及股份

(一) 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338,413,325	61,586,675	400,000,000	核定股本已於101/6/19股東會修章為500,000,000股

註：流通在外股份屬上櫃股票。

(二) 股本形成經過

1.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6年07月	10	500,000	5,000	500,000	5,000	設立股本	無	
86年12月	10	80,000,000	800,000	76,854,335	768,543	現金增資76,354,335股	無	(註1)
87年10月	10	200,000,000	2,000,000	126,966,936	1,269,670	現金增資4,000,000股資本公積轉增資46,112,601股	無	(註2)
89年04月	10	200,000,000	2,000,000	150,000,000	1,500,000	現金增資23,033,064股	無	(註3)
92年08月	-	250,000,000	2,500,000	150,000,000	1,500,000	係提高額定股本	無	(註4)
93年10月	10	250,000,000	2,500,000	154,500,000	1,545,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4,500,000股	無	(註5)
94年08月	10	250,000,000	2,500,000	155,474,219	1,554,742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無	(註6)
94年09月	10	250,000,000	2,500,000	164,077,060	1,640,771	盈餘轉增資8,602,841股	無	(註7)
94年10月	10	250,000,000	2,500,000	171,543,698	1,715,437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無	(註8)
95年02月	10	250,000,000	2,500,000	172,690,410	1,726,904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無	(註9)
95年04月	10	250,000,000	2,500,000	173,222,696	1,732,227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無	(註10)
95年07月	10	250,000,000	2,500,000	178,580,288	1,785,803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無	(註11)
95年10月	10	250,000,000	2,500,000	190,342,415	1,903,424	盈餘轉增資11,762,127股	無	(註12)
95年11月	10	250,000,000	2,500,000	194,187,342	1,941,873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無	(註13)
95年12月	10	250,000,000	2,500,000	209,853,913	2,098,539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及現金增資15,000,000股	無	(註14)
96年04月	10	250,000,000	2,500,000	210,601,038	2,106,010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無	(註15)
96年07月	10	250,000,000	2,500,000	211,670,560	2,116,706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無	(註16)
96年09月	10	300,000,000	3,000,000	218,800,569	2,188,006	盈餘轉增資7,130,009股	無	(註17)
96年10月	10	300,000,000	3,000,000	221,330,854	2,213,309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無	(註18)
97年02月	10	300,000,000	3,000,000	226,330,854	2,263,309	現金增資5,000,000股	無	(註19)
97年02月	10	300,000,000	3,000,000	226,674,145	2,266,741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無	(註20)
97年05月	10	300,000,000	3,000,000	226,698,791	2,266,988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無	(註21)
97年09月	10	300,000,000	3,000,000	234,536,385	2,345,364	盈餘轉增資7,603,446股及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無	(註22)
97年12月	10	300,000,000	3,000,000	235,111,566	2,351,116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無	(註23)
98年02月	10	300,000,000	3,000,000	234,761,566	2,347,616	註銷庫藏股	無	(註24)
98年09月	10	300,000,000	3,000,000	256,542,450	2,565,425	盈餘轉增資21,780,884股	無	(註25)
98年12月	10	300,000,000	3,000,000	273,542,450	2,735,425	現金增資17,000,000股	無	(註26)
100年09月	10	400,000,000	4,000,000	281,748,724	2,817,487	盈餘轉增資8,206,274股	無	(註27)
101年08月	10	400,000,000	4,000,000	286,795,325	2,867,953	盈餘轉增資5,046,601股	無	(註28)
102年09月	10	400,000,000	4,000,000	336,795,325	3,367,953	現金增資50,000,000股	無	(註29)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3年10月	10	400,000,000	4,000,000	335,413,325	3,354,133	註銷庫藏股	無	(註30)
103年11月	10	400,000,000	4,000,000	338,413,325	3,384,133	無償發行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無	(註31)

註1：核准文號：經(86)商 第123700號。
 註2：核准文號：經(87)商 第087133073號。
 註3：核准文號：(89)台財證(一)第113917號。
 註4：核准文號：經(92)商 第09201237800號。
 註5：核准文號：經授商 第09301179830號。
 註6：核准文號：經授商 第09401157440號。
 註7：核准文號：經授商 第09401181520號。
 註8：核准文號：經授商 第09401207960號。
 註9：核准文號：經授商 第09501019030號。
 註10：核准文號：經授商 第09501070270號。
 註11：核准文號：經授商 第09501145790號。
 註12：核准文號：經授商 第09501228590號。
 註13：核准文號：經授商 第09501258760號。
 註14：核准文號：經授商 第09601011260號。
 註15：核准文號：經授商 第09601079820號。
 註16：核准文號：經授商 第09601182680號。

註17：核准文號：經授商 第09601218610號。
 註18：核准文號：經授商 第09601255260號。
 註19：核准文號：經授商 第09701034660號。
 註20：核准文號：經授商 第09701041500號。
 註21：核准文號：經授商 第09701131930號。
 註22：核准文號：經授商 第09701236380號。
 註23：核准文號：經授商 第09701313820號。
 註24：核准文號：經授商 第09801018900號。
 註25：核准文號：經授商 第09801209250號。
 註26：核准文號：經授商 第09801294820號。
 註27：核准文號：經授商 第10001203510號。
 註28：核准文號：經授商 第10101179620號。
 註29：核准文號：經授商 第10201188190號。
 註30：核准文號：經授商 第10301205210號。
 註31：於103.11.18 送經濟部辦理變更 記，
 收文文號10301241970號。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之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03年4月21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人)	1	2	114	61,680	127	61,924
持有股數(股)	14	6,530,649	31,062,281	279,078,231	20,124,150	336,795,325
持股比例(%)	—	1.94	9.22	82.87	5.97	100

註：1.本公司於103年10月9日已辦理完成註銷庫藏股1,382,000股

2.本公司於103年11月18日 送經濟部辦理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3,000,000股之變更 記。

2.股權分散情形

103年4月21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至 999	21,225	2,920,883	0.87
1,000至 5,000	29,429	60,956,019	18.10
5,001至 10,000	5,795	41,339,133	12.27
10,001至 15,000	2,180	25,738,972	7.64
15,001至 20,000	972	17,459,678	5.18
20,001至 30,000	973	23,800,385	7.07
30,001至 50,000	641	24,862,281	7.39
50,001至 100,000	425	29,839,847	8.86
100,001至 200,000	174	23,707,506	7.04
200,001至 400,000	61	16,910,510	5.02
400,001至 600,000	14	6,798,012	2.02
600,001至 800,000	8	5,514,397	1.64
800,001至 1,000,000	6	5,619,125	1.67
1,000,001以上	21	51,328,577	15.23
合計	61,924	336,795,325	100.00

註：1.本公司於103年10月9日已辦理完成註銷庫藏股1,382,000股

2.本公司於103年11月18日 送經濟部辦理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3,000,000股之變更 記。

3.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3年4月21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富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6,530,647	1.94
焦平海		5,132,964	1.52
華榮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4,279,635	1.27
英屬維京群島商吉興國際有限公司		3,860,788	1.15
英屬維京群島商高科控股有限公司		3,545,887	1.05
台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414,700	1.01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2,817,154	0.84
聚利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01,391	0.62
泰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094,049	0.62
王文祥		2,050,000	0.61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

本公司 102 年度現金增資經本公司 102 年 6 月 28 日股東常會及 101 年 4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除依公司法 267 條規定提撥 10~15%由員工認購外，其餘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由原股東優先認購部分，將全數放棄優先認購權利，委託證券承銷商進行公開承銷之用。該次現金增資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購部分，則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 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1 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截至 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 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 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 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焦平海	104,044	—	600,000	—	—	—
董事	台聚投資(股)公司	60,377	—	—	—	—	—
	代表人黃雅意 (註1)	—	—	—	—	—	—
董事	華榮電線電纜 (股)公司	75,671	—	—	—	—	—
	代表人林明祥	—	—	—	—	—	—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 商吉興國際有 限公司	68,265	—	—	—	—	—
	代表人張裕豐 (註2)	—	—	—	—	—	—

職 稱	姓 名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截至 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 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 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 股數 增(減)數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 商高科控有 限公司	62,697	—	—	—	—	—
	代表人焦生海	—	—	—	—	—	—
	代表人葉明哲	—	—	—	—	(36,000)	—
董事	邵中和	55,463	—	400,000	(200,000)	—	—
監察人	楓丹白露(股)公 司	15,913	—	—	—	—	—
	代表人林進榮 (註3)	—	—	—	—	—	—
監察人	吉優(股)公司	15,302	—	—	—	—	—
	代表人王泰元	—	—	—	—	—	—
經理人	陳燕慧(註4)	259	—	—	—	—	—
經理人	誌正(註5)	—	—	40,000	—	—	—
經理人	陳春霖(註6)	—	—	—	—	—	—
經理人	毛瑞源(註7)	—	—	—	—	—	—

註1：102.7.2台聚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原葉德昌改 為黃雅意

註2：103.8.5英屬維京群島商吉興國際有限公司代表人原林淑玲改 為張裕豐

註3：102.8.14吉優(股)公司代表人原王泰仁改 為王泰元

註4：102.9.30陳燕慧解任經理人。

註5：102.8.23董事會任命 誌正為財務協理，後於103.7.1解任。

註6：103.6.30董事會任命陳春霖為總經理。

註7：103.6.30董事會任命毛瑞源為財務暨會計主管。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3)股權質 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3年4月21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 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 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富 人壽保險股份有 限公司	6,530,647	1.94%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 本源	—	—	—	—	—	—	無	無	無
焦平海	5,132,964	1.52%	210,527	0.06%	無	無	無	無	無
華榮電線電纜股份有 限公司	4,279,635	1.27%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無
代表人：吳明	—	—	—	—	—	—	無	無	無
英屬維京群島商吉興國際有限公司	3,860,788	1.15%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黃美	—	—	—	—	—	—	無	無	無
英屬維京群島商高科控股有限公司	3,545,887	1.05%	110,914	0.03%	無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克蘋	—	—	—	—	—	—	無	無	無
台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414,700	1.01%	無	無	無	無	亞洲聚合聚利創投	關係企業	無
代表人：吳亦	—	—	—	—	—	—	無	無	無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2,817,154	0.84%	無	無	無	無	台聚投資聚利創投	關係企業	無
代表人：吳亦	—	—	—	—	—	—	無	無	無
聚利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01,391	0.62%	無	無	無	無	台聚投資亞洲聚合	關係企業	無
代表人：吳亦	—	—	—	—	—	—	無	無	無
泰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094,049	0.62%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鴻基	—	—	—	—	—	—	無	無	無
王文祥	2,050,000	0.61%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01年	102年	當年度截至103年9月30日
	每股市價	最高	29.50	18.40
最低		11.15	11.00	12.70
平均		21.49	15.55	15.56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1.31	18.63	18.54
	分配後	21.31	18.63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88,267	304,413	335,413
	追調整前	(2.30)	(1.40)	(0.23)
	追調整後	(2.30)	(1.40)	不適用

項目	年度		101年	102年	當年度截至103年9月30日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不適用
		資本公積配股	—	—	不適用
積未付股利		—	—	不適用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註3)	(註3)	(註3)
	本利比		(註3)	(註3)	(註3)
	現金股利 利率(%)		(註3)	(註3)	(註3)

註1：資料來源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網站。

註2：本益比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 價 每股盈餘；本利比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 價 每股現金股利；現金股利 利率 每股現金股利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 價。

註3：當年度每股盈餘為負數，不予計算。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營運規劃、投資計劃、資本預算及內外部環境變化由董事會予以訂定。惟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本年度已議股利分 之情形

本公司業經103年6月19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102年度虧損撥補案，102年度稅後虧損為新台幣425,802,556元，擬不配發股東股票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本年度無擬議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 稅款， 補以前年度之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要求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得併同以往年度 積盈餘，作為可分配盈餘，惟視業務狀況 予保留外，依下列比率分 之：

(1)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五。

(2)董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3)其餘由董事會依本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 案，提報股東會。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 與估列數有差異之會計處理

(1)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並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估列。

(2)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0。

(3)實際配發金額 與估列數有差異之會計處理：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 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有變動，其差異金額應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之損益，不影響已承認之財務報告案。

3.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者：

本公司102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業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故不適用。

4.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股東會決議者

- (1)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董事會擬議分配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02年盈餘分配案，決議不配發股東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股東會決議與董事會決議無差異。
- (2)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股數及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
本公司102年盈餘分配案，決議不配發員工股票紅利，故不適用。
- (3)考 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已費用化，故無影響。
- 5.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 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01年度為稅後虧損，無配發股東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買回期次	第三次
買回目的	轉讓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0/8/31~100/9/21
買回區間價格	35元~48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1,382,000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39,053仟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1,382,000股
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股
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41%

註：本公司於103年10月9日已辦理註銷庫藏股1,382,000股

-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皆已屆期，故無此情形。

(二) 積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仟股)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認股數量(仟股)	已執行認股價格(元)	已執行認股金額(仟元)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執行認股數量(仟股)	未執行認股價格(元)	未執行認股金額(仟元)	
經理人	總經理	焦平海	300	0.10460%	—	—	—	—	300	128.1	38,430	0.10460%
	協理	蘇輝	150	0.05230%	—	—	—	—	150	128.1	19,215	0.05230%

(三)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本公司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請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3,000,000股，每股面額10元，總額新台幣30,000仟元乙案，已於102/11/5經金管證發 第1020044369號申報生效，並於103/11/4實際發行。

103年11月30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第 1 次(期)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2.11.5
發行日期	103.11.4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3 000 000股
發行價格	每股0元無償發行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89%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 得條件	員工自被授予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屆滿下述時程仍在職，未曾有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工作規則之情事，且期滿日前一年度本公司整體營運成果與個人考績表現均達本公司所訂之目標績效，可分別達成 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屆滿一年：30%。屆滿二年：30%。屆滿三年：40%。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一)員工獲配新股後，於未達 得條件前，除 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出售、抵 、轉讓、 與、質 ，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二)股東會之出 、提案、發言、投票權等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三)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所獲配之現金股息、股票股利及受配資本公積現金(股票)一併交付信託。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交付股票信託保管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 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未符合 得條件者，其所獲配之現金股息、股票股利及受配資本公積現金(股票)等，由公司依相關規定收回現金及依法辦理註銷股份。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0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	0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	3 000 000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89%
對股東權益影響	為 引及留任公司所需專業人才，並提高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及歸屬 ，以增加公司競爭力，並創造公司及股東之最大利益，對股東權益具有正面影響。

(二)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取得情形：

103年11月30日；單位：元；股；%

項 目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陳春霖	1,350,000	0.40	-	-	-	-	1,350,000	0元 無償發行	-	0.40
	營運行銷中心總經理	葉明哲										
	財務暨會計主管	毛瑞源										
	廠長	謝榮福										
員工	應用工程處協理	張憲元	1,200,000	0.35	-	-	-	-	1,200,000	0元 無償發行	-	0.35
	董事長特助	許育誠										
	總經理特助	許										
	營業處處長	林隆智										
	技術發展總部副處長	文中										
	品保處資深處長	宋永成										
	市場開發處處長	玉盛										
	副廠長	葉育										
	製程處資深處長	光										
製程處副處長	曾霖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 A.半導體及其材料之研發、設計、製造、進口及代理銷售。
- B.半導體晶圓材料及晶圓加工設備與零組件之設計、加工、進出口銷售及售後服務。
- C.前項各產品之技術移轉及其諮詢顧問業務。
- D.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別	年度	102年度	
		金額	營收比重(%)
半導體產品		5,173,912	94
藍寶石基板		272,377	6
合計		5,446,289	1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A.半導體產品
 - (A)矽晶圓、矽晶棒
 - (B)單面、雙面拋光片
 - (C)磊晶矽晶圓
- B.光電產品
 - (A)藍寶石晶棒、基板
 - (B)圖案化藍寶石基板(PSS)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A.8吋超低電阻矽晶基板開發
- B.尖端基板材料技術開發
- C.長晶模擬技術應用於產品生產
- D.長晶爐熱場設計
- E.矽磊晶技術研究
- F.矽晶棒(圓)品質提升研究
- G.石英材料純化技術開發研究
- H.6、8吋絕緣矽晶基板開發
- I.開發限縮規格之4吋藍寶石拋光基板
- J.開發 space<0.2um 之高深寬比之藍寶石圖案化基板
- K.開發4吋圖案化藍寶石基板之製作

2.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產品為半導體級矽產品如矽晶圓、矽晶棒、雙面拋光片、磊晶片(EPI WAFER)，具備長晶、切片、研磨、拋光與清洗一貫製程之矽晶圓及藍寶石長晶、切片、研磨、拋光、藍寶石基板之專業製造廠，為產業上游，故以半導體產業及藍寶石基板產業概況述之。

A. 產業現況

(A) 半導體產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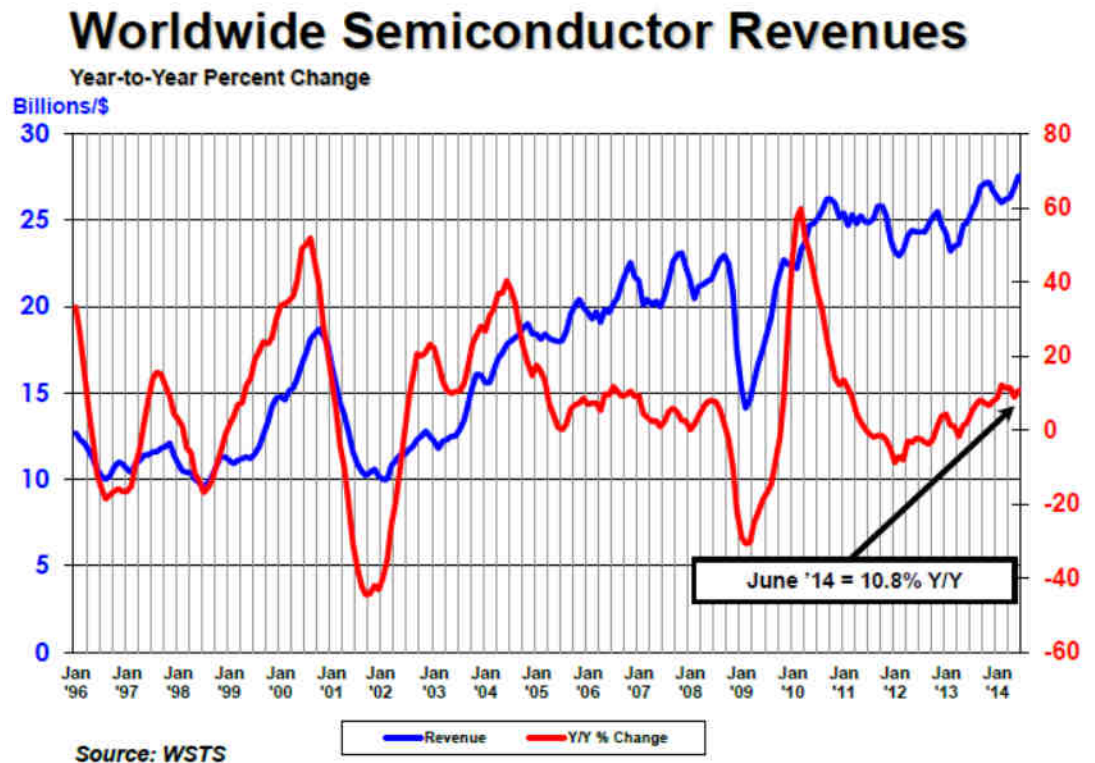
半導體產品主要包含積體電路(IC)、分離式元件(Discrete)及光電元件(Optoelectronics)三大類。依據最近半導體產業協會(SIA)公布 2014 年 6 月全球半導體產業銷售額，月增 2.6%、年增 10.8%來到 275.7 億美元，寫下全球半導體產業單月銷售額的新高。若綜觀 2014 年上半年全球半導體產業累計銷售額，則較去年同期成長 11.1%，同樣是創下歷史新高的一年。

2014 年上半年全球半導體產業銷售額

單位：十億美元

Year-to-Year Sales			
Market	Last Year	Current Month	Change%
Americas	4.76	5.34	12.1%
Europe	2.84	3.19	12.1%
Japan	2.72	2.95	8.5%
Asia Pacific	14.56	16.09	10.5%
Total	24.88	27.57	10.8%

資料來源：半導體產業協會 (SIA)



資料來源：半導體產業協會(SI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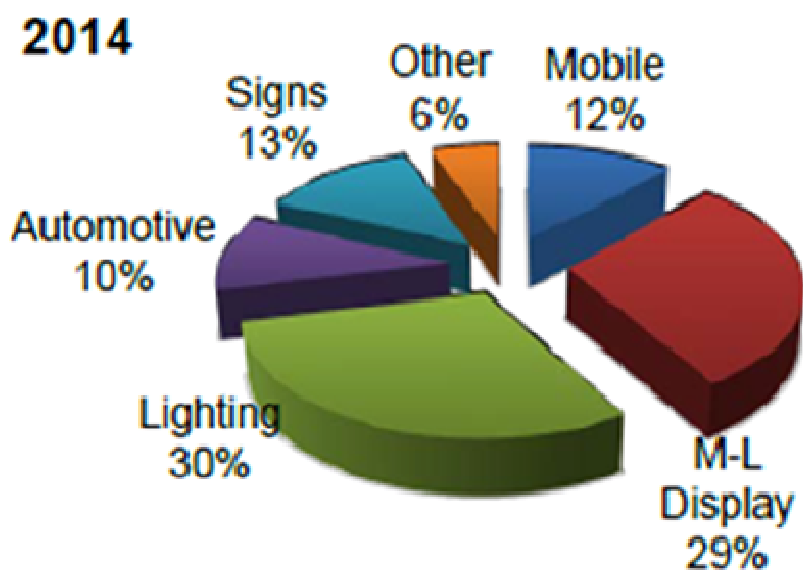
2014 年上半年受惠於行動通訊產品需求、4K2k 電視滲透率上升、世足賽帶動 LCD TV 需求，拉動通訊晶片、驅動 IC 及電視 SoC 晶片之成長，然而全球 PC 出貨量突破長期以來低迷，由衰轉正，更為晶片廠投入一劑強心針。隨著 9 月 19 日蘋果(Apple)最新手機 iPhone6 系列於全球 10 國正式開賣，各大專賣店外因此大排長龍，且排隊盛況更勝以往、中國十一長假前備貨需求及 Driver IC 在經過一季的庫存調整後，開始恢復成長動能等正向消息，半導體第 3 季旺季基調不變，而 Apple Watch、物聯網等新產品及指紋辨識感測器等新應用的推升下，將啟動產業新一波成長動能。

(B)藍寶石基板產業

藍寶石的組成為氧化鋁(Al_2O_3)是由三個氧原子和兩個鋁原子以共價鍵型式結合，晶體結構為六方晶格結構，藍寶石的光學穿透帶很寬，從近紫外光(190nm)到中紅外線都有很好的透光性，並且具備高聲速、耐高溫、抗腐蝕、高硬度、熔點高(20452 度 C)等特點，且藍寶石(單晶 Al_2O_3)C 面與 III-V 和 II-VI 族沈積薄膜之間的晶格常數失配率小，同時符合 GaN 磊晶製程耐高溫的要求，因此藍寶石基板成為製作 LED 的關鍵材料。此外除 LED 應用外，因具備高透明、高硬度、高耐磨、抗輻射特性，亦常應用於光學透鏡、機械軸承、航太領域。

藍寶石基板應用於 LED 發展而言，2014 年被視為全球 LED 照明元年。在背光產業 LED 市占比例超過 95%的前提下，產業營業額達到 USD14.1billion 之譜，相較 2013 年成長近 1.5%。同時因 LED 照明單價逐年下滑影響，2015 年整體營業將達 USD 14.5billion 水準，因此 LED 照明被視為支撐 LED 產業產值的重要應用。

LED 應用已與終端消費市場息息相關，凡舉手持式智慧型行動電話、顯示器背光、戶外顯示屏幕、交通指示燈號以及車用照明等應用領域，LED 都佔光源極為重要角色。故 LED 產業支撐著整個藍寶石基板產業之應用。



資料來源：LED 應用市場分布。2014/02, Ledinside

然而，自蘋果 iPhone 5S 後鏡頭蓋及指紋辨識改採藍寶石基板後，市場逐漸關注藍寶石基板非 LED 相關應用，由於藍寶石基板硬度僅次於鑽

石，具有相當好的保護效果，若能突破產能與良率等瓶頸並廣泛應用於消費性電子領域，將可改善長期以來供需不均衡情況。

B. 產業發展

(A) 半導體產業

a. 北美半導體設備指標

根據 SEMI 公佈的 2014 年 7 月份北美半導體 BB Ratio 小幅下滑至 1.07，但已連續十個月站在 1.0 以上，符於預期。在設備訂單金額方面，受到 2014 年 6 月基期較高影響，導致 7 月份設備訂單金額下滑至 14.1 億美元 (-2.8%MoM; +17.1%YoY)，但仍為 2012 年 5 月以來的第三高水位。設備出貨金額則受到設備訂單金額下滑也同步衰退至 13.2 億美元 (-0.7%MoM; +9.4%YoY)。雖然 7 月份設備訂單與出貨金額都出現小幅下滑，但就 YoY 角度，設備訂單與出貨金額皆出現正向成長，顯示半導體產業仍處於擴張期。



因設備業為產業鏈的最上游，為下游需求的先行指標，北美半導體設備 B/B 值穩健向上，代表半導體業的需求仍然存在，以半導體廠台積電及三星電子 2014 年資本支出可見其端倪：其中台積電於 2014 年 8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核准 910.3 億元資本支出預算，聚焦於智慧行動裝置以及物網聯商機，其資本支出主要用於擴充先進製程所需的潔淨室、廠房、設備，以及第 4 季研發預算與經常性資本支出預算，並轉置部分邏輯製程產能作為多種特殊製程產能；而三星電子 2014 年投資額與 2013 年相較微幅上升 3.4%，係三星電子隨著於智慧型手機的毛利下滑，加上市場競爭愈來愈激烈，決定提升在半導體產業的設備投資以分散風險，其中預計在 2014 年的設備投資額比起去年的 23.7 兆韓圓上升至約 25 兆韓圓，14.4 兆韓圓預料應會投資於半導體事業，而 4.9 兆韓圓預料應會投資於顯示器事業，而研發費用預計投資 15 兆韓圓，由其支出分配及目前集團智慧型手機市況變化，推估其支出聚焦於原本記憶體事業及零組件研發上，預計將延遲投資在邏輯電路的半導體生產線。由半導體廠

台積電及三星電子之資本支出可知，半導體產業走勢仍呈現緩慢成長態勢。

b.2014 年第二季客戶庫存回補，帶動相關半導體元件的需求

2014 年第 2 季全球景氣回溫，帶動自 3 月以來客戶端回補庫存需求，也帶動相關半導體元件的需求成長，例如 LCD/LED Driver IC, PMIC (Power Management IC) 等。而終端應用個人電腦部份，PC 產業所使用的半導體元件，例如類比 IC (Analog IC)、電源管理 IC (Power Management IC) 與功率分離式半導體 (Power Discrete) 等，皆受 NB 產業正成長而提升銷售量。

c.終端應用需求預期於各產業重回成長軌道

根據 Gartner 的資料顯示，全球半導體元件市場中 80% 的銷售額是與通訊產業 (communication) 以及資訊產業相關 (computing)，這意謂 PC、Smartphone 與平板電腦等相關應用的成長，將會直接影響全球半導體元件的銷售額與元件種類的消長。

根據 IHS 於 2014 年 3 月的資料指出，分離式元件 (Discrete) 於 2013 年之全球銷售額為 196 億美金，2012 ~ 2017 之年複合成長率預估為 3.2%。

元件銷售額與年度成長率

單位：十億美元

Application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CAGR (%) 2012-2017
Memory	52.9	66.8	71.4	74.0	74.0	69.6	5.6%
Microcomponents	61.3	60.4	62.7	63.9	64.3	65.1	1.2%
Logic	87.4	87.4	92.2	95.4	96.1	99.1	2.5%
Analog	46.2	47.4	50.0	53.1	55.3	57.1	4.3%
Discrete	19.9	19.6	20.4	21.7	22.7	23.3	3.2%
Optoelectronics	28.1	29.0	31.7	32.9	33.8	34.5	4.2%
Sensors & Actuators	6.9	7.1	7.8	8.4	9.1	9.6	6.8%
Total	303	318	336	350	356	359	3.4%

資料來源：IH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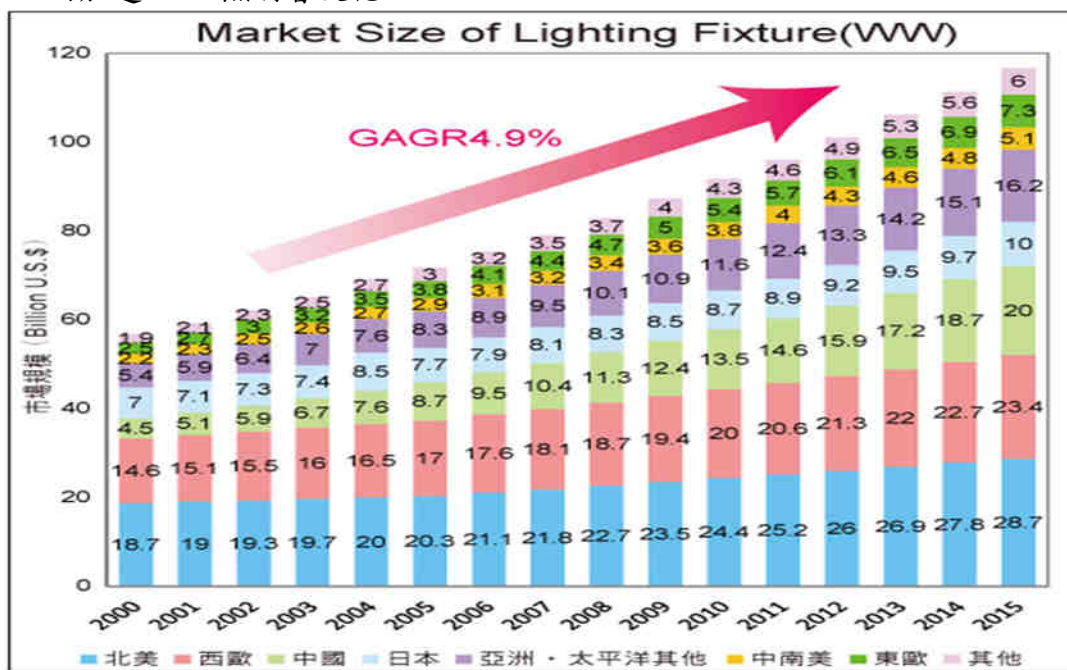
隨著 2014 年來自個人電腦應用相關需求成長力道增強，加上新款智慧型手持產品與穿戴裝置出貨，智慧型手機需求增加及包括平面電視、遊戲機等消費性電子產品出貨量年成長，2014 年全球半導體產業成長力道優於 2013 年。

(B)藍寶石基板產業

a.LED 照明應用與發展

LED 照明市場目前在於全球的發展仍以日本以及西方社會為主要市場，這些地區由於著重環保意識，因此對於 LED 照明的需求仍逐漸在加溫。如此一來，LED 照明市場規模也將以年增 4.9% 的幅度持續成長。然而 LED 照明市場雖然市場規模龐大，同時價格調降幅度也接近消費者

接受的價格範圍，此舉導致消費者更能提高對 LED 照明的接受度，進而加速 LED 照明普及化。



資料來源：Nomura Research;Lighting Japan 2013 專門技術研討會

b. 手機與平板電腦相關應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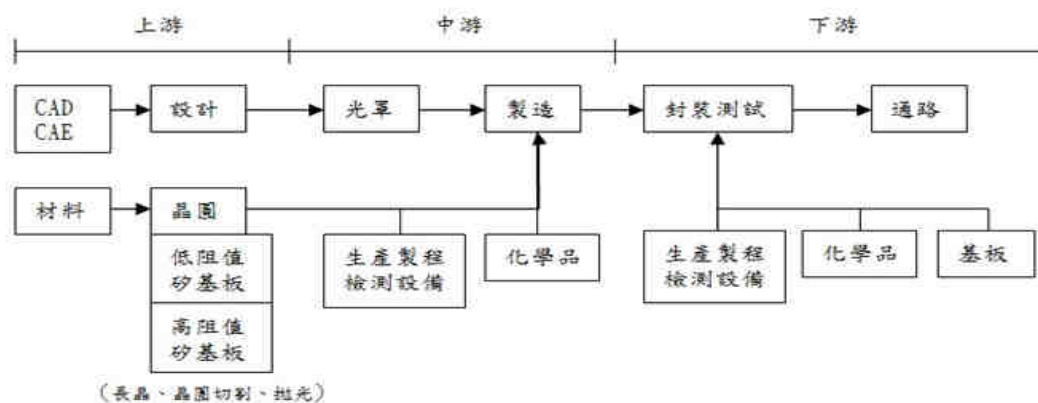
智慧型手機市場規模每年約 12 億支，同時受惠于手機面板逐漸放大影響，智慧型手機所使用的 LED 背光元件數量增加以及 LED 閃光燈的需求也因相機畫素不斷提升，採用的 LED 出貨量提升。

c. 大尺寸與高解析度電視之 LED 需求

自 LED 電視推出後，電視螢幕尺寸不斷的演進放大，過往標榜 Full HD 的螢幕解析度又逐漸被 4K2K 更高解析度的螢幕來取代。伴隨著大尺寸 4K2K 高解析度螢幕的推出，LED 背光源件被要求更高亮度和更小尺寸來達到終端產品”輕薄”高亮的最終訴求，此舉導致 2013 年起大尺寸電視用的 LED 背光市場仍為整體 LED 產業的中流砥柱。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 半導體產業



資料來源：工研院IT IS計劃

B. 藍寶石基板

由於 2013 年下半年 3C 產品開始使用藍寶石材料來做為部分必須材料，整體 LED 產業鏈的供需出現微妙變化。在藍寶石原物料的供給上 3C 以及其他應用已開始與 LED 應用開始呈現材料供給拉鋸的現象。在照明應用以及其他應用的發酵作用下，藍寶石基板首度在 LED 供應鏈出現供需緊張的現象，其現象預估至 2015 年新的產品組合及應用的發酵後使得已轉變。

藍寶石晶片



LED 磊晶/晶粒



LED 封裝



目前整體 LED 產業供應鏈仍以亞洲地區為主，尤其以台灣以及大陸地區的 LED 產值更是占約整體產業 70%。受到終端消費市場的需求踴躍、高端產品不斷推陳出新，2014 年成為產業產能擴充的重要年度，搭配著其他應用的發展藍寶石基板產能擴充踴躍。在整體需求仍不穩定明朗，市場仍存在供給過剩的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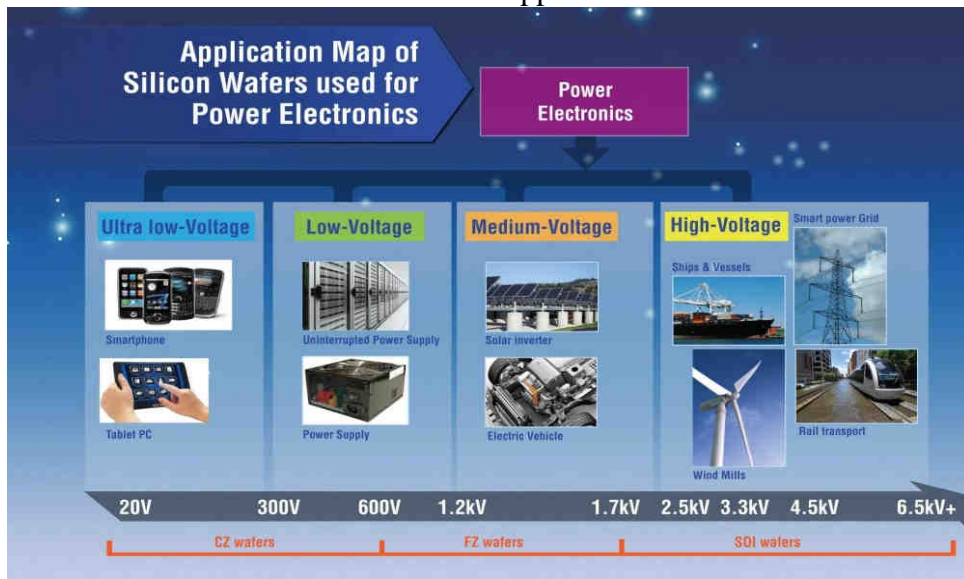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A. 半導體產品

節能減碳是全球性重要議題，隨著節能需求不斷提高，”功率管理半導體元件”(Power Management Devices)元件，能使電能轉換效率更提高、更節能、更環保的半導體元件，在應用領域也不斷擴展的大前提之下，在未來電子產品會扮演更關鍵性角色。

功率半導體器件是進行電能處理的半導體元件，在可預見的將來，電能會是人類消耗最大的能源。隨著世界各國對節能減碳的需求越來越迫切，功率半導體的應用領域已逐漸從傳統的工業控制和 4C 領域，例如；手機、電視、洗衣機等轉向替代性能源、高速鐵路、智慧電網、變頻白色家電等諸多市場邁進。市調機構調查全球高達 75% 以上的電能應用需由功率半導體器件進行功率變換後才能於上述設備使用。下圖顯示半導體功率元件已被廣泛用於許多的應用中，包括電源供應、汽車、顯示器、通訊電子、照明、工廠自動化、馬達控制以及再生能源等等。

Power Discrete Device Application



每一種半導體元件會隨著各式產業的興衰，於每一年呈現不同的成長走勢。半導體廠商為了因應產業需求與成本壓力，積極投入更多的資源以增加元件產能，提升元件產品性能並擴大經濟規模以進一步降低元件之單位成本。

由於半導體元件廠製程能力持續提高，對矽晶圓規格需求亦更趨嚴格，再加上 8 吋矽晶圓生產比率提高之趨勢，對矽晶圓內部品質及矽基板表面加工之機械性質，如表面平坦度、區域平坦、彎曲度等等之要求亦趨嚴格。隨著行動通訊、個人消費性及可攜式資訊電子產品設計朝向輕、薄、短、小發展，加上長時間待機與省電化的要求，與工業產品對於高功率元件需求的提升，低阻抗與快速切換開關的功率分離式元件與電源管理 IC 需求相對性的快速增加。

(A) 功率分離式元件

重摻低阻抗磊晶矽晶圓能進一步降低功率半導體元件的操作電阻，並同時提高元件的開關切換速度，以上性能改善在低電壓 MOSFET 元件更加明顯。伴隨著終端應用產品朝向行動化與高度功能整合的發展方向，對於低電壓的 MOSFET 需求有增加的現象，直接提高重摻矽晶圓市場需求。

另一方面，如果只分析功率分離式元件的成長率，根據 IHS 2014 年 3 月的功率半導體市場統計資料顯示，雙載子功率電晶體 (Bipolar Power Transistor) 的產品成長幅度遠小於絕緣柵雙極電晶體 (IGBT) 及金屬氧化層半導體場效電晶體 (MOSFET)，其中 MOSFET 又以低電壓元件有較高成長率與 IGBT 的成長較快速。

2012~2017 年功率分離式元件產品需求趨勢

單位:百萬美元

Application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CAGR(%) ² 012-2017
Bipolar Discretes	990	843	762	791	841	868	-2.6%
HV MOSFETs (200V<V)	1,427	1,380	1,435	1,518	1,697	1,619	2.6%
IGBT Discretes	804	754	806	861	922	985	4.1%
IGBT Modules	3,238	3,342	3,604	3,837	4,145	4,415	6.4%

Application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CAGR(%) 2012-2017
LV MOSFETs (V<40V)	3,193	3,136	3,215	3,420	3,587	3,656	2.8%
MV MOSFETs (40V<V<200V)	1,344	1,303	1,292	1,376	1,458	1,471	1.8%
Thyristors	799	793	834	883	945	1,002	4.6%
Total	11,795	11,551	11,948	12,686	13,595	14,016	3.5%

Source : IHS, Q2 2014

在功率分離式半導體元件中，以應用電壓為分界點，單獨分析 MOSFET 元件可發現 MOSFET 產品以電壓區分為小於 40V 的低電壓產品、介於 40V 與 200V 的中電壓產品、以及大於 200V 的高電壓產品三大類。得到高電壓 MOSFET (200>V) 的產品比重有逐漸增高的現象，小於 40V 的低電壓元件還依然保有最大比例。

終端市場的研究發現，小於 40V 的低電壓 MOSFET 元件大多應用於所謂 3C 裝置(Computing, Consumer and Communication)。這些終端應用裝置皆朝向輕、薄、短、小的發展方向，導致功率元件也需求更小 die size，更低 Rds(on)與更低元件平均銷售單價發展趨勢。上述之低電壓功率元件發展趨勢，帶領功率半導體元件供應商快速轉向 8 吋矽晶圓生產線，以進一步縮小 die size，降低單位成本。

由於 8 吋半導體生產線擁有比 6 吋生產線效率更好的生產流程與縮小 die size 之能力，功率半導體元件供應商為了能在相同低電壓功率元件性能水準之下，生產出更多的 die，以 8 吋矽晶圓生產成為低電壓功率元件的關鍵營運策略，擁有 8 吋重摻矽晶圓生產能力會是矽晶圓業者競爭力關鍵。

隨著眾多新進 IC 設計業者專注於生產低電壓功率半導體元件產品，我們預估 8 吋低電阻重摻矽晶圓需求很快會超過 6 吋低電阻重摻矽晶圓整體需求。

(B)IGBT(絕緣閘雙極性電晶體)

在功率分離式元件領域中，IGBT(絕緣閘雙極性電晶體)是相對成長較快的元件。IGBT 綜合了金屬氧化層半導體場效電晶體(MOSFET)與雙載子功率電晶體(bipolar)的優點，具有較佳的耐電壓特性與更廣泛的應用。目前其電壓與電流發展的等級已經可以達到 6500V/2400A，開關切換時間 40ns。這些優越的特性使其成為大功率電力電子裝置的理想功率元件，並常應用於馬達驅動之中。

如上述表格所示，IGBT 未來成長性高於低壓 Power MOSFET 元件。由於 IGBT 是應用於較高電壓領域，操作電流也較大，目前尖端元件生產技術皆停留在 0.4~0.6 μ m 技術，晶圓主流尺寸為 6 吋。但由於終端應用要求降價的壓力依然存在，IGBT 製造商也加緊腳步向 8 吋生產線移動，此趨勢使得 8 吋矽晶圓之需求已經明顯地浮現。不同於 Power MOSFET 元件，IGBT 需使用雙層磊晶技術晶圓與 FZ 晶圓，對磊晶供應商而言，無論在產能的增加或是良率的提升皆存在巨大挑戰。本公司的 8 吋晶圓產能正逐步提升中，子公上海晶盟也已於多年前開始提供 8 吋磊晶圓供 IGBT

生產廠商使用，配合節能減碳的世界潮流，合晶可望在製程轉進的過程中快速提高出貨量，提升市占率。

(C) 電源管理 IC (Power Management IC) 元件

電源管理 IC 高成長性來自於下列幾項因素：

- 大部份的手持裝置與設備都需要更高轉換效率的電源管理 IC。
- 電源管理半導體元件的關鍵市場將在於行動裝置、通訊、替代能源等產業。行動裝置、通訊與運算產業在未來的成長率預期遠會高於其他領域。
- 大環境對於電力損失的要求日漸嚴格，而電源管理 IC 與功率分離式元件是降低電力損失的重要元件，其未來預期成長性高於其他元件。

根據 IHS 於 2014 年 3 月之最新數據顯示，在眾多 PMIC 元件種類中，電壓穩定器的營業額成長性高於其他類類比元件，以下為各種屬於 PMIC 元件的年度營業額與未來成長預估值。

單位：百萬美元

Application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CAGR(%) 2012-2017
Linear Regulators	3,051	3,078	3,380	3,620	3,663	3,851	4.8%
PM ASSP/ASICs	5,943	6,343	6,683	7,004	7,044	7,334	4.3%
PM Interface	998	939	980	1,024	1,079	1,170	3.2%
References and other	962	956	1,062	1,148	1,190	1,217	4.8%
Switching Regulators	4,580	4,488	4,812	5,050	5,123	5,302	2.9%
Total	15,534	15,804	16,917	17,846	18,099	18,874	4.0%

Source: IHS, Q2 2014

目前全球重摻磊晶矽晶圓仍然以 6 吋為主，但 8 吋矽晶圓使用量已於過去幾年快速增加，伴隨著眾多國際 IDM 已開始量產 8 吋生產線，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依然保持先前預測，未來幾年 8 吋矽晶圓的成長速度會遠高於 6 吋矽晶圓。

在全球 PMIC 市場，主流產品多年前已經在 8 吋生產線量產。由於 PMIC 係使用磊晶圓或者是埋層磊晶片，所以預估 8 吋磊晶圓的需求量會有加速的現象。

B. 藍寶石基板

在產品面積利用率的優勢前提下，4 吋藍寶石基板已逐漸成為主流。4 吋比例的使用上已由 28% 提升至 35%，同時搭配圖案化的製程已使得磊晶廠加速由傳統 2 吋基板轉向使用 4 吋基板。同時間，業界積極開發藍寶石基板替代性材料的研發仍舊持續進行，目的無非是達到更低的成本以及相同或更高的產品品質。矽基板以及碳化矽(SiC)基板是目前積極開發的原料，但在短期的技術以及成本上並未能夠取代既有藍寶石基板。而近期將既有藍寶石基板地晶圓尺寸大型化，以及圖案化藍寶石基板(PSS)來發展，更是目前 LED 上中游產業發展的重點。

(4)競爭情形

A.半導體產品

根據 Gartner 於 2014 年 6 月發佈之世界矽晶圓製造商排名，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世界排名與 2012 年相同，排名第七，市占率上升至 2.3%。前四大排名分別為日本信越(Shin-Etsu)、日本 Sumco、德國 Siltronic AG 和美國 SunEdison。在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致力耕耘的重摻 CZ 矽晶圓市場，根據 YoleDevelopment 於 2009 年的調查結果，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功率半導體元件所使用之重摻矽晶圓市場取得了市佔率第三的位置，前二名分別為德國 Siltronic 與日本 Sumco。顯示出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全球重摻 CZ 矽晶圓市場已具有相當的國際競爭力，相信隨著擴廠的腳步持續進行的前提之下，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有望進一步提高世界排名。此外，德國 Siltronic 於 2012 年 6 月關閉日本廠，預期全球對 6 吋及 8 吋晶圓會有轉單效應產生。

另外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生產與銷售據點位於全球功率半導體市場的使用核心區域。此外本公司之子公司位於上海的磊晶廠（上海晶盟）也已開始提高 single wafer 磊晶反應爐的生產機台量，以因應未來高精密度磊晶矽晶圓市場的需求。

B.藍寶石基板產品

藍寶石基板應用早期以航太工業為主，因此主要集中於俄羅斯與美國。但在 LED 應用興起後，日本、韓國、臺灣、與中國廠商紛紛投入此領域。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目前主要係以大中華為主要銷售標的區域，因此在競爭廠商部分，國內外競爭者眾，中國地區主要競爭者有重慶四聯、雲南藍晶、哈工大奧瑞德等；國內主要競爭者有兆遠、銳捷、佳品、鑫晶鑽等，此外尚有 Kyocera、Monocrystal 等國際大廠。惟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在藍寶石基板以及 PSS 研發與生產製程皆已有顯著成長，且從 2013 年整體營業額成長 99.5%，同時也以穩定的產品成為大中華區一線客戶的固定供應商之一。加上本公司之子公司合晶光電為台灣藍寶石晶圓全製程廠商，透過與既有磊晶廠客戶合作研發更高亮度的產品，並將圖案畫藍寶石基本技術(PSS)加以拓展，以增加營運規模及獲利能力。同時在既有產品線外也著力於大尺寸產品的穩定開發並做好品質管控以及成本最低化來提供給客戶更具競爭力的產品。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A.半導體產品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為致力於功率半導體元件使用之重摻 CZ 矽晶圓市場，因應市場節能需求不斷提升，及市場對高精密度磊晶矽晶圓之市場需求，除原有 6 吋晶圓廠外，並於 2011 年於龍潭興建 8 吋晶圓廠，由於 8 吋半導體產線較原六吋生產線有更好的生產流程與縮小 die size 能力外，更可降低單位成本以提升市場競爭能力，故本公司及子公司除提增 8 吋晶圓產能及良率外，亦積極朝向輕摻矽晶圓、超低電阻矽晶圓的開發，以提升市占率及國際市場競爭力。

B. 藍寶石基板產品

與其他基板相較，藍寶石基板在 2 吋之生產技術已臻成熟，不過為追求低成本量產效益，4 吋藍寶石基板已成市場主流。而為因應亮度提升需求，圖案化(PSS)基板的製程會增加基板的加工成本，但因其亮度大幅提升，反映在終端成品上，其獲益價值高於增加的成本，使得 PSS 基板的市場應用日趨普及。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藍寶石基板的生產及 PSS 基板製程發展已有顯著成長，並結合子公司及合作廠商客戶合作研發高亮度圖案化藍寶石基板產品外，並致力於大尺寸藍寶石基板開發。

C. 研究發展概況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由技術發展處負責新產品及新技術之研究及開發，除致力於低電阻矽晶圓產品的技術與品質的提升，目前研究發展重心以超低功耗 MOSFET 之 8 吋矽基板、超高電壓控制元件之矽基板、矽晶圓製程技術提升、大尺寸藍寶石基板及超高亮度圖案化藍寶石基板開發等，亦加速新產品 Analog IC&PMIC&MEMS 所需之 P 型基板及 12 吋 N 基產品開發活動及 4 吋以上藍寶石基板市場應用開發，以因應市場發展趨勢。

(2)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人數/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 11 月底	
學歷	博士	10	2.64%	10	2.60%	9	2.40%	6	1.72%
	碩士	79	20.84%	78	20.26%	80	21.33%	75	21.55%
	大專	210	55.41%	216	56.10%	205	54.67%	193	55.46%
	高中	71	18.73%	69	17.92%	69	18.40%	62	17.82%
	高中以下	9	2.38%	12	3.12%	12	3.20%	12	3.45%
合計		379		385		375		348	
平均服務年資(年)		4.50		4.85		5.37		6.22	

(3) 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研發費用	34,006	52,812	54,665	253,979	290,418
營業收入淨額	6,350,695	14,795,957	6,568,713	4,600,274	5,446,289
研發費用占 營收淨額之比例(%)	0.54%	0.36%	0.83%	5.52%	5.33%

(4)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01.	8吋超低阻重摻基板
02.	高阻值低含氧量矽基板
03.	高轉換效率太陽電池技術
04.	長晶熱場及磁場模擬技術
05.	高轉換效率太陽電池所需矽基板評估
06.	太陽能級矽晶材料純化技術

07.	8吋超低電阻矽晶基板開發
08.	高電阻低含氧量矽基板技術開發
09.	高轉換效率太陽電池用矽基板
10.	長晶熱場及磁場模擬技術應用於長晶製程
11.	高亮度LED用藍寶石基板開發
12.	8吋超低電阻矽晶基板開發
13.	高電阻低含氧量矽基板技術開發
14.	長晶熱場及磁場模擬技術應用於生產線
15.	高亮度LED用藍寶石基板開發
16.	矽晶材料表面奈米化技術
17.	8吋P型超低電阻矽晶基板開發
18.	8吋N型超低電阻矽晶基板開發
19.	8吋高電阻低含氧量矽基板技術開發
20.	8吋漸層式矽磊晶技術開發
21.	8吋多層式矽磊晶技術開發
22.	8吋厚磊晶技術開發
23.	完成可供4吋DPSS應用之低翹曲度(bow、Warp)4吋PW的製程開發
24.	完成低 c-plane ratio的乾蝕刻圖案化藍寶石基板開發
25.	完成以濕蝕刻製程製作符合現有規格之圖案化藍寶石基板開發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A.目標：成為專注產品(Power Discrete、Power Management IC, Analog IC & MEMS)所使用 8 吋矽晶圓(拋光片與磊晶片)的世界領導廠商。

B.發展策略：

(A)積極擴大半導體拋光片(龍潭廠)的產能，產能擴大著重於 8 吋 N 型與 P 型產品，以規模經濟建立競爭優勢，投入資源開發市場所需尖端產品，拉大與二級競爭對手間的技術層次，以提升技術含量為目標，提高產品差異化程度。

(B)配合產能提升計畫，於分離式元件領域，積極開發國際級新客戶。於類比 IC 領域，開發晶圓代工級客戶，並同時努力提升現有客戶市佔率。

(C)執行一系列降低成本計畫，包括良率精進、降低多晶成本；同時，持續投入資源研發符合未來高成長性的新產品，提高產品附加價值，增加市場競爭力。

(D)強化與上、下游廠商的合作夥伴緊密關係，提高供應鏈管理效能，並扮演關鍵材料供應商的角色，以提供高品質的產品為主要目標。針對上游供應商，以掌控穩定的品質及低價料源為主；下游部分，將持續穩定加強合作夥伴關係，提供高品質、價格合理的產品，期能發揮與下游整合，創造互惠雙贏。

(E)不斷持續進行生產流程優化活動，以達到無重大事故為目標。

(F)配合 8 吋產能提升計畫，積極開發 Analog IC、PMIC 與 MEMS 所需 P 型矽基板。目標是三年內成為國際代工廠商之主要供應商。

(G)配合產品發展趨勢，開發大尺寸藍寶石基板及超高亮度圖案化藍寶石基板。

(H)積極整合上下游資源共同發展 LED 產業。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A.目標：成為以客戶導向提供解決方案的矽晶圓供應商。

B.發展策略：

(A)以台灣為主-順應節能的外在需求發展，開發高效節能矽材料。

(B)技術及研發深耕、量產高品質產品；結合大陸當地資源及高成長潛力，領先開發中國市場。

(C)遠望世界-與國際一流大廠緊密合作、成為其策略夥伴、提升全球市場佔有率。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別	102 年度		101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台灣	996,415	18	820,385	18
中國大陸(含香港)	1,889,686	35	1,722,532	37
美國	1,367,580	25	880,157	19
其他國家	1,192,608	22	1,177,200	26
合計	5,446,289	100	4,600,274	100

(2)市場占有率

A.半導體產業

在半導體產品方面，根據 SEMI 公布之 2013 年全球晶圓出貨量的統計數字顯示，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2013 年出貨之 4 吋 Polished 晶圓，佔全球市場 29.21%、5 吋佔全球市場 30.49%、6 吋佔全球市場 10.39%、8 吋佔全球市場之 1.34%；在 Epi 晶圓之出貨，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4 吋磊晶圓佔全球市場 32.41%、5 吋佔全球市場 12.84%、6 吋佔全球市場 6.63%、8 吋佔全球市場 3.26%。

合晶科技之市場佔有率

單位：千片/年

	4 吋	5 吋	6 吋	8 吋
全球 Polished 晶圓出貨量	4,077	5,749	28,116	36,703
合晶 Polished 晶圓出貨量	1,191	1,753	2,922	490
合晶於全球 Polished 晶圓市占率(%)	29.21%	30.49%	10.39%	1.34%
全球 Epi 晶圓出貨量	384	2,041	6,518	12,945
合晶 Epi 晶圓出貨量	124	262	432	421

	4 吋	5 吋	6 吋	8 吋
合晶於全球 Epi 晶圓市占率(%)	32.41%	12.84%	6.63%	3.26%

附註：“全球晶圓出貨量”之資料來源為 SEMI，其統計範圍為全球主要矽晶圓生產廠商，故未能全然反映 5 吋以下之實際市場狀況。

為了因應分離元件之應用逐漸往 8 吋移轉，並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預期未來營運成長將來自類比 IC，合晶科技拋光片有產能擴大計劃，產能提升計劃特別專注於 8 吋拋光片產品，預期合晶科技 8 吋晶圓產品市佔率可於 2014 年大幅提升。

B. 藍寶石基板產業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亦為藍寶石基板之生產廠商，係為 LED 產業所需，依據 TrendForce 2014 年 5 月報導，全球藍寶石基板整體產值應用於 LED 約為 549 百萬美金，推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市占率約為 0.17%。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採用之 PSS 技術，在市場上已佔有一定的競爭力，目前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為因應未來 LED 市場快速發展，將尋求策略夥伴共同合作，除了在既有的 2 吋藍寶石基板基礎下持續擴充產能外，並加強 4 吋以上藍寶石基板市場應用的開發，以因應 LED 產業之成長。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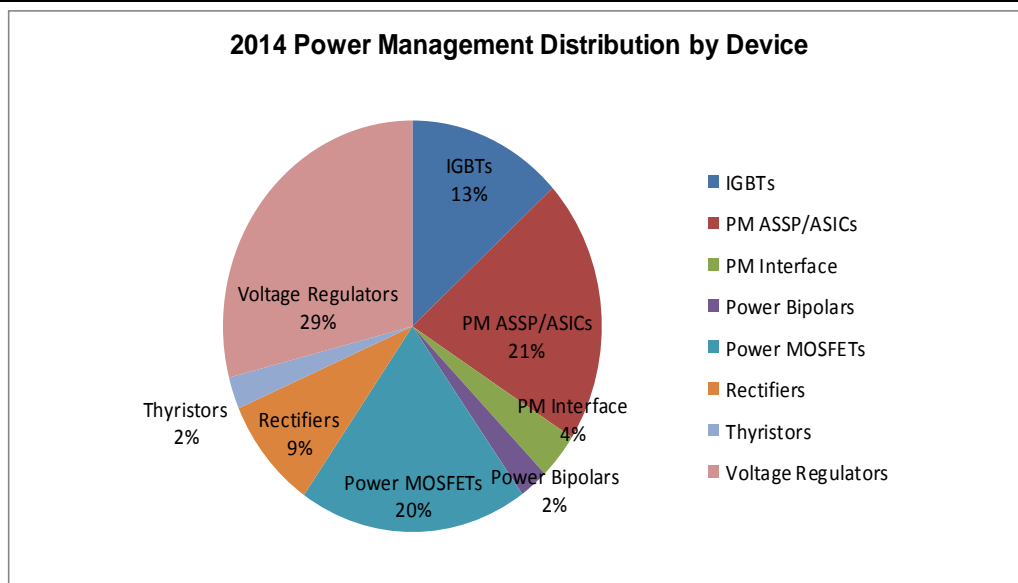
A. 半導體產業

依據國際市場調研機構 iHS-iSuppli Research 報告，2013 年全球功率半導體市場相對 2012 年增長約 0.1%，2013 年銷售額為 303 億美元。2014 年將會是功率半導體市場高成長的一年，預期年增長到達 5.4%，達到約 319 億美元。2012 到 2017 年的五年複合成長率將到達 4.1%。究其成長驅動力主要為國際規範減少二氧化碳排放量、提高燃油效率、高效能電源管理與增加新安全功能，故替換傳統的功率元件已成為不可抵擋的趨勢。

功率半導體市場預估

單位：百萬美元

Power Device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Total	30,327	30,352	31,985	33,508	34,705	36,045



Source : IHS, Q2. 2014

B. 藍寶石基板產業

早在蘋果與極特先進科技 (GT Advanced) 簽訂藍寶石材料供應合約前，藍寶石基板廠商早已受到 LED 照明應用與手持式裝置需求的影響積極擴廠。由於 LED 終端照明市場的需求熱絡，特別是 LED 燈泡、燈管、MR16 持續帶動 LED 產業發展，例如：韓國首爾半導體 (Seoul Viosys)、台灣晶元光電與中國三安光電、華燦光電等主要 LED 晶片廠商，除了加速擴產之外，並陸續將 MOCVD 機台提升至 4 吋生產。在非 LED 市場的需求中，又以手持應用裝置的需求提供了較大的推力，除了 Apple 將藍寶石材料導入 iPhone 相機保護鏡頭，以及 Home Button 等應用之外，LG 也將藍寶石相機保護鏡頭導入最新的 LG G2 手機上，此一趨勢帶動其他手機業者跟進使用，未來對藍寶石材料之需求將逐漸增加，將有效快速去化產能，進而加速促進產業之供需平衡。

(4) 競爭利基

A. 獨立自主的研發與市場開發能力

面對全球性的競爭，擁有自主的技術絕對是確保持續性競爭優勢的重要因素，也是確保獲利的重要指標。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成立以來，透過各種不同研發活動，不斷加強充實內部的研發能力，以確保產品品質與技術能夠與世界大廠互相抗衡，並維持競爭力不墜。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多項產品的市佔率節節上升，並獲得許多國際性客戶的認證，證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多項產品已達國際水準。

B. 開發新產品以擴大市佔率並提高利潤

隨著終端消費電子產品朝向輕、薄、短、小的趨勢，因此業者亦不斷推出更省電、低功率與快速數據傳輸等特性的產品，來滿足消費大眾需要。矽晶圓業也必須提供符合未來趨勢的材料，以協助元件製造商達到最佳效能。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成立以來致力於低電阻矽晶圓產品的技術與品質的提升外，亦不斷進行新產品開發活動 (Analog IC & PMIC & MEMS 所需之 P 型基板及 12 吋 N 型產品)，以確保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與時俱進，符合世界潮流，同時不斷擴大產品線及市佔率，擠身世界級廠商之列。

C. 全球運籌的營運模式

隨著全球經濟活動板塊重心移動，中國大陸挾其廣大且具潛力的內需市場，已成為全球經濟成長最快速的國家之一。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耕耘中國市場已久，在垂直整合策略的執行之下，無論在滿足中國當地客戶的需求，或者是服務歐美地區客戶，皆能達到產品最佳化、成本最適化的目標。同時，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與國際級客戶已建立起緊密的戰略夥伴關係，使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出貨量及技術提升上，能與客戶一起共同成長。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有利因素

(A)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所生產的重摻低電阻磊晶矽晶圓能進一步降低功率半導體元件的操作電阻，同時提高元件的開關切換速度，是電源管理元件與分離式元件，為節能趨勢不可或缺之關鍵性產品，不但可提高電力轉換效

率、增長使用時間。此外，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擁有 8 吋矽晶圓生產線更能符合手持式裝置輕、薄、短、小及低功率電源管理元件的需求。

- (B)擁有獨立自主 N 型超低電阻與 P 型矽晶圓生產技術，完全符合電源管理元件與分離式元件未來發展趨勢。
- (C)自有基板與磊晶廠，產量自給自足不受他人限制，產能已達到一定門檻，達到經濟規模可降低固定成本與提高資本進入障礙。
- (D)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長期以來與歐美國際一流元件製造商 (IDM) 合作，與國際接軌，瞭解國際最先進半導體元件設計並收集市場產業相關訊息，進行成長性產品技術研發，並以建立自有品牌 "Wafer Works" 行銷全球。
- (E)持續投入國際市場開發與國內、外研究單位合作，開拓新客戶與新產品以增加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能見度與國際市場影響力。
- (F)全球半導體生產重心位於亞洲，大中華區代工廠商角色，持續增加，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長期以來深耕大中華市場透過集團的分工合作，提增集團獲利。

B.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市場需求變動快速，交期縮短

矽晶圓產業和 IC 產業相同，同屬國際競爭型產業，因此需隨時洞悉全球市場變化、競爭廠商的發展動向與客戶需求，才能維持國際競爭優勢。近年來消費電子變化迅速，為滿足消費者需求產品推陳出新、新應用產品市場競爭，影響晶圓廠生產與資本支出決策。

因應對策：

- a.審慎衡量、收集國際市場與產業訊息，以評估產能擴充及興建新廠可行性以符合市場需求。
- b.每周定期更新客戶端需求量，以符合百分之百客戶交期需求為目標

(B)產品少量多樣，生產效率提升有限制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生產過程中除採用自動化生產設備外，於產品檢測過程中尚需人工由暗房中藉由輔助光源之協助，以目視檢查之方式找出晶圓表面缺陷，生產效率提升有限，故生產配置最佳化以滿足客戶需求考驗產銷協調能力。

因應對策：

- a.生產管理自動化，強化產銷協調能力，製造部門彈性調整生產計劃。
- b.提高達交率滿足客戶需求，並同時能兼顧集中批量生產之效益。
- c.流程改善，提高樣本成功率

(C)原物料成本居高不下：

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成本組成視之，原物料成本占產品成本比重約 39%~63%，當市場原物料價格變動劇烈，產品成本立刻受影響，進而影響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售價與集團獲利能力。

因應對策：

- a.開發具成本優勢之原材料來源。
- b.建立與上游供應商長期夥伴關係。

c.分散生產基地。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重要用途

產品名稱	重要用途
半導體級矽晶圓、晶棒	矽晶圓是半導體工業運用最重要的原材料。經過適當的設計與加工(如擴散、蝕刻、顯影)等，可成為各種電子元件，包括各類記憶體、類比 IC、功率元件及 MEMS 元件等。這些電子元件在日常生活應用非常廣泛，如微處理器、功率管理 IC、LED Driver IC、CCD 等產品。
藍寶石基板	LED 上游材料，主要提供藍綠、白光 LED 磊晶用基板

(2)產製過程

A.半導體產品

長晶→切片→倒角→研磨→蝕刻→晶背加工→拋光→清洗→檢驗→包裝→出貨

B.藍寶石基板

長晶→切片→倒角→研磨→拋光→清洗→檢驗→包裝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商	供應狀況
矽多晶料	國際知名大廠	良好
研磨粉及拋光漿	國際知名大廠	良好
坩堝	國際知名大廠	良好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化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毛利率 差異	變動百 分比%
半導體產品		9.11	14.77	5.66	62.13
藍寶石基板		(220.78)	(84.57)	136.21	61.69
合計		2.13	9.80	7.67	360.09

(2)價量差異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分析項目	101年度 ~102年度	項目	分析項目	101年度 ~102年度
半導體 產品	(一)銷貨收入差異分析：		藍寶石 基板	(一)銷貨收入差異分析：	
	P(Q' - Q)	1,049,313		P(Q' - Q)	365,731
	Q'(P' - P)	(336,158)		Q'(P' - P)	(232,871)
	P'Q' - PQ	713,155		P'Q' - PQ	132,860
	(二)銷貨成本差異分析：			(二)銷貨成本差異分析：	
	P(Q' - Q)	953,765		P(Q' - Q)	1,173,192
	Q'(P' - P)	(598,361)		Q'(P' - P)	(1,118,008)
	P'Q' - PQ	355,404		P'Q' - PQ	55,184
	(三)銷貨毛利變動金額：	357,751		(三)銷貨毛利變動金額：	77,676

註：P'Q'：最近年度單價、數量；PQ：上一年度單價、數量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二年度半導體產品及藍寶石基板產品毛利率變化超過 20%，以下茲分半導體產品及藍寶石基板產品說明：

A. 半導體產品：

收入數量差：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度隨著產品認證增加，半導體矽晶圓及磊晶圓產品出貨量增加產生有利數量差 1,049,313 仟元。

收入價格差：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因市場競爭產生不利價格差異 336,158 仟元。

成本數量差：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產生不利成本數量差 953,765 仟元。

成本價格差：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產生有利成本價格差 598,361 仟元。

B. 藍寶石基板：

收入數量差：102 年度市場需求提增，藍寶石基板出貨量增加產生有利數量差 365,731 仟元。

收入價格差：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度市場價格下滑故產生不利價格差異 232,871 仟元。

成本數量差：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隨出貨增加產生不利成本數量差 1,173,192 仟元。

成本價格差：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產生有利成本價格差異 1,118,008 仟元。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年				102年				截至103年9月30日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前三季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584,237	18%	無	A	611,470	20%	無	A	731,067	30%	無
2	B	361,727	11%	無	—	—	—	—	B	163,031	7%	無
3	其他	2,276,627	71%	無	其他	2,428,588	80%	無	其他	1,544,030	63%	無
	進貨淨額	3,222,591	100%		進貨淨額	3,040,058	100%		進貨淨額	2,438,128	100%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供應商並沒有明顯集中的情況，102 年度整體採購結構並無重大變動發生。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101 年度、102 年度及 103 年截至第三季未有對單一客戶之銷貨收入佔合併營收淨額 10% 以上者，故無此情形。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片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01年度			102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半導體產品	8,548	5,928	4,104,084	9,411	6,722	4,126,837
藍寶石基板	1,200	443	494,875	1,200	695	460,705
合計	-	-	4,598,959	-	-	4,587,542

註 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 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註 3：半導體產品之產能及產量為 6 吋約當數量，藍寶石基板產品之產能及產量為 2 吋約當數量。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工廠產量及產能，均呈現增長趨勢，主要係因生產製程優化、人員技術操作純熟等各項因素匯集之成果。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片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1年度				102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半導體產品	986	696,944	4,757	3,763,813	1,247	844,567	5,846	4,329,345
藍寶石基板	302	123,441	36	16,076	852	151,848	375	120,529
合計	-	820,385	-	3,779,889	-	996,415	-	4,449,874

註：半導體產品銷售量為 6 吋約當數量，藍寶石基板產品銷售量為 2 吋約當數量。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產品別銷售量值其增減變化，係隨市場需求變化而變動，近年來銷售增長主係海內外行銷策略得宜，銷售成長所致。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截至 11 月 30 日止
員工 人數	管理人員	422	451	375
	研發技術人員	378	364	352
	作業人員	1,020	956	901
	合計	1,820	1,771	1,628
平均年歲		33.2	33.3	34.6
平均服務年資		4.5	4.8	5.9
學歷 分布 比率 (%)	博士	0.78	0.88	0.98
	碩士	9.19	9.09	8.60
	大專	44.68	44.06	45.64
	高中	37.94	39.14	37.53
	高中以下	7.41	6.83	7.25

(四)環保支出資訊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1)空氣污染防治

(楊梅)操作許可證：

證書號碼：操證字第 H4690-01 號，期限 100.05.02~105.5.01。

(龍潭)操作許可證：

證書號碼：園勞環空操證字第 HS232-01 號，期限 103.08.06~108.08.05。

(2)水污染防治

(楊梅)水污染防治許可證：

證書號碼：桃縣環排許字第 H0094-04 號，期限 102.03.25~107.05.04。

(龍潭)水污染防治許可證：

證書號碼：竹科環水許字第 HS010-01 號，期限 103.04.29~105.03.06。

(3)廢棄物

(楊梅)廢棄物清理計畫書核可備查：

核准文號：府環事字第 1020042562 號；核准字號：H09206230002。

(龍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核可備查：

核准文號：102.06.20 園勞字第 1020018301 號。

(4)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設立情形：

A.空氣污染防制：

(楊梅)空氣污染專責人員已設置：

甲級專責人員：邢文元(證號：(100)環署訓證 FA060389 號)

(龍潭)空氣污染專責人員已設置：

甲級專責人員：葉日福(證號：(94)環署訓證 FA060031 號)

B.水污染防治：

(楊梅)廢水專責人員已設置：

甲級專責人員：徐文琳(證號：(100)環署訓證 GA560283 號)

(龍潭)廢水專責人員已設置：

甲級專責人員：陳俊佑(證號：(101)環署訓證 GA280341 號)

(5)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者，其繳納情形：

A.土壤及地下水整治基金費：102Q1-103Q2

(楊梅) 無，低於起徵量

(龍潭)無機性污泥 890 噸/年

非有害油泥 620 噸/年

B.空氣污染防治費

(楊梅) 繳納空氣污染防制費 11,129 元

(龍潭) 繳納空氣污染防制費 93,056 元

2.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1)合晶科技(股)公司

103年9月30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設備名稱	數量 (式)	取得 日期	投資 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氨氣排放洗滌塔工程	1	89.01	2,280	0	去除生產線氨氣味，並降低排氣濃度
廢水系統	1	89.04	32,205	0	將高濃度廢水降低至排放標準以下
真空 Pump Local 洗滌塔裝設工程	1	89.11	1,530	0	去除長晶經真空 Pump 排出之粉塵及油氣
生物廢水處理系統	1	91.10	2,320	0	提昇去除廢水能力並降低廢水處理系統運轉費用
氨氣排放洗滌塔工程	1	92.12	1,595	0	去除生產線氨氣味，並降低排氣濃度
廢水生物槽	1	94.01	2,250	0	提昇去除廢水能力並降低廢水處理系統運轉費用
酸鹼回收水系統	1	94.09	2,229	0	回收成製程用水
酸排氣白煙消除工程	1	94.12	240	0	去除製程中酸氣味，並降低排氣濃度
酸排氣洗滌塔	1	95.10	1,880	0	降低化學品濃度
C區D區排風改善工程	1	95.11	210	0	去除生產線氨氣味，並降低排氣濃度
廢水處理設備	1	95.12	18,139	0	擴充處理廢水水量功能
silane 氣瓶櫃排氣設備	1	96.01	2,626	0	降低排放濃度至排放標準以下
廢水增設軟水機系統	1	97.05	980	93	回收排放廢水再利用
廢酸處理系統	1	98.06	1,058	265	將高濃度廢酸降低至低濃度廢酸
原水 - 化學需氧量 COD 監控器 UV400 Tethys 法國	1	102.10	690	600	廢水放留水水值(COD)監測

(2)上海合晶

103年9月30日單位：人民幣元

設備名稱	數量 (式)	取得 日期	投資 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 可能產生效益
長晶車間冷卻塔迴圈水管管改造	1	2009.1	12,887.80	5,978.06	延長冷卻塔循環水對爐子降溫時間 2-3 個月。
拋光、表面配備自動供酸系統	2	2012.10	1,208,399.39	988,370.00	使拋光、表面實現自動供酸並減少操作過程中人身傷害，提高安全性。
切磨車間配備廢酸自動收集系統	1	2013.12	40,185.41	37,004.07	減少廢酸收集過程中對人員傷害，提高安全性。
長晶廢氣處理優化，重新安裝長晶車間淋洗塔	1	2008.7	178,000.00	72,901.47	降低廢氣排放對環境的衝擊。

(3)上海晶盟

103年9月30日單位：人民幣元

設備名稱	數量 (式)	取得 日期	投資 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 可能產生效益
1#污水池潛水泵	1	2009-12-30	1,365.00	743.37	廢水排放設備
2#污水池潛水泵	1	2009-12-30	1,365.00	743.37	廢水排放設備
POU供水管路擴充	1	2011-5-27	47,000.00	32,116.67	機台擴增配套
新增POU平臺排水管路增設	1	2011-5-27	19,300.00	13,188.33	機台擴增配套
外延酸排氣	1	2008-12-1	272,280.00	123,547.05	降低化學品濃度以達到排放標準
排氣新增工程	1	2009-9-30	27,000.00	14,175.00	連接生產設備與酸氣洗滌設備管路
拋光酸排氣	1	2009-12-30	105,120.00	57,247.69	降低化學品濃度以達到排放標準
AE排氣主管路增設	1	2011-5-27	96,000.00	65,600.00	連接生產設備與酸氣洗滌設備管路
400CMM的AE系統	1	2012-5-31	492,515.99	383,341.62	降低化學品濃度以達到排放標準
POU Scrubber--廠務	1	2012-1-20	66,789.54	49,869.52	降低化學品濃度以達到排放標準
POU Scrubber--廠務	1	2012-1-20	69,309.90	51,751.39	降低化學品濃度以達到排放標準
拋光AE	1	2009-12-30	46,852.70	25,515.68	降低化學品濃度以達到排放標準
POU區排風改善工程	1	2012-9-29	130,000.00	105,300	降低POU區氫氣濃度
潛水式排汗泵	1	2008-8-1	3,980.00	1,679.89	廢水排放設備
一般酸城廢水處理	1	2008-12-1	128,800.00	58,443.00	將高濃度廢水降低至排放標準以下
廢水/雨水排放系統	1	2008-12-1	289,500.20	131,360.71	排放泵浦及管路

設備名稱	數量(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含氟廢水處理系統	1	2008-12-1	7,800.00	3,539.25	排放泵浦及管路
廢水系統	1	2009-12-30	572,534.60	292,761.98	將高濃度廢水降低至排放標準以下
耐腐蝕泵	1	2010-1-31	3,300.00	1,837.00	廢水排放設備
耐腐蝕泵	1	2010-1-31	3,300.00	1,837.00	廢水排放設備
廢水系統擴充	1	2012-2-29	51,000.00	38,483.75	擴充處理廢水水量功能
廢水攪拌機	1	2013-2-28	7,200.00	5,034.00	廢水排放設備

- 3.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此情事。
- 4.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時間及事由	處分金額	因應對策
102/10/22環保局稽查科至龍潭廠稽查所有空氣污染防治設備	因部分污染防治設施監測儀器故障，因此A006洗滌塔pH值為2.92(許可值6-12)、壓降為0mmH ₂ O(許可值5-80mmH ₂ O)，A007洗滌塔，壓降為0mmH ₂ O(許可值5-80mmH ₂ O)，與許可內容不符，依空氣污染防治法第24條第2項規定罰款10萬元。	因壓差計接頭劣化及PH感知器塞頭劣化，上述設備已改善完成，並確實執行每日點檢，避免再發。
102/12/19環保局稽查龍潭廠文件與現場不符	環保局針對龍潭廠因增設靜電除油器，主要是將油氣處理更完善，但因該設備未於操作許可文件內登記，違反第24條第1項規定罰款10萬元。	已將該設備管路銜接至許可證內所核可的廢氣處理流程，並由環保局確認改善完成。
103/2/24楊梅廠2/22違反水污法裁處書(收文字號103165)	放流水檢測PH值4.1，未符合放流水標準。查證後為T-3 PH感測器故障,造成T-3硫酸加藥量過多,導致PH過低。 違反水污防治法第七條第一項規定，罰鍰19萬5仟元整	1. 由廠務值班同仁，每班(早晚一次)，以手持式PH meter與現場PH錶頭進行比對。 2. 建議更換有斜率及電位差顯示來判斷是否要汰換sensor。
103/4/16違反水污法罰款	環保局例行性空污、水污聯合稽查，廢水廠查核結果因槽體T01-02、T01-03、T01-05、T01-06，加藥管路及流向脫落。	廢水廠各槽體及管線流向標示重新檢視以及更新。

時間及事由	處分金額	因應對策
	違反水污染防治法第18條規定，罰鍰一萬元整。	
103/6/16違反空氣污染罰款	103/06/16 14:50環保局聯合稽查入廠檢測空汙，當下A012洗滌塔PH值錶頭6.7，環保局測量值3.8，不符操作許可標準(操作許可標準7~9) 違反空氣污染防制法第24條第2項規定，罰鍰10萬元整。	異常原因： A012PH SENSOR更換接線長度不足堪用品，於做校正時，疏忽將接點遺落入水槽中，造成PH SENSOR短路。 立即改善措施： 1.A012更換為10米長SENSOR，避免因長度不足需接線所造成之風險。 預防措施： 1.工程師以手持PH METER進行線上比對(次/日)，(PH比對誤差值大於±0.3，即需進行校正)。 2.每日由廠務主管及工安室主管共同巡檢一次。

5.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此情事。

(五)勞資關係

1.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 A.團體保險。
- B.績效獎金：每季依據獲利狀況發放季績效獎金。
- C.年節獎金：春節、端午節及中秋節。
- D.年終獎金。
- E.年終晚會。
- F.員工分紅。
- G.完整之教育訓練。
- H.福利委員會提供：員工旅遊補助；各類社團活動、比賽及補助；生日禮券；勞動節禮券。
- I.福利金補助：結婚、生育、死亡、嚴重傷病、災變、重大事故等。

(2)員工進修、訓練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重視人才培訓，視人才為公司重要資產，為使各階層同仁充份瞭解所擔負之任務內容及專業知識，並持續不斷吸收新知，充實技能，提高工作績效與品質，進而增加產能，加強預防職業災害發生的能力使達到持續提昇企業競爭力之目標，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訂有教育訓練管理辦法及語文能力進修管理辦法等，102 年度訓練費用支出共計新台幣 596,462 元整。

訓練類型區分為：

- A.新進人員訓練。
- B.職能別訓練。
- C.通識訓練。
- D.階層別訓練。
- E.自我啟發。

102 年度教育訓練之各項成果

課程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 (新台幣元)
專業訓練	237	5,758	127,446	596,462
管理才能	34	411	2,211	
通識訓練	79	1,195	18,590	
新進人員訓練	66	627	11,887	
自我啟發	101	101	852	
總計	511	8,092	160,985	

(3)退休制度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制定退休金辦法，並於民國八十八年經桃園縣政府八八府勞動字第 055925 號函核准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自八十八年度起按月提撥勞工退休基金至台灣銀行專戶儲存及辦理員工退休事宜；94 年 7 月 1 日起亦按勞工退休新制規定，按月提繳勞工退休金存入勞保局勞工個人帳戶。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4)勞資間之協議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勞資關係和諧、相處融洽，勞資雙方權益及義務事項皆依據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工作規則及勞資會議實施管理辦法各項規定辦理，並於每季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勞方及資方代表積極參與，以討論與協商有關公司整體勞動條件之調整、制度宣達與勞資雙方互惠等相關事宜。

(5)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為保證同仁權益，改善同仁生活，增進勞資溝通管道，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辦理職工福利金之籌劃、提撥、保管、動用及其他相關法令所規範之相關事宜，對於員工各項權益的維護及福利制度的執行，皆以法令規範為依據。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應記載事項

(一)自有資產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一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3年9月30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月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利用狀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本公司使用部門	出租	閒置		
土地	M ²	21,668	87.1	259,131	—	259,131	全廠	—	—	—	設定抵押
建築物(楊梅廠)	棟	10	87.1	221,423 (註)	—	142,643	全廠	—	—	火險 財產險	設定抵押
土地(龍潭廠)	M ²	35,000	99.05	承租	—	—	全廠	—	—	—	—
建築物(龍潭廠)	棟	11	100.05	1,097,502 (註)	—	1,024,798	全廠	—	—	火險 財產險	設定抵押
土地(上海合晶)	M ²	20,666	2004.12	使用權	—	—	全廠	—	—	—	—
建築物(上海合晶)	棟	15	1993.12	192,888 (註)	—	100,925	全廠	—	—	火險 財產險	—
土地(上海晶盟)	M ²	45,542	2006.06	使用權	—	—	全廠	—	—	—	設定抵押
建築物(上海晶盟)	棟	7	2007.09	267,4113 (註)	—	205,332	全廠	—	—	火險 財產險	設定抵押

註：係包含改良成本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二)租賃資產

1.融資租賃：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目前並無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一億元以上之融資租賃。

2.營業租賃：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目前並無年租金達五百萬元以上之營業租賃資產。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生產工廠現況：

2014年9月30日

工廠/項目	建物面積	員工人數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桃園縣楊梅市蘋果路(原梅獅路二段445巷)1號(楊梅廠)	23,175M ²	409 人	矽晶圓/晶棒	良好
桃園縣龍潭鄉龍園一路100號(龍潭廠)	49,224M ²	450人	矽晶圓/晶棒	良好
中國上海市松江區貴南路500號(松江廠)	12,053.56M ²	450人	矽晶圓/晶棒	良好
中國上海市青浦區北青公路8228號二區48號(青埔廠)	20,162M ²	220人	磊晶圓	良好
桃園縣中壢市復華里自強一路16之6號(合晶光電)	3,177.6 M ²	123人	藍寶石基板	良好

2.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片

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產能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產值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半導體產品(註)	8,548	5,928	69.35	4,104,084	9,411	6,722	71.43	4,126,837
藍寶石基板	1,200	443	36.92	494,875	1,200	695	57.92	460,705
合計	-	-	-	4,598,959	-	-	-	4,587,542

註：本公司生產設備適用於4、5、6、8吋產品，按客戶訂單彈性安排生產，故無法區分產品別之產能，而以總產能計之。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03年9月30日；新台幣或外幣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式	最近年度(102)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投資控股	USD 44,425	2,398,102	44,424,826	100	2,417,492	-	權益法	(71,488)	-	-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材料零售貿易、設計等經營晶圓製造	5,000	15,531	500,000	100	15,531	-	權益法	(1,898)	-	-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440,217	31,220	39,985,762	51.59	41,346	-	權益法	(199,800)	-	-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材料零售貿易、設計等經營晶圓製造	1,396	6,319	196,462	0.25	200	-	權益法	(635)	-	-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投資控股	USD 52,160	USD 68,799	普通股 1 特別股A 6,790,327 特別股B 33,791,198	79.16	USD 67,847	-	權益法	USD (3,218)	-	-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投資控股	USD 8,726	USD 5,333	5,083,900	100	USD 5,333	-	權益法	USD 344	-	-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經營晶圓、已滲雜業務	USD 13,097	USD 46,714	-	100	USD 45,588	-	權益法	USD 2,861	-	-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經營晶圓、已滲雜業務	USD 54,057	USD 44,198	-	100	USD 44,210	-	權益法	USD (5,857)	-	-
銳正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	HKD 10	USD (1,993)	-	100	USD (1,993)	-	權益法	USD (872)	-	-
Helitek Company Ltd.	半導體矽晶圓材料之製造及銷售	USD 5,300	USD 5,171	3,400,000(其中 2,000,000股係 特別股)	100	USD 4,526	-	權益法	USD 344	-	-

(二)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44,424,826	100	-	-	44,424,826	100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100	-	-	500,000	100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39,985,762	51.59	12,009,741	15.50	51,995,503	67.09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普通股 1 特別股A 6,790,327 特別股B 33,791,198 合計40,761,526	79.16	特別股B 2,735,499	5.31	普通股 1 特別股A 6,790,327 特別股B 36,526,697	84.48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5,083,900	100	-	-	5,083,900	100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銳正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Helitek Company Ltd.	3,400,000(其中 2,000,000股係 特別股)	100	-	-	3,400,000(其 中2,000,000 股係特別股)	100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103年11月30日

子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金來源	本公司持股比例	取得或處分日期	取得股數及金額	處分股數及金額	投資損益	截至公開說明書印日止持有股數及金額	設定質權情形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	本公司貸與子公司金額
晶材科技(股)公司	5,000	自有資金	100.00%	101.02.02	-	907股 22仟元	16仟元	-	-	-	-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此情事。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供應商合約	依合約規定不得揭露當事人	96.08.31~107.12.31	多晶矽長期供應	無
供應商合約	依合約規定不得揭露當事人	97.03.26~106.12.31	多晶矽長期供應	無
供應商合約	依合約規定不得揭露當事人	97.04.07~105.12.31	多晶矽長期供應	無
銷售合約	依合約規定不得揭露當事人	98.01.01~105.12.31	產品銷售	無
銷售合約	依合約規定不得揭露當事人	99.08.02~107.08.01	產品銷售	無
銷售合約	依合約規定不得揭露當事人	100.01.01~105.12.31	產品銷售	無
技術合作合約	中興大學	98.12.22~103.12.21	技術授權合約	無
長期借款契約	土地銀行等	100.06.30~105.06.30	銀行聯合授信	註

註：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一日與土地銀行及十一家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合約，取得新台幣 4,800,000 仟元之融資額度；依合約約定，本公司於借款期間，應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與一定金額之有形淨值。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本公司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未曾有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及私募有價證券之情事，本公司前各次現金增資及發行公司債計畫中，實際完成日距本次申報時未逾三年者，僅(一)98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二)102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茲就其計畫內容、執行情形及效益說明如下：

(一)98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98年9月2日金管證發字第0980043158號函。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819,843仟元。

(3)資金來源：

A.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7,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採溢價發行，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 45 元，總募集金額為新台幣 765,000 仟元。

B.餘額以自有資金、銀行融資及其他籌資工具支應之。

(4)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8年度				99年度			
購置機器設備	102年第四季	819,843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	—	—	39,600	17,160	34,321	85,803	34,321
			100年度				101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28,225	56,450	141,125	56,450	24,528	49,057	122,642	49,057
			102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8,110		16,221		40,552		16,221	

(5)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本公司前因遭逢金融風暴之影響，致使其營運狀況於98年上半年度出現非預期之衰退，惟近年來本公司所處產業之景氣已觸底反彈，未來產能將逐漸不足，故本公司擬增購機器設備以因應之。本公司預估99年第一季可將所購置之新設備加入量產，其預計之產量及銷量如下表所示。此外，本公司預計99年至103年合計新增營業收入3,527,700仟元、營業毛利合計新增621,997仟元及營業淨利合計新增480,890仟元。

單位：片；公斤

年度	項目	8吋矽晶圓		8吋矽晶棒		6吋矽晶棒	
		產量	銷量	產量	銷量	產量	銷量
99		180,000	180,000	16,320	—	19,620	19,620
100		360,000	360,000	40,800	4,800	32,700	32,700
101		360,000	360,000	57,120	21,120	45,780	45,780
102		360,000	360,000	57,120	21,120	45,780	45,780

年度 \ 項目	8 吋矽晶圓		8 吋矽晶棒		6 吋矽晶棒	
	產量	銷量	產量	銷量	產量	銷量
103	360,000	360,000	57,120	21,120	45,780	45,780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銷售值	營業毛利	營業淨利
99	半導體 矽晶棒及 矽晶圓	372,425	66,442	51,545
100		698,785	126,992	99,041
101		861,171	150,241	115,794
102		818,112	142,729	110,005
103		777,207	135,593	104,505
合計		3,527,700	621,997	480,890

本公司本次擬購置機器設備預計資金回收年限約為4.54年，其現金流之回收明細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營業淨利	機器設備折舊費用(註)	合計	累積金額
99	51,545	30,172	81,717	81,717
100	99,041	70,494	169,535	251,252
101	115,794	105,534	221,328	472,580
102	110,005	117,120	227,125	699,705
103	104,505	117,120	221,625	921,330

註：機器設備係預留一年殘值，以直線法依6年提列折舊。

(6)102年度重估後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說明

由於本公司98年度募資計畫依其原先資金運用進度先行購置後段拋光設備，並安置於楊梅廠中，以解決後段產能不足之問題，而前段長晶設備則配合龍潭建廠案之進度執行，龍潭新廠於99年4月破土興建、100年7月落成、100年10月正式啟用，故前段長晶設備於102年度甫裝機、試產、送樣完畢，並進入量產階段及陸續取得客戶認證及持續出貨成長，其所預計產生之效益與先前估計98年度募資計畫所購買之前段長晶設備及後段拋光設備皆安裝於楊梅廠之效益全然不同，有鑑於此，本公司於102年重估98年度現金增資自102年以後之募資效益如下。

此外，因本次購置機器設備計畫項目並無變動，而僅將估計效益之基礎因應本公司龍潭建廠之規劃及進度，提前購置部份生產設備，並依實際情形而做修正，非屬87年12月22日(87)台財證(一)第03693號函「公開發行公司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計畫變更應注意事項」所定之計畫項目之變更，且本公司已依貴會102年6月21日金管證發字第1020021713號函核示函核示，於102年度現金增資公開說明書中載明98年度現金增資重估效益之原因及合理性，並提本公司102年6月28日股東常會報告。

本公司本次籌資所預計產生之效益中，其銷售值、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於102年重估之推估基礎如下表所示：

單位：片；公斤

年度	項目	6吋矽晶圓		8吋矽晶圓		6吋矽晶棒	
		產量	銷量	產量	銷量	產量	銷量
99(實際數)		—	—	214,580	214,580	—	—
100(實際數)		—	—	294,562	294,562	—	—
101(實際數)		770,395	770,395	260,297	260,297	7,318	7,318
102		1,241,223	1,241,223	453,472	453,472	718	718
103		1,429,250	1,429,250	574,180	574,180	948	948
104		1,332,516	1,332,516	631,828	631,828	979	979
105		1,332,516	1,332,516	631,828	631,828	979	979
106		1,332,516	1,332,516	631,828	631,828	979	979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銷售值	營業毛利	營業淨利
99(實際數)	半導體 矽晶棒及 矽晶圓	274,998	35,136	20,901
100(實際數)		422,943	36,970	15,585
101(實際數)		718,593	(59,361)	(133,506)
102		1,308,921	110,822	2,279
103		1,536,623	184,719	77,156
104		1,533,105	220,864	112,014
105		1,533,105	220,864	112,014
106		1,533,105	220,864	112,014

本公司本次擬購置機器設備預計資金回收年限約為8.24年，其現金流之回收明細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8年度 (實際)	99年度 (實際)	100年度 (實際)	101年度 (實際)	102年度 (預估)	103年度 (預估)	104年度 (預估)	105年度 (預估)	106年度 (預估)	總計
設備投資金額	(60,995)	(193,375)	(566,347)	(1,595)	-	-	-	-	-	(822,312)
淨利：6"及8"產品	-	20,901	15,585	(133,506)	2,279	77,156	112,014	112,014	112,014	318,457
+折舊	-	2,512	10,049	66,434	85,229	85,229	85,229	85,229	85,229	505,139
淨現金流量	(60,995)	(169,962)	(540,713)	(68,667)	87,508	162,385	197,243	197,243	197,243	1,285
淨現金流量累計	(60,995)	(230,957)	(771,670)	(840,337)	(752,829)	(590,444)	(393,201)	(195,958)	1,285	

註：機器設備係以直線法依10年提列折舊。

(7)歷次變更計畫內容、變更原因、變更前後效益及變更計畫提報股東會之日期及輸入金管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之日期：無此情形。

2.執行情形

本公司 98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已於 98 年第四季募集完成，已依預定計畫進度執行，並將執行情形依規定輸入網際網路資訊系統，相關明細如下表所示：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金額	預計	819,843	
購置機器設備	執行進度 (%)	實際	822,312	本公司為因應所處產業需求成長及配合龍潭廠之興建進度，故提前購置部份生產設備，致使整體執行進度超前。
		預計	100.00	
	實際	100.30		
	預計	100.00		

98 年度募資計畫原預計於 102 年第四季完成，然本公司為因應所處產業需求成長及配合龍潭廠之興建進度，故提前購置部分生產設備，致使整體執行進度超前，實際支用金額及進度分別為 822,312 仟元及 100.30%，已執行完畢。

進度超前之原因，主係國內本土廠商現多以 6 吋矽晶片為主要生產項目，較高階之產品如 8 吋、12 吋等矽晶片則為國外廠商之天下，本公司基於未來企業之永續經營、根留台灣及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故建置大尺寸矽晶圓之生產中心以提升其產品之技術層次及產品自主率實為勢在必行。本公司 99 年第一季鑑於當時半導體產業需求強勁及長期營運發展需求，決議於龍潭科學園區興建廠房，並將龍潭廠規劃成集團長晶中心，故決定將 98 年度募資案規劃購買之前段長晶設備，納入龍潭新廠之規畫中，優先採購原計畫中屬整體製程後段之相關設備，並置放於楊梅廠中，以解決後段產能不足之問題，而配合龍潭廠之興建進度及迎合產業成長需求，致較 98 年度募資案之原訂計畫略為延後部分前端長晶設備購置進度，餘集中並提前於 100 年度完成，致使整體資金運用進度提前於 101 第一季全數執行完畢。

3. 變更後執行效益

(1) 整體執行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銷貨收入	營業毛利	營業淨利
99	全年度預估數	372,425	66,442	51,545
	實際數	274,998	35,136	20,901
	達成率(%)	73.84	52.88	40.55
100	全年度預估數	698,785	126,992	99,041
	實際數	422,943	36,970	15,585
	達成率(%)	60.53	29.11	15.74
101	全年度預估數	861,171	150,241	115,794
	實際數(註)	718,593	(59,361)	(133,506)
	達成率(%)	83.44	(39.51)	(155.30)
102	全年度預估數	1,308,921	110,822	2,279
	實際數	1,170,305	96,649	4,253
	達成率(%)	89.41	87.21	186.62
103	全年度預估數	1,536,623	184,719	77,156
	前三季預估數	1,109,668	144,577	66,900
	前三季實際數	920,424	62,060	3,160
	前三季達成率(%)	82.95	42.93	(5.41)

註：101 年前 3 月係以 4 台拋光機產出之 8 吋矽晶圓認列營收。101 年 4 月後以龍潭廠 6 吋及 8 吋長晶爐之產出計算產銷量。

本公司該次所預計購置之機器設備為半導體矽晶棒及矽晶圓成長所需，並預計於晶棒長出且加以切片、拋光後出售予客戶或直接將高單價晶棒出售予日系客戶。本公司於該次募資計畫依其原先資金運用進度先行購置後段拋光設備，並安置於楊梅廠中，突破後段產能瓶頸，前段長晶設備則配合龍潭建廠案之進度執行。龍潭新廠於99年4月破土興建、100年7月落成、100年10月正式啟用，前段長晶設備始裝機、試產、送樣，且須取得客戶認證，致101年度尚未產生顯著效益(長晶爐之效益從101年4月開始計算)，而98年度募資效益達成情形僅能先以後段拋光設備產出之8吋矽晶圓計算，其99及100年度之實際銷售值、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達成情形分別如上表所述，達成情況較預期為低。

98年度募資計畫當時假設募資購入之長晶爐裝設在楊梅廠，將生產6吋及8吋晶棒賣給子公司，惟本公司目前實際製程係做到拋光矽晶圓段才出售，與當時募資時之預計效益產品不同，另龍潭廠破土興建及101年第一季完成14台已達量產準備後，與原先預估效益已不盡相同，由於主客觀因素之影響，以其現行8吋矽晶圓產生之效益來評斷整體資金運用效益似無法完全反應公司實際達成情況，故99、100年度及101年第一季單就4台拋光機所產出之8吋矽晶圓預估數與4台拋光機實際產生8吋矽晶圓之效益做比較；另於14台長晶機達量產準備後，101年度第二季~103年度第三季以公司目前半導體主要產出產品6吋矽晶圓、8吋矽晶圓及6吋矽晶棒之預計與實際達成情形做比較，募資效益分兩段說明及98年度募資資金回收年限之合理性評估如下：

A.99、100年度及101年第一季原先資金運用進度先行購置4台後段拋光設備生產之8吋矽晶圓預計與實際效益達成情形如下：

單位：片；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產量及銷量	銷貨收入	營業毛利	營業淨利
99	全年度預估數	180,000	233,415	45,591	32,305
	實際數	214,580	274,998	35,136	20,901
	達成率(%)	119.21	117.82	77.07	64.70
100	全年度預估數	360,000	443,489	88,698	62,842
	實際數	294,562	422,943	36,970	15,585
	達成率(%)	81.82	95.37	41.68	24.80
101年 第一季	預估數	360,000	421,314	84,263	56,667
	實際數	105,172	156,753	(3,200)	(16,602)
	達成率(註)(%)	116.86	148.82	(15.19)	(117.19)

註：達成率為截至101.03.31，係依全年預估數以期間平均分配換算而得

(A)99年度預計與實際效益達成情形

本公司於該次募資計畫中先行購置4台拋光機(主係拋光8吋矽晶圓)，99年度產銷量及銷貨收入之達成率分別為119.21%及117.82%，其達成情況良好，主係99年度因全球景氣歷經金融海嘯後，半導體產業進入一波新的需求成長，在整體景氣好轉下，機台產能利用率高，致產銷量及銷貨收入達成率良好。然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達成率分別為77.07%及64.70%，其達成情形低於預期，主係8吋矽晶圓因其省電、功率高，隨著電子產品邁向高規格化，客戶對其需求也漸增，本公司鑑於此產業發展趨

勢及公司長遠營運發展，於 99 年 4 月動土興建龍潭新廠，以建立集團長晶中心。然受限於龍潭新廠尚未興建完成，而本公司當時 2 座 8 吋長晶爐因數量少尚未達規模經濟，故材料、備品價格無法透過議價能力或 Second Source 來降低，成本控制不理想，且其產能不能足以完全供給客戶，為滿足客戶訂單需求，不得不調整製程先行以 6 吋長晶爐生產 8 吋矽晶棒，再切割、拋光成 8 吋矽晶圓以滿足客戶所需，本公司以此種方式生產，材料耗損多，生產效率相對較低，致 99 年度 8 吋矽晶圓產銷量及銷售值雖達成率良好，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達成情形卻不如預期。

(B)100 年度預計與實際效益達成情形

100 年度產銷量及銷貨收入之達成率分別為 81.82% 及 95.37%，其達成情形尚不如預期，主係 100 年度受日本 311 地震、歐債危機及泰國水災等非預期之景氣因素，讓大部份的半導體廠商緊縮庫存水位，造成整個半導體供應鏈訂單萎縮，本公司面臨客戶訂單減少或延遲，致產銷量及銷貨收入雖較 99 年度成長，惟仍略低於預期。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之達成率分別為 41.68% 及 24.80%，其達成率偏低，主係 100 年度受外界非預期之景氣衰退干擾，該部份機台雖產能利用率高，然整體產量下滑使其生產之單位成本須分攤較多之固定費用，且由於半導體元件廠製程能力持續不斷提高，對矽晶圓需求規格亦更趨嚴格，再加上大尺寸矽晶圓生產比率提高之趨勢，對矽晶圓內部品質及矽基板表面加工之機械性質，如表面平坦度、區域平坦、彎曲度等等之要求亦趨嚴格，致客戶對超低電阻值可接受的區間範圍愈小，所切割之晶圓量愈少，單位成本變高，進而壓縮毛利，另本公司前段 8 吋長晶棒產能在龍潭新廠尚未加入運轉下仍未達規模經濟，在客戶對 8 吋矽晶圓需求強勁下，以 6 吋長晶爐生產 8 吋矽晶棒之情況又較 99 年度更為嚴重，致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達成情形又較 99 年度降低，達成情形不如預期。

(C)101 年度預計與實際效益達成情形

101 年第一季產銷量及銷貨收入之達成率分別為 116.86% 及 148.82%，其達成情形良好，主係由於 8 吋矽晶圓是市場主流趨勢，客戶對 8 吋矽晶圓需求強勁，該部份機台產能利用率高，致產銷量及銷貨收入達成率良好。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之達成率分別為(15.19%)及(117.19%)，其達成率偏低，主係 101 年第一季為傳統淡季，且整體半導體產業在歐債危機尚未解除及歐美日及中國大陸等經濟大國需求不振、景氣低迷情況下，半導體廠商仍緊縮庫存水位，下單並不積極，致該部份機台雖產能利用率高，然整體產量下滑使其生產之單位成本須分攤較多之固定費用，且客戶對超低電阻及高效能產品規格要求嚴格，對超低電阻值可接受的區間範圍小，所切割之晶圓量少，致單位成本高，進而壓縮毛利，另本公司前段 8 吋長晶棒產能在龍潭新廠尚未加入運轉下仍未達規模經濟，在客戶對 8 吋矽晶圓需求強勁下，以 6 吋長晶爐生產 8 吋矽晶棒之情況又較 100 年度更為嚴重，致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達成情形不如預期。

綜上所述，本公司 98 年度募資案購置機器設備 99、100 年度及 101 年第一季之效益達成情況，其營業收入、產量皆已達成預計效益，惟淨利部分係因整體設備無法滿足客戶需求而採應變措施下之影響，致淨利達成率偏低，整體而言，前次募集效益尚無重大異常。

B.龍潭廠101年第一季完成14台長晶爐裝設後，101年度第二季~103年第三季6吋矽晶圓、8吋矽晶圓及6吋矽晶棒之預計與實際效益達成情形：

單位：片；公斤；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產量及銷量			銷貨收入	營業毛利	營業淨利
		6吋矽晶圓	8吋矽晶圓	6吋矽晶棒			
101年 第二季~ 第四季	全年度預估數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實際數	770,395	155,125	7,318	561,840	(56,162)	(116,904)
	達成率(%)	—	—	—	—	—	—
102年度	全年度預估數	1,241,223	453,472	718	1,308,921	110,822	2,279
	實際數	1,187,680	405,717	983	1,170,305	96,649	4,253
	達成率(%)	95.69	89.47	136.91	89.41	87.21	186.62
103年度 (註2)	全年度預估數	1,429,250	574,180	948	1,536,623	184,719	77,156
	前三季預估數	1,075,761	382,542	710	1,109,668	144,577	66,900
	前三季實際數	1,133,873	302,935	2,418	920,424	62,060	(3,616)
	前三季達成率(%)	105.40	79.19	340.56	82.95	42.93	(5.41)

註1：本公司101年第一季以前，係以募資計畫中先行購置4台拋光機(主係拋光8吋矽晶圓)所生產出的8吋矽晶圓計算實際效益，而募資案計劃所購置之長晶爐設備等(安置於龍潭廠)係於101年第二季開始投入生產，由於14台長晶爐所產出之6吋及8吋矽晶圓產量始大於4台拋光機產量，致101年第二季後該募資計畫之執行效益改以14台長晶爐計算至拋光階段產出之六吋及八吋矽晶圓計算效益達成情形，故原預估之101年8吋矽晶圓產銷量、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已不適用該年度之達成率計算，故僅以重編102年度以後該次現增效益主要產品項目分類，加入101年度實際數表列於上表。

註2：達成率為截至103年第三季，係依各月份原預估數計算而得

(A)101年4月~12月預計與實際效益達成情形

2012年全球半導體市場受各大經濟體成長不如預期、消費及企業需求不振影響，本公司101年第二季~第四季6吋矽晶圓、8吋矽晶圓及6吋矽晶棒實際銷貨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分別為561,840仟元、(56,162)仟元及(116,904)仟元，本公司101年度受景氣波動影響、全球整體經濟面臨高度不確定性，使得各國消費需求受到壓抑，終端市場需求不佳，進而衝擊產品售價，使整體營收受全球景氣影響衰退，另因龍潭廠始於100年第四季啟用，由於建置之初產量未達經濟規模，製造費用中固定資產攤提折舊費用較100年度增加，進而壓縮毛利。此外，龍潭廠由於尚在試產初期，101年第一季長晶爐裝置完成後開始對客戶送樣測試及生產較多低單價的輕摻 Test Wafer 填補產能，致使101年度第二季~第四季為負毛利、而產生營業淨損。

(B)102年度及103年前三季預計與實際效益達成情形

單位：片；公斤

年度	項目	產量及銷量		
		6吋矽晶圓	8吋矽晶圓	6吋矽晶棒
102年度	全年度預估數	1,241,223	453,472	718
	實際數	1,187,680	405,717	983
	達成率(%)	95.69	89.47	136.91
103年度 (註2)	全年度預估數	1,429,250	574,180	948
	前三季預估數	1,075,761	382,542	710
	前三季實際數	1,133,873	302,935	2,418
	前三季達成率(%)	105.40	79.19	340.56

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項目	6吋 矽晶圓		8吋 矽晶圓		6吋 矽晶棒	
		預估數	實際數	預估數	實際數	預估數	實際數
102年度	單位價格	589	565	1,258	1,213	9,174	6,925
	單位成本	528	510	1,189	1,142	5,305	5,254
103年 前三季	單位價格	576	502	1,262	1,138	9,788	8,940
	單位成本	500	452	1,107	1,115	5,427	5,105

年度 \ 項目	營業毛利率(%)		營業費用率(%)		營業利益率(%)	
	預估數	實際數	預估數	實際數	預估數	實際數
102年度	8.46	8.26	8.29	7.90	0.17	0.36
103年前三季	13.03	6.74	7.00	7.13	6.03	(0.39)

本公司 102 年度及 103 年前三季之 6 吋矽晶圓、8 吋矽晶圓及 6 吋矽晶棒產銷量達成率分別為 95.69%、89.47%、136.91% 及 105.40%、79.19% 及 340.56%，其達成情形尚佳，主係龍潭廠隨著現有客戶認證逐步完成、新客戶認證快速增加，加上原客戶主力在 6 吋矽晶圓，故隨半導體景氣復甦，該部份機台產能利用率提升，致產銷量達成情形良好；在 8 吋矽晶圓產銷達成率方面，雖然隨著產業因素由 6 吋逐漸轉移到 8 吋，8 吋矽晶圓市場需求逐漸成長，惟 8 吋矽晶圓產品屬本公司新產品線，仍需等待新客戶及舊有客戶的認證，預期的業務拓展進度略微延緩，致達成率約九成略低於預期；在 6 吋矽晶棒方面，本公司因接獲日本客戶採購高單價 6 吋矽晶棒訂單，故使 102 年度及 103 年前三季達成率分別達 136.91% 及 340.56%，其達成情形良好。

就 102 年度之銷貨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之達成率分別為 89.41%、87.21% 及 186.62%，銷貨收入及營業毛利達成情形約九成左右，主係本公司 102 年度雖隨景氣逐漸復甦而產能陸續開出，惟在單位價格上受到市場競爭影響，且為提高產能利用率而接單較多 6 吋輕摻 Test Wafer，故使實際單位價格低於預估之單位價格，實際營業毛利率雖在本公司持續控制成本下亦因此略低於預估營業毛利率，致銷貨收入達成率及營業毛利達成率低於預期，分別達 89.41% 及 87.21%；但由於本公司持續

強化成本競爭力，擷節費用支出使實際營業費用率低於預估之營業費用率，致營業淨利達成情形良好，達成率為 186.62%。

103 年前三季之效益分析，其銷貨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之達成率分別為 82.95%、42.93% 及 (5.41%)，達成率未如預期，主係本公司雖因出貨量隨景氣逐漸復甦而產能陸續開出，產銷量呈現成長且達成情形良好，惟因市場單位價格持續下滑，且下滑幅度超過預估所致。近年來由於中國競爭者的崛起，其產能、市場規模、技術製程與台灣之差距已逐步縮小，使得國內廠商所面臨之競爭壓力持續擴增，加上日圓持續走貶，在日本大廠具價格競爭優勢下，使矽晶圓價格因此而下滑，依據國際研究暨顧問機構 Gartner 報告統計資料顯示，102 年度日本平均矽晶圓單價下滑 27%，全球矽晶圓單價則由 101 年度平均每平方英吋 0.98 美元下滑至 102 年度平均每平方英吋 0.85 美元，下滑幅度達 14%，較本公司原預估下滑幅度高，使本公司 103 年前三季雖在出貨量達成情形尚佳下，因實際單位價格低於預估之單位價格，使實際營業毛利率雖在本公司持續控制成本使單位成本大體呈下降趨勢，亦因此遠低於預估之營業毛利率，致本公司銷貨收入及營業毛利呈現達成率未如預期的情形，且使本公司在持續擷節費用下，營業費用率持續下降，雖與預估差異不大，仍因此而產生營業虧損。

綜上所述，本公司 98 年度募資案購置機器設備 102 年度預計與實際之效益達成情形尚屬良好，103 年前三季雖然在整體產銷量達成情形良好情況下，卻因受整體產業競爭影響致產品價格下滑，致使整體效益不如預期，惟依 103 年前三季資料顯示，本公司整體產銷量呈現成長，且在本公司致力擷節成本及費用下，產品單位成本及整體營業費用率呈現下降趨勢，未來隨整體產業需求提升，依據 Gartner 報告顯示，104 年矽晶圓單價將有止跌回穩的趨勢，再配合本公司營運策略、生產及出貨產品種類調整得宜下，其效益應能逐步顯現。

C. 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改善計畫

本公司該次辦理現金增資以購置機器設備，其預定效益與實際達成情形有差異，主係本公司綜合考量各項內外主客觀因素與整體產能配置規劃後，優先採購原計畫中屬整體製程後段之相關設備，而配合龍潭建廠進度時程購置前端長晶設備，因龍潭新廠自 100 年 10 月才正式啟用，故前段長晶設備始裝機、試產、送樣，且須取得客戶認證，尚未產生效益，致 98 年度募資效益達成情形僅能先以後段拋光設備產出之 8 吋矽晶圓計算。而 8 吋矽晶圓其產銷量及銷貨收入除 100 年度因受外界非預期景氣因素干擾，致達成率略低外，其餘年度達成情形尚稱良好。然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達成情形不如預期，尤以 100 年度、101 年及 102 年第一季達成情況較不理想，主係客戶整體產能利用率受累於非預期之全球景氣因素影響致出現明顯之下滑，導致其營運狀況出現預期外之衰退情況，本公司因整體產量下滑使其生產之單位成本因需分攤較多新廠固定成本而偏高，進而壓縮毛利，致該次募資計畫整體執行進度雖略有超前，而實際效益卻未如預期。

本公司目前龍潭廠已建廠完成，並依 98 年度募資計畫購置完畢 8 吋及 6 吋長晶爐，產能已形成一定之經濟規模，且本公司 98 年度募資案購置機器設備 102 年度預計與實際之效益達成情形尚屬良好，103 年前三季雖然在整體產銷量達成情形良好下，卻因受整體產業競爭影響致產品價格下滑，致使整體效益不如預期，惟依 103 年前三季資料顯示，本公司整體產銷量呈現成長，且在本公司致力擷節成本及費用下，產品單位成本及整體營業費用率呈現下降趨勢，未來隨整體產業需求提升，依據 Gartner 報告顯示，104 年矽晶圓單價將有回升的趨勢，再配合本公司營運策略、生產及出貨產品種類調整得宜下，其效益應能逐步顯現，整體而言，對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之影響。

(二)102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增資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02年6月21日金管證發字第1020021713號函。

(2)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560,000仟元。

(3)資金來源：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50,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採溢價發行，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11.2元，總募集金額為新台幣560,000仟元。

(4)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2年第三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2年第三季	560,000	560,000
合計		560,000	560,000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以560,000仟元全數償還銀行借款，主要係償還土地銀行等11家金融機構之聯合授信貸款，以減少對金融機構借款金額並降低所造成之利息負擔，以本公司當時擬償還之到期借款利率計算，預計102年度可以節省利息支出2,875仟元，另自103年起每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11,501仟元，可適度減輕本公司財務負擔及提升償債能力，亦可提升資金運作調度之彈性、健全財務結構，有利於本公司整體營運發展。		

(5)歷次變更計畫內容、變更原因、變更前後效益及變更計畫提報股東會之日期及輸入金管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之日期：無此情形。

2.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截至102年第三季止之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560,000	
		實際	56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560,000	
		實際	56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本公司 102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業已於 102 年第三季募集完成，且已依預定進度於 102 年第三季執行完畢，故執行情形應屬合理。

3.執行效益分析

(1)減輕利息負擔

本公司102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預計全數用以償還土地銀行等11家金融機構之聯合授信貸款，以該筆借款之借款利率2.0537%估算，預計102年度可減少利息支出2,875仟元，爾後每年可節省11,501仟元。由下表可知，本公司自償還銀行借款計畫執行後，102年12月銀行借款利息已降至7,873仟元，茲就本公司102年8月~12月銀行借款利息減少數為2,675仟元觀之，顯示本公司募集資金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以減輕利息負擔之效益業已顯現，惟就103年度1~9月利息費用節省2,921仟元觀之，其達成情形不佳，主要係在本公司營運規模持續成長下，營運週轉資金需求增加，使103年截至第二季之銀行借款較102年底增加485,581仟元，致103年度利息費用回升所致，然此係本公司整體營運轉佳，尚無重大異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合計
利息費用	—	—	—	—	—	—	8,908	8,865	8,090	8,416	8,621	7,873	50,773
較102年7月增(減)	—	—	—	—	—	—	—	(43)	(818)	(492)	(287)	(1,035)	(2,675)
項目	103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合計
利息費用	8,434	7,521	8,652	8,368	9,042	9,878	8,521	8,800	8,035	—	—	—	77,251
較102年7月增(減)	(474)	(1,387)	(256)	(540)	134	970	(387)	(108)	(873)	—	—	—	(2,921)

(2)降低財務風險強化財務結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年 上半年度 (募資前)	102年底 (預計募資後)	102年 第三季 (募資後)
財務結構	負債總額	7,987,250	6,647,790	7,502,121
	負債比率(%)	57.30	49.81	53.67
	自有資金比率(%)	42.70	50.19	46.33

資料來源：本公司自結數

本公司於102年第三季依資金運用計畫執行完畢，以下茲就102年第三季資金運用完成與102年上半年度募資前進行財務結構指標分析：

本公司為矽晶圓材料生產製造之專業廠商，原以6吋以下之矽晶棒及矽晶圓為主要生產項目，並積極邁向製程難度更高之8吋以上矽晶棒及矽晶圓之生產，故本公司自94年度成功開發8吋重摻砷晶棒技術後，隨著近年來國際級電源管理IDM客戶技術層次提升，逐步由6吋矽晶圓提升至8吋矽晶圓所需，及未來企業之永續經營及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並提升自有技術層次，乃積極切入較高階如8吋矽晶圓產品市場，而於99年4月投入龍潭廠的建置，使其產生資金缺口而需以舉借銀行債務以支應擴廠所需，加上因應營運成長及購料所需而增加營運週轉金借款，使得本公司截至102年上半年度負債總額為7,987,250仟元，負債比率高達57.30%。

本公司102年第三季募資後負債比率為53.67%，雖較102年底預計募資後略高，主要係因本公司102年度營運較101年度成長，且二、三季為本公司所屬產業旺季，資金需求增加，致銀行購料借款及應付款項增加所致，惟已較102年上半年度募資前57.30%下降，主係經償還其長期借款後本公司負債總額下降所致；另本公司102年第三季募資後之自有資金比率46.33%，雖因上述原因較102年底預計募資後略低，惟較102年上半年度募資前42.70%提升，且102年第三季募資後之淨值佔固定資產比率146.74%，較102年上半年度募資前129.85%提升，顯示本公司長期資金提升，並足以支應固定資產之變化，故本公司財務結構自籌資後確實有所改善，較募資前之財務結構佳。

綜上所述，本公司辦理 10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以節省利息支出所產生之效益應屬良好，對股東權益之影響應屬正面，並降低財務風險強化財務結構，足見該次籌資效益應已合理顯現。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內容

1.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金額：新台幣1,095,000仟元。

2.資金來源：

(1)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45,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採溢價發行，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11元，總計募集金額為495,000仟元。

(2)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6,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依面額十足發行，發行期間三年，票面利率 0%，總募集金額上限為新台幣 600,000 仟元。

3.計畫項目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計畫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 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3年度	104年度
			第四季	第一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4年第一季	1,095,000	495,000	600,000
合計		1,095,000	495,000	600,000

4.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預計將陸續於 103 年第四季及 104 年第一季募足完畢，並將全數用以償還銀行借款，除可有效節省利息支出外，並降低對銀行依存度、提高資金調度彈性及降低營運風險，預計 104 年可節省利息支出為 23,133 仟元，105 年起每年約可節省利息支出 26,288 仟元。

5.募集資金不足或增加時處理方式

本次現金增資係採承銷商包銷或由特定人認購之，應足以確保本次增資發行之股數可望全數銷售完畢；唯若因日後股票價格之變化，造成募集資金之不足，其差額將以減少償還銀行借款因應；惟若募集資金增加時，則作為償還銀行借款或充實營運資金之用。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如有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並應揭露該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公司債信用評等結果。如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1.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應揭露事項

項目	內容
1.公司名稱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3.公司債總額及債券每張之金額	發行總面額上限：新台幣600,000仟元整。 每張面額：新台幣100仟元整。
4.公司債之利率	票面利率：0%。
5.公司債償還方法及期限	發行期限：三年 債券持有人依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條款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及第十八條由本公司提前贖回，或第十九條由債券持有人提前贖回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

項目	內容
	一次還本。
6.償還公司債款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國內第五次有保轉換公司債之償還資金將由每年營運所產生之資金項下及其他方式支應。
7.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	請參閱第76頁。
8.前已募集公司債者，其未償還之數額	新台幣0仟元。
9.公司債發行價格或最低價格	每張新台幣100仟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10.公司股份總數與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	額定資本額：500,000,000股 每股金額：10元 已發行股份總數：338,413,325股 已發行股份金額：3,384,133,250元
11.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及無形資產後之餘額(103年9月30日)	資產總額：17,242,195仟元 負債總額：10,444,971仟元 無形資產：88,245仟元 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及無形資產餘額：6,708,979仟元
12.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肆、二」說明
13.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14.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及地址	銀行：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有限公司 敦南分行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118號
15.有承銷或代銷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	承銷機構：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約定事項：主係約定申報生效後之相關對外公開銷售事務之權利及義務
16.有發行擔保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有限公司 永豐商業銀行(股)有限公司
17.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	無
18.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	曾有負債比率違反契約情事，惟已取得銀行豁免。
19.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	請參閱附件三
20.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	無
21.董事會之議事錄	請參閱第139頁~第142頁
22.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23.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	無

- 2.委託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無。
- 3.發行及轉換辦法：參閱附件三。
- 4.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應揭露其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

本次計畫採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籌措 600,000 仟元資金，由於轉換公司債屬負債性質之籌資方式，在債權人未要求轉換前對公司股權並無稀釋之情形，且債權人於轉換期間會選擇對其較有利的時點再行轉換，因此，對股權稀釋具有遞延效果，不致對公司經營權及每股盈餘立即產生衝擊。

以本次籌資計畫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45,000 仟股暨轉換公司債 600,000 仟元，故本次現金增資將增加 45,000 仟股，另加計轉換公司債假設全部按暫訂轉換價格 11.8 元轉換為普通股，則可增加 50,847 仟股，對原股東股權之最大稀釋比率計算如下：

$$\begin{array}{r}
 \text{本次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股數} + \\
 \text{本次擬發行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可轉換股數} \\
 \hline
 \text{目前流通在外股數} + \text{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股數} + \text{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股數} + \\
 \text{本次擬發行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可轉換股數} \\
 \hline
 45,000 \text{仟股} + (600,000 \text{仟元} \div 11.8 \text{元}) \text{仟股} \\
 \hline
 338,413 \text{仟股} + 0 \text{仟股} + 45,000 \text{仟股} + (600,000 \text{仟元} \div 11.8 \text{元}) \text{仟股} \\
 \hline
 95,847 \text{ 仟股} \\
 \hline
 434,260 \text{ 仟股} \\
 \hline
 22.07\%
 \end{array}$$

由上述分析可知，在考量股權稀釋程度之觀點上，假設本次所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45,000 仟股以每股發行價格 11 元計算，暨發行轉換公司債發行額度 600,000 仟元，依暫訂轉換價格 11.8 元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最大稀釋比率為 22.07%，具一定稀釋效果；然考量本公司若以銀行借款籌措資金雖不致增加股本，但資金成本較高，將進一步侵蝕本公司獲利能力，使本公司財務風險隨之提高，更將影響日後舉債調度能力，同時因自有資金比率大幅降低，將衝擊本公司業務經營之應變能力，不利拓展其他代理之產品線以分散銷售風險。故本次募集資金計畫若採用現金增資及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雖具有股本膨脹及直接稀釋每股盈餘之特性，但在現金增資部分除依法提撥 10% 供員工優先認購及 10% 對外公開承銷，其餘股數由原股東認購，故實際股本稀釋之程度不若名目，而在發行有擔保轉換公司債部分，因該項籌資方式在債券持有人未要求轉換前對公司股權並無稀釋之情形，且債券持有人於轉換期間會選擇對其較有利的時點再行轉換，因此，對股權稀釋具有遞延效果，不致對公司經營權及每股盈餘立即產生衝擊，故對實際股本稀釋程度有限。綜前所述，在考量長期穩定經營、提高自有資金比率以利代理產品線之多樣化佈局以及節省利息支出等情況下，以現金增資搭配轉換公司債之方式籌資，實為本次籌資工具之最佳選擇。

(2) 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另對股東權益而言，雖發行轉換公司債於轉換前將略為增加公司負債，但隨著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時，除了可降低負債外，亦將迅速增加股東權益，進而提高每股淨值，且由上表之稀釋比率觀之，對股權稀釋程度有限，長期而言對現有股東之權益影響不大，而辦理現金增資可提高自有資本率，對股東權益較為有利，故在綜合考量財務結構、資金之調度及所暴露之財務風險之影響情形下，以現金增資搭配轉換公司債之方式籌資，對本公司誠屬最佳之資金調度來源。

(三) 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如附有

轉換權利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辦法或認股辦法（含轉換前原特別股未分配之股息等權利義務於強制轉換後之歸屬）：不適用。

-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 (八)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說明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1.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可行性

(1)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法定程序上之可行性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募集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業經 103 年 10 月 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經查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計畫內容及決議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等相關法令之規定，且參酌翰辰法律事務所邱雅文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顯示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確已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故本次募集資金於法定程序上應屬適法可行。

(2) 本次計畫募集完成之可行性

本次現金增資計畫發行普通股 45,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以每股 11 元發行，預計募集總金 495,000 仟元。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0%，計 4,500 仟股由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本次擬發行股份 10%，計 4,500 仟股對外公開銷售外，其餘股份計 36,000 仟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比例認購。若有原股東及員工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購之部份，將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予以認購，而對外公開承銷部分係由承銷商以餘額包銷方式採公開申購承銷之，故本次現金增資計畫之募集完成應具可行性。

另本次預計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6,000 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 100 仟元，票面利率 0%，按面額發行，預計募集資金總額為新台幣 600,000 仟元。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係經參酌本公司及所屬產業及資本市場接受度而訂定，不僅具備債券價值之保障，亦提供債券持有人未來轉換為普通股以實現資本利得之機會，且本次轉換公司債採承銷團全數包銷並依詢價圈購方式對外銷售，應可確保本次資金募集完成，故本次資金募集計畫應屬可行。

(3) 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本次募集之資金 1,095,000 仟元，將全數用於償還銀行借款，擬償還之銀行借款原係為支應公司購料及營運週轉而舉借之款項，故本次計畫之資金運用項目應屬可行。另經檢視本次計畫暫定償還之銀行借款明細表及借款契約，並無發現不得提前清償或其他特殊限制條款，擬償還之金額及進度亦在借款契約規定之還本付息期間內編製，故本次計畫之資金運用進度應屬可行。

綜上所述，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就其法定程序、資金募集完成及資金運用計畫等各方面評估均具可行性，故整體而言，籌資計畫應屬可行。

2.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之必要性評估

(1) 降低財務風險強化財務結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截至第三季
財務結構	負債總額	7,253,721	7,232,985	7,599,901
	負債比率(%)	54.39	53.65	55.38
	自有資金比率	45.61	46.35	44.62
	淨值/固定資產	123.86	127.36	129.81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103 年截至第三季係本公司自結數。

本公司為矽晶圓材料生產製造之專業廠商，原以 6 吋以下之矽晶棒及矽晶圓為主要生產項目，並積極邁向製程難度更高之 8 吋以上矽晶棒及矽晶圓之生產，故本公司自 94 年度成功開發 8 吋重摻砷晶棒技術後，隨著近年來國際級電源管理 IDM 客戶技術層次提升，逐步由 6 吋矽晶圓提升至 8 吋矽晶圓所需並於 100 年 10 月完工，隨即 101 年及 102 年建置整廠之長晶設備及其他設備等資本支出約達金額 17.48 億元，使其產生資金缺口除有 98 年部分對外籌措資金外，其餘皆以舉借銀行債務以支應擴廠所需，加上因應營運成長及購料所需而增加營運週轉金借款，致本公司 101~102 年度及 103 年截至第三季負債總額分別為 7,253,721 仟元、7,232,985 仟元及 7,599,901 仟元，負債比率分別為 54.39%、53.65% 及 55.38%，其中 102 年度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資金 560,000 仟元，用以償還向土地銀行等 11 家金融機構之聯合授信貸款，以致當年底負債比率下降至 53.65%；103 年截至第三季則因本公司為因應營運成長及購料所需而增加營運週轉金借款，因而增加動用短期借款額度以因應營運所需資金，致負債比率提高至 55.38%，惟增加銀行借款將提高公司財務負擔且資金來源穩定性欠佳，實不宜作為企業中長期資金來源之唯一管道，故本次募集之資金係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不僅可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且可預留未來資金運用之調度空間，若遇產業景氣反轉或經營環境惡化時，應可降低資金調度受銀行銀根緊縮及融資額度限制而產生之營運風險。因此，本公司藉由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募集資金來償還銀行借款，除可保留銀行融資額度增加彈性調度空間外，並可有效降低營運風險，確有其必要性。

(2) 降低利息費用對獲利之侵蝕，並提高營運競爭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截至第三季
利息支出(A)		79,666	100,771	77,251

營業利益(損)(B)	(450,298)	(98,921)	(63,598)
(A)/(B)比率(%)	(17.69)	(101.87)	(121.47)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103 年截至第三季係本公司自結數。

本公司 101~102 年度及 103 年截至第三季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79,666 仟元、100,771 千元及 77,251 仟元，分別占營業利益(損)之比重分別為(17.69)%、(101.87)%及(121.47)%，公司隨著 6 吋及 8 吋產能之逐漸擴大致營業損失呈現下降趨勢，而利息費用呈現上升趨勢，顯示利息費用對獲利之侵蝕越顯嚴重，且未來若利率走揚，本公司勢將面臨更高之資金成本，進而加重其財務負擔、降低公司獲利能力。故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資金 1,095,000 仟元，將全數用於償還銀行借款，若以預計償還借款之利率予以計算，預計 104 年度可節省 23,133 仟元，自往後年度起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26,288 仟元，將減輕公司資金流出負擔，增加資金運用空間，亦可降低利息支出對獲利之侵蝕，故本次募集資金計畫用以償還金融機構借款確實有其必要性。

(3)降低對金融機構依存度，提高資金調度彈性

本次所募集之資金係用於償還金融機構借款，降低對金融機構之依存度，倘若未來遇產業景氣反轉、經營環境惡劣或金融機構政策變化時，避免受到融資額度限制及金融緊縮，影響公司資金之取得。因此，為降低營運風險以及強化財務結構之穩定度，故藉由本次現金增資及發行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以償還金融機構借款有其必要性。

綜上所述，本次所募集之資金 1,095,000 仟元，用以償還金融機構借款，不僅可減少利息支出、改善公司財務結構及增加資金靈活運用空間，進而降低本公司營運風險與提高營運競爭力。故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有其必要性。

3.本次計畫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評估

(1)本次資金運用計畫與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計畫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 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3年度	104年度
			第四季	第一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4年第一季	1,095,000	495,000	600,000
合計		1,095,000	495,000	600,000

由於本公司主要之融資管道為金融機構，為降低對金融機構的依存度，面對未來的金融政策緊縮可能遭受額度縮減之限制，且為避免公司暴露於流動性不足的風險，擬藉由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降低對銀行依存度，改善財務結構，節省利息支出以提高營運競爭力，增加資金靈活運用空間。綜上所述，本公司之資金運用計畫尚屬合理。另就預計執行進度而言，經複核其預定資金運用進度表及借款契約，其擬償還之金額及進度皆在借款契約規定之還本付息期間內編製，並考量主管機關審查時間、公開承銷期間及繳款作業等因素，預計陸續於 103 年第四季及 104 年第一季完成資金募集作業後，即可陸續用於償還銀行借款，故其資金運用計畫及預定進度應屬合理。

(2)本次資金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A.節省實質利息支出，減輕財務負擔

償還債務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預計償還時點及金額		104年起每年度可減少利息金額	105年起每年度可減少利息金額
				103年第四季	104年第一季		
第一銀行	3.273	103/07/10-104/07/10	購料	17,612	—	576	576
第一銀行	3.273	103/07/10-104/07/10	購料	15,645	—	512	512
第一銀行	3.273	103/07/10-104/07/10	購料	3,387	—	111	111
第一銀行	2.965	103/07/10-104/07/10	營運週轉	62,000	—	1,838	1,838
第一銀行	2.965	103/07/10-104/07/10	營運週轉	18,000	—	534	534
土地銀行	2.77	103/06/25-104/06/25	營運週轉	148,000	—	4,100	4,100
兆豐銀行	2.49429	103/06/26-104//06/25	營運週轉	60,000	—	1,497	1,497
台灣銀行	2.46	103/07/31-104/07/31	營運週轉	39,000	—	959	959
台灣銀行	2.46	103/07/31-104/07/31	營運週轉	36,270	—	892	892
台灣銀行	2.46	103/07/31-104/07/31	營運週轉	10,579	—	260	260
台灣銀行	2.46	103/07/31-104/07/31	營運週轉	11,965	—	294	294
彰化銀行	2.34	103/07/31-104/07/31	營運週轉	72,542	—	1,697	1,697
彰化銀行	2.34	103/07/31-104/07/31	營運週轉	—	77,458	1,371	1,813
彰化銀行	2.34	103/07/31-104/07/31	營運週轉	—	50,000	885	1,170
第一銀行	2.339	103/07/10-104/07/10	購料	—	2,680	47	63
台新銀行	2.25	103/01/31~104/01/31	營運週轉	—	200,000	3,403	4,500
合作金庫	2.0422	103/07/21-104/07/21	購料	—	16,671	257	340
合作金庫	2.0409	103/07/21-104/07/21	營運週轉	—	29,948	462	611
合作金庫	2.0409	103/07/21-104/07/21	營運週轉	—	27,374	422	559
合作金庫	2.0386	103/07/21-104/07/21	營運週轉	—	52,165	804	1,063
合作金庫	2.0368	103/07/21-104/07/21	購料	—	34,646	534	706
合作金庫	2.0368	103/07/21-104/07/21	購料	—	11,791	182	240
合作金庫	2.0364	103/07/21-104/07/21	購料	—	13,278	204	270
合作金庫	2.0356	103/07/21-104/07/21	營運週轉	—	5,806	89	118
合作金庫	2.034	103/07/21-104/07/21	營運週轉	—	45,600	701	928
兆豐銀行	1.955603	103/06/26-104//06/25	購料	—	32,583	482	637
合計金額				495,000	600,000	23,113	26,288

由上表可知，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預計陸續於 103 年第四季及 104 年第一季募足款項後旋即全數用以償還原用於購料及營運週轉所產生之短期銀行借款，以降低舉債經營成本，經參酌本公司償還各借款之金額、利率水準及借款期限，由本次計畫擬償還之銀行借款明細表得知，本公司欲償還之銀行借款利率區間介於 3.27%~1.95%，預計 104 年起可節省 23,133 仟元之利息支出，以後每年可節省 26,288 仟元之利息支出，可適度減輕本公司之財務負擔提升償債能力，增加資金流動性，對本公司未來營運甚有助益。

B.強化財務結構並提升償債能力

單位：%

項目		年度	103年6月30日 (籌資前)	104年06月30日 (預估募資後)(註)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96.57%	249.7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94.30%	214.49%
	速動比率		44.08%	95.96%

註：103年6月30日之財務數字係本公司自結數，104年06月30日預估之財務比率係依本公司103年1~9月實際數，加計現金收支預測表內重大項目及本次籌資金額估算之。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預計陸續於103年第四季及104年第一季募集完成後，即可依資金運用計畫償還短期銀行借款1,095,000仟元，除前述可減輕本公司目前及往後年度之利息負擔外，尚可增加財務調度靈活度，並改善財務結構及提高長期償債能力，就財務比率面予以觀之，在執行募集資金運用後，負債比率預計將由103年6月底之55.38%降低至104年6月底預估之50.33%；另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比率將可由196.57%提高至249.70%；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預估將可由94.30%及44.08%大幅提升至214.49%及95.96%，除增加長期資金穩定度，提高公司中長期競爭力外，對本公司財務結構及短期償債能力具有正面助益，提高自有資本及長期資金比率，並避免舉債造成利息支出增加致侵蝕獲利，降低營業及財務風險，強化公司對外在環境變動風險之因應能力，更可提升公司資金調度彈性及維持競爭優勢，故本次資金募集計畫以償還銀行借款，預計可強化財務結構並提升償債能力之效益應屬合理。

綜上所述，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其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尚屬合理可期。

4. 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1) 各種資金調度來源之比較分析

一般上市(櫃)公司使用的籌資工具大致可分為兩種，一種與股權有關的籌資工具，如現金增資和海外存託憑證(GDR)；另一種與債權有關的籌資工具，如銀行借款、普通公司債及國內外轉換公司債，茲將上述資金調度方式之有利及不利因素彙總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 權	現金增資 發行新股	(1)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減少利息支出，降低財務風險，提競爭力。 (2)目前最普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高，資金募集計畫較易利完成。 (3)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10% 15%，成為公司股東，提升員工對公司之認同度及向心力。	(1)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立即稀釋。 (2)對於股權較不集中之公司，其經營權易受。 (3)原股東有認股資金需求之壓力。
	海外存託憑證(GDR)	(1)藉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動作，拓展公司海外知名度。 (2)發行價格一般高於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時點之國內普通股價格，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籌募資金較多。 (3)募資對以國外法人為主，避免國內籌膨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4)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	(1)公司海外知名度高低及其產業成長性將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 (2)目前國內法令規定，海外存託憑證雖可轉換為普通股，惟續，買賣易受限，致流通性不高，募集計畫將受影響。 (3)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規模經濟效益，募集資金不宜過低。 (4)因股本膨脹，對每股盈餘有稀釋效果。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債 權	銀行借款或發行銀行承 票	(1)資金 注能暫時支應公司資金需求。 (2)有效運用財務 ，利用較低成本， 造較 高之利 。 (3)資金籌措不需經主管機關審核，程序 ， 籌資時間相對較短。 (4)資金額度運用之彈性較大。	(1)利息負擔較重，負債增加，易侵蝕公司獲 利。 (2)財務結構惡化，降低同業競爭能力。 (3)融通期限一般較短，且需提供擔保品。 (4)限制條款較多且嚴格。 (5)長期投資或固定資產投資不宜以銀行短期 借款支應。
	普通公司債	(1)每股盈餘未有 稀釋之 。 (2)公司債之債權人對公司無管理權，對公司經 營權 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3)可取得中、長期穩定資金。 (4)債息 列費用，有節 效果。	(1)利息負擔較重，負債增加，易侵蝕公司獲 利。 (2)財務結構惡化，降低同業競爭能力。 (3)公司債期限 滿後，公司將面臨 大資金 贖回壓力。 (4)因國內目前缺 客觀之債信評等，資訊不 完全，資金募集較為不利。
債 權	轉換 公司債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 款為低，故其資金募集成本較低。 (2)債權人請求轉換時點不一，將延緩對每股盈 餘之稀釋效果。 (3)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未要求轉換前對公司無 經營權，故對經營權之影響較小。 (4)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 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 免到期還本之 大資金壓力。 (5)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一般較發行轉換公司 債時之普通股時價為高，相當於以較高價格 溢價發行股票。	(1)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對財務結構之 改善仍屬有限。 (2)依目前市場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其轉換與 之主導權屬債權人，發行人較難以 其資金調度計畫。 (3)債權人要求贖回或到期無人轉換，發行公 司將面臨較大資金壓力。

目前一般公司所使用的籌資工具，大致可分為現金增資、銀行借款、發行普通公司債、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國外轉換公司債等；其中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國外轉換公司債因 及國外發行市場作業，故相關作業程序 複雜，且其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經濟效益，其募資額度不宜過低，以本公司目前現況暫不予考 ；經考量本公司之財務結構及本次募集資金係用以償還銀行借款，若採用銀行借款之舉債融通方式投入，則易受產業景氣反轉或經營環境轉劣，資金調度易受融資額度限制及金融緊縮之影響而愈形 難，進而提高公司財務及營運之風險，影響公司競爭力，自不宜再以金融機構短期融資方式支應；若採用發行普通公司債之籌資方式，將產生實際利息支出，增加財務負擔，實際稀釋每股盈餘。若以發行轉換公司債支應，其 利率較低，可較銀行借款節省利息支出，且不致立即產生稀釋每股盈餘之效果；而若以大幅現金增資方式籌措資金，雖可減少利息負擔並降低負債比率，惟將立即膨脹股本，對每股盈餘將產生較大之稀釋作用。

因此，經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當年度每股盈餘之影響性後，基於避免股本過度膨脹及資金成本之考量，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搭配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支應所需資金，應具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2)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申報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如採銀行借款、轉換公司債、現金增資等籌資方式比較，若全數以辦理現金增資支應本次計畫所需資金，雖有助於改善公司財務結構，然每股盈餘將因股本膨脹而受到稀釋，增加公司經營之壓力，故現階段實不宜單 以全數股權籌資方式募集資金，本次辦理現金增資 45,000 仟股，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約為 11.74%
45,000,000 股/(目前已發行股份總數 338,413,325 股+ 擬發行新股 45,000,000

股)。另若全數以舉債方式籌措支應本次計畫所需資金，雖不會增加股本，但因利息成本將逐步侵蝕公司獲利，以本公司目前借款資金成本約 2.40% 而言，整體計畫將產生 26,288 仟元之年度利息費用，且未來可能因利率逐步調升下，使資金成本變高，勢必將侵蝕獲利能力且不利穩健之財務結構，故不適宜採銀行融資方式籌措資金；而全數採轉換公司債方式籌資，雖不會一次增加較多之股本，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漸進式，惟全數採轉換公司債方式籌資者，雖轉換公司債發行票面利率為 0%，但依然必須依照實質利率認列利息費用，故仍對本公司之盈餘有降低之效果，若股價未達轉換價格，債權人將無因將債權轉換成股權，面對債券到期時須一次償還大額本金，其對公司資金之調度及所暴露之財務風險仍不可小，而本次擬辦理之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600,000 仟元，若以暫定轉換價格 11.8 元，全數轉換時之股數為 50,847 仟股，佔本公司比重為 15.03%，雖對現有股東持股有一定的稀釋效果，惟股本膨脹速度較緩，立即稀釋之壓力應屬有限。

綜上所述，在綜合考量財務結構、財務負擔及對每股盈餘之影響情形下，以現金增資搭配轉換公司債之方式籌資，透過資本額之增加，將可降低營運風險，以因應未來經營環境之變動與競爭，另搭配部分資金成本固定之轉換公司債，以適度利用財務，並緩和股本膨脹的壓力，對本公司而言，誠屬最佳之資金調度來源。

5. 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不適用。

(九) 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承銷價格計算書。

(十) 資金運用 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 如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固定資產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無。
2. 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列明事項：無。
3. 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1) 公司債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A. 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本公司目前無流通在外之公司債，本次擬償還之銀行借款明細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請本公開說明書「參、二、(八)、3、(2)」。

B. 目前營運資金狀況：請本公開說明書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C. 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計畫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 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3年度	104年度
			第四季	第一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4年第一季	1,095,000	495,000	600,000
合計		1,095,000	495,000	600,000

D. 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請本公開說明書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103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月份	2月份	3月份	4月份	5月份	6月份	7月份	8月份	9月份	10月份	11月份	12月份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233,923	300,393	235,504	198,040	265,428	327,060	351,940	304,085	190,791	214,258	285,639	198,153	233,923
加													
非融資性收入													
應收款收現	428,835	337,510	369,431	446,740	592,118	711,607	524,763	426,305	535,966	425,622	452,620	430,000	5,681,517
利息收入	71	45	167	89	23	161	82	115	133	57	104	88	1,135
其他收入	—	16,481	—	23,969	—	21,383	10,000	23,516	—	21,070	—	22,500	138,919
合計(2)	428,906	354,036	369,598	470,798	592,141	733,151	534,845	449,936	536,099	446,749	452,724	452,588	5,821,571
減：													
非融資性支出													
應付款及應付費用付現	80,237	120,690	109,118	99,396	131,043	117,375	106,071	88,909	71,544	80,949	112,475	120,000	1,237,807
資付現	65,135	36,694	41,055	40,099	52,792	37,540	37,588	38,526	54,896	41,477	41,328	40,000	527,130
應付購料款付現	239,403	189,819	182,295	363,282	316,063	371,444	261,336	215,011	100,817	247,094	347,308	295,657	3,129,529
固定資產支出	37,277	28,480	20,623	17,681	4,396	26,690	16,009	10,073	46	1,376	7,808	15,000	185,459
利息費用支出	8,019	8,387	8,883	9,451	8,807	9,958	9,307	8,505	9,397	9,955	9,026	9,000	108,695
其他支出	—	—	—	—	—	10,000	—	—	—	—	—	—	10,000
合計(3)	430,071	384,070	361,974	529,909	513,101	573,007	430,311	361,024	236,700	380,851	517,945	479,657	5,198,620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610,071	564,070	541,974	709,909	693,101	753,007	610,311	541,024	416,700	560,851	697,945	659,657	5,378,620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													
(6)=(1)+(2)-(5)	52,758	90,359	63,128	(41,071)	164,468	307,204	276,474	212,997	310,190	100,156	40,418	(8,916)	676,874
融資淨額													
發行新股	—	—	—	—	—	—	—	—	—	—	—	495,000	495,000
發行公司債	—	—	—	—	—	—	—	—	—	—	—	—	—
短期借款	812,635	865,000	1,254,490	982,834	1,137,749	1,516,129	740,895	940,329	808,546	1,113,134	601,293	542,539	11,315,573
償還短期借款	(745,000)	(899,855)	(1,035,942)	(856,335)	(1,155,157)	(1,387,757)	(893,284)	(1,142,535)	(820,842)	(1,107,651)	(623,558)	(1,067,539)	(11,735,455)
聯貸週轉金貸款	—	—	—	—	—	—	—	—	—	—	—	3,200,000	3,200,000
償還聯貸週轉金貸款	—	—	(263,636)	—	—	(263,636)	—	—	(263,636)	—	—	(3,037,128)	(3,828,036)
合計(7)	67,635	(34,855)	(45,088)	126,499	(17,408)	(135,264)	(152,389)	(202,206)	(275,932)	5,483	(22,265)	132,872	(552,918)
期 現金餘額(8)=(1+2-3+7)	300,393	235,504	198,040	265,428	327,060	351,940	304,085	190,791	214,258	285,639	198,153	303,956	303,956

104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月份	2月份	3月份	4月份	5月份	6月份	7月份	8月份	9月份	10月份	11月份	12月份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303,956	283,918	401,578	630,386	365,758	388,455	359,490	358,505	354,821	337,616	365,152	386,695	303,956
加													
非融資性收入													
應收款收現	436,193	427,284	443,489	493,290	493,290	519,660	546,030	572,400	593,720	593,720	593,720	588,670	6,301,466
其他收入	101	22,098	154	22,149	292	23,130	137	23,167	146	23,134	127	23,113	137,748
合計(2)	436,294	449,382	443,643	515,439	493,582	542,790	546,167	595,567	593,866	616,854	593,847	611,783	6,439,214
減：													
非融資性支出													
應付款及應付費用付現	116,478	112,913	119,396	120,257	121,398	122,084	122,570	124,892	125,416	124,495	119,996	115,974	1,445,869
資付現	42,000	77,000	42,000	42,000	42,000	60,000	42,000	42,000	60,000	42,000	42,000	42,000	575,000
應付購料款付現	268,135	257,734	277,111	322,161	322,161	337,450	351,832	366,702	380,299	379,659	379,403	377,544	4,020,191
固定資產支出	21,000	6,000	8,000	38,000	38,000	38,000	8,000	8,000	8,000	15,600	15,600	15,600	219,800
利息費用支出	8,719	8,075	8,328	7,649	7,326	7,528	7,750	7,657	7,356	7,564	7,305	7,456	92,713
合計(3)	456,332	461,722	454,835	530,067	530,885	565,062	532,152	549,251	581,071	569,318	564,304	558,574	6,353,573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656,332	661,722	654,835	730,067	730,885	765,062	732,152	749,251	781,071	769,318	764,304	758,574	6,553,573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 (6)=(1)+(2)-(5)	83,918	71,578	190,386	415,758	128,455	166,183	173,505	204,821	167,616	185,152	194,695	239,904	189,597
融資淨額													
發行新股	—	—	—	—	—	—	—	—	—	—	—	—	—
發行公司債	—	—	600,000	—	—	—	—	—	—	—	—	—	600,000
短期借款	75,059	330,371	549,452	253,451	110,546	642,539	75,059	212,591	331,509	331,394	50,546	542,539	3,505,056
償還短期借款	(75,059)	(200,371)	(909,452)	(503,451)	(50,546)	(649,232)	(90,059)	(262,591)	(361,509)	(351,394)	(58,546)	(536,539)	(4,048,749)
聯貸週轉金貸款	—	—	—	—	—	—	—	—	—	—	—	—	—
償還聯貸週轉金貸款	—	—	—	—	—	—	—	—	—	—	—	(56,000)	(56,000)
合計(7)	—	130,000	240,000	(250,000)	60,000	(6,693)	(15,000)	(50,000)	(30,000)	(20,000)	(8,000)	(50,000)	307
期 現金餘額(8)=(1)+2-3+7)	283,918	401,578	630,386	365,758	388,455	359,490	358,505	354,821	337,616	365,152	386,695	389,904	389,904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款收款與應付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A.應收款收款與應付款付款政策

103及104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中之應收款項收現及應付款付現金額，係依照與客戶及供應商洽之付款條件為基礎，並參酌103及104年度預計銷售與採購情形予以編製。

年度	項目	應收款項收現天數	應付款項付現天數
101年度		81	36
102年度		85	45
103年截至第三季		93	55
103年度(預估)		87	57
104年度(預估)		83	60

(A)應收款項收款政策

本公司對往來客戶之授信條件均依本公司規定之相關辦法具體評估後給予適當額度，主要銷售客戶之交易條件介於月結60至90天，最近二年度及103年度截至第三季之應收款項之平均收現日數約為81天~93天左右，故其應收款收現之編製基礎，係考量本公司收款政策及過去收款情形等因素決定。而102年度之因為光電和美實業同持有之力光電於102年第三季因經營不善而關廠，其積欠之貨款亦無法回收，致102年度應收款項之平均收現日數約為85天；另103年度截至第三季之平均收現天數約為93天，主係因產業特性所致，自103年2月起本公司已進入產業旺季，第二季營收大幅成長，應收款項總額因而較102年底增加，進而使得週轉率略微下滑，而週轉天數提升。另本公司所編製103~104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每月應收款項收現天數，係考量所屬產業特性、主要客戶銷貨條件及歷收款等因素，以穩健原則預估平均每月應收款收現期間作為編製基礎，其中103年度及104年度應收款項週轉天數分別為87天及83天，預估收款天數落於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103年截至第三季之平均收款日數內，並與其收款政策相較，其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B)應付款項付款政策

本公司對供應商之付款政策係依各原料性質、交易金額及授信情形等有所區分，其應付款項付款條件主要係採交貨後60天至90天電。本公司應付款項付現金額係依營業收入變化及參酌本公司的營業成本項目和主要進貨成本等之付款政策來推算。故應付款項付款之編製基礎，係考量本公司付款政策及過去付款情形及未來預計接單狀況等因素決定。

在應付款付現天數方面，本公司101~102年度及103年截至第三季之應付款項付現天數分別為36天、45天及55天。而本公司所編製103~104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103年度及104年度應付款付現天數分別為57天及60天，預估收款天數較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103年截至第三季之平均付款日數高，主要係

考量103年度本公司與部分供應商重新洽 付款條件，延長付款天數所致，惟與其付款政策相較，其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B. 資本支出計畫

本公司資本支出計畫係配合整體經營策略予以擬定，本公司103年截至9月底止固定資產資本支出金額為161,275仟元，主要係用於支付龍潭廠房之廠務設備 收款及設備之維 等。本公司編製之103年及104年之現金收支預測表，其估列之固定資產資本支出分別為185,459仟元及219,800仟元，主要係為龍潭廠房之廠務設備工程款外，預計於104年為擴充8吋晶圓產能，約增加1.5億之資本支出，餘係為每年常 之機器設備維修或消耗性 件 換等，其估列應尚屬合理。

本公司預估 資支出主要係依據過去實際 資發放金額為基準，並考量未來各部 人員編置等因素而編製；預估其他應付費用付現情形，係參酌歷年的營業費用支出變化、考量接單情形及產能狀況預估，費用項目主要包含固定支出的水電 費、 金支出、進出口費用、修 費等 項支出及研發用的原料支出等，其未來年度之費用支出主要係依據未來營運所需所編製而成；利息支出主要為銀行借款及聯貸案之利息，本公司預估係依據實際付現條件而編製。綜上所述，其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本公司103及104年度非融資性收入，除應收款項收現外，其他主要非融資性收入，包含營業 退 款及利息收入等，其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此外，本公司 103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最低現金餘額需求為 180,000 仟元，104 年度為 200,000 仟元，係以市場產品價格變動、銷售政策、產銷搭配情形及客戶延遲付款等風險因素考量估算提列。以本公司 103 年度及 104 年度平均月營收規模觀之，103 年度要求最低現金餘額為 180,000 元，尚屬穩健合理；另依國際產業調研機構 iHS-iSuppli 報告顯示，103 年度全球功率半導體市場規模預期年增長率可達 9.0%，本公司亦預期 103 年整體銷貨營運規模將成長，故 104 年度要求最低現金餘額為 200,000 仟元，尚屬合理。

- (3) 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若原借款係用以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應就預計自購置該營建用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說明原借款原因，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達成情形：

A. 原借款用途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本次計畫預計償還銀行借款，其借款主要目的係用以支應本公司營運週轉及購料所需。本公司主要係專注於8吋以下之重摻半導體矽晶圓，然為因應客戶需求及產業升級，積極 入8吋矽晶棒及矽晶圓之生產因應原料市場價格波動，故需具備足 之營運週轉金及靈活之資金調度能力，以面對競爭 之市場，往往尚需 銀行融資以取得所需之資金，而本次籌資計畫所擬償還之銀行借款均係為營運週轉及購料所產生之資金需求而動用之短期綜合授信額度，其用途尚屬合理。

上述因素以致對營運資金需求更為切，且 103 年受於行動通訊產品需求、4K2k 電視 透率上升、足 動 LCD TV 需求， 動通訊晶片、 動 IC 及電視 SoC 晶片之成長，使全球 PC 出貨量突破長期以來低迷，由衰轉正，更為晶片廠投入一 強心，且隨著 9 月 果(Apple)最新 機 iPhone6 系列於全球 10 國內正式開賣，各大專賣 外因此大 長龍，且 況更 以往、中國十一長假前備貨需求及 Driver IC 在經過一季的庫存調整後，開始 復成長動能等正向消息，半導體第 3 季旺季基調不變，而 Apple Watch、 聯網等新產品及指

測器等新應用的推升下，將啟動產業新一波成長動能，因此本公司仍維持積極備貨之採購策略，致使本公司必須持續 銀行融資以維持適當資金週轉水位，故其原借款用途應屬合理且具必要性。且在本次募集資金到位前，前述借款仍需存續，始能維持公司正常營運，故前述借款用途實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B.原借款用途之效益評估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3年第一季	103年第二季	103年第三季
營業收入	1,042,270	1,200,424	1,188,542
營業毛利	55,401	83,531	67,052
營業利益	(37,356)	(6,353)	(22,082)

註：係本公司各季度個體自結報表

本次擬償還之銀行借款，原借款用途為營運週轉及購料，本公司短期借款係每月重新檢視市場利率，以決定是 簽訂新約取代舊約或由舊約續約，由上表可知，本公司 103 年第一季單季至二季單季營收呈現成長，雖平均售價仍呈現下跌趨勢，惟出貨量成長力道強，而推升營業毛利，營業淨損縮小，可見本公司藉由銀行借款資金 注，有利於其營業活動資金之週轉，對提升業 及 注獲利確有其實質之效益，惟因 103 年度持續受到市場價格競爭，產品銷售價格下滑，致 103 年第三季之營業收入較第二季略微下滑。本公司 103 年度受於半導體景氣回，市場需求成長，為因應公司營運規模成長之需求，因此仍維持積極備貨之採購策略，致使本公司必須持續 銀行融資以維持適當資金週轉水位，故持續舉借債務以支應業務成長及購料所需之相關資金，係實屬合理且必要。整體而言，本公司營運狀況已逐漸穩定，對股東權益仍產生正面之影響，故本次計畫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其原借款之效益應已顯現。

- 4.如為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者，應 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 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間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次募集資金計畫非為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工程款，故無本項之評估。

- 5.如為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 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

本次募集資金計畫非為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 行契約，故無本項之評估。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當年度截至 103年9月 30日財務資 料(註)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流 動 資 產		—	—	6,240,176	6,168,883	5,790,052	6,378,6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8,090,893	8,308,280	8,154,634	7,768,059
無 形 資 產		—	—	170,524	135,037	109,223	88,245
其 他 資 產		—	—	3,634,811	3,031,698	3,266,766	3,007,286
資 產 總 額		—	—	18,136,404	17,643,898	17,320,675	17,242,195
流 動	分 配 前	—	—	4,500,684	5,815,765	5,998,715	6,868,255
負 債	分 配 後	—	—	4,506,291	5,815,765	5,998,715	6,868,255
非 流 動 負 債		—	—	5,585,467	4,986,870	4,490,944	3,576,716
負 債	分 配 前	—	—	10,086,151	10,802,635	10,489,659	10,444,971
總 額	分 配 後	—	—	10,091,758	10,802,635	10,489,659	10,444,97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 權 益		—	—	7,180,850	6,082,741	6,249,101	6,217,705
股 本		—	—	2,817,487	2,867,953	3,367,953	3,354,133
資 本 公 積		—	—	2,550,052	2,550,222	2,606,722	2,596,100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	—	1,482,685	738,237	321,383	229,186
	分 配 後	—	—	1,477,078	738,237	321,383	229,186
其 他 權 益		—	—	369,685	(34,618)	(7,904)	38,286
庫 藏 股 票		—	—	(39,059)	(39,053)	(39,053)	—
非 控 制 權 益		—	—	869,403	758,522	581,915	579,519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	—	8,050,253	6,841,263	6,831,016	6,797,224
	分 配 後	—	—	8,044,646	6,841,263	6,831,016	6,797,224

註：98~101年度並未有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財務報告，102年度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並為求比較基準一致，重新編製101年度財務報告(包含101.1.1以及101.12.31之財務數據)；103年度截至第三季財務報告業經會計師核閱。

(2)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3年9月30日 財務資料 (註1)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營業收入	—	—	—	4,600,274	5,446,289	4,546,726
營業毛利 (註 2)	—	—	—	98,156	533,583	719,121
營業淨 (損)	—	—	—	(771,377)	(433,591)	23,53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	—	(72,793)	(175,714)	(94,134)
稅前淨損	—	—	—	(844,170)	(609,305)	(70,60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損	—	—	—	(847,583)	(632,355)	(86,08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損	—	—	—	(847,583)	(632,355)	(86,08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	—	(440,478)	65,339	51,98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288,061)	(567,016)	(34,100)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	(664,378)	(425,802)	(77,586)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183,205)	(206,553)	(8,49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	(1,083,134)	(390,140)	(31,39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204,927)	(176,876)	(2,704)
每股盈餘 (元)	—	—	—	(2.30)	(1.40)	(0.23)

註 1：98~101 年度並未有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財務報告，102 年度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並為求比較基準一致，重新編製 101 年度財務報告；103 年度截至第三季財務報告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 2：營業毛利係以包含已(未)實現銷貨損益之金額列示。

(3)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流 動 資 產		—	—	3,797,342	3,509,240	3,593,592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	—	4,678,393	4,910,797	4,906,580
無 形 資 產		—	—	17,967	10,386	3,475
其 他 資 產		—	—	5,502,619	4,906,039	4,978,439
資 產 總 額		—	—	13,996,321	13,336,462	13,482,086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	—	1,895,927	3,051,572	3,548,866
	分 配 後	—	—	1,901,534	3,051,572	3,548,866
非 流 動 負 債		—	—	4,919,544	4,202,149	3,684,119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	—	6,815,471	7,253,721	7,232,985
	分 配 後	—	—	6,821,078	7,253,721	7,232,985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	—	7,180,850	6,082,741	6,249,101
股 本		—	—	2,817,487	2,867,953	3,367,953
資 本 公 積		—	—	2,550,052	2,550,222	2,606,722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	—	1,482,685	738,237	321,383
	分 配 後	—	—	1,477,078	738,237	321,383
其 他 權 益		—	—	369,685	(34,618)	(7,904)
庫 藏 股 票		—	—	(39,059)	(39,053)	(39,053)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	—	7,180,850	6,082,741	6,249,101
	分 配 後	—	—	7,175,243	6,082,741	6,249,101

註：98~101 年度並未有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財務報告，102 年度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並為求比較基準一致，重新編製 101 年度財務報告(包含 101.1.1 以及 101.12.31 之財務數據)。

(4)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營業收入	—	—	—	3,429,324	3,818,094
營業毛利 (註 2)	—	—	—	(92,104)	276,781
營業損益	—	—	—	(450,298)	(98,9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	—	(211,375)	(326,880)
稅前淨利	—	—	—	(661,673)	(425,801)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	—	—	(664,378)	(425,80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損)	—	—	—	(664,378)	(425,80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	—	(418,756)	35,66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083,134)	(390,140)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	(664,378)	(425,802)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	(1,083,134)	(390,14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元)	—	—	—	(2.30)	(1.40)

註 1：98~101 年度並未有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財務報告，102 年度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並為求比較基準一致，重新編製 101 年度財務報告。

註 2：營業毛利係以包含已(未)實現銷貨損益之金額列示。

2.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流 動 資 產		9,777,090	11,896,381	6,255,967	6,187,584	—
基 金 及 投 資		366,817	351,923	1,110,796	555,351	—
固 定 資 產		6,405,232	10,034,824	8,198,564	8,454,770	—
無 形 資 產		565,617	519,151	213,780	174,610	—
其 他 資 產		3,829,427	3,178,882	2,329,470	2,256,354	—
資 產 總 額		20,944,183	25,981,161	18,108,577	17,628,669	—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6,642,812	9,263,465	4,482,033	5,797,114	—
	分 配 後	6,642,812	9,537,008	4,487,640	5,797,114	—
長 期 負 債		700,917	1,544,367	5,065,077	4,584,721	—
其 他 負 債		699,644	639,782	466,080	347,020	—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8,043,373	11,447,614	10,013,190	10,728,855	—
	分 配 後	8,043,373	11,721,157	10,018,797	10,728,855	—
股 本		2,735,425	2,735,425	2,817,487	2,867,953	—
資 本 公 積		3,206,927	3,314,881	2,649,061	2,639,687	—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853,418	1,523,977	1,251,529	530,042	—
	分 配 後	853,418	1,168,372	1,245,922	530,042	—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253,920	90,258	369,685	58,206	—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181,437	36,951	175,749	82,925	—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	—	—	—	—
庫 藏 股 票		(43)	(6)	(39,059)	(39,053)	—
少 數 股 權		5,669,726	6,832,061	870,935	760,054	—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12,900,810	14,533,547	8,095,387	6,899,814	—
	分 配 後	12,900,810	14,260,004	8,089,780	6,899,814	—

註：98~101 年度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102 年度已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未出具我國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報告。

(2)簡明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營 業 收 入	6,350,695	14,795,957	6,568,713	4,600,274	—
營 業 毛 利	268,891	3,108,469	699,525	98,156	—
營 業 損 益	(798,769)	1,778,784	(73,643)	(772,413)	—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利 益	260,190	358,432	232,413	143,240	—
營 業 外 費 用 及 損 失	(235,396)	(204,606)	(98,353)	(216,033)	—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稅 前 (損) 益	(773,975)	1,932,610	60,417	(845,206)	—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損) 益	(676,831)	1,522,567	(25,247)	(848,619)	—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	—	—	—	—
非 常 損 益	—	—	—	—	—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	—	—	—	—
本 期 (損) 益	(676,831)	1,522,567	(25,247)	(848,619)	—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股 東 之 本 期 (損) 益	(246,961)	670,559	83,157	(665,414)	—
每 股 盈 餘 (元)	(0.96)	2.38	0.29	(2.33)	—

註：98~101年度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102年度已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未出具我國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報告。

(3)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流 動 資 產		3,379,066	3,204,717	3,810,840	3,526,400	—
基 金 及 投 資		3,106,281	3,425,947	3,179,405	2,662,456	—
固 定 資 產		1,397,584	2,198,980	4,685,479	4,917,715	—
無 形 資 產		13,654	4,654	17,967	10,386	—
其 他 資 產		2,321,687	2,034,995	2,303,409	2,230,593	—
資 產 總 額		10,218,272	10,869,293	13,997,100	13,347,550	—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2,236,272	2,400,051	1,882,190	3,037,835	—
	分 配 後	2,236,272	2,673,594	1,887,797	3,037,835	—
長 期 負 債		—	179,540	4,399,848	3,800,000	—
其 他 負 債		750,916	588,216	490,610	369,955	—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2,987,188	3,167,807	6,772,648	7,207,790	—
	分 配 後	2,987,188	3,441,350	6,778,255	7,207,790	—
股 本		2,735,425	2,735,425	2,817,487	2,867,953	—
資 本 公 積		3,206,927	3,314,881	2,649,061	2,639,687	—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853,418	1,523,977	1,251,529	530,042	—
	分 配 後	853,418	1,168,372	1,245,922	530,042	—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253,920	90,258	369,685	58,206	—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181,437	36,951	175,749	82,925	—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	—	—	—	—
庫 藏 股 票		(43)	(6)	(39,059)	(39,053)	—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7,231,084	7,701,486	7,224,452	6,139,760	—
	分 配 後	7,231,084	7,427,943	7,218,845	6,139,760	—

註：98~101年度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102年度已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未出具我國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報告。

(4)簡明損益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營 業 收 入	2,824,545	4,667,008	5,158,797	3,429,324	—
營 業 毛 利 (註 2)	247,905	521,750	293,764	(92,104)	—
營 業 損 益	28	185,399	(70,937)	(451,334)	—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利 益	65,869	604,129	214,139	51,292	—
營 業 外 費 用 及 損 失	(299,910)	(71,360)	(28,207)	(262,667)	—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稅 前 (損) 益	(234,013)	718,168	114,995	(662,709)	—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損) 益	(246,961)	670,559	83,157	(665,414)	—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	—	—	—	—
非 常 損 益	—	—	—	—	—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	—	—	—	—
本 期 (損) 益	(246,961)	670,559	83,157	(665,414)	—
每 股 盈 餘 (元)	(0.96)	2.38	0.29	(2.33)	—

註1：98~101年度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102年度已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未出具我國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報告。

註2：營業毛利係以包含已(未)實現銷貨損益之金額列示。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 1.本公司自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0 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主要修訂為：1.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2.因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3.異常製造成本及跌價損失應認列為銷貨成本。此項變動對本公司民國 98 年度淨損及每股虧損無重大影響。
- 2.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第三次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此項變動對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之淨損未有影響。
- 3.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41 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處理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號公報戲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0 號「部門別資訊之揭露」。
- 4.本公司針對所有結束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之會計年度，係根據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之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係為首份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

因此，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含)開始，本公司已遵循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並於會計政策中說明。首份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之個體及合併編製基礎除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亦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

規定。本公司採用之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及合併資產負債表係自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編製，該日係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8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志銘、許新民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志銘、許新民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0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志銘、許新民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1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志銘、許新民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益輝、張志銘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註：部份子公司係經其他會計師查核，故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1)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民國一〇二年七月三十一日(董事會通過日期)		
更換原因及說明	因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調整，故負責簽證本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師，自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報表起由原張志銘、許新民會計師改為黃益輝、張志銘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	-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	會計原則或實務
		-	財務報告之揭露
		-	查核範圍或步驟
		-	其他
		-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2)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黃益輝、張志銘
委任之日期	民國一〇二年七月三十一日 (董事會通過日期)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3)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無。

(四)財務分析

1.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1)					當年度截至 103年9月30 日財務分析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	—	—	61.23	60.56	60.5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	—	—	142.37	138.84	133.55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	—	—	—	106.07	96.52	92.87
	速動比率 (%)	—	—	—	48.70	44.98	46.00
	利息保障倍數	—	—	—	(4.07)	(2.12)	0.56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	—	—	3.38	3.45	3.06
	平均收現日數	—	—	—	108	106	119
	存貨週轉率 (次)	—	—	—	1.67	1.76	1.78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	—	—	13.76	11.47	8.72
	平均銷貨日數	—	—	—	219	207	2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	—	—	0.56	0.66	0.76
	總資產週轉率 (次)	—	—	—	0.26	0.31	0.35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	—	(3.97)	(2.69)	0.36
	權益報酬率 (%)	—	—	—	(11.38)	(9.25)	(1.6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	—	—	(29.43)	(18.09)	(2.81)
	純益率 (%)	—	—	—	(18.42)	(11.61)	(1.89)
	每股盈餘 (元)	—	—	—	(2.30)	(1.40)	(0.23)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	—	註3	4.08	7.2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註3	10.52	33.51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	註3	1.45	3.02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	—	—	註4	註4	32.80
	財務槓桿度	—	—	—	註4	註4	(0.17)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20%以上者，說明如下：

- 1.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係因102年度景氣回穩，營收成長且成本率下降，而虧損減少所致。
- 2.資產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增加：主係因102年度景氣回穩，及龍潭新廠產量效益顯現，致營收成長且成本率下降，而虧損減少所致。

註 1：本公司於 98~101 年度並未有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財務資料，102 年度之財務報告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並基於比較基礎一致性，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重新編製 101 年度之財務資料；103 年度第三季度財務報告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 2：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3：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因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出或扣除現金股利為負數，故未予列示。

註 4：係營業淨損，故不適用。

2.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1)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	—	—	54.39	53.6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	—	—	209.43	202.4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	—	—	115.00	101.26
	速動比率 (%)	—	—	—	37.45	39.44
	利息保障倍數	—	—	—	(7.31)	(3.2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	—	—	4.53	4.32
	平均收現日數	—	—	—	81	85
	存貨週轉率 (次)	—	—	—	2.37	2.19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	—	—	10.21	8.10
	平均銷貨日數	—	—	—	154	16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	—	—	0.72	0.78
	總資產週轉率 (次)	—	—	—	0.25	0.2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	—	(4.38)	(2.55)
	權益報酬率 (%)	—	—	—	(10.02)	(6.9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	—	—	(23.07)	(12.64)
	純益率 (%)	—	—	—	(19.37)	(11.15)
	每股盈餘 (元)	—	—	—	(2.30)	(1.4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	—	註3	11.3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6.66	註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	註3	3.0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	註4	註4
	財務槓桿度	—	—	—	註4	註4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20%以上者，說明如下：						
1.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係因102年度景氣回穩，營收成長且成本率下降，而虧損減少所致。						
2.應付款項週轉率(次)下降：主係102年度有部分供應商更改付款條件，將付款天數延長所致。						
3.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等增加：主係因102年度景氣回穩，及龍潭新廠產量效益顯現，致營收成長且成本率下降，而虧損減少所致。						

註 1：本公司於 98~101 年度並未有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財務資料，102 年度之財務報告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並基於比較基礎一致性，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重新編製 101 年度之財務資料。

註 2：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3：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因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出或扣除現金股利為負數，故未予列示。

註 4：係營業淨損，故不適用。

3.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8.40	44.06	55.30	60.86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12.35	160.22	160.52	135.83	—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7.18	128.49	139.58	106.74	—	
	速動比率(%)	79.04	67.70	70.83	49.22	—	
	利息保障倍數	(3.13)	14.18	1.81	(4.08)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94	7.09	3.69	3.38	—	
	平均收現日數	93	51	99	108	—	
	存貨週轉率(次)	1.41	3.03	1.90	1.67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53	7.54	4.86	13.76	—	
	平均銷貨日數	259	120	192	219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00	1.80	0.72	0.55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1	0.63	0.30	0.26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57)	7.01	0.17	(3.98)	—	
	股東權益報酬率(%)	(5.48)	11.10	(0.22)	(11.32)	—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29.20)	65.03	(2.61)	(26.93)	—
		稅前純益	(28.29)	70.65	2.14	(29.47)	—
	純益率(%)	(10.66)	10.29	(0.38)	(18.45)	—	
每股盈餘(元)	(0.91)	2.34	0.29	(2.33)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3	40.70	註3	註3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3	18.84	10.22	註3	—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3	23.04	註3	註3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註4	3.71	註4	註4	—	
	財務槓桿度	註4	1.09	註4	註4	—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20%以上者,說明如下:不適用。

註1:98~101年度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2: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3：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因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出或扣除現金股利為負數，故未予列示。

註 4：係營業淨損，故不適用。

4.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註2)		年度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9.34	29.14	48.39	54.00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517.40	363.78	248.09	202.12	—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1.10	133.53	202.47	116.08	—	
	速動比率(%)	86.68	66.18	85.53	38.18	—	
	利息保障倍數	(5.20)	86.79	17.72	(7.32)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95	5.67	6.28	4.53	—	
	平均收現日數	92	64	58	81	—	
	存貨週轉率(次)	2.65	3.75	3.98	2.37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76	11.85	13.14	10.21	—	
	平均銷貨日數	138	97	92	154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95	2.60	1.50	0.71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27	0.44	0.41	0.25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13)	6.43	0.71	(4.38)	—	
	股東權益報酬率(%)	(3.56)	8.98	1.11	(9.96)	—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0.00	6.78	(2.52)	(15.74)	—
		稅前純益	(8.55)	26.25	4.08	(23.11)	—
	純益率(%)	(8.74)	14.37	1.61	(19.40)	—	
每股盈餘(元)	(0.96)	2.38	0.29	(2.33)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3	24.66	註3	註3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5.90	60.31	24.77	6.66	—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3	5.54	註3	註3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3,090.10	4.72	註4	註4	—	
	財務槓桿度	(0.00)	1.05	註4	註4	—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20%以上者,說明如下:不適用。							

註1: 98~101年度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2: 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因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出或扣除現金股利為負數，故未予列示。

註4：係營業淨損，故不適用。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項目，若金額變動達 10%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 1%以上者)

1.合併財報－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註1)	金額	%(註1)	金額	%(註2)	
現金及約當現金	719,342	4.15	1,340,922	7.60	(621,580)	(46.35)	因增購機器設備，致102年現金及約當現金較去年同期減少。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247,042	1.43	35,599	0.20	211,443	593.96	因子公司借款所需，合晶為子公司背書保證，以定存單設質，致102年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增加。
應收帳款淨額	1,109,446	6.41	925,422	5.24	184,024	19.89	因102年第四季營業收入較101年第四季成長，致應收帳款餘額增加。
預付款項	624,227	3.60	944,018	5.35	(319,791)	(33.88)	預付款項主要係長期預付材料款-流動，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主要係長期預付材料款-非流動，因102年底預估103年長期進貨合約之進貨量較101年底預估102年時保守預期，故減少長期預付材料款-流動之估列數，並轉列長期預付材料款-非流動，使102年度預付款項較101年度減少，而102年度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則較101年度增加，惟在102年度長期進貨合約持續進貨，並陸續沖轉長期預付材料款-非流動下，整體長期預付材料款仍呈現下降趨勢。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297,350	13.26	2,025,727	11.48	271,623	13.4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30,720	1.91	537,927	3.05	(207,207)	(38.52)	因102年度處分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股份，致102年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較去年同期減少。
其他應付票據	—	—	198,083	1.12	(198,083)	(100.00)	原開立做為購料保證之應付票據，因已於102年到期，並已支付相關款項所致。
預收貨款	57,844	0.33	619,292	3.51	(561,448)	(90.66)	預收貨款主要係長期預收

年度 會計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1)	金額	% (註1)	金額	% (註2)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853,790	4.93	334,827	1.90	518,963	154.99	材料款-流動，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主要係長期預收材料款-非流動，因102年底預估103年長期銷貨合約之銷售量較101年底預估102年時保守預期，故減少長期預收材料款-流動之估列數，並轉列長期預收材料款-非流動，使102年度預收貨款較101年度減少，而102年度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則較101年度增加，惟在102年度長期銷售合約持續銷貨，並陸續沖轉長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1,256,471	7.25	150,858	0.86	1,105,613	732.88	主要係將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轉列所致。
長期借款	3,559,005	20.55	4,563,177	25.86	(1,004,172)	(22.01)	
股本—普通股	3,367,953	19.44	2,867,953	16.25	500,000	17.43	因102年度辦理現金增資500,000千元所致。
累積盈虧	(304,722)	(1.76)	112,132	0.64	(416,854)	(371.75)	主要係因102年度整體營運為稅後淨損所致。
非控制權益	581,915	3.36	758,522	4.30	(176,607)	(23.28)	

註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2：%指以前一年為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2.合併財報－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會計項目	102年度		101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註1)	金額	%(註1)	金額	%(註2)	
營業收入	5,446,289	100.00	4,600,274	100.00	846,015	18.39	因101年度整體景氣不佳，102年度市場需求增加，加上龍潭新廠自101年度正式量產後通過客戶認證，接單量上升，致102年度營收增加。
營業毛利	533,583	9.80	98,156	2.13	435,427	443.61	因102年度市場需求增加，配合龍潭新廠自101年度正式量產後效益逐步顯現，產量上升而降低單位固定成本，合併毛利率上升，致營業毛利增加。
營業損失	(433,591)	(7.96)	(771,377)	(16.77)	337,786	43.79	主要係因102年度接單量增加，毛利率上升，營業毛利增加，致102年營業損失較101年度減少。
其他利益及損失	(24,700)	(0.45)	21,818	0.47	(46,518)	(213.21)	因102年度認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致其他利益及損失較101年度減少。
稅前淨損	(609,305)	(11.19)	(844,170)	(18.35)	234,865	27.82	因102年度接單量增加，毛利率由2.13%上升至9.80%，營業毛利增加，相對營業損失、稅前淨損及本期淨損亦較101年度減少。
本期淨損	(632,355)	(11.61)	(847,583)	(18.42)	215,228	25.3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2,042	2.79	(114,546)	(2.49)	266,588	232.73	主要係受美金及人民幣匯率變動影響所致。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8,545)	(1.99)	(376,908)	(8.19)	268,363	71.20	因102年度處分部分被投資公司之有價證券，相對其未實現評價損益減少所致。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67,016)	(10.41)	(1,288,061)	(28.00)	721,045	55.98	主要係因102年度接單量增加，致營業毛利呈現成長，營業損失及本期淨損減少，加上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由虧轉盈，使本期綜合損失總額下降。

註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2：%指以前一年為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3.個體財報－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註1)	金額	%(註1)	金額	%(註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90,000	1.41	17,421	0.13	172,579	990.64	合晶為子公司背書保證，以定存單設質，致102年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增加。
存貨淨額	1,600,487	11.87	1,450,078	10.87	150,409	10.37	因102年度景氣好轉，營業收入成長，備貨增加，致存貨淨額隨之上升。
預付款項	593,446	4.40	916,400	6.87	(322,954)	(35.24)	預付款項主要係長期預付材料款-流動，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主要係長期預付材料款-非流動，因102年底預估103年長期進貨合約之進貨量較101年底預估102年時保守預期，故減少長期預付材料款-流動之估列數，並轉列長期預付材料款-非流動，使102年度預付款項較101年度減少，而102年度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則較101年度增加，惟在102年度長期進貨合約持續進貨，並陸續沖轉長期預付材料款-非流動下，整體長期預付材料款仍呈現下降趨勢。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297,350	17.04	2,025,727	15.19	271,623	13.4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355,314	17.47	2,629,157	19.71	(273,843)	(10.42)	因子公司102年營運虧損，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少。
應付短期票券	299,688	2.22	159,626	1.20	140,062	87.74	整體短期借款來看，102年度與101年度並無重大差異。
其他應付票據	—	—	190,523	1.43	(190,523)	(100.00)	原開立做為購料保證之應付票據，因已於102年到期，並已支付相關款項所致。
預收貨款	55,398	0.41	616,131	4.62	(560,733)	(91.01)	預收貨款主要係長期預收材料款-流動，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主要係長期預收材料款-非流動，因102年底預估103年長期銷貨合約之銷售量較101年底預估102年時保守預期，故減少長期預收材料款-流動之估列數，並轉列長期預收材料款-非流動，使102年度預收貨款較101年度減少，而102年度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則較101年度增加，惟在102年度長期銷售合約持續銷貨，並陸續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853,790	6.33	334,827	2.51	518,963	154.99	

							沖轉長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1,054,545	7.82	—	—	1,054,545	—	主要係將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轉列所致。
長期借款	2,781,818	20.63	3,800,000	28.49	(1,018,182)	(26.79)	
股本—普通股	3,367,953	24.98	2,867,953	21.50	500,000	17.43	因102年辦理現金增資500,000仟元所致。
累積盈虧	(304,722)	(2.26)	112,132	0.84	(416,854)	(371.75)	因102年度營運為稅後淨損所致。

註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2：%指以前一年為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4.個體財報－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項目	102年度		101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註1)	金額	%(註1)	金額	%(註2)	
營業收入	3,818,094	100.00	3,429,324	100.00	388,770	11.34	因101年度整體景氣不佳，102年度市場需求增加，加上龍潭新廠自101年度正式量產後通過客戶認證，接單量上升，致102年度營收增加。
營業毛利(損)淨額	276,781	7.25	(92,104)	(2.69)	368,885	(400.51)	因102年度市場需求增加，配合龍潭新廠自101年度正式量產後效益逐步顯現，產量上升而降低單位固定成本，合併毛利率上升，致營業毛利增加。
營業損失	(98,921)	(2.59)	(450,298)	(13.13)	351,377	(78.03)	主要係因102年度接單量增加，毛利率上升，營業毛利增加，致102年營業損失較101年度減少。
稅前淨損	(425,801)	(11.15)	(661,673)	(19.29)	235,872	(35.65)	
本期淨損	(425,802)	(11.15)	(664,378)	(19.37)	238,576	(35.91)	因102年度接單量增加，毛利率上升，營業毛利增加，相對營業損失、稅前淨損及本期淨損亦較101年度減少。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3,820	0.36	(469,732)	(13.70)	483,552	(102.94)	主要係隨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屬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變動所致。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90,140)	(10.22)	(1,083,134)	(31.58)	692,994	(63.98)	主要係因102年度接單量增加，致營業毛利呈現成長，營業損失及本期淨損減少，加上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由虧轉盈，使本期綜合損失總額下降。

註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2：%指以前一年為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101 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五。

2.102 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六。

3.103 年度前三季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七。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101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八。

2.10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九。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5,790,052	6,168,883	(378,831)	(6.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154,634	8,308,280	(153,646)	(1.85)
無形資產		109,223	135,037	(25,814)	(19.12)
其他資產		3,266,766	3,031,698	235,068	7.75
資產總額		17,320,675	17,643,898	(323,223)	(1.83)
流動負債		5,998,715	5,815,765	182,950	3.15
非流動負債		4,490,944	4,986,870	(495,926)	(9.94)
負債總額		10,489,659	10,802,635	(312,976)	(2.90)
股本		3,367,953	2,867,953	500,000	17.43
資本公積		2,606,722	2,550,222	56,500	2.22
保留盈餘		321,383	738,237	(416,854)	(56.47)
其他權益		(7,904)	(34,618)	26,714	77.17
庫藏股票		(39,053)	(39,053)	—	—
非控制權益		581,915	758,522	(176,607)	(23.28)
權益總額		6,831,016	6,841,263	(10,247)	(0.15)
<p>1.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就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其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分析說明)</p> <p>(1)保留盈餘減少：主因102年度認列子公司損失增加，致保留盈餘及非控制權益較去年同期減少。</p> <p>(2)其他權益增加：主因102年度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p> <p>(3)非控制權益減少：主因102年度認列子公司損失增加，致保留盈餘及非控制權益較去年同期減少。</p> <p>2.未來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對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並無重大不利之影響。</p>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5,446,289	4,600,274	846,015	18.39
營業成本		(4,912,706)	(4,502,118)	(410,588)	(9.12)
營業毛利		533,583	98,156	435,427	443.61
營業費用		(967,174)	(869,533)	(97,641)	(11.23)
營業淨損		(433,591)	(771,377)	337,786	43.7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5,714)	(72,793)	(102,921)	(141.39)
本期稅前淨利		(609,305)	(844,170)	234,865	27.82
所得稅費用		(23,050)	(3,413)	(19,637)	(575.36)
本期淨利		(632,355)	(847,583)	215,228	25.3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65,339	(440,478)	505,817	114.8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67,016)	(1,288,061)	721,045	55.98
<p>1.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就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其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分析說明)</p> <p>(1)營業毛利增加及營業淨損減少：主因龍潭新廠自101年度正式量產後通過客戶認證，而於102年度產銷量大幅增加，營業收入成長18.39%，加以本公司搏節成本及支出，營業成本僅增加9.12%，營業費用僅增加11.23%，以致營業毛利大幅成長443.61%，營業損失減少43.79%。</p> <p>(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因102年認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致其他利益及損失較101年減少。</p> <p>(3)所得稅費用增加：主因102年產業及市場需求回穩，龍潭新廠量產效益顯現，子公司(上海合晶及Helitek)接單量增加，淨利相對增加，致所得稅費用較去年同期增加。</p> <p>(4)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增加：</p> <p>A.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主因受美金及人民幣匯率變動之影響，致102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利益較101年增加約266,588仟元。</p> <p>B.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及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份相關之所得稅：因102年處分部份投資，相對其他未實現評價損失及所得稅影響數減少約215,828仟元。</p> <p>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p> <p>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預計103年度整體營業目標將較102年度之銷售呈穩定成長，此主要係依據國內外市場狀況、公司發展策略、新產品開發計畫及實際營運情形等因素。</p> <p>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為達成103年度營業目標，未來將視銷售區域市場需求情形，持續深耕半導體產品及藍寶石基板，強化與上下游廠商之關係，持續拓展市佔提升市佔率。在財務結構方面，將持續妥善規劃，使公司在健全之財務結構下，方足以因應未來業務成長所需。</p>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入(出)	全年投資及融 資活動淨現金 流入(出)合計 (註)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1,340,922	244,967	(866,547)	719,342	不適用	不適用

註：含投資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946,560及匯率影響數80,013仟元。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1)營業活動：因龍潭新廠自101年度正式量產後通過客戶認證，而於102年度產銷量大幅增加，營業收入成長，營業淨損減少，致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為因應102年短期借款增加，而以定存作為借款之擔保，使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增加，致現金流量表中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

(3)融資活動：因101年度有金額較大借款，102年度未有金額重大借款且逐期攤還本金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3.未來一年(103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入(出)	全年投資及融資 活動淨現金流入 (出)合計(註)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719,342	400,498	(3,502,141)	(2,382,301)	不適用	辦理現金增資、可轉換公司債及銀行借款

註：含投資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3,500,676及匯率影響數(1,465)仟元。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本公司預計103年度營運成長且有獲利，故營業活動將產生淨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購置固定資產並質押定期存款作為借款之保證，使可運用資金減少，將產生淨現金出流出。

(3)融資活動：本公司預計償還行借款，將產生淨現金流出。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及發行轉換公司債，並舉借銀行借款作為支應現金不足之缺口。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度之資本支出主係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49,036 仟元，其資金來源除部分金額係以 98 年度現金增資募集之資金因應外，主要係以自有資金支應，對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未來長遠發展實有正面助益，且對財務業務尚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實際投入金額(仟元)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合晶科技(股)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USD 44,425	投資控股	損益受旗下子公司營運影響	無	無
	晶材科技(股)公司	5,000	貿易公司	維持適度毛利，尚無重大損益	無	無
	合晶光電(股)公司	440,217	藍寶石基板廠	因藍寶石基板市場持續供需失衡且競爭激烈而虧損	以清資產公司為目標，合晶光電未來不以製造生產為重心，掌握市場通路及關鍵技術，引進策略合作夥伴，共同發展。	無
晶材科技(股)公司	合晶光電(股)公司	1,396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USD 52,160	投資控股	損益受旗下子公司營運影響	無	無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USD 8,726	投資控股	損益受旗下子公司營運影響	無	無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USD 13,097	中小尺寸矽晶圓廠	損益受半導體市場競爭狀況影響	無	無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USD 54,057	專業磊晶廠	損益受半導體市場競爭狀況影響	全力提升營運效能，發揮經濟規模	配合實際營運需求進行投資
	銳正有限公司	HKD 10	貿易公司	維持適度毛利，尚無重大損益	無	無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USD 2,000		損益受半導體市場競爭狀況影響	無	無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Helitek Company Ltd.	USD 5,300	美國銷售據點	維持適度毛利，尚無重大損益	無	無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年度	發現事實	改進建議	公司因應措施
100	無	無	無
101	無	無	無
102	無	無	無

(二)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無。

(三)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 133 頁。

(四)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無。

二、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第 134 頁。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第 135 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一)本公司與供應商 B 之長期採購合約太陽能矽料長期預付材料款之去化情形：

本公司與供應商 B 共簽訂二項太陽能級矽料長期採購合約，其去化情形說明如下：

1. 轉嫁下游廠商，並預收貨款

本公司與供應商 B 所簽訂之兩項長期進貨合約，分別與客戶甲及客戶乙簽訂長期銷售合約來進行轉嫁，轉嫁合約料源比率分別約為 50% 及 80%，截至 103 年第三季合約執行情形如下表所示，而未轉嫁合約未執行總額為美金 145,883 仟元，佔整體長期進貨合約總金額美金 515,810 仟元之 28.28%，已有效去化整體長期進貨合約。

單位：美金仟元

合約			轉嫁				未轉嫁		
合約	幣別	總額	對象	轉嫁總金額	截至103年第三季已執行金額	截至103年第三季未執行金額	未轉嫁總金額	截至103年第三季已執行金額	截至103年第三季未執行金額
合約 1	USD	238,700	客戶甲	119,350	16,562	102,788	119,350	21,449	97,901
合約 2	USD	277,110	客戶乙	221,688	39,617	182,071	55,422	7,440	47,982
合計	USD	515,810		341,038	56,179	284,859	174,772	28,889	145,883

2. 持續進行供應商 B 太陽能級矽料轉為半導體級矽料，並積極尋找太陽能級矽料客源銷售去化

本公司除於現貨市場出售太陽能級多晶料外以去化長期進貨合約外，亦積極評估轉換為生產半導體級矽晶圓，因半導體級矽晶圓要求純度比太陽能級矽晶圓

純度高出許多，不容有雜質在其中，故相關轉換生產流程須謹慎驗證，本公司從第一階段測試、工程測試及與供應商丙技術規格持續研議，本公司內部投料審查會於 103 年 10 月通過，不限客戶、不限楊梅廠或龍潭廠，皆可先行使用供應商 B 矽料來做成測試矽晶圓，並且要求製程單位持續監控產品品質，同時配合本公司與供應商 A 合約於 106 年到期後，屆時本公司將產生半導體級矽料不足之缺口，因此，本公司預估自 107 年開始將大量使用供應商 B 半導體級多晶料，若以供應商 B 半導體級多晶料預計報價美金 35 元/公斤，以本公司未轉嫁且未執行金額美金 145,883 仟元計算，需採購 4,168 噸半導體級多晶料，以本公司未來每年預計向供應商 B 採購並使用矽多晶料之數量約 700 噸，預計約 6 年可以去化完畢，執行完畢的期間為 112 年。

綜上所述，本公司與供應商 B 所簽訂之二項採購料合約，合約之採購料源已大部份轉嫁，而截至 103 年第三季未轉嫁合約剩餘總額為 145,883 仟元，本公司將持續進行供應商 B 太陽能級矽料轉為半導體級矽料，並積極尋找太陽能級矽料客源銷售去化，預計至 112 年將可有效完成去化未轉嫁合約之剩餘總額美金 145,883 仟元。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 (一)本公司於初次申請上櫃時，承諾與同屬集團企業公司間、特定公司及其聯屬公司間之財務、業往來並無非常規之情事；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與上述公司間之財務、業務往來均依循常規交易，並無非常規之情事。
- (二)本公司於初次申請上櫃時，承諾於 91 年股東會時法人董事兼監察人聚利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辭任監察人之職務，並增加選任監察人一席，已於 91 年股東會時完成。
- (三)本公司於 10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時承諾於最近一次股東會報告並於公開說明書中載明 98 年度現金增資重估效益之原因及合理性，本公司已於 103 年度股東會中報告及於 102 年度現金增資公開說明書中載明。
- (四)本公司於 10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時承諾將健全營運計畫書及矽料預付款去化之執行情形提報董事會季控管，並於未來辦理募集發行案件時具體評報其執行情形，本公司業已依規定執行。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本次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詢圈配售對象不得為關係人及內部人聲明書，請參閱第 136 頁~第 137 頁。

十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焦平海	6	0	100%	連任
董事	台聚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葉德昌	2	0	100%	舊任
董事	台聚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雅意	4	0	100%	新任
董事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代表人：林明祥	5	1	83.33%	連任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吉興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淑玲	1	5	16.67%	連任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高科控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焦生海	6	0	100%	連任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高科控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明哲	6	0	100%	連任
董事	邵中和	5	1	83.33%	連任
監察人	楓丹白露(股)公司 代表人：林進榮	5	0	83.33%	連任
監察人	吉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泰仁	3	0	100%	舊任
監察人	吉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泰元	3	0	100%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已於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服務專區，供投資人隨時上網查閱，其中內容包含：公司治理、財務資訊、股務資訊、新聞中心，問答集、聯絡窗口，有效提昇資訊透明度，公司網址：<http://www.waferworks.com>。
 - (二)並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每季召開會議檢討健全營運計畫之執行情形。
 - (三)本公司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於100年12月29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以落實公司治理。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並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6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B/A】	備註
監察人	楓丹白露(股)公司 代表人：林進榮	5	83.33%	連任
監察人	吉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泰仁	3	100%	舊任
監察人	吉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泰元	3	100%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監察人認為必要時以電話、電子郵件信箱、傳真或親自前來公司與員工及股東溝通對談，並列席董事會及股東會。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3.監察人定期每季與會計師就公司財務報表等，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股務單位及電子郵件信箱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處理。	無差異。
(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本公司每月均會確認董、監事等主要股東持股異動情形，以掌握其持股狀況。	
(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本公司除以財務與業務獨立之原則，作為業務往來之基礎外，另訂定「關係企業營運管理規範」做為管控依據。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目前尚無設置獨立董事，係設置監察人為監督機制，符合法令之規定。	無差異
(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定期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向董事會報告。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其他業務關係金額尚非重大。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網站等多種管道，提供本公司營運、財務相關訊息；同時設立電子信箱，對於利害關係人的意見皆有專人做妥善處理。	無差異
四、資訊公開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本公司網址為 http://www.waferworks.com ，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無差異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本公司除依法令規定，定期或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之財務業務資訊外，並已架設英文網站揭露最新財務業務資訊；指定專人負責投資人關係維繫等相關事務，落實發言人制度；法說會資料亦公佈於本公司網站 - 投資人服務專區，以利外部查詢。	
五、公司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以擬訂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 本公司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係設置監察人為監督機制，符合法令之規定。	無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制定與公司治理相關之董事會議事規範、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股東會議事規則、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帶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等，均按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原則及規範辦理。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一)員工權益：詳見本年報營運概況與勞資關係。

(二)僱員關係：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勞資雙方關係和諧，勞資雙方權利義務均依據本公司各項工作規則辦理，並定期有勞資會議之舉行，勞方及資方代表各半，以討論協商有關勞動條件之調整，勞資雙方互利互惠等相關事宜。

(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股務單位及電子郵件信箱處理股東建議，並安排專人負責處理投資人關係相關事務。

(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往來已久，均維持良好之關係。

(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股務單位、網站等多種管道，提供本公司營運、財務相關訊息；同時設立電子信箱，對於利害關係人的意見皆有專人做妥善處理。

(六)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林明祥	102.03.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董事	焦平海	102.11.28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九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6

(七)總經理、副總經理、財會主管、稽核主管公司治理教育訓練及進修：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上課時數
總經理	焦平海	102.02.23	合晶科技(股)公司	專業技術養成訓練	7
總經理	焦平海	102.04.19	合晶科技(股)公司	專業技術養成訓練	7
總經理	焦平海	102.11.09	合晶科技(股)公司	秋季研討會	7.5
總經理	焦平海	102.11.21	合晶科技(股)公司	年度KPI共識研討	7
技術長	邱恒德	102.05.11	合晶科技(股)公司	春季研討會	3
財會主管	詹誌正	102.04.19	合晶科技(股)公司	專業技術養成訓練	7
財會主管	詹誌正	102.05.11	合晶科技(股)公司	春季研討會	7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上課時數
財會主管	詹誌正	102.05.29	合晶科技(股)公司	CSR企業社會責任	1.5
財會主管	詹誌正	102.10.17 - 102.10.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初任進修班	30
財會主管	詹誌正	102.11.21	合晶科技(股)公司	年度KPI共識研討	7
稽核主管	林韡倫	102.05.07	合晶科技(股)公司	持續營運管理(BCM)推動說明	1.5
稽核主管	林韡倫	102.10.08	合晶科技(股)公司	持續營運管理(BCM)	2
稽核主管	林韡倫	102.11.21	合晶科技(股)公司	年度KPI共識研討	7

(八)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對風險管理一向採預防政策，除依法制定有嚴密的內控制度，且由內部稽核定時及不定時查核執行情形並提出報告外；在財務方面，對於匯率及相關衍生性金融商品則適時採避險措施，以降低風險，並隨時審視財務結構，避免財務風險過高。

(九)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營業處及品保處設有專職人員，提供客訴處理及售後服務；對往來客戶提供相關服務與保證。

(十)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經章程規定提供董事及監察人之責任險，並授權董事會決議投保範圍(美金壹仟伍佰萬)，以降低並分散董、監事及重要職員因違法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確保股東權益。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於100年12月29日董事會依據證券交易法第14-6條及「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規定訂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於該次董事會聘任邵中和先生、林鳳儀先生及蔡永松先生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並於101年1月16日召開第一次薪資報酬委員會及101年4月12日召開第二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又依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四條之規定，並配合本公司第七屆董監事全面改選，於101年7月23日董事會重新聘任邵中和先生、林鳳儀先生及蔡永松先生擔任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並於101年8月28日、102年8月16日、102年12月30日分別召開第二屆第一次、第二次、第三次薪資報酬委員會，103年3月19日薪酬報酬委員會委員邵中和先生依法解任，並於103年5月8日由武東興先生新任。另並於103年6月27日召開第二屆第四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薪資 報酬 委員 會家 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 需相 關料 系之 公私 立大 專院 校講 師以 上	法官、檢 察官、 律師、 會計 師或 其他 與公 司業 務所 需之 國 家考 試及 格 領有 證 書之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具有商 務、 法 務、 財 務、 會 計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武東星			✓	✓			✓	✓	✓	✓	✓		
其他	蔡永松			✓	✓	✓	✓	✓	✓	✓	✓	✓		
其他	林鳳儀			✓	✓	✓	✓	✓	✓	✓	✓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v”。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1年7月23日至104年6月18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蔡永松	2	0	100%	連任
委員	邵中和(註)	2	0	100%	連任
委員	林鳳儀	2	0	100%	連任

註：邵中和先生於103年3月20日依法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p>1、經營理念：本公司經營理念為共創共享、誠信正直、專業團隊、夥伴關係、回饋社會，其中為推動道德實踐而將誠信正直列為本公司核心理念，並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特別將回饋社會列為核心理念。</p> <p>2、權責單位：本公司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係由行政處負責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之提出及執行。</p>	無差異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促進經濟、社會與環境生態之平衡及永續發展，提升國家經濟貢獻，改善員工、社區、社會之生活品質，促進以企業責任為本之競爭優勢，尊重社會倫理與注意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在追求永續經營與獲利之同時，重視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之因素，將其納入公司管理與營運，並以行政處統籌公司內各相關部門執行公司治理、員工權益、環境保護、社會參與等四個構面。	
(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本公司每年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並將其相關宣導事項定訂於員工手冊中，且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同時公司亦依照政府勞動法令規定，訂定有獎懲辦法同時納入於員工手冊中，員工手冊亦經政府主管機關核准報備。	
二、發展永續環境	本公司致力於生產節能環保產品(半導體矽晶片、LED用藍寶石基板)，也將環保的概念積極落實於辦公場所，減少對地球環境的負擔。	
(一)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持續推動垃圾分類及減量。	無差異
(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本公司已通過ISO14001、OHSAS18001國際認證。	
(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p>1、設立專責環保與工安部門。</p> <p>2、龍潭廠於102年10月參加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舉辦之「102年美化暨環境維護競賽」，在自建廠房製造業組榮獲優等獎，顯示公司在環境品質上努力成效。</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3、龍潭廠於2013年推動製程安全管理並於12月獲頒經濟部工業局”安衛楷模獎“。	
(四)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積極推動節能減碳方案，並每年進行溫室氣體盤查，落實產品生命週期節能減碳之政策。	
三、維護社會公益	本公司不定期指派員工參與社會服務及贊助鄰里活動，共同營造良好的社會生活環境。	
(一)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	訂定員工守則與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並報准權責機關，供勞資雙方遵守，建立承攬商施工安全管理規範，避免事故發生造成承攬商及本公司人員財產損失。	無差異
(二)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優於法令規定，提供全體員工每年免費健康檢查，每半年作業環境檢測。	
(三)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舉辦多次董事長時間與廠長時間進行員工面對面談話，並依員工建議進行了員工餐廳的改造。	
(四)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於公司公開網頁設有留言信箱收集外界訊息回饋。	
(五)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舉辦供應商大會，於會中對供應商宣導公司願景與經營理念，宣誓推動企業社會責任，要求供應商執行並向其供應商推展企業社會責任。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六)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1、積極參與社區活動，提供職缺資訊，優先錄取社區人士。 2、為增進環保意識，響應2013/4/29科學園區主辦之掃街活動，透過掃街行動讓員工能重新省思人與自然的連結。 3、102年年終尾牙邀請育幼院院童表演與同歡，回饋鄉里，贊助社區活動舉辦（義警、義消、守望相助、中秋晚會活動、跨年晚會）並指派公司行政主管參與活動。 4、參與華山基金會關懷老人以及家訪活動，照顧弱勢以及獨居老人。 5、9月起每月於廠內舉辦視障按摩服務，積極參與公益活動。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本公司實踐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文件或資訊，係透過公司網站、年報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方式揭露。	無差異																
(二)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完成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惟本公司仍秉持企業社會責任精神運作，未來將視法令或實務需求訂定。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一)舉辦多場員工健康促進講座及活動。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data-bbox="272 1491 820 1536">項目</th> <th data-bbox="820 1491 1212 1536">對象</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272 1536 820 1581">化學品除汙劑講座</td> <td data-bbox="820 1536 1212 1581">全體員工</td> </tr> <tr> <td data-bbox="272 1581 820 1626">認識退化性關節炎</td> <td data-bbox="820 1581 1212 1626">全體員工</td> </tr> <tr> <td data-bbox="272 1626 820 1671">CPR+AED 急救教育訓練</td> <td data-bbox="820 1626 1212 1671">全體員工</td> </tr> <tr> <td data-bbox="272 1671 820 1715">三高飲食對策</td> <td data-bbox="820 1671 1212 1715">全體員工</td> </tr> <tr> <td data-bbox="272 1715 820 1760">壓力調適</td> <td data-bbox="820 1715 1212 1760">全體員工</td> </tr> <tr> <td data-bbox="272 1760 820 1805">流感疫苗注射</td> <td data-bbox="820 1760 1212 1805">全體員工</td> </tr> <tr> <td data-bbox="272 1805 820 1850">新手媽媽輕鬆談</td> <td data-bbox="820 1805 1212 1850">全體員工</td> </tr> </tbody> </table>			項目	對象	化學品除汙劑講座	全體員工	認識退化性關節炎	全體員工	CPR+AED 急救教育訓練	全體員工	三高飲食對策	全體員工	壓力調適	全體員工	流感疫苗注射	全體員工	新手媽媽輕鬆談	全體員工
項目	對象																	
化學品除汙劑講座	全體員工																	
認識退化性關節炎	全體員工																	
CPR+AED 急救教育訓練	全體員工																	
三高飲食對策	全體員工																	
壓力調適	全體員工																	
流感疫苗注射	全體員工																	
新手媽媽輕鬆談	全體員工																	
(二)襄助社區公益活動舉辦（義警、義消、守望相助）指派公司行政主管參與活動。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本公司已制訂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經董事會通過，且「誠信正直」為本公司重要之經營理念，於相關海報、標語及公司簡介皆可得見。	無差異
(二)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制訂員工從業道德規範，內容含有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行為指南等；而教育訓練則由人資單位進行宣導。	
(三)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	本公司於員工從業道德規範中，明訂員工皆須迴避利益衝突，並禁止收受不符規定或超過限額之餽贈或款待。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本公司於採購合約訂有敬業條款敘明誠信經營意旨及決心。	無差異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本公司由人資單位負責員工從業道德規範之制訂及宣導，以落實誠信經營之理念。	
(三)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員工從業道德規範中，明訂員工發現不法行為時須具名以電子郵件或書面報告，向董事長、總經理、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檢舉之。	
(四)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本公司已制訂員工從業道德規範並公告周知，稽核單位並以此作為查核依據。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員工從業道德規範中，明訂員工發現不法行為時須具名以電子郵件或書面報告，向董事長、總經理、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檢舉之。	無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本公司已制訂誠信經營守則，並置於公司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規定。	無差異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制訂與誠信經營相關之員工從業道德規範、董事會議事規範、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股東會議事規則、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予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等以資遵循，均按照「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原則及規範辦理。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誠信正直」乃為本公司重要之經營理念，於相關海報、標語及公司簡介皆可得見，本公司已制訂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經董事會通過，並訂立員工從業道德規範公告周知，於採購合約訂有敬業條款敘明誠信經營意旨及決心，並於舉辦之供應商大會宣導誠信經營之理念。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與公司治理相關規章部分揭露於本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專區(<http://www.waferworks.com>)。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內部稽核主管	張耀郎	92年8月26日	102年8月23日	職務異動
財務主管	陳燕慧	99年7月16日	102年8月23日	職務異動
會計主管	陳燕慧	99年7月16日	102年9月30日	離職
總經理	焦平海	90年10月8日	103年7月1日	職務異動
財務主管	詹誌正	102年8月23日	103年6月30日	職務異動
會計主管	詹誌正	102年8月23日	103年6月30日	職務異動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詳本公司網站 - 投資人服務專區(<http://www.waferworks.com>)。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八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及總經理：焦平海

承銷商總結意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肆仟伍佰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預計發行總額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整；暨公開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上限陸仟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預計發行總額上限為新台幣陸億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瞭解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黃 李 越

承銷部門主管：陳 立 國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十 月 二 十 四 日

律師法律意見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上限陸仟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發行價格為面額之100%發行，發行總額上限金額新台幣陸億元；另本次為募集與發行記名式普通股45,000,00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發行總面額新台幣450,000,000元，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1 0 月 2 4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合晶科技股份股份有限公司在此聲明，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案件，其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不得具有下列之身分：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焦 平 海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月 日

聲明書

本承銷商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受託辦理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案件，特立本聲明書，聲明其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不得具有下列之身分：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 李 越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月 日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含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及盈餘分配表)：
 -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董事會議記錄：請參閱第 139 頁。
 - (二)與本次發行有關之股東會議記錄：請參閱第 143 頁。
 - (三)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請參閱第 158 頁。
 - (四)盈餘分配表：請參閱第 159 頁。

附件：

- 一、承銷商、發行公司及其相關人等出具及檢附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 二、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
- 三、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 四、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 五、10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 六、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 七、10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 八、10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 九、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屆第十五次董事會議事錄

一、時間：一〇三年十月三日下午二時三十分正。

二、地點：桃園縣龍潭鄉龍潭科學園區龍園一路 100 號。

三、出席狀況：應出席董事七人，實際出席董事七人(六人親自出席，一人委託出席)。

親自出席董事：焦平海、黃雅意、林明祥、張裕豐、邵中和、焦生海。

請假董事：葉明哲。

列席監察人：林進榮、王泰元。

列席人員：陳春霖(總經理)、毛瑞源(財會處資深處長)、林韡倫(稽核主管)。

四、主席：焦平海

記錄：朱克蘋

五、主席致詞：略。

六、報告事項：

(一)確認上次會議記錄如附件一

(二)營運報告

(三)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報告

(四)背書保證執行情形報告

七、追認暨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追認暨討論事項

案由一：投保董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提請 追認。

說明：本公司前向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投保之董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已於 103 年 9 月 1 日到期，經營團隊亦於日前完成續保作業，承保條款與主要項目如附件二，請參閱。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公司擬辦理一〇三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券，提請 核議。

說明：一、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故擬辦理一〇三年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暨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資金用途之預定進度與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詳附件三。

二、發行金額及條件

(1)一〇三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A、本次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40,000~50,000 仟股，採無實體發行，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計增加股本為新台幣 400,000~500,000 仟元，每股發行價格暫訂為 11.5~13.5 元溢價發行，實際發行價格及發行條件俟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依相關法令規定訂定之。

- B、本次現金增資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0%計 4,000~5,000 仟股予本公司員工承購，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本次發行股數之 10%，計 4,000~5,000 仟股，採公開申購方式公開銷售，其餘 80%計 32,000~40,000 仟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比率認購，其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自行至本公司服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一整股認購。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部份，擬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足。
- C、本次現金增資之實際發行價格，若因市場情形之變動，將依「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予以調整。
- D、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股份相同。
- E、本次計畫之重要內容，包括資金來源、計畫項目、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相關發行條件，如有因市場狀況及依主管機關指示修正而需修正者，擬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 F、本次現金增資案俟呈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有關認股基準日、增資基準日及其他未盡事宜，擬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視實際情況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2)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A、本次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採無實體發行，發行總額上限為新台幣陸億元整，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共計發行上限陸仟張，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三年，暫定之發行及轉換辦法詳附件四。
- B、本次計畫之重要內容，包括資金來源、計畫項目、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相關發行條件，如有因市場狀況及依主管機關指示修正而需修正者，擬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 C、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以基準日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及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乘以暫定 101%~115%之溢價率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以下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擬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
- D、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計畫擬全數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公開銷售，實際發行條件擬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視金融市場狀況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並於呈報主管機關後發行。

E、為增加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流動性，擬向中華民國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於櫃檯買賣市場(店頭市場)掛牌交易。

三、以上謹提請 核議。

決 議：全體出席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申請台新銀行新台幣伍億元及永豐銀行新台幣壹億元擔保，暨台新銀行短期額度新台幣貳億元續約案，提請 核議。

說 明：一、本公司為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所需，擬向台新銀行申請新台幣伍億元及永豐銀行申請新台幣壹億元保證額度(保證範圍為本公司債發行總額上限新台幣陸億元整及本公司行使贖回權時應依債券贖回收益率計付之利息與債券持有者行使賣回權時應計付之利息補償金等從屬於主債務之負債)及授信期間為三年(保證期限自借款收足日起至本公司債依發行及轉換辦法所應付本金及利息完全清償為止)。

二、為使本擔保案洽商及簽約過程順利合法，擬請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全權代表本公司洽商一切有關保證額度事宜(包含對象、條件內容等)，並代表本公司簽署各項相關文件；如本公司因故而有必要調整變更上述承作條件時，亦得依其全權判斷為必要之變更、修改或補充，及代表本公司簽署各相關增補文件。

三、台新銀行及永豐銀行之轉換公司債保證暨台新銀行短期額度新台幣貳億元承作條件如附件五。

四、以上謹提請 核議。

決 議：全體出席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擬辦理近期本公司對子公司之背書保證案，提請 核議。

說 明：一、因應子公司之營運資金需求，子公司與各銀行間擬辦理額度展期事宜，並由本公司擔任保證人。本保證案悉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並授權董事長代表簽訂一切與本保證相關之合約及其他文件及為一切相關之行為。本案業獲二家銀行核定通過，各家金融機構額度對照如附件六，請參照。

二、本案核准後，累計對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共計美金 41,820,000 元及新台幣 200,000,000 元，分別為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美金 31,035,000 元、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美金 8,750,000 元、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美金 2,035,000 元及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 200,000,000 元。

本公司業經九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董事會決議對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動用上限美金伍仟萬元，截至目前為止並無超過。

三、本案核准後，累計對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為最近期經會計師核閱財務報告股東權益總額(新台幣 6,122,404,807 元)之 23.69%。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上限為淨值之 40%即新台幣 2,448,961,923 元，截至目前為止並無超過。

四、以上謹提請 核議。

決 議：全體出席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下午三時四十分。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3 年 6 月 19 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

地點：桃園縣龍潭鄉龍潭科學園區龍園一路 100 號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持有股數共計 213,552,648 股
佔本公司總應出席股數 335,413,325 股之 63.67%。

列席：董事：葉明哲

會計師：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志銘會計師

律師：遠見律師事務所袁震天律師

主席：焦董事長平海

記錄：朱克蘋

一、宣佈開會：出席股數已逾發行股份總數二分之一，依法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詳見議事手冊)

- (一)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營運報告，報請 鑒察。
- (二)監察人審查民國一〇二年度決算表冊，報請 鑒察。
- (三)赴大陸投資情形，報請 鑒察。
- (四)民國一〇二年度對外背書保證作業情形，報請 鑒察。
- (五)一〇二年度辦理私募普通股情形，報請 鑒察。

四、承認暨討論事項

(董事會提)

案由一：承認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包括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業已編製完成，並經本公司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八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

二、民國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附件二。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提)

案由二：承認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盈虧撥補案。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稅後淨損新台幣 425,802,556 元，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新台幣 79,685,527 元、首次採用 IFRSs 對 101.12.31 之保留盈餘調整數新台幣 32,446,868 元及民國一〇二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新台幣 8,947,905 元，期末待彌補虧損計新台幣 304,722,256 元。

二、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稅後虧損為新台幣 425,802,556 元，擬不配發股東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三、謹附盈虧撥補表如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二年度盈虧撥補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 79,685,527
加：首次採用 IFRSs 對 101.12.31 之保留盈餘調整數(註)	32,446,868
加：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102 年度)	8,947,905
加：一〇二年度稅後淨損	(425,802,556)
期末待彌補虧損	\$ (304,722,256)

註：有關 101 年 12 月 31 日自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保留盈餘調整數之調整細項資訊，請參閱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中附註「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項下內容。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焦平海

會計主管：詹誌正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提)

案由三：討論辦理私募普通股案，提請 核議。

說 明：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減少利息費用，並強化財務結構，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預計私募普通股 70,000 仟股，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第六項規定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說明如下：

一、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本次私募價格，不得低於定價日前 1、3、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平均每股股價；或定價日前 30 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八成，實際定價日授權董事會視日後洽特定人情形決定之。上述私募價格之訂定，係依據主管機關相關法令訂定之，應屬合理。

二、特定人選擇之方式：本次私募普通股之對象，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1 年 6 月 13 日(91)台財證一字第 0910003455 號令規定之特定人為限。應募人為策略性投資人時，將擇定有助於本公司提升技術、開發產品、降低成本、拓展市場或強化客戶關係等效益之個人或法人，以藉其經驗、技術、知識、聲譽或通路，提升本公司之競爭力、營運績效或獲利能力。

三、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1)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考量資金市場狀況、籌資時效性、發行成本等因素後，透過私募有價證券方式籌資，將有效提高本公司籌資之機動性與靈活性，故擬透過私募方式向特定人籌募款項。本次私募如引進策略性投資人時，應考量私募有價證券之轉讓限制，可確保公司與策略性投資人間之長期合作關係，且鑒於私募資金用途係因應公司營運發展所需，並對公司經營之穩定性及股東權益有正面助益。

(2) 私募之額度：預計於 70,000 仟股額度內，將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二次辦理。

(3) 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預計達成效益為充實營運資金或償還銀行借款以減少利息費用，並健全財務體質。

四、私募對股東權益之影響：本次私募雖將稀釋原股東權益，惟透過自有資本率之增加，可強化公司財務體質、降低資金成本，並將有助公司因應產業變動以適時提昇競爭力，對股東權益應有正面助益。

五、本次私募雖達實收資本額之 20.78%，惟與公司股東結構比對後，並無經營權重大變動之疑慮。

六、本次私募普通股除受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8 規定之轉讓限制外，其權利義務與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七、有關本案之私募發行股數、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募集金額或其他相關事宜等，若因法令修正或主管機關規定及基於營運評估或客觀環境之影響須變更或修正時，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得依當時市場狀況修訂之；未來如遇法令變更、經主管機關指示修正或基於營運評估或因客觀環境需要變更時，亦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本議案依修正後之內容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提)

案由四：討論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提請核議。

說明：一、為配合法令修正及實務運作需要，擬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二、茲擬具公司章程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如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原因
第十七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人至九人，監察人二人至三人，均由股東會選任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本公司得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投保範圍授權董事會決議。	第十七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人至九人，監察人二人至三人，均由股東會選任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本公司得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投保範圍授權董事會決議。 <u>第十七條之一</u> <u>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規定，前條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其選舉方式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獨立董事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u> <u>第十七條之二</u> <u>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用單記名累積投票法，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與監察人數目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及監察人，非獨立董事與獨立董事應一</u>	依 102.11.28 金管證發字第 1020049956 號之規定強制設立獨立董事，爰增訂第十七條之一及第十七條之二。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原因
	<u>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u>	
<p>第三十三條</p> <p>本章程於民國八十六年七月二十一日訂立，第一次修正於八十六年八月二十四日，第二次修正於八十七年六月二十六日，第三次修正於八十九年六月十五日，第四次修正於九十年六月二十一日，第五次修正於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五日，第六次修正於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第七次修正於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第八次修正於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第九次修正於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一日，第十次修正於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第十一次修正於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第十二次修正於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第十三次修正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第十四次修正於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八日。</p>	<p>第三十三條</p> <p>本章程於民國八十六年七月二十一日訂立，第一次修正於八十六年八月二十四日，第二次修正於八十七年六月二十六日，第三次修正於八十九年六月十五日，第四次修正於九十年六月二十一日，第五次修正於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五日，第六次修正於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第七次修正於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第八次修正於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第九次修正於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一日，第十次修正於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第十一次修正於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第十二次修正於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第十三次修正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第十四次修正於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八日，<u>第十五次修正於一〇三年六月十九日。</u></p>	增列修訂日期。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提)

案由五：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提請核議。

說明：一、為配合法令修正及實務運作需要，擬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份條文。

二、茲擬具「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如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原因
<p>第二條</p> <p>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單記名累積選舉法，選任董事時，每一股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選任監察人時亦同；<u>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u></p>	<p>第二條</p> <p>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單記名累積選舉法，選任董事時，每一股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選任監察人時亦同。</p> <p><u>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選舉，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分別依次當選。</u></p>	依 102.11.28 金管證發字第 1020049956 號之規定配合強制設立獨立董事予以修正。
<p>第三條</p> <p>選舉開始時由主席指定監票員、<u>唱票員</u>及記票員各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任務，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份。</p>	<p>第三條</p> <p>選舉開始時由主席指定監票員、記票員各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任務，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份。</p> <p><u>選舉用之投票箱由董事會備製，並應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u></p>	配合現況，加強內容之完整性。
<p>第五條</p>	<p>第五條</p>	配合現況，加強內容之整性。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原因
董事會製備選票時，應按出席編號編印並加填其選舉權數。	董事會製備與應選出董事及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	
<p>第六條</p> <p>選舉人在選票「被選舉人」欄需填明被選舉人姓名，並得加註被選股東戶號。</p>	<p>第六條</p> <p><u>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份者，選舉人在選票「被選舉人」欄需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份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惟被選舉人為政府或法人股東時，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全銜之戶名或該政府或法人之代表人之名稱。</u></p>	配合獨立董事當選人可為非股東身份所做之調整。
<p>第七條</p> <p>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p> <p>(一)不使用本辦法所規定之選舉票者。</p> <p>(二)同一選舉票填列被選舉人二人以上者。</p> <p>(三)除被選舉人姓名及其股東戶號外夾寫其他文字者。</p> <p>(四)<u>選舉票未填列被選舉人姓名者。</u></p> <p>(五)至(十)款新增</p>	<p>第七條</p> <p>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p> <p>(一)不使用本辦法所規定之選舉票者。</p> <p>(二)同一選舉票填列被選舉人二人<u>或二人</u>以上者。</p> <p>(三)除被選舉人戶名(姓名)及其股東戶號(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及所投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p> <p>(四)未經投入票箱之選舉票。</p> <p>(五)<u>未經選舉人填寫之空白選舉票。</u></p> <p>(六)<u>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份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為非股東身份者，其姓名、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經核對不符者。</u></p> <p>(七)<u>字跡模糊無法辨識者。</u></p> <p>(八)<u>已填寫之被選舉人戶名(姓名)、戶號(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及所投權數中任何一項已被塗改者。</u></p> <p>(九)<u>所填被選舉人戶名(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份證明文件號碼以資區別者。</u></p> <p>(十)<u>選舉人所投之選舉權數總和超過其所持有之選舉權數總和者。</u></p>	合併條次使內容更清楚。
<p>第八條</p> <p>被選舉人在選舉票內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p> <p>(一) 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p> <p>(二) 所填被選舉人姓名與股東名簿所列不符者。</p> <p>所填被選舉人姓名與其他股東姓名相同未填股東戶號可供辨識者。</p>		刪除本條併入前條。
第九條(餘略)	第 <u>八</u> 條(餘略)	條次調整。
第十條(餘略)	第 <u>九</u> 條(餘略)	條次調整。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原因
第 十一 條(餘略)	第 十 條(餘略)	條次調整。
第 十二 條(餘略)	第 十一 條(餘略)	條次調整。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提)

案由六：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提請 核議。

說 明：一、配合法令修正，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相關規定。

二、茲擬具「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如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原因
<p>第三條：資產範圍</p> <p>一、(略)</p> <p>二、<u>不動產(含營建業之存貨)</u>及其他固定資產。</p> <p>三、~四(略)</p>	<p>第三條：資產範圍</p> <p>一、(略)</p> <p>二、<u>不動產(含土地、房屋及建築、投資性不動產、土地使用權、營建業之存貨及設備)</u>及其他固定資產。</p> <p>三、~四(略)</p>	<p>配合採用國際財務會計報導準則及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條文修訂進行修編。</p>
<p>第四條：名詞定義</p> <p>一、(略)</p> <p>二、依法律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指依企業併購法、金融控股公司法、金融機構合併法或其他法律進行合併、分割或收購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或依公司法第一百五十六條第六項規定發行新股受讓他公司股份（以下簡稱股份受讓）者。</p> <p>三、<u>關係人：指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所規定者。</u></p> <p>四、<u>子公司：指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及第七號所規定者。</u></p> <p>五、<u>專業估價者：指不動產</u></p>	<p>第四條：名詞定義</p> <p>一、(略)</p> <p>二、依法律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指依企業併購法、金融控股公司法、金融機構合併法或其他法律進行合併、分割或收購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或依公司法第一百五十六條第八項規定發行新股受讓他公司股份（以下簡稱股份受讓）者。</p> <p>三、<u>關係人、子公司：應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認定之。</u></p> <p>四、<u>專業估價者：指不動產</u></p>	<p>配合採用國際財務會計報導準則及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條文修訂進行修編。</p>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原因
<p>估價師或其他依法律得從事不動產、<u>其他固定資產</u>估價業務者。</p> <p><u>六</u>、事實發生日：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但屬需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者，以上開日期或接獲主管機關核准之日孰前者為準。</p> <p><u>七</u>、大陸地區投資：指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許可辦法規定從事之大陸投資。</p> <p><u>八</u>、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取得或處分資產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公告部份免再計入。</p> <p><u>九</u>、所稱「最近期財務報表」係指公司於取得或處分資產前依法公開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p> <p><u>十</u>、<u>有關外國公司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u>，在計算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時，應以<u>股東權益</u>百分之十計算之。</p>	<p>估價師或其他依法律得從事不動產、<u>設備</u>估價業務者。</p> <p><u>五</u>、事實發生日：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但屬需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者，以上開日期或接獲主管機關核准之日孰前者為準。</p> <p><u>六</u>、大陸地區投資：指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許可辦法規定從事之大陸投資。</p> <p><u>七</u>、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取得或處分資產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公告部份免再計入。</p> <p><u>八</u>、所稱「最近期財務報表」係指公司於取得或處分資產前依法公開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p> <p><u>九</u>、<u>本程序中有關總資產百分之十之規定</u>，以<u>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最近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中之總資產金額</u>計算。若未來本公司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u>本程序</u>在計算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時，應以<u>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百分之十計算之。</p>	
<p>第七條：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之處理程序</p> <p>一、~二(略)</p> <p>三、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估價報告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u>固定資產</u>，除與政府機構交易、</p>	<p>第七條：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之處理程序</p> <p>一、~二(略)</p> <p>三、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估價報告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u>設備</u>，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p>	<p>配合採用國際財務會計報導準則及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條文修訂進行修編。</p>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原因
<p>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u>機器</u>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參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估價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詳如附件一），並符合下列規定：</p> <p>(一)~(二)(略)</p> <p>(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者，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應洽請會計師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2.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p>(四)(略)</p>	<p>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參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估價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詳如附件一)，並符合下列規定：</p> <p>(一)~(二)(略)</p> <p>(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者，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應洽請會計師依<u>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u>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2.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p>(四)(略)</p>	
<p>第九條：關係人交易之處理程序</p> <p>一、(略)</p> <p>二、評估及作業程序</p> <p>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p> <p>三、交易成本之合理性評估</p>	<p>第九條：關係人交易之處理程序</p> <p>一、(略)</p> <p>二、評估及作業程序</p> <p>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u>除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u>外，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p> <p>三、交易成本之合理性評估</p>	<p>配合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條文修訂進行修編。</p>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原因
<p>(一)~(五)(略)</p> <p>(六)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依本條第一項及第二項有關評估及作業程序規定辦理即可，不適用本條第三項(一)、(二)、(三)款有關交易成本合理性之評估規定：</p> <p>1.~2.(略)</p> <p>3.與關係人簽訂合建契約而取得不動產。</p>	<p>(一)~(五)(略)</p> <p>(六)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依本條第一項及第二項有關評估及作業程序規定辦理即可，不適用本條第三項(一)、(二)、(三)款有關交易成本合理性之評估規定：</p> <p>1.~2.(略)</p> <p>3.與關係人簽訂合建契約，或<u>自地委建、租地委建等委請關係人興建不動產</u>而取得不動產。</p>	
<p>第十條：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之處理程序</p> <p>一、~二(略)</p> <p>三、會員證或無形資產專家評估意見報告</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之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p>	<p>第十條：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之處理程序</p> <p>一、~二(略)</p> <p>三、會員證或無形資產專家評估意見報告</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之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u>除與政府機構交易外</u>，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p>	<p>配合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條文修訂進行修編。</p>
<p>第十二條：取得或處分衍生性商品之處理程序</p> <p>一、~四(略)</p> <p>五、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時，董事會之監督管理原則</p> <p>(一)~(二)(略)</p> <p>(三)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時，依本程序規定授權相關人員辦理者，事後應提報董事會。</p> <p>(四)(略)</p>	<p>第十二條：取得或處分衍生性商品之處理程序</p> <p>一、~四(略)</p> <p>五、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時，董事會之監督管理原則</p> <p>(一)~(二)(略)</p> <p>(三)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時，依本程序規定授權相關人員辦理者，事後應提報<u>最近期</u>董事會。</p> <p>(四)(略)</p>	<p>配合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條文修訂進行修編。</p>
<p>第十四條：資訊公開揭露程序</p> <p>一、應公告申報項目及公告申報標準</p> <p>(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p>	<p>第十四條：資訊公開揭露程序</p> <p>一、應公告申報項目及公告申報標準</p> <p>(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p>	<p>配合採用國際財務會計報導準則及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條文修訂進行修編。</p>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原因
<p>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或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不在此限。</p> <p>(二)、(三)(略)</p> <p>(四)除前三款以外之資產交易或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買賣公債。 2.以投資為專業者，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 3.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 4.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p>(六)前述第五款交易金額之計算方式如下，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規定公告部分免再計入。</p> <p>1.~4.(略)</p> <p>二、~四(略)</p>	<p>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u>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u>，不在此限。</p> <p>(二)、(三)(略)</p> <p>(四)除前三款以外之資產交易或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買賣公債。 2.以投資為專業者，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u>或證券商於初級市場認購及依規定認購之有價證券。</u> 3.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u>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u> 4.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p>(五)前述第四款交易金額之計算方式如下，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規定公告部分免再計入。</p> <p>1.~4.(略)</p> <p>二、~四(略)</p>	
<p>第十八條：取得或處分資產董事會之決議規定</p> <p>一、~三(略)</p> <p>四、公司與其母公司或子公司間，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董</p>	<p>第十八條：取得或處分資產董事會之決議規定</p> <p>一、~三(略)</p> <p>四、公司與其母公司或子公司間，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董事會</p>	<p>配合採用國際財務會計報導準則及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條文修訂進行修編。</p>

修 訂 前 條 文	修 訂 後 條 文	修 訂 原 因
事會得授權董事長在一定額度內先行執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	得授權董事長在一定額度內先行執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臨時動議：無。

六、散 會：上午九時十九分。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則

-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有關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設立，定名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條 本公司經營之事業如下：
一、半導體及其材料之研發、設計、製造、進出口及代理銷售。
二、半導體晶圓材料及晶圓加工設備與零組件之設計、加工、進出口銷售及售後服務。
三、前各項產品之技術移轉，及其諮詢顧問業務。
四、ZZ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灣省桃園縣，必要時得經董事會決議於國內外其他地點設立分支機構公司或工廠。
- 第四條 本公司所有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轉投資之經營決策，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本公司為應業務需要，得對外背書保證，其作業依照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辦理。
- 第五條 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份

- 第六條 本公司資本額定為新台幣伍拾億元整，分為普通股伍億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之。前項資本額中保留新台幣壹億元，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計壹仟萬股供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附認股權特別股及員工認股權憑證等使用，並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 第七條 本公司股東辦理股票轉讓、設定權利、質押、掛失、繼承、贈與、印鑑掛失或變更等股務事務，除法令、證券規章另有規定外，悉依「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並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 第八條 每屆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 第九條 公司發行新股時，原有股東得依法按原有股份比例享有優先認購新股之權利，如任何股東或員工放棄其承購權或優先認購權時，由董事會洽特定人認購之。

第三章 股東會

- 第十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會計年度終結後六個

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但有正當事由經報請主管機關核准者，不在此限。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

- 第十一條 股東會由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如董事長及副董事長均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倘董事長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 第十二條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開會前三十日，臨時會之召集於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通知應載明開會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
- 第十三條 本公司各股東，除有公司法第一七九條規定之股份無表決權之情形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 第十四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須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或委託出席，以出席或委託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十五條 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以中文作成決議錄，載明開會日期、地點、到會股東人數、代表股數、表決權數、主席姓名、決議事項、決議方法及其他必要事項，由主席簽名或蓋章，連同股東出席簽到簿及代理出席委託書併存於本公司。股東會議事錄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 第十六條 本公司股票如欲撤銷公開發行時，應提股東會決議後始得為之。

第四章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

- 第十七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人至九人，監察人二人至三人，均由股東會選任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本公司得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為董事及

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投保範圍授權董事會決議。

- 第十七條之一 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規定，前條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其選舉方式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獨立董事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 第十七條之二 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用單記名累積投票法，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與監察人數目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及監察人，非獨立董事與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 第十八條 本公司法人股東有權指派代表人候選為董事或監察人，並有權隨時改派代表人擔任董事或監察人補足原任期。

- 第十九條 本公司董事會設董事長及副董事長各一人，董事長及副董事長之選舉應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以上之同意選任，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

- 第二十條 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之。每屆第一次董事會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最多數之董事召集之。不能出席之董事得書面授權其他董事代表出席。董事代理其他董事出席董事會時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董事居住國外者，得以書面委託居住國內之其他股東經常代理出席董事會。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得以書面、傳真或電子傳輸方式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 第二十一條 董事會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缺席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如董事長及副董事長均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並准用第十五條之規定。
- 第二十二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董事決議任何事項時，每一董事有一表決權。左列事項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方得執行之：
- 一、擬具營業計劃書及編造本公司預算、決算及財務報告；
 - 二、建議股東會，為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 三、建議股東會，為修改公司章程、變更資本、及公司解散或合併之議案；
 - 四、分支機構之設置及裁撤；
 - 五、委任及解任會計師；
 - 六、轉投資其他事業之核定；
 - 七、公司營業或財產之全部或其重要部份之典讓、出售、出租、出質、抵押或為其他方式之處分之擬議。
 - 八、公司向金融機構或第三人申請融資、保證、承兌及其他任何授信、舉債、其金額在伍仟萬元(含)以上之核可，但其金額在伍仟萬元以下者，應於事後最近一次董事會報備。
 - 九、超過新台幣伍仟萬元(含)以上之資本性支出之核可，但其金額在新台幣伍仟萬元以下，貳仟萬元以上者，準用第八款但書之規定。
- 第二十三條 監察人之職權如下：
- 一、公司財務狀況之調查；
 - 二、公司簿冊文件之查核；
 - 三、公司業務情形之查詢；
 - 四、其他依照法令賦與之職權。
- 第二十四條 本公司得設總經理一人，副總經理若干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委任、解任、報酬，均由全體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二十五條 本公司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執行職務時，公司得給付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支給水準議定之。
- 第二十六條 本公司董事會得因業務運作之需要，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第五章 會計

- 第二十七條 本公司會計年度自每年元月一日起至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 第二十八條 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左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三十日前送交監察人查核，並由監察人出具報告書提交股東常會承認之：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 第二十九條 本公司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前年度之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要求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得併同以往年度累積盈餘，作為可分配盈餘，惟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外，依下列比率分派之：
一、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五。
二、董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三、其餘由董事會依本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營運規劃、投資計畫、資本預算及內外部環境變化由董事會予以訂定，惟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 第三十條 股東股利之分派，以發放股利基準日時記載於股東名簿之股東為準。

第六章 附則

- 第三十一條 本公司有關組織規章、辦法、細則另由董事會決議訂之。
- 第三十二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悉依公司法規定辦理。
- 第三十三條 本章程於民國八十六年七月二十一日訂立，第一次修正於八十六年八月二十四日，第二次修正於八十七年六月二十六日，第三次修正於八十九年六月十五日，第四次修正於九十年六月二十一日，第五次修正於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五日，第六次修正於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第七次修正於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第八次修正於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第九次修正於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一日，第十次修正於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第十一次修正於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第十二次修正於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第十三次修正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第十四次修正於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八日，第十五次修正於一〇三年六月十九日。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原因
<p>第十七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人至九人，監察人二人至三人，均由股東會選任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本公司得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投保範圍授權董事會決議。</p>	<p>第十七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人至九人，監察人二人至三人，均由股東會選任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本公司得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投保範圍授權董事會決議。</p> <p><u>第十七條之一</u> <u>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規定，前條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其選舉方式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獨立董事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u></p> <p><u>第十七條之二</u> <u>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用單記名累積投票法，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與監察人數目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及監察人，非獨立董事與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u></p>	<p>依 102.11.28 金管證發字第 1020049956 號之規定強制設立獨立董事，爰增訂第十七條之一及第十七條之二。</p>
<p>第三十三條 本章程於民國八十六年七月二十一日訂立，第一次修正於八十六年八月二十四日，第二次修正於八十七年六月二十六日，第三次修正於八十九年六月十五日，第四次修正於九十年六月二十一日，第五次修正於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五日，第六次修正於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第七次修正於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第八次修正於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第九次修正於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一日，第十次修正於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第十一次修正於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第十二次修正於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第十三次修正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第十四次修正於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八日。</p>	<p>第三十三條 本章程於民國八十六年七月二十一日訂立，第一次修正於八十六年八月二十四日，第二次修正於八十七年六月二十六日，第三次修正於八十九年六月十五日，第四次修正於九十年六月二十一日，第五次修正於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五日，第六次修正於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第七次修正於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第八次修正於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第九次修正於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一日，第十次修正於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第十一次修正於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第十二次修正於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第十三次修正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第十四次修正於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八日，<u>第十五次修正於一〇三年六月十九日。</u></p>	<p>增列修訂日期。</p>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二年度盈虧撥補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 79,685,527
加：首次採用 IFRSs 對 101.12.31 之保留盈餘調整數(註)	32,446,868
加：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102 年度)	8,947,905
加：一〇二年度稅後淨損	<u>(425,802,556)</u>
期末待彌補虧損	\$ <u>(304,722,256)</u>

註：有關 101 年 12 月 31 日自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保留盈餘調整數之調整細項資訊，請參閱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中附註「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項下內容。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焦平海

會計主管：詹誌正

附件一

承銷商、發行公司及其相關人等出具及檢附不得退還或收取承
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長以及與本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有關之經理人、受僱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申請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焦 平 海

日 期：103 年 12 月 8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長以及與本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有關之經理人、受僱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申請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焦 平 海

日 期：103 年 12 月 8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長以及與本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有關之經理人、受僱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申請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台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亦圭

代表人：黃雅意

日期：103 年 12 月 8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長以及與本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有關之經理人、受僱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申請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華榮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 賢 明

代表人：林 明 祥

日 期：103 年 12 月 8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長以及與本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有關之經理人、受僱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申請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英屬維京群島商吉興國際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美雲

代表人：張裕豐

日期：103 年 12 月 8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長以及與本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有關之經理人、受僱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申請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英屬維京群島商高科控股有限公司

負責人：朱克蘋

代表人：焦 生 海

日 期：103 年 12 月 8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長以及與本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有關之經理人、受僱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申請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英屬維京群島商高科控股有限公司

負責人：朱克蘋

代表人兼營業行銷中心總經理：葉明哲

日期：103 年 12 月 8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長以及與本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有關之經理人、受僱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申請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邰 中 和

日 期：103 年 12 月 8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長以及與本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有關之經理人、受僱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申請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監察人：楓丹白露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兼代表人：林 進 榮

日 期：103 年 12 月 8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長以及與本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有關之經理人、受僱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申請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監察人：吉優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兼代表人：王 泰 元

日 期：103 年 12 月 8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長以及與本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有關之經理人、受僱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申請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陳 春 霖

日 期：103 年 12 月 8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長以及與本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有關之經理人、受僱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申請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暨會計主管：毛 瑞 源

日 期：103 年 12 月 8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長以及與本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有關之經理人、受僱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申請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僱人：林 韡 倫

日 期：103 年 12 月 8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長以及與本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有關之經理人、受僱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申請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僱人：胡 錫 權

日 期：103 年 12 月 8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長以及與本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有關之經理人、受僱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申請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僱人：張耀郎

日期：103 年 12 月 8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長以及與本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有關之經理人、受僱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申請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僱人：謝筑宣

日期：103 年 12 月 8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長以及與本公司申請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有關之經理人、受僱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申請人：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僱人：楊淇巖

日期：103 年 12 月 8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合晶科技公司）委託，擔任合晶科技公司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合晶科技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56 條、第 66 條、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承銷商：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 李 越

日 期：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八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合晶科技公司）委託，擔任合晶科技公司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 合晶科技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 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56 條、第 66 條、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丁 紹 曾

日 期：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八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合晶科技公司）委託，擔任合晶科技公司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 合晶科技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 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56 條、第 66 條、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承銷商：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黃 敏 助

日 期：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八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合晶科技公司）委託，擔任合晶科技公司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 合晶科技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 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56 條、第 66 條、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承銷商：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徐 光 曦

日 期：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八日

附件二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 (一)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合晶科技或公司)截至目前為止之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以下幣值相同)3,384,133,250元整，已發行普通股338,413,325股，每股面額10元整。公司經103年10月3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為45,000,000股，每股面額10元整，總金額450,000,000元整，預計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3,834,133,250元。
-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45,000,000股，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額10%，計4,500,000股由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1規定，提撥發行新股總額10%，計4,500,000股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公開申購，其餘80%計36,000,000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之股東名簿所載持股比例認購。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在認股基準日起五日內，逕向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整合，其整合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及原股東、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及逾期未申報整合之部分，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 (四)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採時價發行方式，原股東、員工、承銷商自行認購及公開銷售部分均採同一價格認購。

二、公司最近三年度之財務資料如下

- (一)公司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如下表所示：

單位：元；股

年度	項目	每股稅後純益 (註)	股利分派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合計
				盈餘	資本公積	
100		0.29	0.02	0.18	—	0.20
101		(2.30)	—	—	—	—
102		(1.40)	—	—	—	—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係以當期稅後純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 (二)截至103年9月30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股東權益及每股帳面淨值如下表

項目	金額/股數
103年9月30日帳面股東權益(仟元)	6,797,224
103年9月30日流通在外股數(仟股)(註)	335,413
每股淨值(元/股)	20.27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	101年	102年	當年度截至 103年9月30日 財務資料(註2)
流 動 資 產		6,240,176	6,168,883	5,790,052	6,378,6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090,893	8,308,280	8,154,634	7,768,059
無 形 資 產		170,524	135,037	109,223	88,245
其 他 資 產		3,634,811	3,031,698	3,266,766	3,007,286
資 產 總 額		18,136,404	17,643,898	17,320,675	17,242,195
流動負債	分 配 前	4,500,684	5,815,765	5,998,715	6,868,255
	分 配 後	4,506,291	5,815,765	5,998,715	6,868,255
非 流 動 負 債		5,585,467	4,986,870	4,490,944	3,576,716
負債總額	分 配 前	10,086,151	10,802,635	10,489,659	10,444,971
	分 配 後	10,091,758	10,802,635	10,489,659	10,444,971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7,180,850	6,082,741	6,249,101	6,217,705
股 本		2,817,487	2,867,953	3,367,953	3,354,133
資 本 公 積		2,550,052	2,550,222	2,606,722	2,596,100
保留盈餘	分 配 前	1,482,685	738,237	321,383	229,186
	分 配 後	1,477,078	738,237	321,383	229,186
其 他 權 益		369,685	(34,618)	(7,904)	38,286
庫 藏 股 票		(39,059)	(39,053)	(39,053)	—
非 控 制 權 益		869,403	758,522	581,915	579,519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8,050,253	6,841,263	6,831,016	6,797,224
	分 配 後	8,044,646	6,841,263	6,831,016	6,797,224

註1：100~101年度並未有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財務報告，102年度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並為求比較基準一致，重新編製101年度財務報告(包含101.1.1以及101.12.31之財務數據)；103年度截至第三季財務報告業經會計師核閱。

(2)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三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1)			
		100年	101年	102年	當年度截至 103年9月30日 財務資料(註2)
營 業 收 入		—	4,600,274	5,446,289	4,546,726
營 業 毛 利 (註 3)		—	98,156	533,583	719,121
營 業 損 益		—	(771,377)	(433,591)	23,530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	(72,793)	(175,714)	(94,134)
稅 前 淨 利		—	(844,170)	(609,305)	(70,604)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本 期 淨 利		—	(847,583)	(632,355)	(86,084)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	(847,583)	(632,355)	(86,084)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	(440,478)	65,339	51,984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1,288,061)	(567,016)	(34,100)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	(664,378)	(425,802)	(77,58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183,205)	(206,553)	(8,498)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	(1,083,134)	(390,140)	(31,396)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204,927)	(176,876)	(2,704)
每 股 盈 餘 (元)		—	(2.30)	(1.40)	(0.23)

註1：100~101年度並未有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財務報告，102年度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並為求比較基準一致，重新編製101年度財務報告；103年度截至第三季財務報告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2：營業毛利係以包含已(未)實現銷貨損益之金額列示。

2.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三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0年	101年	102年
流 動 資 產			6,255,967	6,187,584	—
基 金 及 投 資			1,110,796	555,351	—
固 定 資 產			8,198,564	8,454,770	—
無 形 資 產			213,780	174,610	—
其 他 資 產			2,329,470	2,256,354	—
資 產 總 額			18,108,577	17,628,669	—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4,482,033	5,797,114	—
	分 配 後		4,487,640	5,797,114	—
長 期 負 債			5,065,077	4,584,721	—
其 他 負 債			466,080	347,020	—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10,013,190	10,728,855	—
	分 配 後		10,018,797	10,728,855	—
股 本			2,817,487	2,867,953	—
資 本 公 積			2,649,061	2,639,687	—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251,529	530,042	—
	分 配 後		1,245,922	530,042	—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369,685	58,206	—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175,749	82,925	—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	—	—
庫 藏 股 票			(39,059)	(39,053)	
少 數 股 權			870,935	760,054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8,095,387	6,899,814	—
	分 配 後		8,089,780	6,899,814	—

註：100~101 年度之財務資料，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2 年度已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未出具我國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報告。

(2)簡明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00年	101年	102年
營業收入	6,568,713	4,600,274	—
營業毛利	699,525	98,156	—
營業損益	(73,643)	(772,413)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32,413	143,240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98,353)	(216,033)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60,417	(845,206)	—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25,247)	(848,619)	—
停業部門損益	—	—	—
非常損益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本期損益	(25,247)	(848,619)	—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 本期(損)益	83,157	(665,414)	—
每股盈餘(元)	0.29	(2.33)	—

註：100~101年度之財務資料，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2年度已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未出具我國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報告。

(四)最近三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0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志銘、許新民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1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志銘、許新民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益輝、張志銘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註：部份子公司係經其他會計師查核，故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三、承銷參考價格之計算及說明

(一)承銷價格計算之參考因素

- 1.合晶科技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業經103年10月3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本次現金增資之實際發行價格，若因市場情形之變動，將依「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予以調整，且其相關條件授權董事長視實際發行時客觀環境做必要調整。

(二)承銷價格計算之說明

- 1.合晶科技以103年12月8日為訂價基準日，公司普通股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平均收盤價分別為12.8元、12.47元及12.19元，擇前一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12.8元作為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參考價格。

2. 考量此次增資募集之時機與市場股價變化等因素後，經發行公司與承銷商共同議定，本次現金增資預定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11元，為經核算佔上述參考價格12.8元之85.94%，其承銷價格符合「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之規定，尚屬合理。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焦 平 海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十 二 月 八 日

(僅 限 於 合 晶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一 〇 三 年 現 金 增 資 發 行 新 股 承 銷 價 格 計 算 書 使 用)

主辦承銷商：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董事長 黃 李 越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十 二 月 八 日

(僅 限 於 合 晶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一 〇 三 年 現 金 增 資 發 行 新 股 承 銷 價 格 計 算 書 使 用)

附件三

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暫定)

一、債券名稱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000年00月00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面額、張數及發行價格

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之100%發行，發行總張數為上限陸仟張，發行總額為上限新台幣陸億元整(暫定)。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三年，自民國000年0月00日開始發行，至民國000年0月00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五、票面利率

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0%。

六、還本付息日期及方式

依本辦法第五條規定，本債券之票面利率為0%，故無需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七、擔保情形

(一)本轉換公司債委託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保證銀行(以下簡稱「保證銀行」)。惟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僅在各自保證範圍內負擔保證責任，彼此間不負連帶責任。保證期間自本轉換公司債債款收足之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依本辦法所應付本息等從屬於本轉換公司債之負擔全部清償為止，保證範圍為本轉換公司債未清償本金加計應付利息及從屬於主債務之負債。

(二)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或受託人)如擬就本轉換公司債向保證銀行請求付款，保證銀行將於接獲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或受託人)依本轉換公司債規定請求付款之通知後十四個營業日內，依照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83.33%及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16.67%之比例，於各自保證範圍內履行保證責任償還本息。

(三)在保證期間，本公司若發生未能按期償付本息，或違反與受託銀行簽訂之受託契約，或違反與保證銀行簽訂之委任保證契約(以下簡稱「保證契約」)，或違反主管機關核定事項，足以影響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權益，經受託銀行通知本公司後仍未照辦或改善時，本轉換公司債視為全部到期。

(四)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請求保證銀行給付本轉換公司債之保證款項時，應由本公司債權人簽署切結書，切結其對經保證銀行保證之本公司債權已全數自保證銀行受償，並不得再對保證銀行請求履行本轉換公司債之保證責任。

八、轉換標的

本公司之普通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換發之新股以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方式為之。

九、轉換期間

(一)債券持有人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翌日(民國000年0月00日)起，至到期日(民國000年0月00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條第(二)項規定期間外，得依本辦法第十條規定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二)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停止轉換。

十、請求轉換程序

(一)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提出申請，一經申請不得撤銷。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送交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時即生轉換之效力。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原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民國000年0月00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以基準日(不含)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101%~115%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以下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暫訂以民國000年0月00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轉換溢價率暫訂為101%，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時之轉換價格暫訂為每股新台幣11.8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因本公司履行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數增加時(包括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現金增資、

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轉換價格(向下調整，向上則不調整。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1)調整之(有實際繳款作業者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之，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檯買賣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每股繳款金額(註3)} \times \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frac{\text{每股時價(註4)}}{\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股發行股數或私募股數}}}$$

註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係採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則於私募交付日調整。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註4：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除權基準日、訂價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股票分割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以下四捨五入)，本公司並應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調降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text{調降後轉換價格} = \text{調降前轉換價格} \times (1 - \text{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5)之比率})$$

註5：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

3.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6)之轉換或認購價格再發行(包括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轉換價格(向下調整，向上則不調整。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購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

付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已發行股數(註7)} + \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股價格} \times \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每股時價(註6)}}}{\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其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6：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者。如訂價基準日前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

註7：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募集發行與私募部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4.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8：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十二、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債券於發行日之前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買賣，並由本公司洽櫃檯買賣中心同意後公告之。本債券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

十三、轉換後新股之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後換發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並由本公司洽櫃檯買賣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四、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轉換所交付之普通股股票數額予以公告，且每季至少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一次。

十五、換股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轉換成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畸零股，該股份金額，除折抵集保劃撥費用外，本公司應以現金償付之(計算至新台幣元，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六、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除本辦法另有約定者外，請求轉換之債券持有人，於轉換請求生效後，其權利義務與持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之股東相同。

十七、轉換年度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 1.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轉換而得之普通股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 2.於本公司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應放棄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而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 1.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轉換而得之普通股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 2.於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應放棄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而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八、本公司之贖回權

(一)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後翌日(民國000年0月00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000年0月00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且債券收回基準日不得落入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內。

(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民國000年0月00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000年0月00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

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且債券收回基準日不得落入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內。

(三)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於到期日一律以現金贖回。

十九、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二年(民國000年0月00日)為債券持有人賣回基準日。本公司將於賣回基準日之三十日前，以掛號寄發一份「債券持有人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持有人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101.0025%(實質收益率0.5%)】，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二十、所有本公司由次級市場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得再賣出或發行。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之規定，另稅賦事宜依當時稅務法規之規定辦理。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由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為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閱。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由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轉換及還本事宜。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五、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附件四

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合晶科技或公司)經 103 年 10 月 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張數上限為陸仟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募集總金額上限為新台幣陸億元整。

二、公司最近三年度之財務資料如下

(一)公司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如下表所示：

單位：元；股

年度	項目	每股稅後純益 (註)	股利分派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合計
				盈餘	資本公積	
100		0.29	0.02	0.18	—	0.20
101		(2.30)	—	—	—	—
102		(1.40)	—	—	—	—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係以當期稅後純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二)截至 103 年 9 月 30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股東權益及每股帳面淨值如下表

項目	金額/股數
103 年 9 月 30 日帳面股東權益(仟元)	6,797,224
103 年 9 月 30 日流通在外股數(仟股)(註)	335,413
每股淨值(元/股)	20.27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三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9 月 30 日 財務資料(註 2)
流 動 資 產		6,240,176	6,168,883	5,790,052	6,378,605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8,090,893	8,308,280	8,154,634	7,768,059
無 形 資 產		170,524	135,037	109,223	88,245
其 他 資 產		3,634,811	3,031,698	3,266,766	3,007,286
資 產 總 額		18,136,404	17,643,898	17,320,675	17,242,195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4,500,684	5,815,765	5,998,715	6,868,255
	分 配 後	4,506,291	5,815,765	5,998,715	6,868,255
非 流 動 負 債		5,585,467	4,986,870	4,490,944	3,576,716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10,086,151	10,802,635	10,489,659	10,444,971
	分 配 後	10,091,758	10,802,635	10,489,659	10,444,971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7,180,850	6,082,741	6,249,101	6,217,705
股 本		2,817,487	2,867,953	3,367,953	3,354,133
資 本 公 積		2,550,052	2,550,222	2,606,722	2,596,100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482,685	738,237	321,383	229,186
	分 配 後	1,477,078	738,237	321,383	229,186
其 他 權 益		369,685	(34,618)	(7,904)	38,286
庫 藏 股 票		(39,059)	(39,053)	(39,053)	—
非 控 制 權 益		869,403	758,522	581,915	579,519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8,050,253	6,841,263	6,831,016	6,797,224
	分 配 後	8,044,646	6,841,263	6,831,016	6,797,224

註 1：公司於 100 年至 101 年度並未有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財務資料，102 年度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並為求比較基準一致，重新編製 101 年度財務報告(包含 101.1.1 以及 101.12.31 之財務數據)。

註 2：103 年第三季係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2)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	101年	102年	當年度截至 103年9月30日 財務資料(註2)
營業收入		—	4,600,274	5,446,289	4,546,726
營業毛利(註3)		—	98,156	533,583	719,121
營業損益		—	(771,377)	(433,591)	23,53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72,793)	(175,714)	(94,134)
稅前淨利		—	(844,170)	(609,305)	(70,604)
繼續營業部門 本期淨利		—	(847,583)	(632,355)	(86,08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	(847,583)	(632,355)	(86,08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440,478)	65,339	51,98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88,061)	(567,016)	(34,100)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664,378)	(425,802)	(77,58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183,205)	(206,553)	(8,49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083,134)	(390,140)	(31,39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204,927)	(176,876)	(2,704)
每股盈餘(元)		—	(2.30)	(1.40)	(0.23)

註1：公司於100年至101年度並未有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財務資料，102年度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並為求比較基準一致，重新編製101年度財務報告。

註2：103年第三季係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3：營業毛利係以包含已(未)實現銷貨損益之金額列示。

2.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三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流 動 資 產		6,255,967	6,187,584	—
基 金 及 投 資		1,110,796	555,351	—
固 定 資 產		8,198,564	8,454,770	—
無 形 資 產		213,780	174,610	—
其 他 資 產		2,329,470	2,256,354	—
資 產 總 額		18,108,577	17,628,669	—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4,482,033	5,797,114	—
	分 配 後	4,487,640	5,797,114	—
長 期 負 債		5,065,077	4,584,721	—
其 他 負 債		466,080	347,020	—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10,013,190	10,728,855	—
	分 配 後	10,018,797	10,728,855	—
股 本		2,817,487	2,867,953	—
資 本 公 積		2,649,061	2,639,687	—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251,529	530,042	—
	分 配 後	1,245,922	530,042	—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369,685	58,206	—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175,749	82,925	—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	—	—
庫 藏 股 票		(39,059)	(39,053)	
少 數 股 權		870,935	760,054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8,095,387	6,899,814	—
	分 配 後	8,089,780	6,899,814	—

註：100~101 年度之財務資料，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2 年度已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未出具我國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報告。

(2)簡明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00年	101年	102年
營業收入	6,568,713	4,600,274	—
營業毛利	699,525	98,156	—
營業損益	(73,643)	(772,413)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32,413	143,240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98,353)	(216,033)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60,417	(845,206)	—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25,247)	(848,619)	—
停業部門損益	—	—	—
非常損益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本期損益	(25,247)	(848,619)	—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 本期(損)益	83,157	(665,414)	—
每股盈餘(元)	0.29	(2.33)	—

註：100~101年度之財務資料，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2年度已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未出具我國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報告。

三、本公司債轉換價格及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及合理性評估

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主要係參考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方式、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發行及交易概況暨公司營運狀況等因素後訂定之，其訂定方式及原則如下：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及合理性

1.訂定方式

(1)根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七條之規定，發行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用以計算暫定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金管會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暫定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其實際發行時，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申報承銷契約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

亦即，轉換價格= > (MA1,MA3,MA5)，其中，

MA1 為基準日前 1 個營業日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MA3 為基準日前 3 個營業日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MA5 為基準日前 5 個營業日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2)本次轉換公司債暫訂以上述基準價格之 101%~115% 為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

2. 合理性評估

- (1) 採用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普通股之平均收盤價，主要係反應目前交易市場狀況。
- (2) 取上述三者擇一為基準價格，係為了落實時價發行之精神，以與國際現狀接軌。
- (3) 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的方式，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的交易及發行概況以及該轉換公司債本身之票面利率，暨公司近年來之經營績效、獲利能力與未來的營運前景，將本次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比率暫定為 101%。

綜上所述，本次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暫定為 11.8 元，該轉換價格之訂定尚屬合理。

(二) 發行價格之訂定模型

1. 發行條件主要條款

(1) 票面利率：

公司本次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 0%，主要係參考目前市場之發行條件及國內股票市場之變化，由於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主要係鼓勵債券持有人著眼於未來轉換價值並於爾後適當時機加以轉換，故此項條件設計應屬合理。

(2) 發行年限：

以最近一年內國內發行之轉換公司債案件觀之，其償還期限多為 3-5 年，顯示市場參與者對此發行條件接受程度較高，經參考目前債券市場情況並考量公司本身之財務規劃後，公司就本次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年限訂為 3 年，此項條件設計應屬合理。

(3) 轉換價格：

A. 基準轉換價格之訂定原則：

(A) 根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七條之規定，發行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其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決定轉換價格基準日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與五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擇一者為準，並乘以一定之比率作為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之轉換價格。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

(B) 本次轉換公司債暫定以上述基準價格之 101%~115% 為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之轉換價格。

B. 訂立方式之合理性評估

(A) 採用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普通股之平均收盤價，主要係反應目前交易市場狀況。

(B) 取上述三者擇一為基準價格，係為了落實時價發行之精神，以與國際現狀接軌。

(C) 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的方式，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

的交易及發行概況以及該轉換公司債本身之票面利率，暨公司近年來之經營績效、獲利能力與未來的營運前景，將本次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比率暫定為 101%。

綜上所述，本次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暫定為 11.8 元，該轉換價格之訂定尚屬合理。

(4)轉換期間：

依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九條有關轉換期間之規定如下：

A.債券持有人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第(二)項規定期間外，得依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規定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公司普通股。

B.自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停止轉換。

本次轉換公司債之凍結期間為一個月，符合「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四條之三：凍結期不得少於一個月之規定，同時並給予投資人較長且較具彈性之轉換期間，可增加市場接受度，故此項條件設計應屬合理。

(5)轉換價格重設：

為保障公司股東之權益，並降低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評價損益對公司損益表造成之波動影響，公司本次發行之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調整機制除因普通股股份變動或配發現金股利之反稀釋調整外，並無設計轉換價格向下重設之條件。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於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之轉換價格反稀釋調整設計，主要係為避免公司普通股股份之變動而損害債券投資人之權益；另於未來不致因公司發放現金股利時，有損害其原賦予債券投資人之債權情事，將現金股利納入轉換價格調整機制，因此對原股東權益並無重大影響。另該反稀釋條款訂定之原則，符合「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八條及第二十五條之規定，故其應屬合理。

(6)賣回權：

依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九條有關債券持有人賣回權之規定如下：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二年為債券持有人賣回基準日。公司將於賣回基準日之三十日前，以掛號寄發一份「債券持有人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持有人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公司以債券面額之 101.0025%(實質收益率為 0.5%)，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

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債。

該賣回收益率之訂定，主要考慮市場上資金的情況及利率走勢，並參考近年來上市櫃公司所發行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收益率與公司之營運狀況而訂。而賣回年限則依發行年限之長短而有不同之設計，市場上發行年限多為三~五年，賣回年限之設計亦多為二年至四年，故該轉換公司債有關賣回權之設計應屬合理。

(7)公司贖回權：

依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有關發行公司贖回權之規定如下：

- A.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且債券收回基準日不得落入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內。
- B.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債，且債券收回基準日不得落入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內。
- C.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公司於到期日一律以現金贖回。

2.理論模型概述

轉換公司債兼具股權及利率兩項商品特性，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在發行條件設計中，包含多項選擇權，造成轉換公司債訂價過程相對困難，傳統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型並無法評定轉換公司債之價值。因此，本承銷商利用其他數值方式求算其價值，本轉換債券理論價格所採用之數值方法，其評價理論基礎為 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所提出之二元樹模型，以股價之二元展開，並考量包含投資人轉換、賣回權，發行公司買回權，重設條款等條件，與標的股價之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信用風險。上述模型係為兼顧公司資金募集成本與保障投資人之權益而演繹。

3.理論價值之分解

依發行條款設計，可將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分解成下列五項：

- (1)純債券價值
- (2)轉換權價值
- (3)賣回權價值
- (4)買回權價值
- (5)重設權價值

在二元樹模型評價過程中，於展開之各期各節點上可得對應的基本變數值(Underlying Variable Values)，再依據上述各發行條款的有效期間及觸發條件，可計算得到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與上述五種價值之數值。

4.建立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1)評價模型之假設基礎

在推演二元樹評價模型時，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採用下列假設條件：

- A.資本市場是競爭性的市場(Competitive Market)
- B.在資本市場內，諸如交易費用及稅率均不存在。投資者可任意借與貸放資金而不受限制。任一投資者或市場交易都無能力控制價格，也就是，他們接受市場所決定的價格(Price Takers)。
- C.投資者可無限制地賣空或放空任何資產(諸如股票)。
- D.無風險借貸利率存在，固定不變且相等。備有條件 b、c 及 d 的資本市場，稱之為完全市場(Perfect Market)。
- E.履約股票在選擇權到期日或之前，無股息的分發。
- F.投資者是有理性的，他們尋求最高的利潤。因此，他們偏好高利潤(Preferring More Wealth to Less)。

(2)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以二元樹模型評價歐式買權契約，在推論二元樹評價模型時，須要下列符號：

Δ 代表所應購買或放空的履約股股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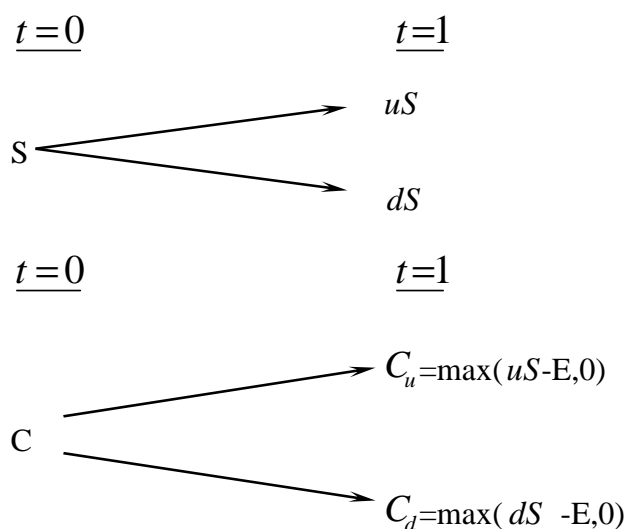
B 代表以無風險股利籌借或貸發的資金金額；

$(u-1)$ 代表履約股價上升的百分比($u>1$)， q 代表股價上升的機率；

$(d-1)$ 代表履約股價下降的百分比($d<1$)， $(1-q)$ 代表股價下降的機率。

(A)單一期的評價

由 $t=0$ 至 $t=1$ ，履約股價可能上升 $(u-1)$ 百分比或下降 $(d-1)$ 百分比。在 $t=1$ 時，股價可由下圖代表：



此處，

E 代表買權的履約價

C_u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 $(u-1)$ 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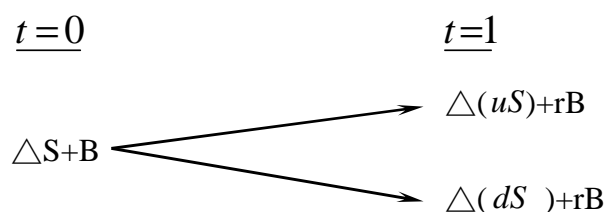
C_d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 $(d-1)$ 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u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 $(u-1)$ 時的價格；

d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 $(d-1)$ 時的價格。

目的是要評價在 $t=1$ 時該買權契約的合理價格。評價的方法是複製一個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Payoff Structure)與該買權在 $t=1$ 時的資金完全相同。該避險組合的成分包括履約股股數 (Δ) 及籌借或貸發某些資金 (B) 。所以進行第二步，以求出 Δ 及 B 。

在 $t=0$ 至 $t=1$ 時，因股價上升 $(u-1)$ 或下降 $(d-1)$ ，以致避險組合的價值也發生變動。其價值變動可由下圖表示：



此處， $r=(1+i)$ ， i 為無風險利率

因要建立複製(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與買權的資金結構相同。故根據上面 $t=1$ 時的圖表，可建立下列兩方程式：

$$C_u = \Delta uS + rB \quad (a)$$

$$C_d = \Delta dS + rB \quad (b)$$

解答上面二項方程式得到：

$$\Delta = \frac{C_u - C_d}{S(u-d)} \quad (c)$$

$$B = \frac{uC_d - dC_u}{(u-d)r} \quad (d)$$

公式(c)及(d)代表在 $t=0$ 時複製(避險)組合所應包含的履約股數及籌借或貸發資金的金額。

因在 $t=1$ 時複製組合與買權的資金結構完全相同(由公式(a)及(b)所表示)，兩者的現值($t=0$)也應相同。也就是，

$$C = \Delta S + B \quad (e)$$

將公式(c)及(d)的 Δ 及 B 代入公式(e)，獲得買權契約在 $t=0$ 時的價格如下：

$$C = \frac{1}{r} \left[\frac{(r-d)}{u-d} \cdot C_u + \frac{(u-r)}{u-d} \cdot C_d \right] \quad (f)$$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f^1)$$

此處， $p=(r-d)/(u-d)$, $1-p=(u-r)/(u-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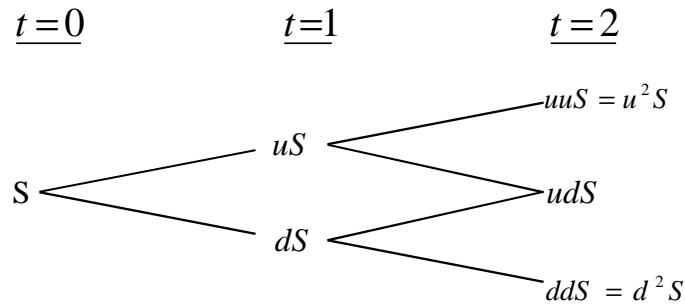
公式(f)或(f^1)可說是歐式買權的單一期評價模型(A Single Period Pricing Model)。買權價格是由其未來的價格(C_u 及 C_d)、股價的未來變動百分比(u 及 d)、履約價格(X)與利率(r)所決定。也可說，在 $t=0$ 時，買權價格是其期望價值 $[pC_u + (1-p)C_d]$ 的現值。

因此買權的價格是，在風險中立環境下，買權未來折現價值的期望值，這並不是說，買權的期望報酬率等於無風險利率。在均衡下，持有買權一個時期等於有套利組合一個時期，因此，買權的期望報酬率應等於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若買權受到市場的錯誤評價(Mispriced)，則其期望報酬率與風險將會與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及風險不同，這會引起投資者的套利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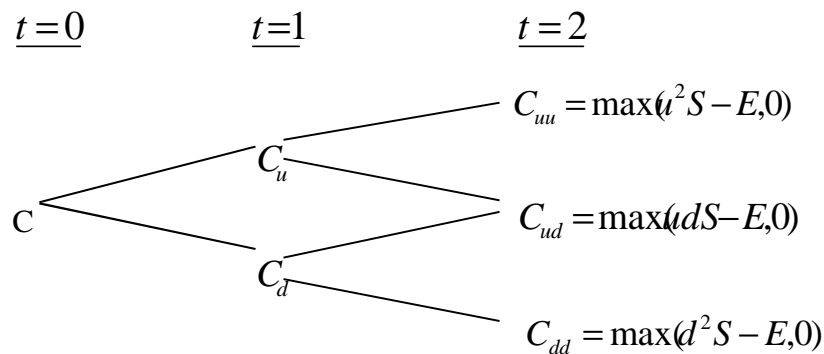
B. 兩個時期的評價

上面單一期的評價程式可重複應用於推演兩個時期的買權評價模型(Two-Period Option Pricing Model)。為推演兩個時期的評價模型，假設股價由 $t=1$ 至 $t=2$ 的變動百分比仍由($u-1$)及($d-1$)所代表。也就是，股價變動的隨

機過程不變或穩定(the Stationary Stochastic Process of the Stock Price)。在兩個時期的架構下，履約股價的變動可由下圖表示之：



因股價的變動，買權價格也隨之變動。買權在 t=2 的價格可由下圖表示：



下一步驟，我們將 t=1 至 t=2 看做一個時期。而後，運用公式(f')，我們可

求得在 t=1 時買權契約的兩種可能價格 C_u 及 C_d ，如下：

由 t=1 至 t=2，股價由 uS 上升至 u²S 或下降至 ud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應為：

$$C_u = \frac{1}{r} [pC_{uu} + (1-p)C_{ud}] \quad (g)$$

類似的，有 t=1 至 t=2，股價由 dS 上升至 udS 或下降至 d²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為：

$$C_d = \frac{1}{r} [pC_{du} + (1-p)C_{dd}] \quad (h)$$

應注意的是，在第二期初時，套利組合(或稱避險組合)的成份必須重新調整才能使套利組合維持無風險，以及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等於買權的期望報酬。利用公式(a)、(b)、(c)及(d)，在第二期初應調整的股數與借款金額如下：

在 t=1 時，當股價是 uS 時，

$$C_{uu} = \Delta(uuS) + rB$$

$$C_{ud} = \Delta(udS) + rB$$

解出上面兩公式的 Δ 及 B 而得，

$$\Delta = \frac{C_{uu} - C_{ud}}{(u-d)S}, B = \frac{uC_{ud} - dC_{uu}}{(u-d)r}$$

與單一期(或第一期)的原理相同，根據上面公式調整後的套利組合與買權在 $t=2$ 的期望報酬率都是相同。因此可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正如公式(g)與(h)所示。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C_u 與 C_d)後，我們可進一步決定買權在 $t=0$ 的價格，如下。

因在 $t=0$ 時買權的現值是其於 $t=1$ 時期望值的現值。由公式(g)及(h)，買權在 $t=0$ 的現值應為：

$$c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i)$$

將公式(g)及(h)代入公式(i)，即得買權的現值如下：

$$\begin{aligned} c &= \frac{1}{r^2} [p^2 C_{uu} + 2p(1-p)C_{ud} + (1-p)^2 C_{dd}] \quad (j) \\ &= \frac{1}{r^2} [p^2 \max(u^2 S - X, 0) + 2p(1-p) \max(udS - X, 0) \\ &\quad + (1-p)^2 \max(d^2 S - X, 0)] \quad (j^1) \end{aligned}$$

而後可運用統計上的二項分配函數(Binomial Distribution Function)重新改寫公式(j¹)如下：

$$\begin{aligned} c &= \frac{1}{r^2} \left[\binom{2}{2} p^2 \max(u^2 d^0 S - X, 0) \right. \\ &\quad \left. + \binom{2}{1} p(1-p) \max(u^1 d^{2-1} S - X, 0) \right. \\ &\quad \left. + \binom{2}{0} (1-p)^2 \max(d^2 u^0 S - X, 0) \right] \quad (k) \end{aligned}$$

此處， $\binom{n}{j} = \frac{n!}{j!(n-j)!}$, $\binom{2}{0} = 1$, $\binom{2}{1} = 2$, $\binom{2}{2} = 1$ 。

再以簡化(k)，買權的現值可表示為

$$c = \frac{1}{r^2} \left[\sum_{j=0}^2 \binom{2}{j} p^j (1-p)^{2-j} \cdo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quad (l)$$

或者，

$$c = \frac{1}{r^2} \left[\sum_{j=0}^2 \frac{2!}{j!(2-j)!} p^j (1-p)^{2-j} \cdo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quad (l^1)$$

5.理論模型之推導模型

公式(1)或(1¹)代表若買權的到期限為兩個時期時，其現值可由二項式程式來決定(或評價)。若將之延伸到 n 個時期(n≥2)，則買權的現值可由公式(m)所決定(即將公式(1¹)內的 2 改為 n)

$$c = \frac{1}{r^n} \left[\sum_{j=0}^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max(u^j d^{n-j} S - X, 0) \right] \quad (m)$$

但在公式(m)中，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0$ 。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u^j d^{n-j} S - X > 0$ 。

故可將所有的零項消除，而只保留正項。在公式(m)中，假設 k 是一個最小的整數能使。也就是，

$$k > \frac{\ln(X / Sd^n)}{\ln(u/d)} \quad (n)$$

所以由公式(n)我們就可找出公式(m)中的所有的正項，去除零項後的公式(m)成為：

$$\begin{aligned} c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 X) \right] \\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right] -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X \right] \\ &= S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 \frac{X}{r^n}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quad (o) \end{aligned}$$

$$\text{此處， } p' = \frac{pu}{r}, 1-p' = \frac{(1-p)d}{r} \quad (p)$$

公式(o)就是二項式買權評價模型，其簡化公式如下：

$$c = S \bullet B(n, k, p') - \frac{X}{r^n} B(n, k, p) \quad (q)$$

此處，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n > k \quad (r)$$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quad (s)$$

註： $n < k, c = 0$ 。

(三)理論價值之計價

1. 計算參數說明

參數項目	數值	說明
評價日期	103/10/23	
基準價格	12.25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民國 103/10/24 為轉換價格暫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為基準價格 12.25 元。
轉換價格	12.37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基準價格乘以暫定轉換溢價率 101% 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臺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暫定轉換價格為每股 12.37 元。
發行期間	3 年	取可轉債發行期間為 3 年。
股價波動度	37.35%	樣本期間-(102/10/24-103/10/23)，樣本數-247 1. 採 103/10/23 起前一年為樣本期間。 2. 以日還原股價，計算樣本期間之日自然對數報酬率。 3. 以日報酬率標準差，乘上根號 247，可得股價波動度。
無風險利率	0.8637%	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債殖利率曲線圖於 103/10/22，2 年及 5 年期公債殖利率報價，分別為 103 央債甲 1(剩餘年限約為 1.238 年)及 103 央甲 15(剩餘年限約為 4.98 年)之 0.5800% 及 1.1826%，以插補法計算可轉債存續期 3.000 年殖利率為 0.8637%，為無風險利率數值。
風險折現率	1.3370%	以擔保銀行之信用評等為依據，取與擔保銀行同等級之公司債參考利率為折現率參考值。擔保銀行-臺新國際商業銀行及永豐商業銀行的中華信評之信用評等為 twA+，故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於 103/10/22 之 twA+ 公司債參考利率表，3 年期公司債參考利率 1.3370%，為風險折現率之參數值。
信用風險貼水	47.33BP	以風險折現率減無風險利率可得信用風險貼水。
切割期數	1825 期	將可轉債剩餘年限分割為 1825 期。
賣回收益率	0.50%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債券面額加計 0.50% 之年收益率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賣回。
到期收益率	0%	按發行轉換辦法，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 0% 之年收益率將本債券全數償還。

2. 理論價值計算結果

(1) 純債券價值

純債券價值為各期應付本息之折現後之現值(Present Value)，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其純債券價值等於 3 年後本金之折現值，計算本債券純債券價值所使用之風險折現利率，係以擔保銀行之債信風險為依據估算而得。本模型所採用之折現利率為 1.337% (具體估算方式參考上表)，以計算

本轉換公司債之純債券價值如下： $100,000/(1+1.337\%)^3=96,100$ 。

$$\frac{100,000}{(1+1.337\%)^3} = 96,100$$

(2) 轉換權

轉換權之計算方式為將買回、賣回與重設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賣回與重設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 110,320 元，將其扣除純債券價值 96,100 元，得轉換權價值 14,220 元。

(3) 賣回權

賣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賣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賣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賣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 460 元即為賣回權的價值。

(4) 買回權

買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買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買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110)元即為買回權的價值。

(5) 重設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重設條款之設計，故無重設權價值。

茲將各權利價值占理論價值的百分比表列如下：

權利	價值(元)	占理論價值之百分比
純債券價值	96,100	86.83%
轉換權價值	14,220	12.85%
賣回權價值	460	0.42%
買回權價值	(110)	-0.10%
重設權價值	0	0.00%
總理論價值	110,670	100%

(四) 發行價格訂定之合理性評估

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格為 110,670 元，以 103 年 10 月 23 日臺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1.355% 估算流動性貼水，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為 109,190 元。經參酌該公司近年來經營績效、獲利能力、產業狀況及未來發展潛力，且為確保轉換公司債得順利對外募集，於考量國內轉換公司債市場市況，及不損害發行公司股東權益下，該公司與本承銷商共同議定本債券每張發行價格為 100,000 元，尚不低於理論價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即 $109,190 \times 0.9 = 98,271$ 元)，符合金管會之規定，其發行價格應屬合理。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焦 平 海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十 月 二 十 四 日

(僅限於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使用)

主辦承銷商：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董事長 黃 李 越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十 月 二 十 四 日

(僅限於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使用)

附件五

10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6182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一年度及民國一〇〇年度

公司地址：桃園縣楊梅市梅獅路二段 445 巷 1 號
公司電話：(03)481-5001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損益表	6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9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9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0-40
(五)關係人交易	40-43
(六)質押之資產	43-44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45-47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47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48
(十)其他	48-60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0-61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1-62
3、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63-66
(十二) 營運部門資訊	66-68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自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焦 平 海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Helitek Company Ltd.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Helitek Company Ltd.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子公司Helitek Company Ltd.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252,853仟元及新台幣312,769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1.43%及1.73%，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873,794仟元及1,113,740仟元，分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18.99%及16.96%。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此 致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1)台財證(六)第144183號
(96)金管證(六)第0960002720號

張志銘

會計師

許新民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 產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債及股東權益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科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代碼	會計科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1,340,922	7.61	\$1,782,075	9.84	2100	短期借款	四.9	\$3,754,930	21.30	\$2,531,446	13.98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及四.3	270,502	1.53	377,645	2.09	211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四.10	159,626	0.91	149,982	0.83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	五	41,712	0.24	-	-	2120	應付票據		1,873	0.01	-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及四.4	925,422	5.25	821,693	4.54	2122	其他應付票據		198,083	1.12	-	-
1153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五	117,887	0.67	51,572	0.28	2140	應付帳款		393,235	2.23	259,435	1.43
1160	其他應收款		44,883	0.25	35,036	0.19	2160	應付所得稅	二及四.22	5,495	0.03	24,898	0.14
1210	存貨淨額	二及四.5	2,392,466	13.57	2,214,779	12.23	2170	應付費用	二及四.13	316,110	1.79	368,747	2.04
1260	預付款項	七	942,017	5.34	866,680	4.79	218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二及四.2	5,354	0.03	-	-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55,472	0.32	70,079	0.39	2210	其他應付款		7,403	0.04	5,427	0.03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二及四.22	20,702	0.12	17,767	0.10	2224	應付設備款		145,848	0.83	462,972	2.56
1291	受限制銀行存款	六及七	35,599	0.20	18,641	0.10	2261	預收貨款	五及七	619,292	3.51	572,797	3.16
	流動資產合計		6,187,584	35.10	6,255,967	34.55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四.11及六	150,858	0.86	51,007	0.28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39,007	0.22	55,322	0.30
14xx	基金及投資	二及四.6						流動負債合計		5,797,114	32.88	4,482,033	24.75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37,927	3.05	1,092,631	6.03	24xx	長期負債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424	0.10	18,165	0.10	2420	長期借款	四.11及六	4,563,177	25.89	5,065,077	27.97
	基金及投資合計		555,351	3.15	1,110,796	6.13	2460	長期遞延收入	二及四.12	21,544	0.12	-	-
15xx	固定資產	二、四.7、六及七						長期負債合計		4,584,721	26.01	5,065,077	27.97
1501	土地		259,131	1.47	259,131	1.43	28xx	其他負債					
1521	房屋及建築物		1,694,644	9.61	1,539,235	8.50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及四.13	12,193	0.07	10,922	0.06
1531	機器設備		9,024,493	51.19	6,977,057	38.53	2820	存入保證金		-	-	397	-
1551	運輸設備		31,468	0.18	34,605	0.19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	二及四.22	-	-	53,420	0.30
1561	辦公設備		203,247	1.15	143,758	0.79	2888	長期預收貨款	五及七	334,827	1.90	401,341	2.22
1681	什項設備		650,340	3.69	631,760	3.49		其他負債合計		347,020	1.97	466,080	2.58
15x9	成本合計		11,863,323	67.29	9,585,546	52.93		負債合計		10,728,855	60.86	10,013,190	55.30
1671	減：累計折舊		(4,475,369)	(25.39)	(3,736,073)	(20.63)		股東權益					
1672	未完工程		152,525	0.87	706,924	3.91		母公司股東權益					
	預付設備款		914,291	5.19	1,642,167	9.07	31xx	股本	四.14				
	固定資產淨額		8,454,770	47.96	8,198,564	45.28	3110	普通股	四.15	2,867,953	16.27	2,817,487	15.56
17xx	無形資產	二、四.8及六					32xx	資本公積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16,284	0.09	24,514	0.13	3211	普通股股票溢價		1,941,894	11.02	1,941,894	10.72
1760	合併商譽		118,753	0.67	146,010	0.81	3213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576,285	3.27	576,285	3.18
1782	土地使用權		39,573	0.23	43,256	0.24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51	-	35	-
	無形資產合計		174,610	0.99	213,780	1.18	3260	長期投資		89,465	0.51	99,009	0.55
18xx	其他資產						3271	員工認股權		25,064	0.14	24,910	0.14
1820	存出保證金	五及七	198,685	1.13	198,899	1.10	3281	轉換公司債應付利息補償金		2,693	0.02	2,693	0.0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二及四.22	25,642	0.14	20,272	0.11	3282	其他		4,235	0.02	4,235	0.02
1887	受限制銀行存款	六	6,300	0.04	6,300	0.03	33xx	保留盈餘					
1888	長期預付材料款	七	2,025,727	11.49	2,103,999	11.62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16	450,356	2.55	442,040	2.44
	其他資產合計		2,256,354	12.80	2,329,470	12.86	3350	未分配盈餘	四.17	79,686	0.45	809,489	4.47
	資產總計		\$17,628,669	100.00	\$18,108,577	100.00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	82,925	0.47	175,749	0.97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二及四.6	58,206	0.33	369,685	2.04
							3480	庫藏股票	二及四.19	(39,053)	(0.22)	(39,059)	(0.21)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6,139,760	34.83	7,224,452	39.89
							3610	少數股權		760,054	4.31	870,935	4.81
								股東權益合計		6,899,814	39.14	8,095,387	44.7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7,628,669	100.00	\$18,108,577	100.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焦平海

會計主管：陳燕慧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科目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4111	銷貨收入		\$4,628,259	100.61	\$6,570,364	100.02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76,323)	(1.66)	(78,309)	(1.19)
	銷貨淨額		4,551,936	98.95	6,492,055	98.83
4600	勞務收入		48,338	1.05	76,658	1.17
	營業收入淨額	二、四.20及五	4,600,274	100.00	6,568,713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4,502,118)	(97.87)	(5,869,188)	(89.35)
5900	營業毛利		98,156	2.13	699,525	10.65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92,630)	(4.18)	(169,774)	(2.59)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610,398)	(13.27)	(548,729)	(8.3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7,541)	(1.47)	(54,665)	(0.83)
	營業費用合計		(870,569)	(18.92)	(773,168)	(11.77)
6900	營業淨損		(772,413)	(16.79)	(73,643)	(1.12)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3,760	0.30	11,772	0.18
7122	股利收入		-	-	11,016	0.17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二	1,926	0.04	4,231	0.06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二	69,433	1.51	33,125	0.50
7160	兌換利益	二及四.2	-	-	161,402	2.46
7480	其他收入		58,121	1.26	10,867	0.1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43,240	3.11	232,413	3.54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四.7	(166,492)	(3.62)	(74,822)	(1.14)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二	(1,049)	(0.02)	(2,350)	(0.04)
7560	兌換損失	二及四.2	(33,589)	(0.73)	-	-
7630	減損損失	二及四.6	-	-	(19,318)	(0.29)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二及四.2	(5,461)	(0.12)	-	-
7880	其他損失		(9,442)	(0.20)	(1,863)	(0.0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216,033)	(4.69)	(98,353)	(1.50)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845,206)	(18.37)	60,417	0.92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及四.22	(3,413)	(0.08)	(85,664)	(1.30)
9600	合併總純損		<u>\$ (848,619)</u>	<u>(18.45)</u>	<u>\$ (25,247)</u>	<u>(0.38)</u>
	歸屬於：					
9601	母公司股東之純益(損)		\$ (665,414)	(14.47)	\$ 83,157	1.27
9602	少數股權淨損		(183,205)	(3.98)	(108,404)	(1.65)
9600	合併總純損		<u>\$ (848,619)</u>	<u>(18.45)</u>	<u>\$ (25,247)</u>	<u>(0.38)</u>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23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600	合併總純益(損)		<u>\$ (2.96)</u>	<u>\$ (2.97)</u>	<u>\$ 0.21</u>	<u>\$ (0.09)</u>
	合併總純益(損)稅後每股盈餘歸屬於：					
9601	母公司股東			<u>\$ (2.33)</u>		<u>\$ 0.29</u>
9602	少數股權			<u>\$ (0.64)</u>		<u>\$ (0.38)</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9600	合併總純益(損)		<u>\$ (2.96)</u>	<u>\$ (2.97)</u>	<u>\$ 0.21</u>	<u>\$ (0.09)</u>
	合併總純益(損)稅後每股盈餘歸屬於：					
9601	母公司股東			<u>\$ (2.33)</u>		<u>\$ 0.29</u>
9602	少數股權			<u>\$ (0.64)</u>		<u>\$ (0.38)</u>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之 擬制性資料：	二及四.23				
9600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淨利(損)			<u>\$ (665,398)</u>		<u>\$ 83,157</u>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9600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淨利(損)			<u>\$ (2.33)</u>		<u>\$ 0.29</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9600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淨利(損)			<u>\$ (2.33)</u>		<u>\$ 0.29</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焦平海

會計主管：陳燕慧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附註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累積 換算調整數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少數股權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2,735,425	\$3,314,881	\$374,984	\$1,148,993	\$36,951	\$90,258	\$(6)	\$6,832,061	\$14,533,547
九十九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四.17									
法定盈餘公積				67,056	(67,056)					-
現金股利					(273,543)					(273,543)
股票股利		82,062			(82,062)					-
子公司認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二						277,951			277,951
長期投資股權淨值變動數	二		(667,241)							(667,241)
少數股東權益變動數									(5,888,052)	(5,888,052)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二及四.18		1,421							1,4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二						1,476			1,476
外幣報表換算調整數	二					138,798			35,330	174,128
庫藏股買回	二及四.19							(39,053)		(39,053)
一〇〇年度淨利(損)					83,157				(108,404)	(25,247)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817,487	2,649,061	442,040	809,489	175,749	369,685	(39,059)	870,935	8,095,387
一〇〇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四.17									
法定盈餘公積				8,316	(8,316)					-
現金股利					(5,607)					(5,607)
股票股利		50,466			(50,466)					-
子公司認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二						(311,479)			(311,479)
長期投資股權淨值變動數	二		(9,544)							(9,544)
少數股東權益變動數									94,046	94,046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二及四.18		154							154
外幣報表換算調整數	二					(92,824)			(21,722)	(114,546)
長期投資轉列庫藏股	二及四.19		16					6		22
一〇一年度淨損					(665,414)				(183,205)	(848,619)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867,953	\$2,639,687	\$450,356	\$79,686	\$82,925	\$58,206	\$(39,053)	\$760,054	\$6,899,81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註1：董監酬勞8,082仟元及員工紅利40,410仟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1,274仟元及員工紅利6,372仟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項 目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損	\$(848,619)	\$(25,247)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22,187	55,105
調整項目：			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16,958)	150,857
折舊費用	939,284	692,210	購置固定資產	(1,421,047)	(4,071,979)
各項攤提	34,169	31,680	出售固定資產	2,367	27,046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54	1,421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14	79,910
子公司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62	5,646	電腦軟體成本增加	(2,388)	(20,421)
處分投資利益	(69,433)	(33,12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215,625)</u>	<u>(3,779,482)</u>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926)	(4,23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049	2,350	舉借(償還)短期借款	1,223,484	(61,3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9,318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減少)增加	9,644	(44,901)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5,461	-	舉借(償還)長期借款	(402,049)	4,730,688
應收票據淨額(增加)減少	107,143	(86,196)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397)	397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增加)減少	(41,712)	-	發放現金股利	(5,607)	(273,543)
應收帳款淨額(增加)減少	(103,729)	365,418	購入庫藏股	-	(39,053)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66,315)	(51,572)	子公司出售(購入)庫藏股票	22	-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9,847)	(12,811)	少數股權(減少)增加	84,440	81,458
存貨淨額(增加)減少	(177,687)	(539,66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909,537</u>	<u>4,393,746</u>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935	(645,490)	合併個體變動影響數	-	(1,516,365)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4,607	(13,968)	匯率影響數	23,545	(41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流動(增加)減少	(2,935)	4,17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41,153)	(1,214,889)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非流動(增加)減少	6,639	28,63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82,075	2,996,964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873	-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340,922</u>	<u>\$1,782,075</u>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33,800	(145,592)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19,403)	(16,075)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165,223	\$67,520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52,637)	36,717	本期支付所得稅	<u>\$19,224</u>	<u>\$76,926</u>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976	2,979	支付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預收貨款增加(減少)	(20,019)	81,863	購置固定資產	\$1,302,006	\$4,190,88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6,315)	11,365	其他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98,083)	-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增加(減少)	-	(24,903)	應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317,124	(118,908)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1,271	2,715	支付現金	<u>\$1,421,047</u>	<u>\$4,071,979</u>
長期遞延收入增加(減少)	21,544	-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50,858	\$51,00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58,610)</u>	<u>(312,378)</u>	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50,466	\$82,062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增加(減少)數	\$(92,824)	\$138,79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加(減少)	<u>\$(311,479)</u>	<u>\$279,427</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焦平海

會計主管：陳燕慈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七月二十四日奉准設立。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

- 1.半導體及其材料之研發、設計、製造、進出口及代理銷售。
- 2.半導體晶圓材料及晶圓加工設備與零組件之設計、加工、進出口銷售及售後服務。
- 3.前各項產品之技術移轉及其諮詢顧問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三日經櫃檯買賣中心(九一)證櫃上字第一八三六四號函核准上櫃，並自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六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開始櫃檯買賣。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1,835 人及 1,751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合併概況

- (1)本公司列入合併報表之子公司除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外，亦包括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1.12.31	100.12.31	
本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無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電子材料零售貿易、設 計等經營晶圓製造	100.00%	100.00%	無
〃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 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51.59%	47.20%	註 1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 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0.15%	0.15%	無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對科技事業之投資及 半導體矽晶圓材料銷 售	79.16%	78.91%	註 2
〃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無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 限公司	經營晶圓製造	100.00%	100.00%	無
〃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 限公司	經營晶圓、已滲雜業務	100.00%	100.00%	無
〃	銳正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	100.00%	100.00%	無
〃	金威貿易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	100.00%	100.00%	無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Helitek Company Ltd.	半導體矽晶圓材料之 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無

註 1：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增加為 51.59%。

註 2：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Cayman) Corp.於民國一〇一年度辦理現金增資，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增加為 79.16%。

(2)未列入合併報表之子公司：無。

(3)從屬公司會計期間與母公司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不適用。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國外從屬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不適用。

2.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政策

(1)母公司：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

(2)母公司取得子公司股權之成本高於或低於子公司該項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之規定辦理。若產生商譽或遞延貸項，則按估計效益年限或存續期間攤銷，並列為營業費用或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惟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該差額若屬商譽部分不再攤銷，並於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屬遞延貸項部分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將該差額列為非常利益。

(3)合併財務報表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之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間之往來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凡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目前已可執行或轉換之潛在表決權)比率超過百分之五十，或有下列情況之一者，視為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構成母子公司關係，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 ①與其他投資人約定下，具超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份之能力。
- ②依法令或契約約定，可操控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
- ③有權任免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主要成員，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④有權主導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投票權，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⑤其他具有控制能力者。

3.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及外幣交易

(1)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之被投資公司之交易事項分別以當地流通之貨幣為記帳單位。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其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其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若其係依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至於結清外幣債權或債務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均列為當期損益。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之被投資公司其記帳貨幣單位列示如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美金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美金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美金
Helitek Company Ltd.：美金
金威貿易有限公司：美金
銳正有限公司：美金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人民幣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人民幣

(2)編製合併報表時，國外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均換算為新台幣財務報表。所有資產、負債科目係依下列基礎換算為新台幣：所有資產及負債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度期末換算後餘額結轉外，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則依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對於國外轉投資事業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依投資比例認列外幣換算調整數，並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

4.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投資，通常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5.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度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等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金融負債分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本公司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即本公司決定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的日期)會計處理，慣例交易係指一項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資產之交付期間係在市場慣例或法令規定之期間內者。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屬此類別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續後評價時，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並分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及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兩類。

本公司對金融負債之續後評價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

此類金融商品除衍生性金融商品及原始認列即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不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之金融商品外，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如不再以短期出售為目的且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可重分類：

- ①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且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金融資產。
- ②不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僅於極少情況下方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金融商品。

前述之重分類，以重分類日之公平價值作為重分類日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之相關損益，不予迴轉。

原來非屬此類之金融商品續後不得重分類為此類。

(2)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未有公開市場報價之權益商品，或與權益商品連動且其清償須交付該等權益商品之衍生性商品或以該等權益商品交割之衍生性商品負債，並以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且此減損金額不予以迴轉。

上市櫃股票或存託憑證之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之公平價值則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之淨資產價值。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對金融負債之續後評價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

6. 交易目的之衍生性商品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條件而採用避險會計時，係分類至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如遠期外匯合約或利率交換等衍生性商品交易，其原始認列與續後評價均以公平價值衡量，且於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反之，則列為金融負債，至於公平價值變動部分係認列為當期損益。

7.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重大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之非屬重大之應收款項，以及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

8.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如下：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在製品及製成品：包括直接原料、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固定製造費用係以正常產能分攤，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9. 固定資產

(1) 現有固定資產均於購建時以成本入帳，重大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作當年度費用。

(2) 為新建及擴建工程與設備之預付款項，於發生貸款後至財產達到可供使用狀態下，其為該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應予資本化。

(3) 折舊係依所得稅法耐用年數表之年限，並預留殘值一年，以直線法計提。另已達耐用年限而繼續使用之設備，再按估計之耐用年限，並預留殘值一年，以直線法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計提折舊。

(4)折舊採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提列：

房屋及建築物：5~55 年

機器設備：2~15 年

運輸設備：3~10 年

辦公設備：2~10 年

什項設備：3~20 年

(5)處分固定資產損益列為當年度之損益項目。

10.無形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係以成本衡量。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本公司評估無形資產耐用年限屬有限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之可攤銷金額於耐用年限期間，按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攤銷，並於無形資產有跡象顯示減損時，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如有變動，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無形資產依直線法按下列年限攤銷：

電腦軟體成本：1~3 年

土地使用權：15-30 年

11.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提供予員工之認股權計畫，係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給與日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者，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92)基秘字第 070、071、072 號函及與該號函相關函釋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給與日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以下簡稱 39 號公報)之規定處理。

依 39 號公報規定，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依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公平價值衡量，而公平價值係依據外部評價專家採用合適之評價模型，計算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對象僅有本公司員工，該等交易所取得之商品或勞務依照 39 號公報之規定，以所給與認股權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並據以認列相對之權益增加。當所給與之權益商品無既得條件之限制時，屬立即既得，於給與日認列所取得之勞務，並認列相對之權益增加；若係在特定期間內完成服務後方屬既得，則於既得期間認列所取得之勞務，並認列相對權益之增加。

本公司評估認股權公平價值時，不考慮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但於調整用以衡量交易金額之認股權數量時，則考量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在既得期間，以對預期給予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為基準，認列所取得商品或勞務之金額，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原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量，最後認列所取得商品或勞務之金額，以實際給予之認股權數量為準，但如附有市價條件者，無論市價條件是否達成，在已符合所有其他既得條件之情況下，應予認列。

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係採內含價值法處理，認股計畫之酬勞成本按衡量日股票市價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認列為酬勞成本。若認股選擇權計畫係酬勞員工未來之服務，則於認股選擇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認列為公司之費用，並同時增加股東權益；若認股選擇權計畫係酬勞員工過去之服務，則於給予時立即作為費用。

12. 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報經主管機關核准，自民國八十八年三月起算按每年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二，三提撥退休準備金，並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財務報表中。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退休金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淨退休金成本係按精算報告提列，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與退休金利益之攤提。未認列過渡性資產按十五年平均攤銷。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提繳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Helitek Company Ltd. 依當地法令規定，每期依員工薪資之一定比率報繳當地政府，公司無須支付退休金。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已經減損，依不同衡量方式之金融資產，採用之減損方式如下：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若已減損，本公司將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累積淨損失金額轉列為當期損益，其減損損失之金額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取得成本(減已回收之本金及調整攤銷額)與當時公平價值或可回收金額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曾列入損益之減損金額後之餘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不得認列為當期損益，而應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少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應予迴轉並認列為當期利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未有公開市場報價之權益商品投資，或與前述權益商品連動且其清償須交付該等權益商品之衍生性商品，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公司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類似金融資產當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折現與帳面價值之差額，此減損金額不得迴轉。

14. 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所有適用三十五號公報之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依公報規定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而可回收金額則為淨公平價值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反之，若於資產負債表日有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重新評估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應予迴轉，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可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及減損迴轉利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15. 所得稅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期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配合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實施之「所得基本稅額條例」，本公司依其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另本公司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

依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適用之所得稅率為百分之十七。

Helitek Company Ltd.之所得稅會計處理係依美國當地財務會計準則 SFAS NO.109「所得稅會計」，使用資產負債表法來處理遞延所得稅，衡量其未來所得稅影響數來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備抵評價金額，與本公司並無重大差異。

16. 收入認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收入認列，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二號「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

17. 每股盈餘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之規定計算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每股盈餘則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調整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股利、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於本期已認列之利息費用及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因轉換而產生之任何其他收入與費用之變動後，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8. 庫藏股票

(1)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其屬買回者，依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科目，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應按股票種類(普通股或特別股)及其收回原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因依加權平均分別計算。

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2)本公司對於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號公報「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視同庫藏股票處理之。

19.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之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20. 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同時符合下列特性之企業組成單位：(1)從事可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之經營活動、(2)營運結果定期由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3)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21. 政府補助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取得與資產有關之政府捐助，依規定以合理有效之方法配合其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捐助收入，但如無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分期認列政府捐助，則於收到捐助時一次認列。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1.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第三次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此項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之合併淨損未有影響。
- 2.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處理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號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資訊之揭露」。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1.12.31	100.12.31
零用金	\$909	\$947
支票及活期存款	1,289,341	1,453,700
定期存款	50,672	327,428
合計	\$1,340,922	\$1,782,075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與銀行簽訂之遠期外匯合約，係以規避外幣債權債務匯率變動所為之財務避險操作為主要目的。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無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而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之合約金額(名日本金)列示如下：

項 目	帳面價值	名日本金	契約時間
<u>101.12.31</u>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5,354	USD 13,365 仟元	101.07.18~102.11.06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因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而產生之兌換(損)益分別為(1,132)仟元及 1,414 仟元，分別帳列於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及損益表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項下；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因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而產生之評價損失分別為 5,461 仟元及 0 仟元，帳列於損益表之營業外費用及損失項下。另其相關財務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

3. 應收票據淨額

	101.12.31	100.12.31
應收票據	\$270,502	\$377,645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270,502	\$377,645

4. 應收帳款淨額

	101.12.31	100.12.31
應收帳款	\$986,799	\$875,490
減：備抵呆帳	(61,377)	(53,797)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淨 額	\$925,422	\$821,693
5.存貨淨額		

(1)存貨明細如下：

	101.12.31	100.12.31
原 料	\$945,031	\$828,684
物 料	290,269	293,354
在 製 品	799,040	891,395
製 成 品	742,944	538,532
商 品	860	74,751
合 計	2,778,144	2,626,716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85,678)	(411,937)
淨 額	\$2,392,466	\$2,214,779

(2)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分別為 23,094 仟元及(210,352)仟元，暨存貨盤損分別為 1,199 仟元及 581 仟元。

因本公司及子公司已出售部份已提列存貨跌價損失之存貨，使民國一〇一年度發生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3)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之投保保險金額分別為 1,885,561 仟元及 1,857,214 仟元。

(4)上述存貨無提供作為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6.基金及投資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101.12.31	100.1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上市(櫃)公司股票	\$486,145	\$663,94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71,100	448,008
累計減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9,318)	(19,318)
合 計	\$537,927	\$1,092,631

①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經評估後，對所持有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認列 19,318 仟元之減損損失。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②本公司之子公司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分別為 4,744 仟元及 12,715 仟元，本公司則同時採權益法認列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分別為 4,744 仟元及 12,715 仟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分別為 75,844 仟元及 460,723 仟元，本公司則同時採權益法認列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分別為 75,844 仟元及 460,723 仟元，並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為 12,894 仟元及 78,323 仟元。

③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為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被投資公司	股數	帳面價值	持股 比率
<u>101.12.31</u>			
香港璨揚投資有限公司	600,000	<u>\$17,424</u>	0.41%
<u>100.12.31</u>			
香港璨揚投資有限公司	600,000	<u>\$18,165</u>	0.59%

上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無提供作為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7.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累計折舊之明細如下：

項 目	101.12.31	100.12.31
房屋及建築物	\$205,870	\$170,356
機器設備	3,774,050	3,140,698
運輸設備	21,563	22,282
辦公設備	124,536	101,459
什項設備	349,350	301,278
合 計	<u>\$4,475,369</u>	<u>\$3,736,073</u>

(2) 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固定資產投保保險金額分別為 13,357,688 仟元及 11,975,618 仟元。

(3)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利息資本化明細如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利息資本化前之利息總額	\$188,751	\$110,911
資本化利息之金額	22,259	36,089
資本化利率	1.50%~4.07%	0.96%~3.85%
資本化設備名稱	房屋及建築物、機器設備 及預付設備款	房屋及建築物、機器設備 及預付設備款

(4)上述固定資產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六。

8.無形資產

(1)電腦軟體成本：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35,504	\$24,351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2,388	20,421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5,904)	(9,949)
本期增加(減少)-匯率影響數	(347)	681
期末餘額	31,641	35,504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10,990	12,663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10,413	8,089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5,904)	(9,949)
本期增加(減少)-匯率影響數	(142)	187
期末餘額	15,357	10,990
帳面餘額	\$16,284	\$24,514

(2)土地使用權：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56,926	\$374,164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	-
本期增加(減少)-匯率影響數	(2,212)	4,340
本期減少-合併個體變動影響數	-	(321,578)
期末餘額	54,714	56,926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13,670	28,555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2,033	1,976
本期增加(減少)-匯率影響數	(562)	990
本期減少-合併個體變動影響數	-	(17,851)
期末餘額	15,141	13,670
帳面餘額	\$39,573	\$43,256

上述土地使用權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六。

9.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101.12.31	100.12.31
信用借款(一年內到期)	\$3,754,930	\$2,531,446

(2)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借款之借款利率分別為 1.02%~6.31% 及 1.26%~6.56%。

10.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保證機構	發行期間	金額	利率	擔保品
<u>101.12.31</u>				
商業本票：				
大眾商業銀行	101.12.24-102.02.25	\$160,000	1.55%	無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374)		
淨 額		\$159,626		
<u>100.12.31</u>				
商業本票：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0.11.17-101.01.12	\$100,000	1.16%	無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0.11.21-101.01.18	50,000	1.16%	無
小 計		15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8)		
淨 額		\$149,982		

11.長期借款

(1)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長期借款內容如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利率		期間	借款金額		償還辦法
	101.12.31	100.12.31		101.12.31	100.12.31	
擔保借款	2.09%	1.85%	100.06.30- 105.06.30	\$2,600,000	\$2,600,000	註 1
擔保借款	3.88%	3.85%	99.10.29- 106.12.11	705,670	578,509	註 2
擔保借款	依 90 天期短期 票券利率加計 一定比例利率 計息	依 90 天期短期 票券利率加計 一定比例利率 計息	100.04.06- 103.04.06	43,635	72,727	註 3
擔保借款	依二年期定期 存款機動利率 加計一定比例 利率計息	依二年期定期 存款機動利率 加計一定比例 利率計息	100.07.25- 105.07.25	79,730	65,000	註 4
擔保借款	依二年期定期 存款機動利率 加計一定比例 利率計息	-	101.06.29- 106.06.29	85,000	-	註 5
信用借款	2.04%	1.80%	100.11.24- 105.06.30	1,200,000	1,200,000	註 6
信用借款	-	1.55%	100.11.07- 102.06.30	-	599,848	註 6
合 計				4,714,035	5,116,084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50,858)	(51,007)	
一年以上到期之長期借款				<u>\$4,563,177</u>	<u>\$5,065,777</u>	

註 1：該長期借款自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二年六個月之日償還第一期款。以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十一期平均攤還。

註 2：該長期借款自 100 年 11 月 21 日起，以每年為一期按合約規定金額攤還本金。

註 3：自 100 年 10 月起償還第一期款，以後每三個月為一期，平均攤還本金。

註 4：自 101 年 8 月起償還第一期款，以後每一個月為一期，平均攤還本金。

註 5：自 102 年 6 月起償還第一期款，以後每一個月為一期，平均攤還本金。

註 6：到期時償還本金。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一日與土地銀行及十一家銀行簽訂聯合借款合同，取得新台幣 4,800,000 仟元之融資額度；依合約規定，本公司於借款期間，半年度及年度非合併財務報表均應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與一定金額之有形淨值。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四月一日與大眾銀行及六家銀行簽訂聯合借款合同，取得新台幣 600,000 仟元之融資額度；依合約規定，本公司於借款期間，半年度及年度合併及非合併財務報表均應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與一定金額之有形淨值。
- (4)本公司之子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十月七日與中華開發銀行簽訂借款合同，依合約規定，本公司於借款期間，年度財務報表應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
- (5)本公司之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七日與國家開發銀行簽訂借款合同，取得美金 10,000 仟元之融資額度；依合約規定，本公司於借款期間，年度財務報表均應維持特定之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率。
- (6)有關資產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12. 長期遞延收入

本公司之子公司因機器設備技術改造項目、從事高科技行業及興建製造廠房，故取得相關單位之補助款，帳列長期遞延收入項下，並自機器設備購置及驗收完成或待廠房建造完成後，依機器設備或廠房耐用年限分期認列補助收入，其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期初金額	\$-	\$767,784
本期增加	24,672	-
本期認列利益	(3,176)	-
匯率影響數	48	-
合併個體變動影響數	-	(767,784)
合 計	\$21,544	\$-

13. 退休金

- (1)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明細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	-------	-------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服務成本	\$1,247	\$1,376
利息成本	1,260	1,547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494)	(476)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1,012	1,971
淨退休金成本	\$3,025	\$4,418

(2)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101.12.31	100.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8,786)	\$(2,924)
非既得給付義務	(38,364)	(33,849)
累積給付義務	(47,150)	(36,773)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31,805)	(26,215)
預計給付義務	(78,955)	(62,988)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26,664	24,696
提撥狀況	(52,291)	(38,292)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98	197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38,312	25,485
應計退休金負債	\$(13,881)	\$(12,610)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計於未來一年內撥付台灣銀行之應計退休金負債皆為 1,688 仟元，帳列應付費用項下。

(3)計算淨退休金成本所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101.12.31	100.12.31
折現率	1.75%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3.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1.75%	2.00%

(4)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職工退休辦法之既得給付為 8,786 仟元及 2,924 仟元。

(5)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施行後，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本公司負擔之員工退休金分別為 27,999 仟元及 24,323 仟元，其中 5,568 仟元及 5,140 仟元帳列應付費用項下尚未提撥。

14.股本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額定股本為 3,0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300,000,000 股，業已發行 273,542,450 股，實收股本為 2,735,425 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82,063 仟元，該項增資案於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以同年八月十五日為增資基準日，增資後額定股本為 4,0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400,000,000 股，業已發行 281,748,724 股。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50,446 仟元，該項增資案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以同年八月十三日為增資基準日，增資後額定股本為 400,0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400,000,000 股，業已發行 286,795,325 股。

15. 資本公積

(1)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101.12.31	100.12.31
普通股股票溢價	\$1,941,894	\$1,941,894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576,285	576,285
庫藏股票交易	51	35
長期投資	89,465	99,009
員工認股權	25,064	24,910
轉換公司債應付利息補償金	2,693	2,693
其他	4,235	4,235
合計	\$2,639,687	\$2,649,061

(2)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另因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16.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17.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盈餘分配

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前年度之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要求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後，得並同以往年度累積盈餘，作為可分配盈餘，惟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外，依下列比率分派之：

- (1)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五。
- (2)董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 (3)其餘由董事會依本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配案，提報股東會。

(2)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營運規劃、投資計畫、資本預算及內外部環境變化由董事會予以訂定，惟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3)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如下：

項 目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		差異數	差異原因說明
	101 年 6 月 19 日 股東會決議通過	101 年 4 月 26 日 董事會決議通過		
董監事酬勞	\$1,274	\$1,274	\$-	-
員工紅利—現金	6,372	6,372	-	-
股東紅利				
現金	5,607	5,607	-	-
股票(面額每股 10 元)	5,046,601 股	5,046,601 股	-	-

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4)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適用員工分紅費用化之規定，經綜合考量股東權益及員工福利擬自民國九十七年度起之年度稅後盈餘中，依章程規定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其發放方式依章程規定。

本公司依上述方式估列民國一〇〇年度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4,803仟元及961仟元，而民國一〇一一年度係稅後虧損，故不擬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另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認列為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決議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6,372仟元及董監酬勞1,274仟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與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 4,803 仟元及董監酬勞 961 仟元之差異為 1,882 仟元，業已調整為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 40,410 仟元及董監酬勞 8,082 仟元，與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 46,627 仟元及董監酬勞 9,325 仟元之差異為 7,460 仟元，業已調整為民國一〇〇年度之損益。

18. 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

(1)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5,000,000 單位，並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及民國九十七年二月二十日分別發行 1,500,000 單位及 50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 1 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此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五年。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認列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費用分別為 154 仟元及 1,421 仟元。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並未取消或修正所提出之員工之認股權計畫。所給與認股權之合約期間為五年，並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且本公司過去未曾有以現金交割之慣例。

認股權憑證發行日期	發行單位總數	流通在外單位總數	認股價格(元)
96.12.26	1,500,000(註 1)	-	128.10
97.02.20	500,000	500,000	90.70

註 1：此 1,500,000 單位之認股權係於 39 號公報生效日前本公司即給與員工，是以並未依據 39 號公報認列，這些認股權計畫續後並未修改，故無須適用 39 號公報。

① 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 價格(元)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期初流通在外	2,000,000	\$118.75	2,000,000	\$118.75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	-	-	-
本期沒收	-	-	-	-
本期失效	(1,500,000)	118.75	-	-
期末流通在外	<u>500,000</u>	<u>\$118.75</u>	<u>2,000,000</u>	<u>\$118.75</u>
期末仍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500,000		1,875,000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 加權平均公平價值		\$-		\$-

②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

行使價格之範圍 (元)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目前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101年12月31日 流通在外之數量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101年12月31日 可行使之數量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90.70	500,000	0.14年	\$90.70	375,000	\$90.70

本期並無與非員工之股份基礎交易。

③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所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皆依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民國一〇〇年度於帳上並無應認列之酬勞成本，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列示如下：

	一〇〇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	<u>\$83,157</u>
擬制稅後淨利	<u>\$80,171</u>
基本稅後每股盈餘(元)	<u>\$0.29</u>
擬制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元)	<u>\$0.28</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0.29</u>
擬制稀釋每股盈餘(元)	<u>\$0.28</u>

(2)本公司之子公司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七月二十日、九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二十八日分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210,000 單位、290,000 單位及 240,000 單位，共計 2,74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 1 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證屆滿一年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此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4.5年。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認列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費用分別為62仟元及5,646仟元。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並未取消或修正所提出之員工之認股權計畫。所給與認股權之合約期間為4.5年。

認股權憑證發行日期	發行單位總數	流通在外單位總數	認股價格(元)
99.07.20	2,210,000	740,000	17.00
99.09.30	290,000	50,000	17.00
99.12.28	240,000	150,000	17.00

① 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認股選擇權	101.12.31		100.12.31	
	數量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數量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1,950,000	\$17.00	2,740,000	\$17.00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	-	-	-
本期放棄	(1,010,000)	17.00	(790,000)	17.00
期末流通在外	940,000	17.00	1,950,000	\$17.00
期末仍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564,000		-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 加權平均公平價值		\$-		\$-

②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

行使價格之範圍 (元)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目前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101年12月31日 流通在外之數量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101年12月31日 可行使之數量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17	940,000	2年	\$17.00	564,000	\$17.00

19. 庫藏股票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子公司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自長期投資轉列庫藏股票之變動情形如下：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101.01.01-101.12.31	907 股	- 股	(907) 股	- 股
100.01.01-100.12.31	881 股	26 股	- 股	907 股

有關當期該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款、期末帳面價值及市價列示如下：

	處分價款	期末帳面價值	市價或股權淨值
一〇一年度	22 仟元	0 仟元	0 仟元

-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三十一日起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陸續買回本公司股份，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u>101.01.01-101.12.31</u>				
轉讓予員工	1,382,000 股	- 股	- 股	1,382,000 股
<u>100.01.01-100.12.31</u>				
轉讓予員工	- 股	1,382,000 股	- 股	1,382,000 股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若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計算基礎，買回股數最高上限為 28,679 仟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上限為 3,050,965 仟元。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買回之庫藏股票股數為 1,382,000 股，買回之庫藏股金額為 39,053 仟元。

- (3) 本公司庫藏股票係依公司法規定持有，依法不得享有表決權。但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者，仍享有股東權益。
- (4)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權等權利，另所買回之股份自購入完成日起三年內應將其轉讓予員工，逾期未轉讓者，視為未發行股份，應辦理資本額變更登記。

20. 營業收入淨額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成品銷售	\$4,628,259	\$6,570,364
勞務提供	48,338	76,658
減：銷貨退回或折讓	(76,323)	(78,309)
營業收入淨額	<u>\$4,600,274</u>	<u>\$6,568,713</u>

21.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464,793	\$170,283	\$635,076	\$400,464	\$172,039	\$572,503
勞健保費用	41,401	10,577	51,978	33,589	11,382	44,971
退休金費用	23,080	7,944	31,024	19,829	8,912	28,741
其他用人費用	135,301	13,961	149,262	149,195	25,898	175,093
折舊費用	868,231	71,053	939,284	630,446	61,764	692,210
攤銷費用	3,427	30,742	34,169	3,414	28,266	31,680

22. 所得稅

(1) 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	101.12.31	100.12.31		
①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390,673	\$232,902		
②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12,894	\$78,912		
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331,435	\$169,371		
	101.12.31	100.12.31		
	暫時性 差異金額	所得稅 影響金額	暫時性 差異金額	所得稅 影響金額
④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之暫時性差異：				
呆帳費用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0,507	\$3,486	\$12,754	\$2,168
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80,527	70,674	406,349	74,308
兌換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2,883	491	(3,469)	(589)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退休金費用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9,837	1,672	9,837	1,672
未實現銷貨毛利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2,176	2,070	6,137	1,043
逾二年應付款項轉列收入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376	234	1,396	237
職工福利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617	105	817	139
技術作價投資轉列收入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759	1,829	18,790	3,195
其他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542		4,541
政府補助款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21,544	5,386	-	-
虧損扣抵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94,432	101,054	117,857	20,036
子公司虧損扣抵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993,901	198,295	555,557	117,453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75,844)	(12,894)	(460,723)	(78,323)
⑤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所得稅抵減		1,835		8,110
		101.12.31	100.12.31	
(2)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82,366	\$82,059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61,664)	(63,703)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0,702	18,356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	(589)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20,702	\$17,767	
		101.12.31	100.12.31	
(3)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08,307	\$150,843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69,771)	(105,668)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8,536	45,175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2,894)	(78,323)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25,642	\$(33,148)	
			(註 1)	

註 1：其中 20,272 帳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項下，另(53,420)帳列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項下。

(4)帳列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與當期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稅前淨利(損)	<u>\$(845,206)</u>	<u>\$60,417</u>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當期應付所得稅	\$(173,148)	\$61,235
最低稅負制之所得稅影響數	470	3,079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26,058	(10,514)
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3,710	27,509
所得稅減免之所得稅利益	(4,711)	(15,588)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u>155,454</u>	<u>(29,860)</u>
當期所得稅費用	<u>\$7,833</u>	<u>\$35,861</u>

(5)當年度認列於損益表之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7,833	\$35,861
以前年度調整數	(7,953)	21,631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之所得稅費用	-	25,250
因時間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呆帳費用	(1,318)	(1,789)
存貨呆滯損失	2,952	(34,175)
兌換損益	(1,080)	5,208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
未實現銷貨毛利	(1,027)	2,286
技術作價投資轉列收入	1,366	1,365
職工福利	34	(139)
政府補助款	(5,470)	-
其他損失	829	(265)
逾二年應付款項轉列收入	4	111
所得稅抵減	6,273	4,887
虧損扣抵所產生之費用	(81,018)	3,344
子公司虧損扣抵所產生之(利益)費用	(83,987)	19,017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162,064	10,854
匯率影響數	3,911	(7,782)
所得稅費用	<u>\$3,413</u>	<u>\$85,664</u>

(6)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均經國稅局核定在案。

(7)子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法令依據、抵減項目、可抵減稅額、尚未抵減餘額及最後抵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減年度列示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限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	\$1,511	\$1,511	102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及發展支出	324	324	102年
合 計		<u>\$1,835</u>	<u>\$1,835</u>	

(8)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金額及期限如下：

發生年度	申報虧損金額	最後抵減年度
98年度	\$99,175	108年
101年度(預計)	495,257	111年
合 計	<u>\$594,432</u>	

(9)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之可扣抵虧損金額及期限如下：

發生年度	申報虧損金額	最後抵減年度
95年度	\$486	105年
96年度	43,986	106年
97年度	33,441	107年
97年度	71,736	102年
98年度	99,254	108年
98年度	254,887	103年
99年度	346	109年
100年度	90,345	110年
101年度(預估)	40,032	106年
101年度(預估)	359,388	111年
合 計	<u>\$993,901</u>	

(10)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資訊內容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52,150	\$144,108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79,686	\$809,489
	一〇一年度(預計)	一〇〇年度(實際)
股東可扣抵稅額比率	48.15%	20.42%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3. 每股盈餘

本公司為複雜資本結構，茲揭露每股盈餘如下：

	一〇一一年度	股	一〇〇年度	股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已扣除購回庫藏股)	280,366,724		273,542,450	
期初長期股權投資轉列庫藏股票	(907)		(881)	
子公司出售持有本公司庫藏股	823		-	
100.08.15盈餘轉增資 (273,541,569×3%)	-		8,206,248	
101.08.13盈餘轉增資 (280,366,640×1.8%)	5,046,600		-	
(281,309,790×1.8%)	-		5,063,576	
購回庫藏股票	-		(438,027)	
基本每股盈餘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285,413,240	股	286,373,366	股

	金額		股數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合併總損益	<u>\$(845,206)</u>	<u>\$(848,619)</u>	285,413,240	<u>\$(2.96)</u>	<u>\$(2.97)</u>
合併總損益稅後每股盈餘					
歸屬予					
母公司股東		\$ (665,414)			\$ (2.33)
少數股權		(183,205)			(0.64)

註

註：因計算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每股盈餘具反稀釋作用，故未予計入。

民國一〇〇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合併總損益	<u>\$60,417</u>	<u>\$(25,247)</u>	286,373,366	<u>\$0.21</u>	<u>\$(0.09)</u>
合併總損益稅後每股盈餘					
歸屬予					
母公司股東		\$83,157			\$0.29
少數股權		(108,404)			(0.38)
具稀釋作用之員工分紅費用			258,897		
化影響數稀釋每股盈餘					
合併總純益	<u>\$60,417</u>	<u>\$(25,247)</u>	286,632,263	<u>\$0.21</u>	<u>\$(0.09)</u>
合併總純益稅後每股盈餘歸					
屬予					
母公司股東		\$83,157			\$0.29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少數股權 (108,404) (0.38)

假設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子公司對本公司股票之投資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如下：

	金 額		股 數	每股盈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民國一〇一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合併總損益	<u>\$ (845,190)</u>	<u>\$ (848,603)</u>	285,413,324	<u>\$ (2.96)</u>	<u>\$ (2.97)</u>
合併總損益稅後每股盈餘					
歸屬予					
母公司股東		\$ (665,398)			\$ (2.33)
少數股權		(183,205)			(0.64)
					註

註：因計算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每股盈餘具反稀釋作用，故未予計入。

<u>民國一〇〇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合併總損益	<u>\$60,417</u>	<u>\$ (25,247)</u>	286,374,247	<u>\$0.21</u>	<u>\$ (0.09)</u>
合併總損益稅後每股盈餘					
歸屬予					
母公司股東		\$83,157			\$0.29
少數股權		(108,404)			(0.38)
具稀釋作用之員工分紅費用			258,897		
化影響數稀釋每股盈餘					
合併總純益	<u>\$60,417</u>	<u>\$ (25,247)</u>	286,633,144	<u>\$0.21</u>	<u>\$ (0.09)</u>
合併總純益稅後每股盈餘歸					
屬予					
母公司股東		\$83,157			\$0.29
少數股權		(108,404)			(0.38)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Solargiga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Solargiga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之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上海晶技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揚州恆陽新能源有限公司

Solargiga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之子公司
與本公司之從屬公司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之
總經理為同一人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技術長等

(二)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1.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事項明細如下：

(1)銷貨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額	佔營業收入 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營業收入 淨額百分比
揚州恆陽新能源有限公司	\$147,631	3.21%	\$-	-%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	-	136,389	2.08
合 計	\$147,631	3.21%	\$136,389	2.08%

上述關係人交易之計價方式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條件係採交貨後 60~90 天以電匯方式收款，與一般客戶相當。

(2)勞務收入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額	佔營業收入 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營業收入 淨額百分比
揚州恆陽新能源有限公司	\$2,313	0.05%	\$-	-%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	-	4,018	0.06
合 計	\$2,313	0.05%	\$4,018	0.06%

上述關係人交易之計價方式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條件交貨後 60~90 天以電匯方式收款，與一般客戶相當。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為揚州恆陽新能源有限公司代購原物料金額為 9,162 仟元。

另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為為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採購原物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料金額為 69,881 仟元，扣除成本 72,294 仟元後，差 2,413 仟元帳列勞務收入減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為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購原物料金額為 163,345 仟元。

(3)進貨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額	佔該科目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淨額百分比
揚州恆陽新能源有限公司	\$37,864	0.59%	\$-	-%
上海晶技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676	0.01	-	-
合計	\$38,540	0.60%	\$-	-%

上述關係人交易之計價方式與一般廠商相當，而付款條件係採交貨後 30~60 天以電匯方式收款，與一般廠商相當。

2.本公司與關係人之債權債務情形如下(均未計息)：

(1)應收票據—關係人

	101.12.31		100.12.31	
	金額	佔該科目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淨額百分比
揚州恆陽新能源有限公司	\$41,712	13.36%	\$-	-%

(2)應收帳款—關係人

揚州恆陽新能源有限公司	\$103,388	9.33%	\$-	-%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17,882	1.61	51,572	5.56
小計	121,270	10.94%	51,572	5.56%
減：備抵呆帳	(3,383)		-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17,887		\$51,572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預收貨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u>\$408,438</u>	<u>42.81%</u>	<u>\$409,576</u>	<u>42.04%</u>
------------------------------------	------------------	---------------	------------------	---------------

本公司為擴展長期業務，與下游廠商建立長期策略聯盟之合作關係，於民國一〇〇年間與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簽訂長期銷貨合約，本公司依約分期預收一定金額款項，且該款項依合約規範需由銷售客戶履行訂貨義務，以扣抵銷售貨款之預收款項，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預收款項餘額為 408,438 仟元。

3.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出售固定資產予關係人明細如下：

資產種類	關係人名稱	帳面價值	售價	處分(損)益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一〇一年度					
機器設備	揚州恆陽新能 源有限公司	<u>\$174</u>	<u>\$171</u>	<u>\$3</u>	議價

4.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料：

項目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薪資、獎金、特支費、業務 執行費用及紅利	<u>\$9,519</u>	<u>\$11,877</u>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包含董事、監察人、副總經理及技術長。有關給付以上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相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六、質押之資產

(1)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有下列資產業已提供金融機構作為融資之擔保品：

質押資產名稱	金額	擔保性質
<u>101.12.31</u>		
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	\$17,421	關係人短期借款額度
受限制銀行存款－非流動	6,300	土地租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固定資產－房屋及建築物	928,900	長期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機器設備	1,528,191	長期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辦公設備	616	長期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其他設備	2,186	長期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未完工程	109,320	長期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預付設備款	193,522	長期擔保借款
合 計	\$2,786,456	

100.12.31

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	\$5,000	海關進出口質押
受限制銀行存款－非流動	6,300	土地租賃
固定資產－房屋及建築物	898,800	長期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機器設備	660,066	長期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辦公設備	740	長期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其他設備	2,119	長期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未完工程	630,120	長期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預付設備款	739,408	長期擔保借款
合 計	\$2,942,553	

(2)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子公司有下列資產業已提供金融機構等作為融資之擔保品：

質押資產名稱	金 額	擔保性質
<u>101.12.31</u>		
<u>上海合晶</u>		
受限制銀行存款	\$452	稅款專戶
<u>上海晶盟</u>		
受限制銀行存款	924	海關保證金
固定資產－房屋及建築物	188,062	長期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機器設備	847,839	長期擔保借款
土地使用權	30,572	長期擔保借款
<u>合晶光電</u>		
受限制銀行存款	16,802	短期借款額度
固定資產－機器設備	125,063	長期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其他設備	40,520	長期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預付設備款	146,852	長期擔保借款
合 計	\$1,397,086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質押資產名稱	金 額	擔保性質
<u>100.12.31</u>		
<u>上海合晶</u>		
受限制銀行存款	\$7,962	稅款專戶
<u>上海晶盟</u>		
受限制銀行存款	648	稅款專戶
受限制銀行存款	962	海關保證金
受限制銀行存款	4,069	開狀額度保證金
固定資產－房屋及建築物	203,035	長期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機器設備	1,006,338	長期擔保借款
土地使用權	32,540	長期擔保借款
<u>合晶光電</u>		
固定資產－機器設備	151,028	長期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其他設備	34,360	長期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預付設備款	2,500	長期擔保借款
合 計	\$1,443,442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外幣單位：仟元)如下：

幣別	未使用餘額	已繳保證金
美 元	181 仟元	-

2.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子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外幣單位：仟元)如下：

幣別	未使用餘額	已繳保證金
新台幣	\$1,809 仟元	\$-
人民幣	\$84,004 仟元	\$-

3.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完成之重大工程合約明細如下：

簽約人	合約性質	合約金額	(已)預付金額	未付金額
兆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築物	\$71,400	\$57,120	\$14,280
鑫濂科技有限公司	機器設備	49,657	18,771	30,886
寶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機器設備	48,050	37,140	10,91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水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築物	46,800	42,120	4,680
PVA TEPLA AG	機器設備	30,195	11,855	18,340
KAYEX CORPORATION	機器設備	29,662	29,194	468
鈦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機器設備	27,830	16,424	11,406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機器設備	17,424	11,790	5,634
BURKER ADVANCED SUPERCON GMBH	機器設備	14,241	8,418	5,823
迅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機器設備	14,080	4,224	9,856
亞太站科技有限公司	機器設備	12,630	10,328	2,302
毅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機器設備	12,000	9,600	2,400
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築物	11,200	10,080	1,120
合 計		<u>\$385,169</u>	<u>\$267,064</u>	<u>\$118,105</u>

上列已付金額帳列固定資產預付設備款及未完工程項下。

- 4.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子公司尚未完成之機器設備採購合約金額為 1,838,013 仟元、已預付金額為 1,189,926 仟元，尚未支付金額為 648,087 仟元。
- 5.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間與甲供應商簽訂長期原料採購合約，期間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六年，保證提供長期穩定之原料予本公司，本公司並同意支付該廠商 USD 5,600 仟元保證金，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業已全數支付，帳列存出保證金項下。
- 6.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及九十九年間與國際大廠乙供應商簽訂長期原料採購合約，期間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九年，保證提供長期穩定之原料予本公司，本公司同意分期支付一定款項予供應商，且該款項需依合約規範履行進貨義務，以扣抵相關貨款，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預付款項餘額為 1,279,263 仟元。
- 7.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間與丙供應商簽訂長期原料採購合約，期間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八年，保證提供長期穩定之原料予本公司，本公司同意分期支付一定款項予供應商，且該款項需依合約規範履行進貨義務，以扣抵相關貨款，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預付款項餘額為 1,577,473 仟元。
- 8.本公司為擴展長期業務與下游廠商建立長期策略聯盟之合作關係，於民國九十九年度與 A 客戶簽訂長期銷貨合約。自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二十二日至一〇七年八月一日止由本公司供應半導體產品，本公司依約分期預收一定金額款項，且該款項依合約規範需由銷售客戶履行訂貨義務，以扣抵銷售貨款之預收款項，截至民國一〇一年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預收款項餘額為 36,372 仟元。

9. 本公司為擴展長期業務與下游廠商建立長期策略聯盟之合作關係，於民國九十七年間與 B 客戶簽訂長期銷貨合約。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由本公司供應太陽能多晶矽，本公司依約分期預收一定金額款項，且該款項依合約規範需由銷售客戶履行訂貨義務，以扣抵銷售貨款之預收款項，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預收款項餘額為 505,365 仟元。
10. 本公司與關係人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簽訂之長期銷貨合約，請參閱附註五、(二)、2、(3)說明。
11.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關係人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及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背書保證分別為 784,080 仟元及 435,600 仟元，並於上述為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額度內提供定存單美金 600 仟元，以作為該公司向銀行借款之擔保。
12.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承租土地情形如下：

出租人	租賃標的	租賃期間	每月租金 及支付方法	存出保證金
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桃園縣龍潭鄉 八張犁段	99.05.15~118.12.31	每月租金 525 仟 元每月分期支付	\$4,500

未來各年度租金支出如下：

年 度	金 額
102年	\$6,300
103年	6,300
104年	6,300
105年	6,300
106年	6,300
107年以後	75,600 (折現值為69,420仟元)
合 計	\$107,100

13.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子公司承租廠房情形如下：

出租人	承租標的	租賃期間	每月租金及支付方法	存出保證金
-----	------	------	-----------	-------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四加實業股 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中壢市自強 一路 16-1、16-6 號	96.08.01~ 105.11.30	1,036 仟元/月	\$3,885
----------------	----------------------------	------------------------	------------	---------

未來年度應付租金總額如下：

年 度	金 額
102 年	\$12,432
103 年	12,432
104 年	12,432
105 年	11,396
合 計	\$48,692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 他

1.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金融商品	101.12.31		100.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340,922	\$1,340,922	\$1,782,075	\$1,782,075
應收票據及款項淨額(含關係人款)	1,355,523	1,355,523	1,250,910	1,250,910
其他應收款	44,883	44,883	35,036	35,036
受限制銀行存款(含流動及非流動)	41,899	41,899	24,941	24,941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537,927	537,927	1,092,631	1,092,63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424	17,424	18,165	18,165
負債				
短期借款	3,754,930	3,754,930	2,531,446	2,531,446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159,626	159,626	149,982	149,982
應付票據及款項	593,191	593,191	259,435	259,435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應付費用	316,110	316,110	368,747	368,747
其他應付款	7,403	7,403	5,427	5,427
應付設備款	145,848	145,848	462,972	462,972
長期負債(含一年內到期者)	4,714,035	4,714,035	5,116,084	5,116,084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遠期外匯合約	5,354	5,354	-	-

2.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淨額(含關係人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款)、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及應付設備款等。
 - (2)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帳面價值評其公平價值，係因預計未來收取或支付之金額與帳面價值相近。
 - (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故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 (4)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未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未於櫃買中心櫃檯買賣之股票(含興櫃股票)且未具重大影響力，或與該等股票連動且以該等股票交割之衍生性商品，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以成本衡量。
 - (5)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價值估計公平價值，長期借款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 (6)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
- 3.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

金融商品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101.12.31	100.12.31	101.12.31	100.12.31
<u>資產—非衍生性</u>				
現金及約當現金	\$1,290,250	\$1,454,647	\$50,672	\$327,428
應收票據及款項淨額(含關係人款)	-	-	1,355,523	1,250,910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款)	-	-	44,883	35,036
受限制銀行存款	11,378	13,641	30,521	11,30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產－衍生性

無

負債－非衍生性

短期借款	3,754,930	2,531,446	-	-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	-	159,626	149,982
應付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款)	-	-	593,191	259,435
應付費用	-	-	316,110	368,747
其他應付款	-	-	7,403	5,427
應付設備款	-	-	145,848	462,97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4,714,035	5,116,084	-	-

負債－衍生性

遠期外匯合約	-	-	5,354	-
--------	---	---	-------	---

4.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因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失之金額分別為 5,461 仟元及 0 仟元。

5.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81,193 仟元及 338,728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159,626 仟元及 149,892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301,628 仟元及 1,468,288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8,468,965 仟元及 7,647,530 仟元。

6.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13,760 仟元及 11,772 仟元，及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166,492 仟元及 74,822 仟元。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1,476 仟元，並自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中扣除而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 0 仟元及(19,318) 仟元。另本公司依權益法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376,908)仟元及 356,274 仟元。

7.財務風險資訊：

A.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銷售產品大多以外銷為主，外幣主要係以美元計價，因民國一〇一年度認列兌換損失僅佔合併營收淨額比率為 0.73%，故新台幣對美元之匯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損益具有較小程度之影響。

B.信用風險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因本公司僅與已經核可且信用良好之第三人交易，且本公司之政策並規定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需經信用確認程序，並定期評估應收款項收回之可能性而予以提列適當備抵呆帳，故本公司預期不致有發生重大損失之可能性。

C.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D. 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之變動將使長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 1%，將增加本公司現金流出 84,690 仟元。

茲將本公司金融商品帳面價值所暴露的利率風險係依到期日遠近彙總如下：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固定利率

	<u>1年內</u>
現金及約當現金	\$50,672
受限制銀行存款	30,521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159,626

浮動利率

	<u>1年內</u>	<u>1至2年</u>	<u>2至3年</u>	<u>3至4年</u>	<u>4至5年</u>	<u>總計</u>
現金及約當現金	\$1,290,250	\$-	\$-	\$-	\$-	\$1,290,250
受限制銀行存款	11,378	-	-	-	-	11,378
短期借款	3,754,930	-	-	-	-	3,754,930
長期借款	150,858	1,105,138	1,163,194	2,117,558	177,287	4,714,035

歸類於浮動利率金融商品之利息於一年內重定價；其他未包含於上表之金融商品，係不含息之金融商品，因沒有利率風險，故未納入上表內。

8.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1.12.31			100.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58,565	29.04	\$1,700,725	\$55,903	30.28	\$1,692,996
人民幣	\$154,480	4.62	\$713,712	\$139,303	4.81	\$669,722
<u>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u>						
美金	\$600	29.04	\$17,424	\$600	30.28	\$18,165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94,047	29.04	\$2,731,116	\$85,098	30.29	\$2,577,796
人民幣	\$67,762	4.62	\$322,311	\$82,168	4.81	\$395,035

9.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金額：詳附表十二。

10.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規定，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起依其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以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本公司依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規定，應事先揭露資訊如下：

(1) 採用 IFRSs 計畫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陳燕慧處長統籌負責。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或負責人員)	目前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會計部門	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專案小組	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專案小組	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專案小組	完成
5. 完成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 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專案小組	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專案小組	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專案小組	完成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專案小組	完成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決定所選用 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專案小組	完成
10.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專案小組	完成
11.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專案小組	積極進行中
12.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專案小組	完成

(2)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說明：

本公司係依目前金管會已認可之 IFRSs 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會計政策差異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或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訂之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之會計政策差異有所不同。另，本公司係依目前環境與狀況決定未來採用 IFRSs 之會計政策，嗣後可能因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以下所列部分項目可能因本公司依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規定，於轉換時不致產生影響金額。茲將會計政策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合併財務報表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從子公司之少數股東取得一部分或全部股份之行為，適用購買法之規定。出售部分股權而未喪失控制力時，則以售價與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處分損益；惟依 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規定，母公司對子公司之持股發生變動，但未因而喪失控制能力時，係以權益交易(亦即股東間往來交易)處理。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子公司之少數股權所歸屬損失超過其原有權益時，除非該少數股權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此損失，否則此超過金額及其他續後損失，係分攤至本公司。若子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則先歸屬至母公司，直至原由母公司承擔少數股權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惟依 IAS 27 規定，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係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處分子公司並喪失控制時，所保留之持股依比例延續喪失控制時之帳面價值，並於按比例轉銷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餘額後，計算處分損益；惟依 IAS 27 規定，所保留之持股係以喪失控制力日之公平價值列帳，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則依母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處理，以計算處分損益。
企業合併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因合併而發行之權益證券若有公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p>市場交易者，以合併契約公布日前後一段合理期間之價格(併同考量其他因素)決定收購成本。如市價無法代表其公允價值時，則評估所取得淨資產(包括商譽)之價值(併同考量其他因素)決定收購成本；惟依 IFRS 3「企業合併」之規定，因合併而發行之權益證券，係以其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決定收購成本。如被收購者權益之收購日公允價值更能可靠衡量，則以被收購者權益之收購日公允價值決定收購成本。</p> <p>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除發行證券之成本、間接及一般管理費用外，其他與收購有關之直接成本係作為收購成本之一部分；惟依 IFRS 3 規定，除證券發行成本應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及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處理外，所有收購相關之成本視為單獨交易，而作為當期費用。</p> <p>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少數股東權益係以被收購公司之帳面價值衡量；惟依 IFRS 3 規定，非控制權益係就每一企業合併以(1)公允價值或(2)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等比例金額衡量。</p> <p>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時，其差額係就特定非流動資產等比例分別減少其公平價值，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列為非常利益。另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前，係將其差額列為遞延貸項，並持續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惟依 IFRS 3 規定，則應先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取得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並複核相關衡量程序。若仍有超過情況，則於收購日將前述差額列入損益。</p> <p>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僅於或有事項屬可合理確定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合理估計時，才將與盈餘有關之或有價金列入收購成本。與證券價格有關之或有價金則不改變收購成本；惟依 IFRS 3 規定，或有對價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p> <p>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係就每一個別取得之投資分別計算商譽，原持有之被收購者股權及相關淨資產持份並未要求須重新衡量；惟依 IFRS 3 規定，原持有之被收購者股權，則於收購日以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再衡量之利得或損失即認列為損益。</p>
外幣換算	<p>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本公司因非屬國外營運機構，無須判斷功能性貨幣，惟依 IAS 21「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所有包含於報導個體內之每一個別個體(包括母公司)均應依規定決定其功能性貨幣。</p>
固定資產	<p>本公司於(97)基秘字第 340 號函發布前所取得之固定資產，即使其任一組成部分之成本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並未針對該部分予以個別提列折舊。此外，於(97)基秘字第 340 號函發布前所取得之固定資產，若負有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等義</p>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p>務，並未包含於固定資產成本之一部分並認列相關負債準備。惟依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部分若屬重大，則將單獨提列折舊；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包括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p> <p>本公司對固定資產之定期檢驗或翻修成本，於現行我國會計準則下，係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惟依 IAS 16 規定，每當執行重大檢修時，若其成本符合認列條件，應將其視為重置，認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帳面金額中。任何先前發生之檢修成本之剩餘帳面金額則應予以除列。</p>
員工福利	<p>現行我國會計準則並未對短期帶薪假作相關規定，本公司於實際支出時認列費用。惟依 IAS 19「員工福利」規定，應認列已累積未使用之帶薪假。</p> <p>本公司依我國會計準則規定採用安全性較高之固定收益投資報酬率。惟依 IAS 19 規定，應先參考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折現率，在此類債券並無深度市場時，應使用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作為折現率。</p> <p>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精算損益應採用走廊法以攤銷方式認列於損益。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可選擇將來自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立即轉列保留盈餘，於後續期間不得重分類至損益。另本公司依 IFRS 1 之豁免規定，擬選擇認列全部累積精算損益，並調整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p> <p>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但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p>
股份基礎給付	<p>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依(92)基秘字第 070、071、072 號函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惟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規定，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應採公允價值法處理。</p>
所得稅	<p>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全額認列，並對有百分之五十以上機率無法實現部分設立備抵評價科目。惟依 IAS 12「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Probable)實現之範圍內認列。</p> <p>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未能歸屬者，則按該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預期實現或清償之期間劃分。惟依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列為非流動。</p> <p>現行我國會計準則並未對於因集團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其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所適用之稅率有所規定。本</p>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p>公司現行之處理係對順流交易於認列未實現損益時，依本公司稅率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對於逆流或側流交易則係透過調整投資損益時，依本公司之稅率一併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惟依 IAS 12 規定，暫時性差異係藉由比較合併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與適當之課稅基礎所決定。因此對於因集團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應以買方稅率衡量其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p>
	<p>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及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惟依 IAS 12 之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p>

(3)本公司目前初步評估之會計政策重大差異，其影響金額及說明如下：

(A)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a、c)	\$38,039	\$27,827	\$65,866
預付租金(h)	-	1,976	1,976
固定資產淨額(g)	8,198,564	(1,642,167)	6,556,397
土地使用權(h)	43,256	(43,256)	-
預付設備款(g)	-	1,642,167	1,642,167
長期預付租金(h)	-	41,280	41,280
其他資產	9,828,718	-	9,828,718
資產總額	18,108,577	27,827	18,136,404
應付費用(c)	368,747	18,651	387,398
應計退休金負債(b)	10,922	28,818	39,740
遞延所得稅負債(a)	53,420	25,492	78,912
其他負債	9,580,101	-	9,580,101
負債總額	10,013,190	72,961	10,086,151
股本	2,817,487	-	2,817,487
資本公積(d)	2,649,061	(99,009)	2,550,052
保留盈餘(b、c、d、e、f)	1,251,529	231,156	1,482,685
累積換算調整數(e)	175,749	(175,749)	-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369,685	-	369,685
庫藏股票	(39,059)	-	(39,059)
少數股權(c)	870,935	(1,532)	869,403
股東權益總額	8,095,387	(45,134)	8,050,253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a)本公司依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一律列為非流動，並依 IAS 12 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不予互抵，此一重分類使得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 25,492 仟元，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增加 25,492 仟元。
- (b)本公司累計未認列之退休金精算損益於 IFRSs 轉換日選擇豁免，一次認列至保留盈餘，另依 IAS 19「員工福利」之規定將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一次認列至保留盈餘，致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28,818 仟元，總計保留盈餘減少 28,818 仟元。
- (c)本公司認列員工已累積未使用之帶薪假，企業將額外支付的金額，認列為費用，致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流動增加 18,651 仟元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影響計 2,335 仟元，總計保留盈餘減少 14,784 仟元，少數股權減少 1,532 仟元。
- (d)本公司依權益法而認列之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除 IFRSs 未有規定或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者外，因不符 IFRSs，故將資本公積 99,009 仟元於轉換日調整保留盈餘。
- (e)本公司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於 IFRSs 轉換日選擇豁免一次認列至保留盈餘。致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累積換算調整數減少 175,749 仟元及保留盈餘增加 175,749 仟元。
- (f)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 175,749 仟元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因選擇採用 IFRS 1 豁免項目調整增加保留盈餘，並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 (g)本公司依新修訂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將預付設備款依 IFRSs 規定依其性質重分類為預付款項。此一重分類致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固定資產淨額減少 1,642,167 仟元，預付設備款增加 1,642,167 仟元。
- (h)本公司依 IFRSs 之規定，將屬營業租賃之土地使用權，予以重分類至長期預付租金項下，其中屬一年內到期者則列於流動資產之預付租金。此一重分類致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長期預付租金增加 41,280 仟元，預付租金增加 1,976 仟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新台幣仟元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a、c)	\$46,344	\$15,229	\$61,573
預付租金(h)	-	2,001	2,001
固定資產淨額(g)	8,454,770	(146,057)	8,308,713
土地使用權(h)	39,573	(39,573)	-
預付設備款(g)	-	146,057	146,057
長期預付租金(h)	-	37,572	37,572
其他資產	9,087,982	-	9,087,982
資產總額	17,628,669	15,229	17,643,898
應付費用(c)	316,110	18,651	334,761
應計退休金負債(b)	12,193	42,235	54,428
遞延所得稅負債(a)	-	12,894	12,894
其他負債	10,400,552	-	10,400,552
負債總額	10,728,855	73,780	10,802,635
股本	2,867,953	-	2,867,953
資本公積(d)	2,639,687	(89,465)	2,550,222
保留盈餘(b、c、d、e、f)	530,042	208,195	738,237
累積換算調整數(e)	82,925	(175,749)	(92,824)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58,206	-	58,206
庫藏股票	(39,053)	-	(39,053)
少數股權(c)	760,054	(1,532)	758,522
股東權益總額	6,899,814	(58,551)	6,841,263

(a)本公司依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一律列為非流動，並依 IAS 12 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不予互抵，此一重分類使得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 12,894 仟元，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增加 12,894 仟元

(b)本公司累計未認列之退休金精算損益於 IFRSs 轉換日選擇豁免，一次認列至保留盈餘，另依 IAS 19「員工福利」之規定將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一次認列至保留盈餘，致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43,271 仟元及一〇一年度退休金成本減少，應減列營業費用 1,036 仟元，總計保留盈餘減少 42,235 仟元。

(c)本公司認列員工已累積未使用之帶薪假，企業將額外支付的金額，認列為費用，致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流動增加 18,651 仟元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影響計 2,335 仟元，總計保留盈餘減少 14,784 仟元，少數股權減少 1,532 仟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d)本公司依權益法而認列之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除 IFRSs 未有規定或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者外，因不符 IFRSs，故將資本公積於轉換日調整保留盈餘，致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減少 89,465 仟元，保留盈餘增加 89,465 仟元。
- (e)本公司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於 IFRSs 轉換日選擇豁免一次認列至保留盈餘。致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累積換算調整數減少 175,749 仟元及保留盈餘增加 175,749 仟元。
- (f)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 175,749 仟元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因選擇採用 IFRS 1 豁免項目調整增加保留盈餘，並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 (g)本公司依新修訂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將預付設備款依 IFRSs 規定依其性質重分類為預付款項。此一重分類致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固定資產淨額減少 146,057 仟元，預付設備款增加 146,057 仟元。
- (h)本公司依 IFRSs 之規定，將屬營業租賃之土地使用權，予以重分類至長期預付租金項下，其中屬一年內到期者則列於流動資產之預付租金。此一重分類致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預付租金增加 37,572 仟元，預付租金增加 2,001 仟元。

(C)民國一〇一年度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營業收入	\$4,600,274	\$-	\$4,600,274
營業成本	(4,502,118)	-	(4,502,118)
營業毛利	98,156	-	98,156
營業費用(a)	(870,569)	1,036	(869,533)
營業淨損	(772,413)	1,036	(771,377)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72,793)	-	(72,793)
稅前淨損	(845,206)	1,036	(844,170)
所得稅費用	(3,413)	-	(3,413)
合併總純損	(848,619)	1,036	(847,583)
母公司股東之純損	(665,414)	1,036	(664,378)

新台幣仟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少數股權淨損	(183,205)	-	(183,205)
合併總純損	(848,619)	1,036	(847,583)

(a)本公司累計未認列之退休金精算損益於 IFRSs 轉換日選擇豁免一次認列至保留盈餘，另依 IAS 19「員工福利」之規定將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一次認列至保留盈餘，致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退休金成本減少，應減列營業費用 1,036 仟元。

(4)依 IFRS 第 1 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 (optional exemptions)及強制性例外(mandatory exceptions)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本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謹將本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擇要說明如下：

(A)IFRS 3「企業合併」不適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前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取得。選擇此項豁免代表企業合併所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以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帳面金額作為企業合併日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認定成本。於企業合併日後，續後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衡量。IFRS 1規定於初始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依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並經商譽減損測試及無形資產調整後列示。

(B)於民國101年1月1日將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C)於民國101年1月1日將國外營運機構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

(D)員工認股權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已既得者，不採用IFRS 2追溯調整。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參閱附表一。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參閱附表二。
- 4.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以上者：參閱附表三。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四。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五。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六。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附四.2。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參閱附表七。
- 2.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上述 1~9 項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參閱附表八。
 - (4)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九。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十。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十一。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本公司之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與銀行簽訂之遠期外匯合約，係以規避外幣債權債務匯率變動所為之財務避險操作為主要目的，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之合約金額(名日本金)列示如下：

<u>項 目</u>	<u>帳面價值</u>	<u>名日本金</u>	<u>契約時間</u>
<u>101.12.31</u>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5,354 仟元	USD13,365 仟元	101.07.18~102.11.06

本公司之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無因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而產生之兌換損益，因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而產生之金融負債評價損失為 5,461 仟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註5)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匯出	收回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經營晶圓、已滲雜業務	\$794,616 (註1及1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510,951	\$-	\$-	\$510,951	79.16%	\$17,635 (註10、11、12及14)	\$924,996 (註12及14)	\$-	\$1,417,983	\$3,471,303	無上限 (註13)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經營晶圓、已滲雜業務	\$1,792,850 (註2及1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516,782	\$-	\$-	\$516,782	79.16%	\$(44,683) (註10、11、12及14)	\$1,096,610 (註12及14)	\$-			
上海晶技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經營晶圓、已滲雜業務	\$201,828 (註3及1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67,696	\$-	\$-	\$67,696	10.83%	\$-	\$67,654	\$-			
錦州陽光能源有限公司(註4)	經營晶圓、已滲雜業務	\$3,756,188 (註5及1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04,914	\$-	\$-	\$304,914	10.83%	\$-	\$690,221	\$-			
錦州晶技太陽能科技有限公司	經營晶圓、已滲雜業務	\$508,200 (註6及1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0.83%	\$-	\$71,745	\$-			
錦州佑華硅材料有限公司	經營晶圓、已滲雜業務	\$924,032 (註7及1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0.83%	\$-	\$115,416	\$-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陽光能源(青海)有限公司	經營晶圓、已滲雜業務	\$415,814 (註 8 及 1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0.83%	\$-	\$13,531	\$-			
江蘇璨揚光電有限公司	生產、加工超高亮度發光二極體外延片、芯片及室內外照明產品製造買賣	\$2,585,250 (註 9 及 1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7,640	\$-	\$-	\$17,640	0.41%	\$-	\$17,424 (註 10)	\$-			

註1：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持有100%股權之子公司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所持有79.16%股權之孫公司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之轉投資而持有100%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註2：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持有100%股權之子公司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所持有79.16%股權之孫公司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之轉投資而持有100%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註3：上海晶技電子材料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持有100%股權之子公司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轉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註4：錦州陽光能源有限公司另於大陸轉投資錦州錦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錦州日鑫硅材料有限公司及錦州奧克陽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註5：錦州陽光能源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持有100%股權之子公司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轉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註6：錦州晶技太陽能科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持有100%股權之子公司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轉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註7：錦州佑華硅材料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持有100%股權之子公司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轉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註8：陽光能源(青海)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持有100%股權之子公司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轉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註9：江蘇璨揚光電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持有100%股權之子公司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轉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註10：外幣金額已依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11：係依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12：係依約當持股比率計算之。

註13：本公司符合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企業營運總部規定，投資金額無上限。

註14：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實業已沖銷。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

	進貨		應付款項	
	金額	佔該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 餘額 百分比
合晶對上海晶盟	\$875,376	29.25%	\$115,533	30.14%
合晶對上海合晶	450,540	15.05	62,282	16.25
Helitek 對上海合晶	7,235	8.26	1,978	1.47
合 計	<u>\$1,333,151</u>		<u>\$179,793</u>	

上述關係人交易之計價方式與一般廠商相當，交貨後 30~60 天以電匯方式付款，與一般廠商相當。

3.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

	銷貨		勞務收入		應收款項	
	金額	佔營業收 入淨額百 分比	金額	佔營業收 入淨額百 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 餘額百分 比
合晶對上海晶盟	\$440,084	12.83%	\$516	0.02%	\$281,438	33.33%
合晶對銳正有限公司	98,228	2.86	40,571	1.18	51,457	6.09
合晶對上海合晶	75,215	2.19	-	-	40,319	4.78
合晶對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	-	-	-	17,882	2.12
Helitek 對上海合晶	5,886	0.64	-	-	364	0.34
Helitek 對上海晶盟	15,640	1.69	-	-	729	0.68
銳正對上海合晶	445,957	65.86	-	-	434,864	99.38
銳正對上海晶盟	231,126	34.14	-	-	2,706	0.62
合 計	<u>\$1,312,136</u>		<u>\$41,087</u>		<u>\$829,759</u>	

上述關係人交易之計價方式與一般客戶相當，而收款條件採交貨後 60~90 天以電匯方式收款，與一般客戶相當。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為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及銳正有限公司代購原物料分別為 349,484 仟元及 473,450 仟元。

另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為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及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採購原物料金額分別為 49,528 仟元及 69,881 仟元，扣除成本 50,459 仟元及 72,294 仟元後，差 931 仟元及 2,413 仟元帳列勞務收入減項。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損益：無。

5.本公司委由關係人代採購固定資產情形：

資產種類	關係人	購買價格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機器設備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4,889	議價

6.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之期末餘額及目的：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關係人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為784,080仟元，並於上述為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額度內提供定存單美金600仟元，以作為該公司向銀行借款之擔保。

7.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8.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提供或收受等：

(1)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及銳正有限公司代墊款項之未收款餘額分別為 3,335 仟元、2,161 仟元及 61 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另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代墊費用之未收款餘額為 1,045 仟元，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2)本公司為擴展長期業務，與下游廠商建立長期策略聯盟之合作關係，於民國一〇〇年間與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簽訂長期銷貨合約，本公司依約分期預收一定金額款項，且該款項依合約規範需由銷售客戶履行訂貨義務，以扣抵銷售貨款之預收款項，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預收款項餘額為 408,438 仟元。

(3)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為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購入消耗品計 2,082 仟元，帳列製造費用項下。

9.上述除對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之交易外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1.為管理之目的，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二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半導體營運部門：該部門負責半導體晶圓等生產製造，銷售予晶圓廠商。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光電營運部門：該部門負責藍寶石基板材料等生產製造，銷售予 LED 磊晶廠商。

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以組成前述之應報導營運部門。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營業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營業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半導體部門	光電部門	調整及銷除 (註 1)	合併
<u>民國一〇一年度：</u>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4,460,757	\$139,517	\$-	\$4,600,274
部門間收入	1,612	143	(1,755)	-
利息收入	13,614	146	-	13,760
收入合計	<u>\$4,475,983</u>	<u>\$139,806</u>	<u>\$(1,755)</u>	<u>\$4,614,034</u>
利息費用	\$158,497	\$7,995	\$-	\$166,492
折舊及攤銷	904,677	68,776	-	973,453
部門損益	(522,836)	(325,783)	-	(848,619)
資產				
資本支出	1,287,217	136,218	-	1,423,435
部門資產	16,722,764	1,176,048	(270,143)	17,628,669
部門負債	10,073,914	655,995	(1,054)	10,728,855
<u>民國一〇〇年度：</u>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6,190,667	\$378,046	\$-	\$6,568,713
部門間收入	16	95	(111)	-
利息收入	10,360	1,412	-	11,772
收入合計	<u>\$6,201,043</u>	<u>\$379,553</u>	<u>\$(111)</u>	<u>\$6,580,485</u>
利息費用	\$72,215	\$2,607	\$-	\$74,822
折舊及攤銷	677,104	48,511	(1,725)	723,890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資產減損	19,318	-	-	19,318
部門損益	285,546	(310,793)	-	(25,247)
資產				
資本支出	3,620,050	483,288	(10,938)	4,092,400
部門資產	17,329,759	1,072,899	(294,081)	18,108,577
部門負債	9,561,210	452,125	(145)	10,013,19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 1：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銷除。

2.地區別資訊：

(A)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註)：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中國大陸(含香港)	\$1,722,532	\$2,177,911
台 灣	820,385	2,238,900
美 國	880,157	1,115,086
其他國家	1,177,200	1,036,816
合 計	\$4,600,274	\$6,568,713

註：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B)非流動資產：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台 灣	\$7,928,424	\$7,701,725
中國大陸	2,902,133	2,982,784
美 國	29,535	37,033
合 計	\$10,860,092	\$10,721,542

3.重要客戶資訊：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未有對單一客戶之銷貨收入佔本公司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10% 以上者，故不予以揭露。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 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 餘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 高限額(註3)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2,455,904	\$1,219,680	\$784,080	\$17,421 (註4)	12.77%	\$2,455,904
0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2,455,904	\$696,960	\$435,600	\$-	7.09%	\$2,455,904
0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2,455,904	\$145,200	\$-	\$-	-%	\$2,455,904
0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2,455,904	\$100,000	\$-	\$-	-%	\$2,455,904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四十。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惟對子公司則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4：係為背書保證借款USD 3,000仟元提供之擔保品。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註1)	
合晶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u>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u>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44,424,826	\$2,370,758	100.00%	\$2,374,634	註2
合晶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39,985,762	262,079	51.59%	268,296	註2
合晶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500,000	22,637	100.00%	22,637	註2
					<u>\$2,655,474</u>		<u>\$2,665,567</u>	
合晶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減：累計減損-備供出售金融 淨 額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66,511	\$26,300 (19,318) \$6,982	0.08%	<u>\$6,982</u>	
合晶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u>庫藏股票</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庫藏股票	1,382,000	\$39,053	0.48%	<u>\$20,315</u>	

註1：無公開市價者，依股權淨值填寫。

註2：於編製合併財報時業已沖銷。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三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人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投資	-	否	25,960,534	\$286,759	14,025,228	\$(24,680) (註1)	-	\$-	\$-	\$-	39,985,762	\$262,079 (註2)

註1：係包括本期現金投資140,252仟元、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156,182)仟元及長期投資股權淨值變動數(8,750)仟元。

註2：於編製合併財報時業已沖銷。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四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 之公司	財產 名稱	交易日或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 支付情形	交易 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合晶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築物	100.01.31	<u>\$520,000</u>	<u>\$520,000</u>	同開科技工程 股份有限公司	-	-	-	-	<u>\$-</u>	議價	取得目的為 因應擴廠需 求。	-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五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 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 (銷)貨之 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 帳款之比率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從屬公司	銷貨 勞務收入	\$838,703 6	24.46% -%	交貨後60-90天以 電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 相當	與一般客戶 相當	\$130,896	15.50%	註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 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銷貨 勞務收入	440,084 516	12.83% 0.02%	交貨後60-90天以 電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 相當	與一般客戶 相當	281,438	33.33%	註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銳正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銷貨 勞務收入	98,228 40,571	2.86% 1.18%	交貨後60-90天以 電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 相當	與一般客戶 相當	51,457	6.09%	註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 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進貨	875,376	29.25%	交貨後30-60天以 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 相當	與一般廠商 相當	(115,533)	30.14%	註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 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進貨	450,540	15.05%	交貨後30-60天以 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 相當	與一般廠商 相當	(62,282)	16.25%	註

註：於編製合併財報時業已沖銷。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六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 款項期後收 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應收帳款 \$281,438 (註)	2.56	\$-	-	\$-	\$-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從屬公司	應收帳款 \$130,896 (註)	5.18	\$-	-	\$-	\$-

註：於編製合併財報時業已沖銷。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七

對被投資公司具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港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上期	本期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P.O. Box 217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USD 44,425	USD 44,425	44,424,826	100.00%	\$2,370,758	\$(6,039)	\$(3,494) (註1)	註7
"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楊梅市梅獅路二段445巷1號	電子材料零售貿易、設計等經營晶圓製造	5,000	5,000	500,000	100.00%	22,637	5,745	5,729 (註2)	註7
"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中壢市自強一路16-6號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299,965	440,217	39,985,762	51.59%	262,079	(325,783)	(156,182)	註7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中壢市自強一路16-6號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984	1,292	114,452	0.15%	7,010	(325,783)	(469)	註7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Scotia Centre 4th Floor, P.O.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	對科技事業之投資及半導體矽晶圓材料銷售投資控股	USD 51,160	USD 52,160	普通股 1 特別股A 6,970,327 特別股B 33,791,198	79.16%	USD 68,250	USD(2,266)	USD(2,007) (註3)	註7
"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P.O. Box 217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USD 8,726	USD 8,726	5,083,900	100.00%	USD 5,037	USD(55)	USD(55)	註7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市松江區貴南路500號	經營晶圓、已滲雜業務	USD 13,097	USD 13,097	-	100.00%	USD 40,238	USD 996	USD 754 (註4)	註7
"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市青浦區北青公路8228號2區48號	經營晶圓、已滲雜業務	USD 53,057	USD 54,057	-	100.00%	USD 47,703	(1,950)	(1,910) (註5)	註7
"	銳正有限公司	Rooms 2006-8.20/F., Two Chinachem Exchange Square, 338 king's Road, North Point, Hong Kong	國際貿易	HKD 10	HKD 10	-	100.00%	USD(35)	USD(61)	USD(61)	註7
"	金威貿易有限公司	Rooms 2006-8.20/F., Two Chinachem Exchange Square, 338 king's Road, North Point, Hong Kong	國際貿易	HKD 10	HKD 10	-	100.00%	-	-	-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Helitek Company Ltd.	47338 Fremont Blvd. Fremont.CA 94538	半導體矽晶圓材料之製造及銷售	USD 5,300	USD 5,300	3,400,000 (其中2,000,000係特別股)	100.00%	USD 4,876	USD 142	USD(56) (註6)	註7

註1：係包括本期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6,039)仟元及逆流交易之已實現銷貨毛利2,545仟元。

註2：係包括本期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5,745仟元及子公司出售母公司股票利益轉列資本公積(16)仟元。

註3：係包括本期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1,791)仟元及股權淨差異(216)仟元。

註4：係包括本期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996仟元、取得股權淨值差異(281)仟元及側流交易之已實現銷貨毛利39仟元。

註5：係包括本期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1,950)仟元及側流交易之已實現銷貨毛利40仟元。

註6：係包括本期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142仟元及取得股權淨值差異(198)仟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八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註1)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從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普通股 1 特別股A 6,970,327 特別股B 33,791,198	USD 68,250	79.16%	USD 66,988	註2
"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從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5,083,900	USD 5,037	100.00%	USD 5,037	註2
	合計				USD 73,287		USD 72,025	
"	香港臻揚投資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000	USD 600	0.41%	USD 600	
"	Solargiga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產評價調整—非流動 淨額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69,859,822	USD 15,146 USD 2,612	10.83%	USD 17,758	
	合計				USD 17,758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USD 40,238	100.00%	USD 38,569	註2
"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USD 47,703	100.00%	USD 47,715	註2
"	銳正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USD (35)	100.00%	USD (35)	註2
"	金威貿易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	100.00%	-	
	合計				USD 87,906		USD 86,249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Helitek Company Ltd.	從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3,400,000 (其中2,000,000係特別股)	USD 4,876	100.00%	USD 3,883	註2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14,452	\$7,010	0.15%	\$793	註2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產評價調整—非流動 淨額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580	\$19,995 (4,744)	0.19%	\$15,251	
	合計				\$15,251			

註1：無公開市價者，依股權淨值填寫。

註2：於編製合併財報時業已沖銷。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九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美金仟元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人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 數	金 額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Solargiga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	-	343,714,822	USD 19,292	-	-	73,855,000	USD 6,258	USD 4,146	USD 2,112	269,859,822	USD 15,146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十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人民幣仟元/美金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率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銷貨	RMB 97,442	32.72%	交貨後30-60天以 電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RMB 13,707	8.94%	註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銷貨	RMB 22,876	7.68%	交貨後30-60天以 電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RMB 3,917	2.55%	註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揚州恆陽新能源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銷貨	RMB 31,464	10.56%	交貨後30-60天以 電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RMB 22,378	14.60%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銷貨	RMB 186,906	49.72%	交貨後30-60天以 電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RMB 24,927	29.55%	註
銳正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銷貨	USD 15,058	65.86%	交貨後30-60天以 電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USD 14,975	99.38%	註
銳正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銷貨	USD 7,804	34.14%	交貨後30-60天以 電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USD 93	0.62%	註
Helitek Company Ltd.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進貨	USD 28,342	93.69%	交貨後60-90天以 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相當	與一般廠商相當	USD (4,509)	97.32%	註
銳正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進貨	USD 20,774	100.00%	交貨後60-90天以 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相當	與一般廠商相當	USD (1,774)	100.00%	註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進貨	RMB 25,532	12.70%	交貨後60-90天以 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相當	與一般廠商相當	RMB (8,689)	7.73%	註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銳正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進貨	RMB 94,828	47.17%	交貨後60-90天以 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相當	與一般廠商相當	RMB (95,317)	84.84%	註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進貨	RMB 168,918	56.30%	交貨後60-90天以 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相當	與一般廠商相當	RMB (43,282)	58.51%	註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進貨	RMB 22,904	7.63%	交貨後60-90天以 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相當	與一般廠商相當	RMB (3,889)	5.26%	註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銳正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進貨	RMB 41,411	13.80%	交貨後60-90天以 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相當	與一般廠商相當	RMB (615)	0.83%	註

註：於編製合併財報時業已沖銷。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十一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人民幣仟元/美金仟元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及 備抵銷貨折讓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上海晶盟硅 材料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從屬公司	RMB 24,927 (註)	9.03	\$-	-	\$-	\$-
銳正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從屬公司	USD 14,975 (註)	1.86	\$-	-	\$-	\$-

註：於編製合併財報時業已沖銷。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十二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資產之比率(註三)
	一〇一年度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銷貨	\$838,703	交貨後60-90天電匯	18.23%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1	銷貨	440,084	交貨後60-90天電匯	9.57%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銳正有限公司	1	銷貨	98,228	交貨後60-90天電匯	2.14%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銷貨	75,215	交貨後60-90天電匯	1.64%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	1,543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03%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銳正有限公司	1	勞務收入	40,571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88%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1	勞務收入	516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01%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勞務收入	69	交貨後60-90天電匯	-%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勞務收入	6	交貨後60-90天電匯	-%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勞務收入減項	931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02%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120	-	-%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1	進貨	875,376	交貨後30-60天電匯	19.03%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進貨	450,540	交貨後30-60天電匯	9.79%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進貨	9,248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20%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591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01%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消耗品	2,082	-	0.05%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消耗品	510	-	0.01%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81,438	交貨後60-90天電匯	1.60%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應收帳款	130,896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74%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銳正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51,457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29%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40,319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23%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820	交貨後60-90天電匯	-%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335	-	0.02%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161	-	0.01%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34	-	-%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銳正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61	-	-%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其他應收款	36	-	-%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15,533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66%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62,282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35%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應付帳款	1,218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01%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1,045	-	0.01%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其他應付款	746	-	-%
1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3	銷貨	143	交貨後60-90天電匯	-%
1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3	消耗品	1,219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03%
2	Helitek Company Ltd.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銷貨	USD 198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13%

2	Helitek Company Ltd.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銷貨	USD 528	交貨後60-90天電匯
2	Helitek Company Ltd.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進貨	USD 244	交貨後30-60天電匯
2	Helitek Company Ltd.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USD 13	交貨後60-90天電匯
2	Helitek Company Ltd.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USD 25	交貨後60-90天電匯
2	Helitek Company Ltd.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USD 68	交貨後30-60天電匯
3	銳正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USD 15,058	交貨後60-90天電匯
3	銳正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USD 7,804	交貨後60-90天電匯
3	銳正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USD 14,975	交貨後60-90天電匯
3	銳正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USD 93	交貨後60-90天電匯
4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3	其他應收款	USD 2,201	-
4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3	其他應付款	USD 159	-
5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銷貨	RMB 22,876	交貨後60-90天電匯
5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進貨	RMB 13,098	交貨後30-60天電匯
5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購入固定資產	RMB 992	-
5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出售固定資產	RMB 57	-
5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RMB 3,917	交貨後60-90天電匯
5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RMB 2,788	交貨後30-60天電匯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外幣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十二之一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資產之比率(註三)
	一〇〇年度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銷貨	\$1,041,877	交貨後60-90天電匯	18.86%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1	銷貨	267,355	交貨後60-90天電匯	4.07%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銷貨	107,909	交貨後60-90天電匯	1.64%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銳正有限公司	1	銷貨	22,381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34%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	14	交貨後60-90天電匯	-%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勞務收入	4,791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07%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1	勞務收入	23	交貨後60-90天電匯	-%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勞務收入	2	交貨後60-90天電匯	-%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銳正有限公司	1	勞務收入減項	3,661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06%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勞務收入減項	4	交貨後60-90天電匯	-%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133	-	-%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出售固定資產	10,938	-	0.17%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出售固定資產	30,840	-	0.47%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1	進貨	828,114	交貨後30-60天電匯	12.61%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進貨	507,186	交貨後30-60天電匯	7.72%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9,289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14%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進貨	6,391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10%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消耗品	675	-	0.01%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消耗品	560	-	0.01%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消耗品	62	-	-%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應收帳款	192,619	交貨後60-90天電匯	1.06%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62,778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35%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銳正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41,160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23%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2,684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07%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5,906	-	0.09%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1	其他應收款	4,960	-	0.03%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8,764	-	0.16%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006	-	0.01%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45	-	-%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其他應收款	116	-	-%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79,511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44%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73,640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41%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應付帳款	1,447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01%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其他應付款	413	-	-%
1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3	銷貨	95	交貨後60-90天電匯	-%

1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3	進貨	512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01%
2	Helitek Company Ltd.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銷貨	USD 196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09%
2	Helitek Company Ltd.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銷貨	USD 110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05%
2	Helitek Company Ltd.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進貨	USD 16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01%
2	Helitek Company Ltd.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進貨	USD 6	交貨後30-60天電匯	-%
2	Helitek Company Ltd.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USD 11	交貨後60-90天電匯	-%
2	Helitek Company Ltd.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USD 7	交貨後30-60天電匯	-%
3	銳正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勞務收入	USD 19	-	0.01%
3	銳正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勞務收入	USD 3	-	-%
3	銳正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USD 1,219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20%
3	銳正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USD 163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03%
4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3	其他應收款	USD 2,201	-	0.37%
4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3	其他應付款	USD 159	-	0.03%
5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銷貨	RMB 29,963	交貨後60-90天電匯	2.08%
5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進貨	RMB 20,021	交貨後30-60天電匯	1.39%
5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RMB 2,531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07%
5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RMB 1,871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05%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外幣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

附件六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6182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民國一〇一年度

公司地址：桃園縣楊梅市梅獅路二段445巷1號
公司電話：(03)481-5001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6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7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8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9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0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8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34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4-35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35-62
(七)關係人交易	62-64
(八)質押之資產	64-6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5-6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66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6
(十二)其他	66-7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4-75
3.大陸投資資訊	76-79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79-82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82-91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 焦平海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96,055 仟元、新台幣 252,853 仟元及新台幣 312,736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1.71%、1.43%及 1.72%，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1,364,826 仟元及新台幣 873,794 仟元，分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25.06%及 18.99%。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4)金管證(六)第 0940128837 號

(91)台財證(六)第 144183 號

黃益輝

會計師：

張志銘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資 產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5719,342	4	\$1,340,922	8	\$1,782,075	10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四、六.4及八	247,042	2	35,599	-	18,641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5	273,336	2	270,502	2	377,645	2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四、六.5及七	137,023	1	41,712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6	1,109,446	6	925,422	5	821,693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6及七	72,855	-	117,887	1	51,572	-
1200	其他應收款		29,271	-	44,883	-	35,03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	七	49,127	-	-	-	-	-
1310	存貨淨額	四及六.7	2,467,562	14	2,392,466	14	2,214,779	12
1410	預付款項	九	624,227	4	944,018	5	868,656	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0,821	-	55,472	-	70,079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790,052	33	6,168,883	35	6,240,176	34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四及六.2	330,720	2	537,927	3	1,092,631	6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3	17,883	-	17,424	-	18,165	-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四、六.4及八	6,300	-	6,300	-	6,300	-
15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8	60,472	-	-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9及八	8,154,634	47	\$,308,280	47	\$,090,893	45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10	109,223	1	135,037	1	170,524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7	66,219	1	61,573	-	65,866	-
1915	預付設備款		255,786	2	146,490	1	107,671	1
1920	存出保費金	九	194,399	1	198,685	1	198,899	1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八	37,637	-	37,572	-	41,28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九	2,297,350	13	2,025,727	12	2,103,999	1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530,623	67	11,475,015	65	11,896,228	66
1xxx	資產總計		\$17,320,675	100	\$17,643,898	100	\$18,136,404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吳平海

經理人：吳平海

會計主管：詹銘正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2100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六.12及八	53,384,561	20	53,754,930	21	52,531,446	1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13	209,688	2	159,626	1	149,982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及六.14	-	-	5,354	-	-	-
2151	應付票據	-	-	-	1,873	-	-	-
2152	其他應付票據	-	-	-	198,083	1	-	-
2170	應付帳款	-	451,356	3	393,235	2	259,435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9,794	-	-	-	-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15	513,709	3	488,012	3	855,797	5
2311	預收貨款	七及九	57,844	-	619,292	4	572,797	3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7	7,251	-	5,495	-	24,898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17及八	1,256,471	7	150,858	1	51,007	-
2353	應付租賃款	四、六.18及八	507	-	-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	17,534	-	39,007	-	55,32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998,715	35	5,815,765	33	4,506,684	25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17及八	3,559,005	21	4,503,177	26	5,065,077	28
2640	應付退休金負債	四及六.19	47,432	-	54,428	-	39,74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7	380	-	12,694	-	78,912	1
2613	應付租賃款	四、六.18及八	1,079	-	-	-	-	-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四及六.16	29,258	-	21,544	-	-	-
2645	存入保證金	-	-	-	-	-	397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七及九	853,790	5	334,827	2	401,341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490,944	26	4,986,870	28	5,585,467	31
2xxx	負債總計		10,489,659	61	10,802,635	61	10,086,151	56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20						
3110	普通股		3,367,953	19	2,867,953	16	2,817,487	15
3200	資本公積		2,606,722	15	2,550,222	14	2,550,052	14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50,356	3	450,356	3	442,040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75,749	1	175,749	1	175,749	1
3351	累積盈虧		(304,722)	(2)	112,132	1	864,896	5
3400	其他權益		(7,904)	-	(34,618)	-	369,685	2
3500	庫藏股票		(39,053)	-	(39,053)	-	(39,059)	-
36xx	非控制權益		581,915	3	758,522	4	869,403	5
3xxx	權益總計		6,831,016	39	6,841,263	39	8,050,253	44
	負債及權益總計		17,320,675	100	17,643,898	100	18,136,404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平海

經理人：黃平海

會計主管：詹純平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與民國一〇二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計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〇二二年度		一〇二一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22及七	\$5,446,289	100	\$4,600,274	100
5000	營業成本	七	(4,912,706)	(90)	(4,502,118)	(98)
5900	營業毛利		533,583	10	98,156	2
6000	營業費用	七				
6100	推銷費用		(259,459)	(5)	(192,630)	(4)
6200	管理費用		(417,297)	(8)	(422,924)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90,418)	(5)	(253,979)	(6)
	營業費用合計		(967,174)	(18)	(869,533)	(19)
6900	營業損失		(433,591)	(8)	(771,377)	(1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25	45,245	1	71,881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5及七	(24,700)	-	21,818	1
7050	財務成本	六.25	(195,253)	(4)	(166,492)	(4)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8	(1,006)	-	-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75,714)	(3)	(72,793)	(1)
7900	稅前淨損		(609,305)	(11)	(844,170)	(18)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四及六.27	(73,050)	-	(3,413)	-
8200	本期淨損		(632,355)	(11)	(847,583)	(1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6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2,042	3	(114,546)	(3)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8,545)	(2)	(376,908)	(8)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8,948	-	(14,453)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2,894	-	65,429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5,339	1	(440,478)	(10)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67,016)	(10)	\$(1,288,061)	(28)
8600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425,802)	(8)	\$(664,378)	(14)
8620	非控制權益		(206,553)	(3)	(183,205)	(4)
			\$(632,355)	(11)	\$(847,583)	(18)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390,140)	(7)	\$(1,083,134)	(24)
8720	非控制權益		(176,876)	(3)	(204,927)	(4)
			\$(567,016)	(10)	\$(1,288,061)	(28)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六.28	\$(1.40)		\$(2.3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六.28	\$(1.40)		\$(2.3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葉平海

經理人：葉平海

會計主管：唐純正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二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備 註	行次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累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匯率之兌換差額	未分配現金股利及未實現利益					
3100	3200	3310	3320	3330	3410	3425	3500	31xx	36xx	37xx				
A1	民國一〇二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六-20	\$2,817,487	\$2,550,052	\$442,040	\$175,749	\$864,896	\$-	\$169,685	\$39,059	\$7,180,870	\$869,403	\$8,050,273	
B1	一〇〇年盈餘轉撥及分配				8,318		(8,318)				-		-	
B2	法定盈餘公積						(5,607)				(5,607)		(5,607)	
B3	現金股利		30,466				(30,466)				-		-	
B4	股票股利													
C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D1	採用權益法列之關聯公司及合資變動數						(9,544)				(9,544)	9,544	-	
N1	股份基礎給付成本			154							154	62	216	
L1	子公司及分公司投資採用權益法交易			18						6	22		22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4,440	\$4,440	
D1	民國一〇二一年度淨損						(664,378)				(664,378)	(182,205)	(847,583)	
D2	民國一〇二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26					(14,453)	(92,824)	(311,479)		(418,756)	(21,725)	(440,481)	
D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78,831)	(92,824)	(311,479)		(1,083,134)	(204,927)	(1,288,061)	
Z1	民國一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847,953	\$2,550,222	\$450,358	\$175,749	\$112,132	\$92,824	\$58,206	\$39,053	\$6,082,741	\$738,522	\$6,821,263	
A1	民國一〇二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六-20	\$2,847,953	\$2,550,222	\$430,398	\$175,749	\$112,132	\$92,824	\$58,206	\$39,053	\$6,082,741	\$738,522	\$6,821,263	
E1	現金增資		500,000	25,000							525,000		525,000	
N1	股份基礎給付成本			1,500							1,500	373	1,873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104)	(104)	
D1	民國一〇二〇年度淨損						(425,802)				(425,802)	(206,533)	(632,335)	
D2	民國一〇二〇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26					8,948	122,365	(95,651)		35,662	29,677	65,339	
D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16,854)	122,365	(95,651)		(390,140)	(176,856)	(567,016)	
Z1	民國一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347,953	\$2,806,722	\$450,358	\$175,749	\$529,722	\$20,541	\$37,445	\$39,053	\$6,749,101	\$781,915	\$7,531,016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吳子偉

總經理：吳子偉

會計師簽：詹純正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代碼	項 目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額	5(809,305)	5(844,170)	B00100	取得提供由營企融資產債款	(907)	-
A20000	調整項目：			B00400	處分提供由營企融資產債款	129,951	222,18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211,443)	(16,958)
A20100	折舊費用	1,007,220	959,234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1,495)	-
A20200	攤銷費用	30,665	32,136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49,036)	(1,421,047)
A20300	呆帳費用(回轉利益)	82,477	11,56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3	2,36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損失(利益)	(5,489)	5,46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4,286	214
A20900	利息費用	195,255	106,492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439)	(2,388)
A21200	利息收入	(2,918)	(13,76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39,950)	(1,215,625)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875	216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之份額	1,006	-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169)	(877)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1,223,484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18,771)	(69,433)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370,369)	-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0,626	-	C00500	應付短期票承增加	140,000	10,000
A29900	其他項目	(3,257)	(3,176)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478,830	274,528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61,553)	(652,730)
A31130	應收票據淨額(增加)減少	(12,434)	107,143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397)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95,311)	(41,712)	C03900	應付租賃款增加	2,845	-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58,461)	(111,309)	C04000	應付租賃款減少	(1,259)	-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8,276	(69,698)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5,607)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1,532	(8,840)	C04600	現金增資	555,000	-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9,127)	-	C05000	庫藏股票處分	-	22
A31200	存貨淨額(增加)減少	(75,096)	(177,687)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104)	84,440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48,103	6,61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43,390	933,74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349)	14,607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873)	1,873	DDDD	匯率變動影響數	80,013	(4,575)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8,121	133,800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21,580)	(441,153)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9,794	-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40,922	1,782,075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64,773	(50,820)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719,342	51,340,922
A32210	預收貸款增加(減少)	(42,485)	(70,01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1,473)	(16,315)				
A32240	應付退休負債增加(減少)	1,952	235				
A32990	其他營業負債增加(減少)	9,777	24,67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468,019	16,18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709	13,56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97,859)	(165,22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5,893)	(19,22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44,967	(154,69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子海

經理人：黃子海

會計主管：詹錦正

一、公司沿革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八十六年七月二十四日，主要業務如下：

- 1.半導體及其材料之研發、設計、製造、進出口及代理銷售。
- 2.半導體晶圓材料及晶圓加工設備與零組件之設計、加工、進出口銷售及售後服務。
- 3.前各項產品之技術移轉及其諮詢顧問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三日經櫃檯買賣中心(九一)證櫃上字第一八三六四號函核准上櫃，並自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六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開始櫃檯買賣，其註冊地為桃園縣楊梅市梅獅路二段 445 巷 1 號，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桃園縣龍潭鄉龍園一路 100 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八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1.截至財務報告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但尚未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如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將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拆分為三個主要階段逐步進行，每完成一階段即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第一階段係關於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及衡量，此部分之準則自 201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理事會陸續再對減損方法與避險會計進行修正。惟我國 2013 年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不得提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且金管會將另行規定實施日期。首次採用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將影響本集團對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但不影響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衡量。其他兩階段之修訂對本集團之影響尚無法合理估計。

2.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

(1) 2010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0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作出以下修正：

若首次採用者就其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所涵蓋之部分期間內，變動其會計政策或所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規定，則應依該準則第 23 段之規定，解釋每一此種期中財務報告之變動及更新第 32 段所規定之調節。

此外，若衡量日發生於轉換日之後，但在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告所涵蓋之期間內，首次採用者仍得以使用基於特定事項所衡量之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另認定成本亦得以適用持有用於受費率管制之營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個別項目，惟於轉換日首次採用者應對使用此項豁免規定之每一項目進行減損測試。首次採用者得選擇採用該項目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帳面金額作為轉換日之認定成本。以上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於此修正下，收購日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2008 年修訂)前之企業合併所產生之或有對價，其處理並非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2008 年修訂)之規定。此外，有關非控制權益之衡量選擇係適用於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非屬前述之非控制權益，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另，收購公司無義務但取代之股份基礎給付視為新的股份基礎給付，故於合併後財務報表認列。而流通在外不因企業合併而失效之無義務且未被取代之股份基礎給付一若已既得，則為非控制權益之一部分；若尚未既得，則視同收購日為給與日予以衡量，將其中部分列為非控制權益，其列入部分之決定與有義務取代之區分原則相同。以上修正自 2010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該修正要求於金融工具量化揭露中提供質性揭露，以使使用者能將相關之揭露作連結，並形成金融工具所產生之風險之性質及程度之全貌。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修正要求對每一權益組成部分，應於權益變動表或附註中依項目別列報其他綜合損益之資訊。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於此修正下，說明因使用者有機會取得企業最近年度報告，於期中財務報告之附註並無必要提供相對不重大之更新。此外，另增加有關金融工具與或有負債/資產之部分揭露事項規定。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3 號「客戶忠誠計畫」

於此修正下，可兌換獎勵積分之公允價值考量提供予未由原始銷售交易賺得獎勵積分之客戶之折扣或獎勵之金額。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首次採用者被允許使用「金融工具揭露之改善」(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中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之現行編製者所允許之相同過渡規定。此修正自 2010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移除首次採用之相關特定日期(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該修正針對企業之功能性貨幣過去為，或現在是，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貨幣，應如何表達財務報表提供指引。此修訂亦移除原本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與除列或首日損益相關之特定日期，並將其日期改為轉換日。以上修正自 2011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之修正

該修正要求對移轉全部但仍持續參與或移轉部分金融資產時，須對金融資產之移轉作額外量化揭露及質性揭露。此修正自 2011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5)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該修正提供一可反駁之前提假設，即按公允價值模式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其遞延所得稅將以出售之基礎認列，除非企業之經營模式顯示持有該投資性不動產之目的為隨時間消耗其經濟效益。該修正亦提供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中採重估價模式衡量之非折舊性資產，其遞延所得稅應以出售之基礎衡量。此修正已使得解釋公告第 21 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被撤銷。此修正自 201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與解釋公告第 12 號，其改變主要在於導入整合後的新控制模式，藉以解決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與解釋公告第 12 號之實務分歧。亦即主要在於決定「是否」將另一個體編入合併報表，但未改變企業「如何」編製合併報表。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1 號與解釋公告第 13 號，其改變主要在於藉由移除聯合控制個體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以增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之可比性，並因而使得協議結構不再是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合資(分類為合資者，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處理)之最重要因素。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主要係整合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與未合併結構性個體之揭露規定，並將該等規定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表達。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主要在於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範針對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定關於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時適用上之複雜性並改善一致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中有關何時須採用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規定。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此修正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列報之各單行項目，應依其後續是否重分類至損益予以分類及分組。此修正自 2012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修改

主要修改包括：(1)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由原先可採「緩衝區」予以遞延認列，改為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2)認列於損益項下之金額僅包括當期及前期服務成本、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3)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包括提供每一重大精算假設敏感度分析之量化資訊、(4)於企業不再能撤銷福利之要約，及認列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範圍內且涉及離職福利之支付之重組成本兩者較早時點認列離職福利等。此修改之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政府借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該修正針對追溯調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或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作出若干規範。首次採用者須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之規定於轉換日存在之政府借款，若於借款首次入帳之時點企業已保有追溯調整所需之相關資訊，則企業亦得選擇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或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之規定於政府借款。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3)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要求企業揭露與互抵權及相關安排之資訊，前述揭露應提供有助於評估互抵對企業財務狀況影響之資訊。新揭露規範所有已認列金融工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互抵者外，亦適用於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已認列金融工具。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4)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

此修正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之相關規定，並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5)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該解釋適用礦場於生產階段之露天採礦活動所發生之廢料移除成本(生產剝除成本)。在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企業應依存貨之原則處理該剝除活動之成本。在效益係改善礦產之取得之範圍內，於符合特定標準情況下，則應將此等成本認列為非流動資產(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資產應作為既有資產之增添或增益處理。此解釋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6)2009-2011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釐清以下規定：曾停止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企業於重新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得選擇重新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即使曾經採用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或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規定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視為企業從未停止採用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此修正釐清(1)提供揭露額外比較資訊與最低要求比較資訊之差異。最低要求比較期間係指前期、(2)當企業較最低要求比較期間額外提供比較資訊，應於財務報表相關附註中包括比較資訊，但額外比較期間不需要提供整份財務報表、(3)當企業追溯適用一項會計政策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而對前期財務狀況表之資訊產生重大影響時，應列報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惟不需要提供與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相關之附註。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之備用零件及維修設備並非存貨。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

修改現有對權益工具持有人所得稅之規定，要求企業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規定處理。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關於每一應報導部門之總資產與負債之部門資訊規定，以加強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規定之一致性。另，某一特定部門之總資產與負債僅於其金額係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且相較於前一年度財務報表所揭露者發生重大變動時提供。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7)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之修正

投資個體之修正主要係提供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中有關合併之一例外規定，其要求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對子公司之投資，而非將其併入合併報表。此修正亦規定有關投資個體之揭露事項。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8)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 2011 年 5 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9)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稅賦」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徵收之稅賦(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稅賦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稅賦)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0)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

發布與金融工具會計處理相關之修正，包括：(1)完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第三階段避險會計專案以取代原來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中避險會計之規定，此修正將使企業更能於財務報表中反映風險管理活動；(2)允許單獨提早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中「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處理；及(3)刪除 2015 年 1 月 1 日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強制生效日之規定。

(22)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3) 2010-2012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

修正「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及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於修正前係包含於「既得條件」之定義中)。以上修正適用給與日發生於 2014 年 7 月 1 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包括(1)刪除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分類規定中「其他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其他適當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應於每一報導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及(3)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釐清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且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表達於損益。此修正自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

要求企業揭露管理階層彙總營運部門之判斷基準，並釐清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情況下所需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調節至企業資產總額。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第 B5.4.12 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第 AG79 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24 號「關係人揭露」

此修正釐清若一個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則該個體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4) 2011-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於結論基礎中釐清首次採用者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得選擇適用已發布並已生效之準則或亦得選擇提前適用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正(若該準則或修正允許提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係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第 2 段(a)所述之範圍例外項目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所定義聯合協議所有類型之成立且僅適用於聯合協議個體之財務報表。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第 52 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受管制之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除現正評估(9)、(16)、(18)、(23)及(24)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本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100.00%
"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電子材料零 售貿易、 設計等經營 晶圓製造	100.00%	100.00%	100.00%
"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 公司	電子零組件 製造業	51.59%	51.59%	47.20%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 公司	電子零組件 製造業	0.25%	0.15%	0.15%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對科技事業之投資及半導體矽晶圓材料銷售	79.16%	79.16%	78.91%
"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100.00%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經營晶圓製造	100.00%	100.00%	100.00%
"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經營晶圓、已滲雜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	銳正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	100.00%	100.00%	100.00%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Helitek Company Ltd.	半導體矽晶圓材料之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雖僅持有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47.35%權益，因管理階層認為本集團實質上控制該企業，因此已將其納入合併報表之編製主體。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母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3)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3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割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三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一)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二)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三)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四)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集團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1)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 (2)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3)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4)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指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報價且不考量交易成本。

對於非屬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評價技術決定。此評價技術包括使用最近公平市場交易、參考實質上相同另一金融工具目前之公允價值，以及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或其他評價模式。

9.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金融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金融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金融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持有供交易或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金融工具處理。

10.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在製品及製成品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1.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當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5~55年
機器設備：2~15年
運輸設備：3~10年
辦公設備：2~10年
其他設備：3~20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3.租賃

集團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集團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財務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財務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集團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14.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二年至五年)採直線法攤提。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u>電腦軟體</u>
耐用年限	有限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5.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6.庫藏股票

本集團於取得母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做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17.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集團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18.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9.政府補助

本集團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20.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精算損益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

21.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本集團對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即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簡稱轉換日)前既得之權益工具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前已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之負債，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

2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23.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集團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攤至集團中預期自此合併而受益之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收購者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歸屬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每一受攤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群組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管商譽之最低層級，且不大於彙總前之營運部門。

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回收金額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之決定、未來薪資之增加、死亡率和未來退休金給付之增加等。對用以衡量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係以給與日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估計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時，應依給與條款決定最佳之定價模式。此估計亦要求決定定價模式所使用之最佳參數，包括：認股權的預期存續期間、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以及對其所作之假設。

(3)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集團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現金及零用金	\$1,103	\$909	\$947
支票及活期存款	676,654	1,289,341	1,453,700
定期存款	41,585	50,672	327,428
合計	<u>\$719,342</u>	<u>\$1,340,922</u>	<u>\$1,782,075</u>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股票	\$368,165	\$486,145	\$663,94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37,445)	71,100	448,008
累計減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9,318)	(19,318)
合計（非流動）	<u>\$330,720</u>	<u>\$537,927</u>	<u>\$1,092,631</u>

本集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股票	<u>\$17,883</u>	<u>\$17,424</u>	<u>\$18,165</u>

上述本集團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基於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因此無法以公允價值衡量，而採用成本衡量。

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4.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受限制存款	\$253,342	\$41,899	\$24,941
流動	\$247,042	\$35,599	\$18,641
非流動	6,300	6,300	6,300
合計	\$253,342	\$41,899	\$24,941

本集團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提供擔保之情況，請詳附註八。

5.應收票據及應收票據－關係人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282,936	\$270,502	\$377,645
應收票據－非因營業而發生		-	-
減：備抵呆帳	(9,600)	-	-
小計	273,336	270,502	377,645
應收票據－關係人	137,023	41,712	-
減：備抵呆帳	-	-	-
小計	137,023	41,712	-
合計	\$410,359	\$312,214	\$377,645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6.應收帳款淨額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應收帳款淨額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應收帳款總額	\$1,245,247	\$986,799	\$875,490
減：備抵呆帳	(135,801)	(61,377)	(53,797)
小計	1,109,446	925,422	821,693

應收帳款－關係人總額	72,994	121,270	51,572
減：備抵呆帳	(139)	(3,383)	-
小計	72,855	117,887	51,572
合計	<u>\$1,182,301</u>	<u>\$1,043,309</u>	<u>\$873,265</u>

(2)本集團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60天至90天。有關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2.01.01	\$-	\$64,760	\$64,760
當期發生之金額	75,886	2,397	78,283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13)	(13)
匯率影響數	-	2,510	2,510
102.12.31	<u>\$75,886</u>	<u>\$69,654</u>	<u>\$145,540</u>
101.01.01	\$-	\$53,797	\$53,797
當期發生之金額	-	12,439	12,439
匯率影響數	-	(1,476)	(1,476)
101.12.31	<u>\$-</u>	<u>\$64,760</u>	<u>\$64,760</u>

(4)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 且未減損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計
		1-90 天	91-120 天	121-180 天	181-365 天	365 天以上	
102.12.31	\$907,667	\$198,471	\$9,454	\$29,429	\$37,280	\$-	\$1,182,301
101.12.31	677,787	286,022	66,266	12,647	587	-	1,043,309
101.01.01	651,599	167,458	41,222	-	12,986	-	873,265

7.存貨

(1)存貨淨額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原料	\$992,603	\$945,031	\$828,684
物料	203,880	290,269	293,354
在製品	877,049	799,040	891,395
製成品	629,107	649,901	538,532

商 品	96,608	93,903	74,751
合 計	2,799,247	2,778,144	2,626,716
減：備抵存貨跌價	(331,685)	(385,678)	(411,937)
淨 額	<u>\$2,467,562</u>	<u>\$2,392,466</u>	<u>\$2,214,779</u>

(2)認列之銷貨成本包括下列費損：

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一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 4,912,706 仟元及 4,502,118 仟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回升利益分別為 66,240 仟元及 23,094 仟元，存貨盤損分別為 511 仟元及 1,199 仟元，暨存貨報廢損失分別為 8,447 仟元及 0 仟元。

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一年度因評估原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部分存貨已處分，故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3)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8.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金額	持股 比例	金額	持股 比例	金額	持股 比例
投資關聯企業：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u>\$60,472</u>	40.00%	<u>\$-</u>	-%	<u>\$-</u>	-%

(2) 投資關聯企業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3)本集團投資關聯企業之彙總財務資訊如下：

	102.12.31
總資產(100%)	\$263,826
總負債(100%)	112,647
	一〇二年度
收入(100%)	\$46,870
淨利(淨損)(100%)	(2,359)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辦公 設備	什項 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2.01.01	\$259,131	\$1,694,644	\$9,024,493	\$31,468	\$203,247	\$650,340	\$920,326	\$12,783,649
增添	-	-	22,397	2,845	19	577	777,961	803,799
處分	-	(250)	(54,231)	(1,181)	(4,482)	(84,147)	(194)	(144,485)
匯率變動 之影響	-	23,904	193,500	1,251	3,563	8,325	4,160	234,703
其他變動	-	60,075	791,070	1,755	11,187	13,492	(877,579)	-
102.12.31	<u>\$259,131</u>	<u>\$1,778,373</u>	<u>\$9,977,229</u>	<u>\$36,138</u>	<u>\$213,534</u>	<u>\$588,587</u>	<u>\$824,674</u>	<u>\$13,677,666</u>
101.01.01	\$259,131	\$1,539,235	\$6,977,057	\$34,605	\$143,758	\$631,760	\$2,241,420	\$11,826,966
增添	-	2,282	9,624	-	1,092	92,009	1,154,270	1,259,277
處分	-	-	(30,370)	(3,302)	(2,665)	(114,001)	-	(150,338)
匯率變動 之影響	-	(16,354)	(114,455)	(979)	(2,316)	(5,985)	(12,167)	(152,256)
其他變動	-	169,481	2,182,637	1,144	63,378	46,557	(2,463,197)	-
101.12.31	<u>\$259,131</u>	<u>\$1,694,644</u>	<u>\$9,024,493</u>	<u>\$31,468</u>	<u>\$203,247</u>	<u>\$650,340</u>	<u>\$920,326</u>	<u>\$12,783,649</u>
折舊及減損：								
102.01.01	\$-	\$205,870	\$3,774,050	\$21,563	\$124,536	\$349,350	\$-	\$4,475,369
折舊	-	54,860	841,544	3,213	27,842	79,761	-	1,007,220
減損損失	-	-	-	-	-	100,626	-	100,626
處分	-	(250)	(54,231)	(1,125)	(4,409)	(88,446)	-	(148,461)
匯率變動 之影響	-	7,127	71,713	998	2,643	5,797	-	88,278
102.12.31	<u>\$-</u>	<u>\$267,607</u>	<u>\$4,633,076</u>	<u>\$24,649</u>	<u>\$150,612</u>	<u>\$447,088</u>	<u>\$-</u>	<u>\$5,523,032</u>
101.01.01	\$-	\$170,356	\$3,140,698	\$22,282	\$101,459	\$301,278	\$-	\$3,736,073
折舊	-	39,854	702,888	3,272	27,383	165,887	-	939,284
減損損失	-	-	-	-	-	-	-	-
處分	-	-	(29,010)	(3,235)	(2,620)	(113,983)	-	(148,848)
匯率變動 之影響	-	(4,340)	(40,526)	(756)	(1,686)	(3,832)	-	(51,140)
101.12.31	<u>\$-</u>	<u>\$205,870</u>	<u>\$3,774,050</u>	<u>\$21,563</u>	<u>\$124,536</u>	<u>\$349,350</u>	<u>\$-</u>	<u>\$4,475,369</u>
淨帳面金額：								
102.12.31	<u>\$259,131</u>	<u>\$1,510,766</u>	<u>\$5,344,153</u>	<u>\$11,489</u>	<u>\$62,922</u>	<u>\$141,499</u>	<u>\$824,674</u>	<u>\$8,154,634</u>
101.12.31	<u>\$259,131</u>	<u>\$1,488,774</u>	<u>\$5,250,443</u>	<u>\$9,905</u>	<u>\$78,711</u>	<u>\$300,990</u>	<u>\$920,326</u>	<u>\$8,308,280</u>
101.01.01	<u>\$259,131</u>	<u>\$1,368,879</u>	<u>\$3,836,359</u>	<u>\$12,323</u>	<u>\$42,299</u>	<u>\$330,482</u>	<u>\$2,241,420</u>	<u>\$8,090,893</u>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如下：

項 目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房屋及建築物及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13,459	\$22,259
借款成本資本化利率區間	1.33% ~ 3.88%	1.50% ~ 4.70%

10.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商 譽	合 計
成 本：			
102.01.01	\$31,641	\$270,656	\$302,297
增添－單獨取得	1,439	-	1,439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3,283)	-	(3,283)
匯率變動之影響	604	7,130	7,734
102.12.31	<u>\$30,401</u>	<u>\$277,786</u>	<u>\$308,187</u>
101.01.01	\$35,504	\$282,167	\$317,671
增添－單獨取得	2,388	-	2,388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5,904)	-	(5,904)
匯率變動之影響	(347)	(11,511)	(11,858)
101.12.31	<u>\$31,641</u>	<u>\$270,656</u>	<u>\$302,297</u>
攤銷及減損：			
102.01.01	\$15,357	\$151,903	\$167,260
攤銷及減損	8,828	21,837	30,665
到期除列	(3,283)	-	(3,283)
匯率變動之影響	295	4,027	4,322
102.12.31	<u>\$21,197</u>	<u>\$177,767</u>	<u>\$198,964</u>
101.01.01	\$10,990	\$136,157	\$147,147
攤銷及減損	10,413	21,723	32,136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5,904)	-	(5,904)
匯率變動之影響	(142)	(5,977)	(6,119)
101.12.31	<u>\$15,357</u>	<u>\$151,903</u>	<u>\$167,260</u>

淨帳面金額：

102.12.31	\$9,204	\$100,019	\$109,223
101.12.31	\$16,284	\$118,753	\$135,037
101.01.01	\$24,514	\$146,010	\$170,524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營業成本	\$3,863	\$3,427
推銷費用	\$-	\$231
管理費用	\$26,802	\$28,418
研發費用	\$-	\$60

11. 商譽之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目的，因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已分攤至半導體營運部門之現金產生單位，商譽之帳面金額如下：

	半導體營運部門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商譽	\$100,019	\$118,753	\$146,010

半導體營運部門現金產生單位

半導體營運部門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決定，而使用價值係採用經管理階層所核定五年期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計算而得。現金流量預測已更新以反映相關產品需求之變動。現金流量預測所使用之稅前折現率於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分別為16.42%~18.90%及7.67%~9.09%，且超過五年期間之現金流量於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係分別以成長率2.72%~3.16%及3.1%予以外推。此成長率約當所屬產業之長期平均成長率。管理階層已依據此分析之結果，於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針對先前之商譽認列減損損失分別為21,837仟元及21,723仟元。

用以計算使用價值之關鍵假設

半導體營運部門之使用價值計算對下列假設最為敏感：

- (1) 毛利率
- (2) 折現率
- (3) 原料價格上漲幅度
- (4) 預算期間之市場佔有率；及
- (5) 用以外推超過預算期間之現金流量成長率

毛利率－毛利率係依據財務預算期間開始前三年所達成之平均毛利率。

折現率－折現率係代表市場當時對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關於貨幣之時間價值及尚未納入現金流量估計之相關資產個別風險)。折現率計算係基於集團與其營運部門之特定情況，且自其加權平均資金成本(WACC)所衍生。WACC同時考量負債與權益。權益之成本係自集團之投資者對投資之預期報酬所衍生，而負債之成本則係基於集團有義務償還之付息借款。部門特定風險則採用個別beta因子而納入，此beta因子則依據公開可得之市場資料每年進行評估。

原料價格上漲幅度－其估計係取自原料供應國所公布之指數與相關特定商品資料。預測數據如係公開可取得(主要針對歐盟地區及美國)，則予以採用；否則，則採用過去實際之原料價格波動作為未來價格波動之指標。

市場佔有率假設－此等假設係屬重要，因管理階層運用產業資料估計成長率之同時(如下附註)，將評估該單位相對於競爭者，其市場地位於預算期間可能發生之變動。管理階層預期本集團半導體產品市場佔有率於預算期間將是穩定的。

成長率估計－成長率係依據已公布之產業研究資料。針對前述原因，外推半導體營運部門預算之長期平均成長率。

假設變動之敏感性

有關半導體營運部門之使用價值評估，管理階層相信前述關鍵假設並無相當可能之變動，而使該單位之帳面金額重大超過其可回收金額。

12.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無擔保銀行借款	0.69%~6.00%	\$2,944,991	\$3,754,930	\$2,531,446
擔保銀行借款	1.14%~2.62%	439,570	-	-
合計		<u>\$3,384,561</u>	<u>\$3,754,930</u>	<u>\$2,531,446</u>

(1)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2,655,246仟元、1,861,000仟元及4,045,000仟元。

(2) 有關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3.應付短期票券

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應付短期票券淨額明細如下：

保證機構	發行期間	金額	利率	擔保品
<u>102.12.31</u>				
商業本票：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102.11.26-2014.01.24	\$300,000	1.61%	無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312)</u>		
淨 額		<u>\$299,688</u>		
<u>101.12.31</u>				
商業本票：				
大眾商業銀行	101.12.24-102.02.25	\$160,000	1.55%	無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374)</u>		
淨 額		<u>\$159,626</u>		
<u>101.01.01</u>				
商業本票：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0.11.17-101.01.12	\$100,000	1.16%	無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0.11.21-101.01.18	<u>50,000</u>	1.16%	無
小 計		15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18)</u>		
淨 額		<u>\$149,982</u>		

14.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 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u>\$-</u>	<u>\$5,354</u>	<u>\$-</u>

15.其他應付款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應付費用	\$344,471	\$334,761	\$387,398
應付設備款	107,990	145,848	462,972
其 他	61,248	7,403	5,427
合 計	<u>\$513,709</u>	<u>\$488,012</u>	<u>\$855,797</u>

16.遞延收入

政府補助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期初餘額	\$21,544	\$-
本年度收取政府補助	9,777	24,672
認列至損益者	(3,257)	(3,176)
匯率變動影響數	1,194	48
期末餘額	<u>\$29,258</u>	<u>\$21,544</u>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與資產有關之遞延收入			
—非流動	<u>\$29,258</u>	<u>\$21,544</u>	<u>\$-</u>

本集團因購買特定項目之設備而獲取政府補助，已認列之政府補助並無尚未達成之條件及其他或有事項。

17.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02.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信用借款	\$1,200,000	1.99%	到期時償還本金。
信用借款	163,928	2.40%	自民國 102 年 07 月 26 日起，以三個月為一期，分十二期按合約規定金額攤還本金。
擔保借款	2,636,363	2.10%	自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兩年六個月之日償還第一期款，以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十一期平均攤還。
擔保借款	700,419	3.81%	自民國 100 年 11 月 21 日起，以每年為一期，分五期按合約規定金額攤還本金。
擔保借款	51,146	依90天期短期票券利率加計一定比例利率計息	自民國 100 年 10 月起，以每三個月為一期，平均攤還本金。
擔保借款	63,620	依二年期定期存款機動利率加計一定比例利率計息	自 101 年 8 月起償還第一期款，以後每一個月為一期，平均攤還本金。

小計	4,815,476
減：一年內到期	(1,256,471)
合計	<u>\$3,559,005</u>

債權人	101.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信用借款	\$1,200,000	2.04%	到期時償還本金。
擔保借款	2,600,000	2.09%	自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兩年六個月之日償還第一期款，以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十一期平均攤還。
擔保借款	705,670	3.88%	自民國 100 年 11 月 21 日起，以每年為一期，分五期按合約規定金額攤還本金。
擔保借款	43,635	依90天期短期票券利率加計一定比例利率計息	自民國 100 年 10 月起，以每三個月為一期，平均攤還本金。
擔保借款	79,730	依二年定期存款機動利率加計一定比例利率計息	自 101 年 8 月起償還第一期款，以後每一個月為一期，平均攤還本金。
擔保借款	85,000	依二年定期存款機動利率加計一定比例利率計息	自 102 年 6 月起償還第一期款，以後每一個月為一期，平均攤還本金。
小計	4,714,035		
減：一年內到期	(150,858)		
合計	<u>\$4,563,177</u>		

債權人	101.01.0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信用借款	\$1,200,000	1.80%	到期時償還本金。
信用借款	599,848	1.55%	到期時償還本金。
擔保借款	2,600,000	1.85%	自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兩年六個月之日償還第一期款，以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十一期平均攤還。
擔保借款	578,509	3.85%	自民國 100 年 11 月 21 日起，以每年為一期，分五期按合約規定金額攤還本金。
擔保借款	72,727	依90天期短期票券利率加計一定比例利率計息	自民國 100 年 10 月起，以每三個月為一期，平均攤還本金。

擔保借款	65,000	依二年定期存款機動利率加計一定比例利率計息	自 101 年 8 月起償還第一期款，以後每一個月為一期，平均攤還本金。
小計	5,116,084		
減：一年內到期	(51,007)		
合計	<u>\$5,065,077</u>		

(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一日與土地銀行及十一家銀行簽訂聯合借款合同，取得新台幣 4,800,000 仟元之融資額度；依合約規定，本公司於借款期間，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應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與一定金額之有形淨值。

(2)本公司之子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十月七日與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簽訂借款合同，取得新台幣 80,000 仟元之融資額度；依合約規定，本公司於借款期間，半年度及年度財務報表均應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

(3)本公司之子公司承諾債權人於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七日與國家開發銀行簽訂借款合同，取得美金 27,000 仟元之融資額度；依合約規定，本公司於借款期間，年度財務報表應維持特定之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率。

(4)有關資產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表八。

18.應付租賃款

本集團部分運輸設備項目係以融資租賃之方式持有。融資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及其現值之調節列示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最低給付額	給付額現值	最低給付額	給付額現值	最低給付額	給付額現值
不超過一年	\$526	\$507	\$-	\$-	\$-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095	1,079	-	-	-	-
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1,621	-	-	-	-	-
減：財務成本	(35)	-	-	-	-	-
最低租賃給付額現值	<u>\$1,586</u>	<u>\$1,586</u>	<u>\$-</u>	<u>\$-</u>	<u>\$-</u>	<u>\$-</u>
流動		<u>\$507</u>		<u>\$-</u>		<u>\$-</u>

非流動

\$1,079

\$-

\$-

19.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本集團其他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相關退休金管理事業。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29,322仟元及27,999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1,181	\$1,264
利息成本	1,242	1,157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467)	(432)
合計	<u><u>\$1,956</u></u>	<u><u>\$1,989</u></u>

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如下：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營業成本	\$1,421	\$1,137
推銷費用	83	108
管理費用	337	557

研發費用	115	187
合計	<u>\$1,956</u>	<u>\$1,989</u>

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如下：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期初金額	\$14,453	\$-
當期精算損益	(8,948)	14,453
期末金額	<u>\$5,505</u>	<u>\$14,453</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確定福利義務	\$76,118	\$82,780	\$66,12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8,686)	(26,664)	(24,696)
提撥狀況	47,432	56,116	41,428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
減：帳列其他應付款	-	(1,688)	(1,688)
應計退休金負債帳列數	<u>\$47,432</u>	<u>\$54,428</u>	<u>\$39,740</u>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變動如下：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期初之確定福利義務	\$82,780	\$66,124
當期服務成本	1,181	1,264
利息成本	1,241	1,157
支付之福利	-	-
精算損失(利益)	(9,084)	14,235
期末之確定福利義務	<u>\$76,118</u>	<u>\$82,780</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期初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6,664	\$24,696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466	433
雇主提撥數	1,692	1,753
支付之福利	-	-
精算損失	(136)	(218)
期末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28,686</u>	<u>\$26,664</u>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未來十二個月提撥1,691仟元。

計畫資產主要類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如下：

	退休金計畫(%)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現金	100.00%	100.00%	100.00%

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330仟元及215仟元。

員工退休基金係全數提存於臺灣銀行信託部，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分析師對於確定福利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及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後所作之估計。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折現率	2.00%	1.50%	1.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	1.75%	1.75%
預期薪資增加率	3.00%	3.00%	3.00%

折現率如變動0.5%，將導致下列影響：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折現率 增加0.5%	折現率 減少0.5%	折現率 增加0.5%	折現率 減少0.5%
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u>\$(6,951)</u>	<u>\$7,458</u>	<u>\$(8,419)</u>	<u>\$7,415</u>

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各項與確定福利計畫相關之金額如下：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期末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76,118	\$82,780
期末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8,686)	(26,664)
期末計畫之剩餘或短絀	\$47,432	\$56,116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9,084)	\$14,235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136	\$218

20. 權益

(1) 普通股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額定股本為4,0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400,000,000股，業已發行281,748,724股，實收股本為2,817,487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未分配盈餘轉增資50,466仟元，該項增資案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以同年八月十三日為增資基準日，增資後額定股本為4,0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400,000,000股，業已發行286,795,325股。

本公司於一〇二年八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500,000仟元，每股發行價格為11.2元，共計募集資金\$555,000仟元(已扣除現金增資發行成本5,000仟元)，並於同日董事會決議以一〇二年八月二十九日為增資基準日，增資後額定股本為4,0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400,000,000股，業已發行336,795,325股。

(2) 資本公積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發行溢價	\$2,576,357	\$2,520,872	\$2,520,872
庫藏股票交易	51	51	35
員工認股權	-	25,064	24,910
其他	30,314	4,235	4,235
合計	<u>\$2,606,722</u>	<u>\$2,550,222</u>	<u>\$2,550,052</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庫藏股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持有庫藏股票皆為39,053仟元，股數皆為1,382,000股。

本公司之子公司一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持有本公司股票6仟元，股數為907股。前述股票係為因應財務運作而持有。

(4)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盈餘分配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作百分比再分派如下：

- 一、董事酬勞百分之一。
- 二、員工紅利不低於員工及股東紅利合計數之百分之一。員工紅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股票紅利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 三、扣除前二款餘額後，由董事會得就該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B.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為考量長期財務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要，以穩健平衡為股利發放政策，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C.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D.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派年度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皆為 175,749 仟元。

E.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係稅後虧損，故無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其估列基礎係按當期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估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於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於期後期間之董事會決議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調整當期之損益。若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無盈餘分配情形。

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4)非控制權益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期初餘額	\$758,522	\$869,403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	(206,553)	(183,205)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9,677	(21,722)
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增資發行之新股	-	9,544
子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373	62
其他	(104)	84,440
期末餘額	<u>\$581,915</u>	<u>\$758,522</u>

21.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

本集團員工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之交易。

集團母公司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母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5,000,000 單位，並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及民國九十七年二月二十日分別發行 1,500,000 單位及 50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 1 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

認股權依據二項式選擇權定價模式於給與日進行公允價值之評價，其參數及假設之設定係考量合約之條款及條件。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母公司並未取消或修正所提出之員工認股權計畫。所給與認股權之合約期間為六年，並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且母公司過去未曾有以現金交割之慣例。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認股權憑證給與日	發行單位總數	流通在外單位總數	每單位執行價格(元)
96.12.26	1,500,000	-	128.10
97.02.20	500,000	-	90.70

(1)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500,000	\$90.70	\$2,000,000	\$118.75
本期給與			-	-
本期行使			-	-
本期沒收			-	-
本期失效	(500,000)	90.70	(1,500,000)	128.10
期末流通在外	-	\$-	500,000	\$90.70
期末可執行認股選擇權	-		500,000	

包含於上述表格之認股權因係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因此於選擇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下，無須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其流通在外之股數如下：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2,000,000 股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0,000 股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 股

(2)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而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資訊如下表：

	執行價格之區間	加權平均剩餘存續期間(年)
101.12.31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90.70	0.14

集團子公司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子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七月二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十二月二十八日分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210,000 單位、290,000 單位及 240,000 單位，共計 2,74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子公司 1 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一年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

認股權依據二項式選擇權定價模式於給與日進行公允價值之評價，其參數及假設之設定係考量合約之條款及條件。

認股權之執行價格係給與日子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此計畫所給與之股票選擇權合約期間為 4.5 年，且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本集團對此等計畫所給與之報酬，過去並無以現金交割之慣例。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認股權憑證給與日	發行單位總數	流通在外單位總數	每單位執行價格(元)
99.07.20	2,210,000	570,000	17.00
100.09.30	290,000	-	17.00
99.12.28	240,000	150,000	17.00

(1)子公司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940,000	\$17.00	\$1,950,000	\$17.00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	-	-	-
本期沒收	-	-	-	-
本期失效	(220,000)	17.00	(1,010,000)	17.00
期末流通在外	720,000	\$17.00	940,000	\$17.00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選擇權 576,000 564,000

包含於上述表格之認股權因係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因此於選擇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下，無須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其流通在外之股數如下：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1,950,000 股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40,000 股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20,000 股

(2)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截至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執行價格之區間	加權平均剩餘存續期間(年)
<u>102.12.31</u>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17	1年
<u>101.12.31</u>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17	2年

(3) 本集團認列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費用如下：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認列之費用 (均屬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373	\$216

22. 營業收入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5,465,862	\$4,628,259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75,619)	(76,323)
提供勞務服務	56,046	48,338
營業收入淨額	<u>\$5,446,289</u>	<u>\$4,600,274</u>

23. 營業租賃—本集團為承租人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不超過一年	\$6,300	\$18,732	\$18,626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25,200	61,460	73,998
超過五年	69,300	75,599	50,400
合計	<u>\$100,800</u>	<u>\$155,791</u>	<u>\$143,024</u>

24.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09,291	\$180,094	\$689,385	\$464,794	\$170,283	\$635,077
勞健保費用	45,220	11,155	56,375	41,401	10,577	51,978
退休金費用	23,520	7,758	31,278	23,080	6,908	29,98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52,198	18,714	170,912	135,301	13,961	149,262
折舊費用	929,351	77,869	1,007,220	868,231	71,053	939,284
攤銷費用	3,863	26,802	30,665	3,427	28,709	32,136

25.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利息收入	\$2,918	\$13,760
其他收入—其他	42,327	58,121
合計	<u>\$45,245</u>	<u>\$71,881</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109	\$877
處分投資利益	18,771	69,433
淨外幣兌換損益	57,703	(33,589)
減損損失	(100,626)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利益(損失)	5,489	(5,461)
什項支出	(10,146)	(9,442)
合計	<u>\$(24,700)</u>	<u>\$21,818</u>

(3)財務成本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u>\$(195,253)</u>	<u>\$(166,492)</u>

26.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二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小計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52,042	\$-	\$152,042	-	\$152,04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89,774)	(18,771)	(108,545)	12,894	(95,651)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失	8,948	-	8,948	-	8,94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71,216</u>	<u>\$(18,771)</u>	<u>\$52,445</u>	<u>\$12,894</u>	<u>\$65,339</u>

民國一〇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小計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14,546)	\$-	\$(114,546)	\$-	\$(114,54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307,475)	(69,433)	(376,908)	65,429	(311,479)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失	(14,453)	-	(14,453)	-	(14,45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436,474)</u>	<u>\$(69,433)</u>	<u>\$(505,907)</u>	<u>\$65,429</u>	<u>\$(440,478)</u>

27.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31,094	\$7,83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 於本期之調整	(3,876)	(7,954)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 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4,848)	(1,467)
與課稅損失及所得稅抵減之原始	(2,288)	1,825

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沖減	2,968	3,176
所得稅費用(利益)	<u>\$23,050</u>	<u>\$3,413</u>

(2)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u>\$(12,894)</u>	<u>\$(65,429)</u>

(3)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損	<u>\$(609,305)</u>	<u>\$(844,170)</u>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143,639)	\$(172,112)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0,803)	(4,711)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52,508	25,526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125,892	159,48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908)	(4,77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合計	<u>\$23,050</u>	<u>\$3,413</u>

(4)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二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合併產生	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直接認列於權益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4,376	\$861	\$-	\$-	\$-	\$-	\$15,237
兌換損失	480	(222)	-	-	-	-	258
兌換利益	-	(380)	-	-	-	-	(380)
退休金費用	1,672	-	-	-	-	-	1,672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2,070	1,786	-	-	-	-	3,856
逾兩年應付款項	234	-	-	-	-	-	234
累積未使用之帶薪假費用	2,335	-	-	-	-	-	2,335
技術作價投資轉列收入	1,829	(1,365)	-	-	-	-	464
其他損失	3,542	4,168	-	-	-	98	7,808

未使用課稅損失	15,035	(1,060)	-	-	-	-	13,975
子公司未使用課稅損失	20,000	380	-	-	-	-	20,380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12,894)		12,894	-	-	-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4,168</u>	<u>\$12,894</u>	<u>\$-</u>	<u>\$-</u>	<u>\$98</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48,679</u>						<u>\$65,839</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61,573</u>						<u>\$66,21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12,894)</u>						<u>\$(380)</u>

民國一〇一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直接認列			期末餘額
		認列於 損益	其他綜合 損益	於權益	合併產生	兌換差額	
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財稅差異	\$297	\$(297)	\$-	\$-	\$-	\$-	\$-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2,513	1,863	-	-	-	-	14,376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	-	-	-	-	-	-
兌換利益	(589)	589	-	-	-	-	-
兌換損失	-	480	-	-	-	-	480
退休金費用	1,672	-	-	-	-	-	1,672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1,043	1,027	-	-	-	-	2,070
逾兩年應付款項	234	-	-	-	-	-	234
累積未使用之帶薪假費用	2,335	-	-	-	-	-	2,335
技術作價投資轉列收入	3,195	(1,366)	-	-	-	-	1,829
其他損失	4,541	(829)	-	-	-	(170)	3,542
未使用課稅損失	20,036	(5,001)	-	-	-	-	15,035
子公司未使用課稅損失	20,000	-	-	-	-	-	20,000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78,323)	-	65,429	-	-	-	(12,894)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3,534)</u>	<u>\$65,429</u>	<u>\$-</u>	<u>\$-</u>	<u>\$(170)</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13,046)</u>						<u>\$48,679</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65,866</u>						<u>\$61,57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78,912)</u>						<u>\$(12,894)</u>

(5)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本集團因非很有可能可能有課稅所得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452,224仟元、331,435仟元及169,371仟元。

(6)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集團對於國外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於匯回時可能產生的應付所得稅，並未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本集團已決定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分配其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金額合計分別為152,261仟元、143,612仟元及159,986仟元。

(7)集團內個體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95	\$2,382	\$486	\$486	\$486	105
96	43,986	43,986	43,986	43,986	106
97	75,903	-	71,736	22,409	102
97	33,441	33,441	33,441	33,441	107
98	269,695	269,695	254,887	275,247	103
98	319,161	180,971	198,429	207,058	108
99	346	346	346	346	109
100	90,345	90,345	90,345	90,440	110
101	42,358	42,358	40,032	-	106
101	854,645	854,645	854,645	-	111
102	157,799	157,799	-	-	107
102	417,294	417,294	-	-	112
合計		\$2,091,366	\$1,588,333	\$673,413	

(8)集團內個體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之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	\$-	\$-	\$5,870	101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投資抵減	-	1,511	1,511	102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	-	-	405	101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	-	324	324	102年
	合計	\$-	\$1,835	\$8,110	

(9)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53,620	\$152,150	\$144,108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預計及一〇一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及33.33%。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10)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〇年度
子公司－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〇年度
子公司－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〇年度

28.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425,802)	\$(664,378)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304,413	288,267
基本每股盈餘(元)	<u>\$(1.40)</u>	<u>\$(2.30)</u>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425,802)	\$(664,378)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	304,413	288,267

均股數(仟股)		
稀釋效果：		
員工認股權(仟股)	不適用	註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 權平均股數(仟股)	304,413	288,267
稀釋每股盈餘(元)	\$(1.40)	\$(2.30)

註：因計算潛在普通股之每股盈餘具反稀釋作用，故未予計入。

於報導日至財務報表完成日期，並無任何影響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190,310	\$-
其他關係人	7,263	149,944
合 計	\$197,573	\$149,944

本集團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收款條件交貨後 60~90 天以電匯方式收款，與一般客戶相當。期末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為其他關係人代購原物料分別為 64,925 仟元及 9,162 仟元。

本集團民國一〇一年度為其他關係人代購原物料為 69,881 仟元，扣除成本 72,294 仟元後，差額 2,413 仟元帳列勞務收入減項項下。

(2)進貨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28,504	\$-
其他關係人	4,426	38,540
合 計	\$32,930	\$38,540

本集團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其付款期限為交貨後 30~60 天以電匯方式付款。

(3) 應收票據－關係人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137,023	\$-	\$-
其他關係人	-	41,712	-
合 計	<u>\$137,023</u>	<u>\$41,712</u>	<u>\$-</u>

(4)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50,327	\$-	\$-
其他關係人	22,667	121,270	51,572
合 計	72,994	121,270	51,572
減：備抵呆帳	(139)	(3,383)	-
淨 額	<u>\$72,855</u>	<u>\$117,887</u>	<u>\$51,572</u>

(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48,929	\$-	\$-
其他關係人	198	-	-
合 計	<u>\$49,127</u>	<u>\$-</u>	<u>\$-</u>

(6)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u>\$9,794</u>	<u>\$-</u>	<u>\$-</u>

(7) 預收貨款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其他關係人	<u>\$393,344</u>	<u>\$408,438</u>	<u>\$409,576</u>

本集團為擴展長期業務，與下游廠商建立長期策略聯盟之合作關係，於民國一〇〇年間與其他關係人簽訂長期銷貨合約，本公司依約分期預收一定金額款項，且該款項依合約規範需由銷售客戶履行訂貨義務，以扣抵銷售貨款之預收款項，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預收款項餘額為 393,344 仟元。

(8)本集團出售固定資產予關係人明細如下：

資產種類	關係人	帳面價值	售價	處分(損)益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u>一〇二年度</u>					
機器設備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98	\$97	\$(1)	議價
<u>一〇一年度</u>					
機器設備	其他關係人	\$174	\$171	\$3	議價

(1)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9,799	\$9,519
退職後福利	29	-
合 計	\$9,828	\$9,519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流動	\$-	\$-	\$12,679	開狀額度保證 金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流動	978	1,376	5,962	海關保證金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流動	56,064	16,802	-	- 短期借款額度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流動	190,000	17,421	-	- 關係人短期借 款額度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非流動	6,300	6,300	6,300	土地租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 地(帳面價值)	259,131	-	-	-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 屋及建築物(帳面價值)	1,386,738	1,116,962	1,101,835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機 器設備(帳面價值)	3,370,996	2,501,093	1,817,432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運 輸設備(帳面價值)	2,845	-	-	- 應付租賃款及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辦公設備(帳面價值)	2,663	616	740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設備(帳面價值)	7,459	42,706	36,479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帳面價值)	237,234	449,694	1,372,028	長期擔保借款
長期預付租金	31,605	30,572	32,540	長期擔保借款
合計	<u>\$5,552,013</u>	<u>\$4,183,542</u>	<u>\$4,385,99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1.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外幣單位：仟元)如下：

幣別	信用狀總額	已繳保證金
新台幣	258 仟元	-

- 2.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尚未完成之重大工程合約及固定資產合約明細如下：

合約性質	合約金額	(已)預付金額	未付金額
機器設備	<u>\$423,913</u>	<u>\$284,493</u>	<u>\$139,420</u>

- 3.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間與甲供應商簽訂長期原料採購合約，期間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六年，保證提供長期穩定之原料予本公司，本公司並同意支付該廠商 USD 5,600 仟元保證金，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業已全數支付，帳列存出保證金項下。
- 4.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及九十九年間與國際大廠乙供應商簽訂長期原料採購合約，期間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九年，保證提供長期穩定之原料予本公司，本公司同意分期支付一定款項予供應商，且該款項需依合約規範履行進貨義務，以扣抵相關貨款，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預付款項餘額為 1,032,162 仟元。
- 5.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間與丙供應商簽訂長期原料採購合約，期間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八年，保證提供長期穩定之原料予本公司，本公司同意分期支付一定款項予供應商，且該款項需依合約規範履行進貨義務，以扣抵相關貨款，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預付款項餘額為 1,520,527 仟元。

- 6.本公司為擴展長期業務與下游廠商建立長期策略聯盟之合作關係，於民國九十九年度與 A 客戶簽訂長期銷貨合約。自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二十二日至一〇七年八月一日止由本公司供應半導體產品，本公司依約分期預收一定金額款項，且該款項依合約規範需由銷售客戶履行訂貨義務，以扣抵銷售貨款之預收款項，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預收款項餘額為 29,162 仟元。
- 7.本公司為擴展長期業務與下游廠商建立長期策略聯盟之合作關係，於民國九十七年間與 B 客戶簽訂長期銷貨合約。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由本公司供應太陽能多晶矽，本公司依約分期預收一定金額款項，且該款項依合約規範需由銷售客戶履行訂貨義務，以扣抵銷售貨款之預收款項，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預收款項餘額為 486,641 仟元。
- 8.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簽訂之長期銷貨合約，請參閱附註七說明。
- 9.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及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分別為 947,799 仟元、298,050 仟元及 200,000 仟元，並於上述為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額度內提供定存單 190,000 仟元，以作為該公司向銀行借款之擔保。
- 10.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請求銀行開立關稅局之履約保證函金額為 15,000 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包含以 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48,603	\$555,351	\$1,110,796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718,239	1,340,013	1,781,128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253,342	41,899	24,941
應收票據	273,336	270,502	377,645
應收票據－關係人	137,023	41,712	-
應收帳款	1,109,446	925,422	821,693
應收帳款－關係人	72,855	117,887	51,572
其他應收款	29,271	44,883	35,03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9,127	-	-
存出保證金	194,399	198,685	198,899
小計	2,837,038	2,981,003	3,290,914
合計	\$3,185,641	\$3,536,354	\$4,401,710

金融負債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3,384,561	\$3,754,930	\$2,531,446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299,688	159,626	149,982
應付款項	974,859	1,081,203	1,115,23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4,815,476	4,714,035	5,116,084
應付租賃款	1,586	-	-
小計	9,476,170	9,709,794	8,912,7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	-	5,354	-
合計	\$9,476,170	\$9,715,148	\$8,912,744

2.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2,872仟元及10,304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0.1%，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8,200仟元及8,469仟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國內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此等權益證券之價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上市櫃權益證券分別屬持有供交易及備供出售類別，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則屬備供出售類別。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

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備供出售之上市櫃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下跌1%，對於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一年度之損益或權益之影響分別約有3,306仟元及5,379仟元；若權益證券價格上漲1%，將僅對權益造成影響，對於損益將不產生任何影響。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每一業務單位係依循本集團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2.12.31							
借款	\$5,028,360	\$1,415,118	\$2,033,902	\$255,644	-	-	\$8,773,024
應付短期票券	300,000	-	-	-	-	-	300,000
應付款項	974,859	-	-	-	-	-	974,859

應付租賃款	526	526	526	43	-	-	1,621
101.12.31							
借款	4,189,057	1,201,760	1,237,527	2,140,783	180,941	-	8,950,068
應付短期票券	160,000	-	-	-	-	-	160,000
應付款項	1,081,203	-	-	-	-	-	1,081,203
101.01.01							
借款	2,647,765	799,699	1,156,168	1,210,373	2,123,862	3,084	7,940,951
應付短期票券	150,000	-	-	-	-	-	150,000
應付款項	1,115,232	-	-	-	-	-	1,115,232

衍生性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2.12.31							
流入	\$-	\$-	\$-	\$-	\$-	\$-	\$-
流出	-	-	-	-	-	-	-
淨額	\$-	\$-	\$-	\$-	\$-	\$-	\$-
101.12.31							
流入	\$-	\$-	\$-	\$-	\$-	\$-	\$-
流出	5,354	-	-	-	-	-	5,354
淨額	\$(5,354)	\$-	\$-	\$-	\$-	\$-	\$(5,354)
101.01.01							
流入	\$-	\$-	\$-	\$-	\$-	\$-	\$-
流出	-	-	-	-	-	-	-
淨額	\$-	\$-	\$-	\$-	\$-	\$-	\$-

上表關於衍生性金融工具之揭露係採用未經折現之淨額現金流量表達。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B.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股票及債券等)。

C.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當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其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

D.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參照類似工具相關資訊、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等資訊。

(2)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部分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

下表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分析資訊，並將公允價值區分成下列三等級之方式揭露分析資訊：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第三等級：評價技術並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2.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 票	\$330,720	\$-	\$-	\$330,720
金融負債：				
無				

101.12.31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 票	\$537,927	\$-	\$-	\$537,927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5,354	-	5,354

101.01.01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 票	\$1,092,631	\$-	\$-	\$1,092,631
金融負債：				
無				

於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並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7. 衍生工具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其相關資訊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遠期外匯合約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本集團承作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情形如下：

<u>項 目</u>	<u>帳面價值</u>	<u>名日本金</u>	<u>契約時間</u>
<u>102.12.31</u>			
無			
<u>101.12.31</u>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5,354 仟元	USD13,365 仟元	101.07.18~102.11.06
<u>101.01.01</u>			
無			

8.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02.12.31			101.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8,088	29.81	\$1,433,447	\$58,565	29.04	\$1,700,725
人民幣	\$183,090	4.89	\$895,044	\$154,480	4.62	\$713,712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91,270	29.81	\$2,720,546	\$94,047	29.04	\$2,731,116
人民幣	\$125,894	4.89	\$615,440	\$67,762	4.62	\$322,311
	101.01.0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55,903	30.28	\$1,692,996			
人民幣	\$139,303	4.81	\$669,722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85,098	30.29	\$2,577,796			
人民幣	\$82,168	4.81	\$395,035			

9.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參閱附表一。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參閱附表二。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三。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四。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 10.其他：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參閱附表九。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參閱附表五。
- 2.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三.(一)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參閱附表六。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七。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八。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

本公司之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度與銀行簽訂之遠期外匯合約，係以規避外幣債權債務匯率變動所為之財務避險操作為主要目的，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無尚未到期之合約。

本公司之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因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而產生之金融負債評價利益為 5,489 仟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匯出	收回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經營晶圓、已滲雜業務	\$840,776 (註1及2)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510,951	\$-	\$-	\$510,951	\$93,535 (註2)	79.16%	\$67,429 (註2、3及5)	\$1,044,495 (註2及5)	\$-	\$510,951	\$681,037	無上限 (註4)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經營晶圓、已滲雜業務	\$1,896,985 (註1及2)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516,782	\$-	\$-	\$516,782	\$(174,371) (註2)	79.16%	\$(138,032) (註2、3及5)	\$1,018,919 (註2及5)	\$-	\$516,782	\$1,484,699	

註1：係本公司持有100%股權之子公司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所持有79.16%股權之孫公司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之轉投資而持有100%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註2：外幣金額已依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3：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採用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

註4：本公司符合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企業營運總部規定，投資金額無上限。

註5：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實業已沖銷。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

	進貨		應付帳款	
	金額	佔本公司進貨 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餘 額百分比
合晶對上海晶盟	\$1,033,657	36.98%	\$125,716	25.75%
合晶對上海合晶	583,789	20.88	121,830	24.96
合晶對揚州合晶	18,883	0.67	1,747	0.36
Helitek 對上海合晶	9,701	0.63	1,834	0.81
合 計	<u>\$1,646,030</u>		<u>\$251,127</u>	

上述關係人交易之計價方式與一般廠商相當，交貨後 30~60 天以電匯方式付款，與一般廠商相當。

(1)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

	營業收入		應收款項	
	金額	佔本公司銷貨 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餘 額百分比
合晶對上海合晶	\$267,236	7.00%	\$92,593	10.02%
合晶對上海晶盟	44,428	1.16	181,952	19.68
合晶對銳正有限公司	74,322	1.95	33,864	3.66
合晶對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334	0.01	22,667	2.45
合晶光電對上海合晶	662	0.24	52	0.03
Helitek 對上海合晶	3,181	0.20	597	0.27
Helitek 對上海晶盟	2,862	0.18	1,456	0.65
銳正對上海合晶	142,350	79.13	1,076	100.00
銳正對上海晶盟	37,551	20.87	-	-
合 計	<u>\$572,926</u>		<u>\$334,257</u>	

上述關係人交易之計價方式與一般客戶相當，而收款條件採交貨後 60~90 天以電匯方式收款，與一般客戶相當。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為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銳正有限公司及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購原物料分別為 170,801 仟元 922,305 仟元、100,721 仟元及 64,925 仟元。

(2)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損益：

a.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明細如下：

資產種類	關係人	帳面價值	售價	處分 (損)益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機器設備	上海合晶硅材料 有限公司	\$56,042	\$63,649	\$7,607	議價
其他設備	上海合晶硅材料 有限公司	1,007	961	(46)	議價
	合 計	<u>\$57,049</u>	<u>\$64,610</u>	<u>\$7,561</u>	

b.合晶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明細如下：

資產種類	關係人	帳面價值	售價	處分 (損)益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上海合晶硅材料 有限公司	<u>\$194</u>	<u>\$213</u>	<u>\$19</u>	議價

c.本公司向關係人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明細如下：

資產種類	關係人	購買 價格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機器設備	上海合晶硅材料 有限公司	<u>\$14,210</u>	議價

(4)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之期末餘額及目的：參閱附表一。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提供或收受等：

a.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銳正有限公司及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墊款項之未收款餘額分別為 4,217 仟元、3,162 仟元、3,683 仟元及 198 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b.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代墊款項之未收款餘額為 15,628 仟元，本公司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c.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向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購入消耗品計 379 仟元，帳列製造費用項下。

d. 本公司為擴展長期業務，與下游廠商建立長期策略聯盟之合作關係，於民國一〇〇年間與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簽訂長期銷貨合約，本公司依約分期預收一定金額款項，且該款項依合約規範需由銷售客戶履行訂貨義務，以扣抵銷售貨款之預收款項，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預收款項餘額為 393,344 仟元。

e.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之未收款餘額為 8,355 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預收設備款 6,258 仟元，帳列暫收款項下。

f.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向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購物消耗品計 417 仟元，帳列製造費用項下，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付餘額為 417 仟元，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7) 上述除對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及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之交易外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參閱附表九。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1) 為管理之目的，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二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半導體營運部門：該部門負責半導體晶圓等生產製造，銷售予晶圓廠商。

光電營運部門：該部門負責藍寶石基板材料等生產製造，銷售予 LED 磊晶商。

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以組成前述之應報導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稅前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

	半導體部門	光電部門	調整及銷除 (註 1)	合併
<u>民國一〇二年度：</u>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5,173,911	\$272,378	\$-	\$5,446,289
部門間收入	2,121	662	(2,783)	-
收入合計	<u>\$5,176,032</u>	<u>\$273,040</u>	<u>\$(2,783)</u>	<u>\$5,446,289</u>
利息費用	\$183,538	\$11,715	\$-	\$195,253
折舊及攤銷	960,599	77,286	-	1,037,885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資產減損	-	100,626	-	100,626
部門損益	(229,752)	(379,553)	-	(609,305)
資產				
資本支出	1,127,673	90,019	(67,217)	1,150,475
部門資產	16,525,736	896,556	(101,617)	17,320,675
部門負債	9,834,425	757,246	(102,012)	10,489,659

	半導體部門	光電部門	調整及銷除 (註 1)	合併
<u>民國一〇一年度：</u>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4,460,757	\$139,517	\$-	\$4,600,274
部門間收入	1,612	143	(1,755)	-
收入合計	<u>\$4,462,369</u>	<u>\$139,660</u>	<u>\$(1,755)</u>	<u>\$4,600,274</u>
利息費用	\$158,497	\$7,995	\$-	\$166,492
折舊及攤銷	902,644	68,776	-	971,420
部門損益	(518,387)	(325,783)	-	(844,170)
資產				
資本支出	1,287,217	136,218	-	1,423,435
部門資產	16,468,904	1,176,048	(1,054)	17,643,898
部門負債	10,146,131	657,558	(1,054)	10,802,635

註 1：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銷除。

2.應報導部門收入、損益、資產、負債及其他重大項目之調節

(1) 收入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	\$5,449,072	\$4,602,029
銷除部門間收入	(2,783)	(1,755)
集團收入	<u>\$5,446,289</u>	<u>\$4,600,274</u>

(2) 損益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應報導部門損益合計數	\$(609,305)	\$(844,170)
減除部門間利益	-	-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609,305)

\$(844,170)

(3) 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應報導部門資產合計數	\$17,422,292	\$17,644,952	\$18,136,549
減除部門間資產	(101,617)	(1,054)	(145)
集團資產	<u>\$17,320,675</u>	<u>\$17,643,898</u>	<u>\$18,136,404</u>

(4) 負債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應報導部門負債合計數	\$10,591,671	\$10,803,689	\$10,086,296
減除部門間負債	(102,012)	(1,054)	(145)
集團負債	<u>\$10,489,659</u>	<u>\$10,802,635</u>	<u>\$10,086,151</u>

(5) 其他重大項目

民國一〇二年度

	應報導部門		集團合計數
	合計數	調節	
利息收入	\$2,918	\$-	\$2,918
利息費用	195,253	-	195,253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1,217,692	(67,217)	1,150,475
折舊及攤銷	1,037,885	-	1,037,885
資產減損	100,626	-	100,626

民國一〇一年度

	應報導部門		集團合計數
	合計數	調節	
利息收入	\$13,760	\$-	\$13,760
利息費用	166,492	-	166,492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1,423,435	-	1,423,435
折舊及攤銷	971,420	-	971,420

3.地區別資訊：

(A)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註)：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台 灣	\$996,415	\$820,385
中國大陸(含香港)	1,889,686	1,722,532
美 國	1,367,580	880,157
其他國家	1,192,608	1,177,200
合 計	\$5,446,289	\$4,600,274

註：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B)非流動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台 灣	\$8,078,031	\$7,922,124	\$7,695,425
中國大陸	2,946,621	2,900,132	2,980,808
美 國	24,377	29,535	37,033
合 計	\$11,049,029	\$10,851,791	\$10,713,266

4.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未有對單一客戶之銷貨收入佔本集團合併營收淨額10%以上者，故不予以揭露。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集團針對所有結束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之會計年度，係根據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為首份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年度財務報表。

因此，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含)開始，本集團已遵循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財務報表，並於會計政策中說明。首份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之編製基礎除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亦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本集團採用之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資產負債表係自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編製，該日係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允許首次採用者可以選擇針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本集團所採用之豁免項目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不適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前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取得。選擇此項豁免代表企業合併所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以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帳面金額作為企業合併日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認定成本。於企業合併日後，續後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於初始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依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並經商譽減損測試及無形資產調整後列示。本集團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於轉換日進行商譽減損測試。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進行之減損測試下，並未認列任何減損損失。
2. 針對複合金融工具，其負債組成部分在轉換日已不再流通在外者，本集團選擇採用豁免，無須區分該工具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3. 在轉換日將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4. 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資訊。
5. 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
6. 在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七日前給與或在轉換日前已既得之權益工具，選擇豁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對本集團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度之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項目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金額	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流動資產		認列及衡量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782,075	\$-	\$-	\$1,782,075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	18,641	18,641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8
					— 流動	
應收票據	377,645	-	-	377,645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821,693	-	-	821,693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關係人	51,572	-	-	51,572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	35,036	-	-	35,036	其他應收款	
存貨	2,214,779	-	-	2,214,779	存貨	
預付款項	866,680	-	1,976	868,656	預付款項	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7,767	-	(17,767)	-		5
受限制資產—流動	18,641	-	(18,641)	-		8
其他流動資產	70,079	-	-	70,079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u>6,255,967</u>			<u>6,240,176</u>		
					非流動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92,631	-	-	1,092,6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165	-	-	18,16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6,300	6,3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8
					— 非流動	
固定資產淨額	8,198,564	-	(107,671)	8,090,8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
無形資產	213,780	-	(43,256)	170,524	無形資產	1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0,272	2,335	43,259	65,866	遞延所得稅資產	5
-	-	-	107,671	107,671	預付設備款	8
存出保證金	198,899	-	-	198,899	存出保證金	
-	-	-	41,280	41,280	長期預付租金	1
受限制銀行存款	6,300	-	(6,300)	-		8
長期預付材料款	2,103,999	-	-	2,103,999	其他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1,852,610</u>			<u>11,896,228</u>		
資產總計	<u>\$18,108,577</u>			<u>\$18,136,404</u>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金額	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註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2,531,446	\$-	\$-	\$2,531,446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149,982	-	-	149,982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應付帳款	259,435	-	-	259,435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24,898	-	-	24,898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368,747	-	(368,747)	-		9

其他應付款	5,427	18,651	831,719	855,797	其他應付款	3,9
應付設備款	462,972	-	(462,972)	-	-	9
預收貨款	572,797	-	-	572,797	預收貨款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51,007	-	-	51,007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長期借款	
其他流動負債	55,322	-	-	55,322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u>4,482,033</u>			<u>4,500,684</u>		
長期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5,065,077	-	-	5,065,077	長期借款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10,922	28,818	-	39,7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2
存入保證金	397	-	-	397	存入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負債	53,420	-	25,492	78,912	遞延所得稅負債	5
長期預收貨款	401,341			401,341	其他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總計	<u>5,531,157</u>			<u>5,585,467</u>	負債總計	
負債總計	<u>10,013,190</u>			<u>10,086,151</u>		
股本					股本	
普通股股本	2,817,487	-	-	2,817,487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2,649,061	(99,009)	-	2,550,052	資本公積	7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442,040	-	-	442,040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	175,749	-	175,749	特別盈餘公積	6
未分配盈餘	809,489	55,407	-	864,896	未分配盈餘	2,3,4,5,6,7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其他權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369,685	-	-	369,68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175,749	(175,749)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
庫藏股票	(39,059)	-	-	(39,059)	庫藏股票	
少數股權	870,935	(1,532)	-	869,403	非控制權益	3
股東權益總計	<u>8,095,387</u>			<u>8,050,253</u>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18,108,577</u>			<u>\$18,136,404</u>	負債及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	--------------------	---------------------	---

項目	認列及衡量			金額	項目	
	金額	差異	表達差異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340,922	\$-	\$-	\$1,340,922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	35,599	35,599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8
					— 流動	
應收票據淨額	270,502	-	-	270,502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淨額—關係人	41,712	-	-	41,712		
應收帳款淨額	925,422	-	-	925,422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7,887	-	-	117,887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	44,883	-	-	44,883	其他應收款	
存貨淨額	2,392,466	-	-	2,392,466	存貨	
預付款項	942,017	-	2,001	944,018	預付款項	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0,702	-	(20,702)	-	-	5
受限制資產—流動	35,599	-	(35,599)	-	-	8
其他流動資產	55,472	-	-	55,472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u>6,187,584</u>			<u>6,168,883</u>		
					非流動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37,927	-	-	537,92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424	-	-	17,42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6,300	6,3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8
					— 非流動	
固定資產淨額	8,454,770	-	(146,490)	8,308,20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
無形資產	174,610	-	(39,573)	135,037	無形資產	1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5,642	2,335	33,596	61,573	遞延所得稅資產	5
-	-	-	146,490	146,490	預付設備款	8
存出保證金	198,685	-	-	198,685	存出保證金	
-	-	-	37,572	37,572	長期預付租金	1
受限制銀行存款	6,300	-	(6,300)	-	-	8
長期預付材料款	2,025,727	-	-	2,025,727	其他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1,441,085</u>			<u>11,475,015</u>		
資產總計	<u>\$17,628,669</u>			<u>\$17,643,898</u>		

項目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金額	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註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3,754,930	\$-	\$-	\$3,754,930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159,626	-	-	159,626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應付票據	1,873			1,873		

其他應付票據	198,083			198,08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5,354			5,35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393,235	-	-	393,235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應付所得稅	5,495	-	-	5,495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316,110	-	(316,110)	-		9
其他應付款	7,403	18,651	461,958	488,012	其他應付款	3,9
應付設備款	145,848	-	(145,848)	-		9
預收貨款	619,292	-	-	619,292	預收貨款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50,858	-	-	150,858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其他流動負債	39,007	-	-	39,007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u>5,797,114</u>			<u>5,815,765</u>		
長期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4,563,177	-	-	4,563,177	長期借款	
其他負債						
長期遞延收入	21,544	-	-	21,544	長期遞延收入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193	42,235	-	54,428	應計退休金負債	2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12,894	12,894	遞延所得稅負債	5
長期預收貨款	334,827	-	-	334,827	其他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總計	<u>4,931,741</u>			<u>4,986,870</u>	負債總計	
負債總計	<u>10,728,855</u>			<u>10,802,635</u>		
股本					股本	
普通股股本	2,867,953	-	-	2,867,953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2,639,687	(89,465)	-	2,550,222	資本公積	7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450,356	-	-	450,356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	175,749	-	175,749	特別盈餘公積	6
未分配盈餘	79,686	32,446	-	112,132	未分配盈餘	2,3,4,5,6,7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其他權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8,206	-	-	58,20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82,925	(175,749)	-	(92,82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
庫藏股票	(39,053)	-	-	(39,053)	庫藏股票	
少數股權	<u>760,054</u>	(1,532)	-	<u>758,522</u>	非控制權益	3

股東權益總計	6,899,814	6,841,263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7,628,669	\$17,643,898	負債及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金額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 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認列及衡量 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營業收入淨額	\$4,600,274	\$-	\$-	\$4,600,274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4,502,118)	-	-	(4,502,118)	營業成本	
營業毛損	98,156			98,156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253,979)	-	-	(253,979)	研發費用	
管理費用	(423,960)	1,036	-	(422,924)	管理費用	2
推銷費用	(192,630)	-	-	(192,630)	推銷費用	
合計	(870,569)			(869,533)		
營業淨損	(772,413)			(771,377)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13,760	-	58,121	71,881	其他收入	9
處分投資利益	69,433	-	(47,615)	21,818	其他利益及損失	9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926	-	(1,926)			9
其他收入	58,121	-	(58,121)			9
合計	143,24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166,492)	-	-	(166,492)	財務成本	
		-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049)	-	1,049			9
兌換淨損	(33,589)	-	33,589			9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5,461)	-	5,461			9
其他支出	(9,442)	-	9,442	-		9
合計	(216,033)			(72,793)		
稅前淨損	(845,206)			(844,170)	稅前淨損	
所得稅費用	(3,413)	-	-	(3,413)	所得稅費用	
合併總淨損	\$(848,619)			(847,583)	本期淨損	
-			(114,546)	(114,54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

-	(376,908)	(376,90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利益(損失)	4
-	65,429	65,42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相關之所得稅	4
-	(14,453)	(14,453)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失	2,4
		(440,47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 額)	
		<u>\$ (1,288,061)</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合併現金流量表重大調整說明

由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現金流量表並未有重大影響。本集團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按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係將利息收現數、股利收現數及利息支付數作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且未被要求單獨揭露利息收現數與股利收現數。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本集團民國一〇一一年度之利息收現數為13,565仟元，利息付現數為165,223仟元係單獨予以揭露。另依其性質將利息收現數及利息支付數仍表達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上述差異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

1. 土地使用權重分類至預付租金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土地使用權分類為無形資產項下。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規定，土地使用權重分類為流動資產項下之預付租金及非流動資產項下之長期預付租金。截至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土地使用權重分類至預付租金之金額分別為1,976仟元及2,001仟元，重分類至長期預付租金之金額分別為41,280仟元及37,572仟元。

2. 員工福利

本集團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並據以認列相關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金負債。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進行精算評價。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重新針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於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將累計精算損益於轉換日歸零，及一次認列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致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調整28,818仟元及42,235仟元。此外，由於本集團選擇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將精算損益全數列入其他綜合損益，綜合以上影響，民國一〇一一年度退休金成本減少1,036仟元，其他綜合損益調整14,453仟元。

3. 員工福利－未休假獎金

本集團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員工福利」之規定，認列員工已累積未使用之帶薪假之薪資費用，致本集團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一流動均增加18,651仟元，非控制權益均減少1,532仟元。

4. 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調節說明

本集團原依我國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合併損益表，其營業利益僅包含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為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報表表達方式以及修正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部分綜合損益表項目已予以重分類。其他與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關之調整已敘述如上。

5.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及備抵評價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及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未能歸屬者，則按該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預期實現或清償之期間劃分。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列為非流動。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17,767仟元及20,702仟元。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全額認列，並對有百分之五十以上機率無法實現部分設立備抵評價科目。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Probable)實現之範圍內認列。

另上述之變動對本集團所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影響列示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01.12.31		101.01.01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負債
員工福利	2	\$2,335	\$-	\$2,335

6.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175,749仟元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調整增加保留盈餘，致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7.資本公積

本公司依權益法而認列之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除IFRSs未有規定或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者外，因不符IFRSs，故將資本公積於轉換日調整保留盈餘，致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本公積分別減少99,009仟元及89,465仟元。

8.預付設備款/受限制銀行存款

本公司依新修訂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分別將預付設備款及受限制銀行存款依IFRSs規定依其性質分別重分類為預付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9.其他

為便於財務報表之比較，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之部份科目業經重分類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 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保 證餘額(註5)	實際動 支金額 (註6)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 限額(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註7)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2,499,640	\$298,050	\$298,050	\$254,833	\$-	4.77%	\$2,499,640	Y	N	N
0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上海晶器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2,499,640	\$1,037,214	\$947,799	\$604,445	\$-	15.17%	\$2,499,640	Y	N	Y
0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2,499,640	\$200,000	\$200,000	\$190,000	\$190,000	3.20%	\$2,499,640	Y	N	N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經年，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報凡公司內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復準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均須填列Y。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註2)	帳列 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合晶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u>庫藏股票</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庫藏股票	1,382,000	<u>\$39,053</u>	0.41%	<u>\$23,010</u>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三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從屬公司	營業收入	\$1,270,186	33.27%	交貨後60-90天以電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143,581	15.53%	註4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營業收入	267,236	7.00%	交貨後60-90天以電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92,593	10.02%	註4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進貨	1,033,657	36.98%	交貨後30-60天以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相當	與一般廠商相當	(125,716)	25.75%	註4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進貨	583,789	20.88%	交貨後30-60天以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相當	與一般廠商相當	(121,830)	24.96%	註4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4：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 款項期後收 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應收帳款 \$181,952 (註3)	4.55	\$-	-	\$-	\$-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從屬公司	應收帳款 \$143,581 (註3)	9.26	\$-	-	\$-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五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不包括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港幣千元/人民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淨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註2)	本期列之投資 (損)益(註3)	備註
				本期末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Wat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P.O. Box 217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USD 44,425	USD 44,425	44,424,826	100.00%	\$2,275,651	\$(71,263)	\$(71,488) (註3)	註7
-	森材料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桃園縣中壢市博愛路一段 445巷1號	電子材料客專買賣 、設計等相關器 具製造	5,000	5,000	500,000	100.00%	17,922	(1,899)	(1,899)	註7
-	合晶光電股份有 限公司	桃園縣中壢市自由一路 16-6號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440,217	440,217	39,985,762	51.59%	61,541	(379,533)	(199,800) (註4)	註7
森材料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 限公司	桃園縣中壢市自由一路 16-6號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1,296	1,292	199,462	0.25%	6,466	(379,533)	(635)	註7
Wat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Scotia Centre 4th Floor, P.O. 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	對科技事業之投資 及半導體矽晶圓 材料銷售投資控 股	USD 52,160	USD 52,160	普通股 1 特別股A 0,970,327 特別股B 33,791,198	79.16%	USD 67,088	USD (3,791)	USD (3,218) (註5)	註7
-	Waikmaster Investment Corp.	P.O. Box 217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USD 8,726	USD 8,726	5,065,908	100.00%	USD 5,381	USD 344	USD 344	註7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統正有限公司	Rooms 2006-8,20 F., Two Chiachem Exchange Square, 339 King's Road,	國際貿易	HKD 10	HKD 10	-	100.00%	USD (907)	USD (872)	USD(872)	註7
Waikmaster Investment Corp.	Heltek Company Ltd.	47338 Fremont Blvd, Fremont CA 94538	半導體矽晶圓材料 之製造及銷售	USD 5,300	USD 5,300	3,400,000 (其中2,000,000係特別股)	100.00%	USD 5,220	USD 543	USD 344 (註6)	註7

註1：公開發行之公司即設有國外被投資公司其真實之法律關係及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僅僅揭露其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詳見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淨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由本(公開發行之)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之)公司之關係(如係子公司或孫公司等)。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末損益金額。
- (3)「本期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填寫本(公開發行之)公司對列置被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而非先填，再填寫「列置被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填的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其已包含再轉投資或規定應列之投資損益。

註3：係指本期末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金額(71,263)千元及採成本法評價之未實現利息(715)千元。

註4：係指本期末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金額(195,811)千元及因匯兌之未實現利息(3,989)千元。

註5：係指本期末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金額USD(3,001)千元及取得股權淨值差異USD(217)千元。

註6：係指本期末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金額USD 543千元及取得股權淨值差異USD(199)千元。

註7：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已沖銷。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六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註2)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香港瑞揚投資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000	USD 600	0.37%	-	
	Solarign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評價調整-非流動 淨 額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 公司之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16,663,822	USD 12,160 USD (1,405) USD 10,755	6.75%	USD 10,755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評價調整-非流動 淨 額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30,542	\$5,717 4,438 \$10,155	0.04%	\$10,155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填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填填原始取得或本或攤銷後或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押股款、擔保或質押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5:無活絡市場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七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人民幣仟元/美金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銷貨	RMB 37,785	10.35%	交貨後30-60天以電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RMB 14,928	7.65%	註4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RMB 41,059	11.25%	交貨後30-60天以電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RMB 38,324	5.28%	
經正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銷貨	USD 4,782	8.89%	交貨後60-90天以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相當	與一般廠商相當	USD 36	100.00%	註4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進貨	RMB (29,535)	9.64%	交貨後60-90天以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相當	與一般廠商相當	RMB (10,844)	25.05%	註4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和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註4：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八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人民幣仟元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及 備抵銷貨折讓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上海晶盟硅 材料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從屬公司	RMB 27,858	8.27	\$-	-	\$-	\$-
上海合晶硅 材料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從屬公司	RMB 25,640	6.19	\$-	-	\$-	\$-
上海合晶硅 材料有限公司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RMB 38,324	1.35	\$-	-	\$-	\$-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九
與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資產之比率(註3)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tek Company Ltd.	1	營業收入	\$1,270,186	交貨後60-90天電匯	23.32%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統正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74,322	交貨後60-90天電匯	1.36%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矽材料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267,236	交貨後60-90天電匯	4.91%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器硅材料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44,428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82%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2,066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04%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120	交貨後30-60天電匯	-%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出售固定資產	10	交貨後30-60天電匯	-%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出售固定資產	213	-	-%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器硅材料有限公司	1	進貨	1,033,657	交貨後30-60天電匯	18.98%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進貨	583,789	交貨後30-60天電匯	10.72%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tek Company Ltd.	1	進貨	3,622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16%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tek Company Ltd.	1	消耗品	4,007	-	0.05%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消耗品	379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01%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tek Company Ltd.	1	購入固定資產	260,184	-	1.44%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購入固定資產	14,210	-	0.08%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購入固定資產	2,597	-	0.01%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統正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33,864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20%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器硅材料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81,952	-	1.05%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tek Company Ltd.	1	應收帳款	142,581	-	0.82%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92,593	-	0.53%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92,092	-	0.52%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4,217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02%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器硅材料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162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02%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5,640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03%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統正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083	-	0.02%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tek Company Ltd.	1	其他應收款	41	-	-%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器硅材料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25,716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73%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21,890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70%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tek Company Ltd.	1	應付帳款	937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01%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114	交貨後30-60天電匯	-%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15,628	-	0.09%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tek Company Ltd.	1	其他應付款	86,114	-	0.50%
1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662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01%
1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出售固定資產	64,010	-	1.19%
1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Heltek Company Ltd.	3	進貨	104	交貨後30-60天電匯	-%
1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其他收入	287	-	0.01%
1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消耗品	417	-	0.01%
1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52	交貨後30-60天電匯	-%
1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8,355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05%
1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417	交貨後30-60天電匯	-%
1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暫收款	6,258	-	0.04%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九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資產之比率(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2	Helitek Company Ltd.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銷貨	USD 107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06%
2	Helitek Company Ltd.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銷貨	USD 96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05%
2	Helitek Company Ltd.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運費	USD 326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18%
2	Helitek Company Ltd.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USD 20	交貨後60-90天電匯	-%
2	Helitek Company Ltd.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USD 49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01%
2	Helitek Company Ltd.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USD 62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01%
3	銳正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USD 4,782	交貨後60-90天電匯	2.61%
3	銳正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USD 1,261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89%
3	銳正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USD 36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01%
4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3	其他應收款	USD 2,201	-	0.38%
4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3	其他應付款	USD 159	-	0.03%
5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銷貨	RMB 37,785	交貨後60-90天電匯	3.23%
5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運費	RMB 29,535	交貨後30-60天電匯	2.61%
5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消耗品	RMB 5	-	-%
5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出售固定資產	RMB 20	-	-%
5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RMB 14,928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42%
5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RMB 10,844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3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九之一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資產之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2	Helitek Company Ltd.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USD 25	交貨後60-90天電匯	-%
2	Helitek Company Ltd.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USD 68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01%
3	親正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租賃收入	USD 15,058	交貨後60-90天電匯	9.69%
3	親正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租賃收入	USD 7,804	交貨後60-90天電匯	5.02%
3	親正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USD 14,975	交貨後60-90天電匯	2.47%
3	親正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USD 93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02%
4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3	其他應收款	USD 2,201	-	0.36%
4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3	其他應付款	USD 159	-	0.03%
5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租賃	RMB 22,876	交貨後60-90天電匯	2.33%
5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運費	RMB 13,098	交貨後30-60天電匯	1.34%
5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購入固定資產	RMB 992	-	0.10%
5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出售固定資產	RMB 57	-	0.01%
5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RMB 3,917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10%
5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RMB 2,788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07%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外幣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

附件七

10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6182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公司地址：桃園縣楊梅市瑞坪里蘋果路1號
公司電話：(03)481-5001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5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2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0-36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7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38-59
(七)關係人交易	60-62
(八)質押之資產	6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3-6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6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4
(十二)其他	64-7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1-7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2
3.大陸投資資訊	73-76
(十四)部門資訊	76-77

會計師核閱報告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3所述，列入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部分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916,119仟元及新台幣1,067,323仟元，佔合併資產總額之5.31%及5.99%，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661,174仟元及新台幣677,707仟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之6.33%及6.36%，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17,989)仟元、新台幣(96,202)仟元、新台幣(61,039)仟元及新台幣(209,899)仟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16.57)%、119.51%、178.99%及83.99%。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9所述，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新台幣61,184仟元及新台幣59,783仟元，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120仟元、新台幣(222)仟元、新台幣741仟元及新台幣(718)仟元，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所揭露前述子公司及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及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4)金管證(六)第 0940128837 號

(91)台財證(六)第 144183 號

黃益輝

會計師：

張志銘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

(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 產			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548,950	3	\$719,342	4	\$865,546	5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四、六.4及八	260,592	2	247,042	2	165,962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5及八	345,620	2	273,336	2	267,739	2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四、六.5及七	66,346	-	137,023	1	57,09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6	1,606,770	9	1,109,446	6	1,487,381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6及七	96,616	1	72,855	-	120,491	1
1200	其他應收款		51,776	-	29,271	-	49,611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	七	239	-	49,127	-	854	-
1310	存貨淨額	四及六.7	2,706,302	16	2,467,562	14	2,405,519	14
1410	預付款項	九	513,154	3	624,227	4	1,128,145	6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9,919	-	60,821	-	49,376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	四、六.8及八	142,321	1	-	-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378,605	37	5,790,052	33	6,597,719	37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四及六.2	317,709	2	330,720	2	320,852	2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3	18,252	-	17,883	-	17,742	-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四、六.4及八	6,300	-	6,300	-	6,300	-
15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9	61,184	-	60,472	-	59,78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10及八	7,768,059	45	8,154,634	47	8,328,829	47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11	88,245	1	109,223	1	114,490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8	69,326	1	66,219	1	61,752	-
1915	預付設備款		231,822	1	255,786	2	243,266	2
1920	存出保證金	九	177,627	1	194,399	1	198,870	1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八	36,460	-	37,637	-	37,551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九	2,088,606	12	2,297,350	13	1,823,470	10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863,590	63	11,530,623	67	11,212,905	63
1xxx	資產總計		\$17,242,195	100	\$17,320,675	100	\$17,810,624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陳春霖

會計主管：毛瑞源

(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13及八	\$4,250,911	25	\$3,384,561	20	\$3,400,027	19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14	-	-	299,688	2	548,845	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及六.15	-	-	-	-	2,216	-
2151	應付票據		22,000	-	-	-	1,207	-
2170	應付帳款		668,726	4	451,356	3	489,479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8,531	-	9,794	-	3,294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16及七	477,326	3	513,709	3	536,337	3
2311	預收貨款	七及九	54,952	-	57,844	-	583,218	3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8	4,081	-	7,251	-	7,691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18及八	1,298,535	8	1,256,471	7	989,895	6
2355	應付租賃款	四、六.19及八	19,299	-	507	-	506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53,894	-	17,534	-	42,31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868,255	40	5,998,715	35	6,605,031	37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18及八	2,653,025	15	3,559,005	21	3,632,114	21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及六.21	47,301	1	47,432	-	54,631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8	3,325	-	380	-	113	-
2613	應付租賃款	四、六.19及八	15,307	-	1,079	-	1,206	-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四及六.17	26,460	-	29,258	-	20,103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七及九	831,298	5	853,790	5	348,696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576,716	21	4,490,944	26	4,056,863	23
2xxx	負債總計		10,444,971	61	10,489,659	61	10,661,894	60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21						
3110	普通股		3,354,133	19	3,367,953	19	3,367,953	19
3200	資本公積		2,596,100	15	2,606,722	15	2,606,722	14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50,356	3	450,356	3	450,356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75,749	1	175,749	1	175,749	1
3351	累積盈虧		(396,919)	(2)	(304,722)	(2)	(35,809)	-
3400	其他權益		38,286	-	(7,904)	-	(50,233)	-
3500	庫藏股票		-	-	(39,053)	-	(39,053)	-
36xx	非控制權益		579,519	3	581,915	3	673,045	4
3xxx	權益總計		6,797,224	39	6,831,016	39	7,148,730	40
	負債及權益總計		\$17,242,195	100	\$17,320,675	100	\$17,810,624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陳春霖

會計主管：毛瑞源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與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註	103.07.01~103.09.30		102.07.01~102.09.30		103.01.01~103.09.30		102.01.01~102.09.30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23及七	\$1,577,757	100	\$1,522,476	100	\$4,546,726	100	\$4,242,424	100
5000	營業成本	七	(1,316,015)	(83)	(1,245,348)	(82)	(3,826,886)	(84)	(3,732,266)	(88)
5900	營業毛利(損)		261,742	17	277,128	18	719,840	16	510,158	12
5930	未實現銷貨損益		428	-	-	-	(719)	-	-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62,170	17	277,128	18	719,121	16	510,158	12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42,101)	(3)	(87,503)	(6)	(130,595)	(3)	(182,511)	(4)
6200	管理費用		(111,117)	(7)	(115,945)	(8)	(322,035)	(7)	(326,522)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4,067)	(5)	(69,670)	(4)	(242,961)	(5)	(201,171)	(5)
	營業費用合計		(237,285)	(15)	(273,118)	(18)	(695,591)	(15)	(710,204)	(17)
6900	營業淨利(損)		24,885	2	4,010	-	23,530	1	(200,046)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26及七	27,959	2	13,253	1	62,367	1	43,49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6	32,765	2	(18)	-	3,318	-	72,613	2
7050	財務成本	六.26	(53,966)	(4)	(49,193)	(3)	(160,560)	(4)	(145,951)	(3)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10	120	-	(222)	-	741	-	(718)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878	-	(36,180)	(2)	(94,134)	(3)	(30,562)	-
7900	稅前淨損		31,763	2	(32,170)	(2)	(70,604)	(2)	(230,608)	(5)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四及六.28	(7,180)	-	(9,338)	(1)	(15,480)	-	(24,917)	(1)
8200	本期淨損		24,583	2	(41,508)	(3)	(86,084)	(2)	(255,525)	(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7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3,813	3	(28,939)	(2)	35,818	1	108,309	3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0,184	2	(10,051)	-	16,166	-	(115,596)	(3)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	-	-	-	-	12,894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3,997	5	(38,990)	(2)	51,984	1	5,607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8,580	7	\$(80,498)	(5)	\$(34,100)	(1)	\$(249,918)	(6)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21,037	2	\$2,253	-	\$(77,586)	(2)	\$(147,941)	(3)
8620	非控制權益		3,546	-	(43,761)	(3)	(8,498)	-	(107,584)	(3)
			\$24,583	2	\$(41,508)	(3)	\$(86,084)	(2)	\$(255,525)	(6)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95,300	6	\$(31,908)	(2)	\$(31,396)	(1)	\$(163,556)	(4)
8720	非控制權益		13,280	1	(48,590)	(3)	(2,704)	-	(86,362)	(2)
			\$108,580	7	\$(80,498)	(5)	\$(34,100)	(1)	\$(249,918)	(6)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六.29	\$0.06		\$0.01		\$(0.23)		\$(0.5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六.29	\$0.06		\$0.01		\$(0.23)		\$(0.5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陳春霖

會計主管：毛瑞源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累積盈虧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5	3500	31xx	36xx	3xxx			
A1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2,867,953	\$2,550,222	\$450,356	\$175,749	\$112,132	\$(92,824)	\$58,206	\$(39,053)	\$6,082,741	\$758,522	\$6,841,263	
E1	現金增資	500,000	55,000							555,000		555,000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500							1,500	885	2,385	
D1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淨損					(147,941)				(147,941)	(107,584)	(255,525)	
D3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						87,087	(102,702)		(15,615)	21,222	5,607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47,941)	87,087	(102,702)	-	(163,556)	(86,362)	(249,918)	
Z1	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3,367,953	\$2,606,722	\$450,356	\$175,749	\$(35,809)	\$(5,737)	\$(44,496)	\$(39,053)	\$6,475,685	\$673,045	\$7,148,730	
A1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3,367,953	\$2,606,722	\$450,356	\$175,749	\$(304,722)	\$29,541	\$(37,445)	\$(39,053)	\$6,249,101	\$581,915	\$6,831,016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308	308	
D1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淨損					(77,586)				(77,586)	(8,498)	(86,084)	
D3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						30,024	16,166		46,190	5,794	51,984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7,586)	30,024	16,166	-	(31,396)	(2,704)	(34,100)	
L3	庫藏股註銷	(13,820)	(10,622)			(14,611)			39,053	-	-	-	
Z1	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3,354,133	\$2,596,100	\$450,356	\$175,749	\$(396,919)	\$59,565	\$(21,279)	\$-	\$6,217,705	\$579,519	\$6,797,22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陳春霖

會計主管：毛瑞源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103.01.01~103.09.30	102.01.01~102.09.30	代碼	項 目	103.01.01~103.09.30	102.01.01~102.09.30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損	\$(70,604)	\$(230,608)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7,350	127,950
A20000	調整項目：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3,550)	(130,36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60,503)
A20100	折舊費用	724,564	761,19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9,968)	(961,156)
A20200	攤銷費用	22,964	23,08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75	12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44,287)	37,22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6,772	(18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損失	-	(3,263)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42,321)	-
A20900	利息費用	160,560	145,95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01,042)	(1,024,245)
A21200	利息收入	(4,150)	(2,030)				
A21300	股利收入	(69)	-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08	2,385	C00100	舉借(償還)短期借款	866,350	(354,903)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741)	718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300,000)	390,00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001)	(3,099)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200,000	477,421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709)	(18,606)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082,022)	(617,814)
A2390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719	-	C03900	應付租賃款增加	35,000	2,845
A29900	其他項目	(3,113)	(2,321)	C04000	應付租賃款減少	(1,980)	(1,133)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4600	現金增資	-	555,000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9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82,652)	451,416
A31130	應收票據淨額(增加)減少	(72,284)	(6,837)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70,677	(15,383)	DDDD	匯率變動影響數	15,726	41,575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454,085)	(592,463)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7,196)	(1,364)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70,392)	(475,376)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8,186)	(4,65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19,342	1,340,922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8,888	(854)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48,950	\$865,546
A31200	存貨淨額(增加)減少	(238,740)	(13,053)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320,994	18,15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0,902	6,096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2,000	(666)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17,370	96,244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8,737	3,294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8,811)	41,785				
A32210	預收貨款增加(減少)	(25,384)	(22,20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6,360	3,309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131)	20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672,571	222,23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924	1,916				
A33200	收取之股利	69	-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60,126)	(145,46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8,862)	(22,80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97,576	55,878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陳春霖

會計主管：毛瑞源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
(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八十六年七月二十四日，主要業務如下：

1. 半導體及其材料之研發、設計、製造、進出口及代理銷售。
2. 半導體晶圓材料及晶圓加工設備與零組件之設計、加工、進出口銷售及售後服務。
3. 前各項產品之技術移轉及其諮詢顧問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三日經櫃檯買賣中心(九一)證櫃上字第一八三六四號函核准上櫃，並自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六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開始櫃檯買賣，其註冊地為桃園縣楊梅市瑞坪里蘋果路1號，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桃園縣龍潭鄉龍園一路100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三年十月三十一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截至財務報告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金管會已認可且自2015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如下：

(1) 201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作出以下修正：

若首次採用者就其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所涵蓋之部分期間內，變動其會計政策或所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豁免規定，則應依該準則第23段之規定，解釋每一此種期中財務報告之變動及更新第32段所規定之調節。

此外，若衡量日發生於轉換日之後，但在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告所涵蓋之期間內，首次採用者仍得以使用基於特定事項所衡量之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另認定成本亦得以適用持有用於受費率管制之營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個別項目，惟於轉換日首次採用者應對使用此項豁免規定之每一項目進行減損測試。

首次採用者得選擇採用該項目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帳面金額作為轉換日之認定成本。以上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於此修正下，收購日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2008 年修訂)前之企業合併所產生之或有對價，其處理並非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2008 年修訂)之規定。此外，有關非控制權益之衡量選擇係適用於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非屬前述之非控制權益，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另，收購公司無義務但取代之股份基礎給付視為新的股份基礎給付，故於合併後財務報表認列。而流通在外不因企業合併而失效之無義務且未被取代之股份基礎給付一若已既得，則為非控制權益之一部分；若尚未既得，則視同收購日為給與日予以衡量，將其中部分列為非控制權益，其列入部分之決定與有義務取代之區分原則相同。以上修正自 2010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該修正要求於金融工具量化揭露中提供質性揭露，以使使用者能將相關之揭露作連結，並形成金融工具所產生之風險之性質及程度之全貌。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修正要求對每一權益組成部分，應於權益變動表或附註中依項目別列報其他綜合損益之資訊。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於此修正下，說明因使用者有機會取得企業最近年度報告，於期中財務報告之附註並無必要提供相對不重大之更新。此外，另增加有關金融工具與或有負債/資產之部分揭露事項規定。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3 號「客戶忠誠計畫」

於此修正下，可兌換獎勵積分之公允價值考量提供予未由原始銷售交易賺得獎勵積分之客戶之折扣或獎勵之金額。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首次採用者被允許使用「金融工具揭露之改善」(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中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之現行編製者所允許之相同過渡規定。此修正自 2010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移除首次採用之相關特定日期(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該修正針對企業之功能性貨幣過去為，或現在是，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貨幣，應如何表達財務報表提供指引。此修訂亦移除原本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與除列或首日損益相關之特定日期，並將其日期改為轉換日。以上修正自 2011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之修正

該修正要求對移轉全部但仍持續參與或移轉部分金融資產時，須對金融資產之移轉作額外量化揭露及質性揭露。此修正自 2011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5)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該修正提供一可反駁之前提假設，即按公允價值模式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其遞延所得稅將以出售之基礎認列，除非企業之經營模式顯示持有該投資性不動產之目的為隨時間消耗其經濟效益。該修正亦提供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中採重估價模式衡量之非折舊性資產，其遞延所得稅應以出售之基礎衡量。此修正已使得解釋公告第 21 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被撤銷。此修正自 201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6)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與解釋公告第 12 號，其改變主要在於導入整合後的新控制模式，藉以解決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與解釋公告第 12 號之實務分歧。亦即主要在於決定「是否」將另一個體編入合併報表，但未改變企業「如何」編製合併報表。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7)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1 號，其改變主要在於藉由移除聯合控制個體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以增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之可比性，並因而使得協議結構不再是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合資(分類為合資者，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處理)之最重要因素。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主要係整合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與未合併結構性個體之揭露規定，並將該等規定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表達。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主要在於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範針對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定關於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時適用上之複雜性並改善一致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中有關何時須採用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規定。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此修正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列報之各單行項目，應依其後續是否重分類至損益予以分類及分組。此修正自 2012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修改

主要修改包括：(1)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由原先可採「緩衝區」予以遞延認列，改為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2)認列於損益項下之金額僅包括當期及前期服務成本、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3)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包括提供每一重大精算假設敏感度分析之量化資訊、(4)於企業不再能撤銷福利之要約，及認列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範圍內且涉及離職福利之支付之重組成本兩者較早時點認列離職福利等。此修改之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政府借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該修正針對追溯調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作出若干規範。首次採用者須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之規定於轉換日存在之政府借款，若於借款首次入帳之時點企業已保有追溯調整所需之相關資訊，則企業亦得選擇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之規定於政府借款。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3)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要求企業揭露與互抵權及相關安排之資訊，前述揭露應提供有助於評估互抵對企業財務狀況影響之資訊。新揭露規範所有已認列金融工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互抵者外，亦適用於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已認列金融工具。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4)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

此修正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之相關規定，並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5)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該解釋適用礦場於生產階段之露天採礦活動所發生之廢料移除成本(生產剝除成本)。在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企業應依存貨之原則處理該剝除活動之成本。在效益係改善礦產之取得之範圍內，於符合特定標準情況下，則應將此等成本認列為非流動資產(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資產應作為既有資產之增添或增益處理。此解釋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6)2009-2011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釐清以下規定：曾停止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企業於重新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得選擇重新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即使曾經採用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或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規定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視為企業從未停止採用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此修正釐清(1)提供揭露額外比較資訊與最低要求比較資訊之差異。最低要求比較期間係指前期、(2)當企業較最低要求比較期間額外提供比較資訊，應於財務報表相關附註中包括比較資訊，但額外比較期間不需要提供整份財務報表、(3)當企業追溯適用一項會計政策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而對前期財務狀況表之資訊產生重大影響時，應列報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惟不需要提供與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相關之附註。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之備用零件及維修設備並非存貨。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

修改現有對權益工具持有人所得稅之規定，要求企業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規定處理。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關於每一應報導部門之總資產與負債之部門資訊規定，以加強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規定之一致性。另，某一特定部門之總資產與負債僅於其金額係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且相較於前一年度財務報表所揭露者發生重大變動時提供。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7)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之修正

投資個體之修正主要係提供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中有關合併之一例外規定，其要求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對子公司之投資，而非將其併入合併報表。此修正亦規定有關投資個體之揭露事項。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 201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除現正評估(9)及(16)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截至財務報告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

(1)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 2011 年 5 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徵收」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徵收之徵收款(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徵收款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徵收款)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2010-2012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

修正「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及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於修正前係包含於「既得條件」之定義中)。以上修正適用給與日發生於 2014 年 7 月 1 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包括(1)刪除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分類規定中「其他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其他適當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應於每一報導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及(3)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釐清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且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表達於損益。此修正自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

要求企業揭露管理階層彙總營運部門之判斷基準，並釐清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情況下方需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調節至企業資產總額。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第 B5.4.12 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第 AG79 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24 號「關係人揭露」

此修正釐清若一個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則該個體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2011-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於結論基礎中釐清首次採用者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得選擇適用已發布並已生效之準則或亦得選擇提前適用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正(若該準則或修正允許提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係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第 2 段(a)所述之範圍例外項目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所定義聯合協議所有類型之成立且僅適用於聯合協議個體之財務報表。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第 52 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受管制之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此修正針對如何處理收購聯合營運(構成一業務者)之權益提供新指引，要求企業就其收購持份之範圍適用 IFRS 3「企業合併」(及未與 IFRS 11 相衝突之其他 IFRSs) 之所有原則，並依據該等準則揭露相關資訊。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之修正－釐清可接受之折舊或攤銷方法

此修正係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不宜以使用該資產之活動所產生之收入為基礎。因該等收入通常反映與企業消耗該資產經濟效益無關之其他因素，例如銷售活動及銷售數量及價格之改變等。此修正亦釐清無形資產攤銷方法之前提假設，不宜以收入作為衡量無形資產經濟效益消耗型態之基礎(惟於特殊情況下，該前提假設可被反駁)。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之方式應當反映向客戶移轉商品和服務的模式；認列之收入則應反映企業預計因交付該等商品和服務而有權利獲得之對價金

額。該新準則亦規範針對收入更詳盡之揭露，提供針對個別交易類型完整之指引，以及改善針對多個組成部分協議之指引。此準則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 農業：生產性植物（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由於生產性植物之產出過程與製造過程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生產性植物應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所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理方式一致。因此，此修正將生產性植物納入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範圍，而於生產性植物上成長之作物則維持於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範圍。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

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3) 於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

此計畫係還原 2003 年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時所移除於單獨財務報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權益法會計處理之選項，以與特定國家之單獨財務報表會計處理之規定相符。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5)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此修正係規定資產(或待處分群組)自待出售重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時，視為原始處分計畫之延續，反之亦然。此外，亦規定停止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之處理與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相同。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釐清收費之服務合約可構成繼續參與之目的而須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中有關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揭露規定。此外，此修正亦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對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揭露要求適用於期中財務報導之相關規定，而回歸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中簡明財務報表之規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此修正釐清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83 段之規定，於評估高品質公司債是否有深度市場以決定退職後福利義務折現之折現率時，係以義務發行使用之幣別作為依據，而非以國家作為依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何謂「於期中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揭露之資訊；此修正明訂期中財務報導規定之揭露須包含於期中財務報表附註中或自期中財務報表交叉索引至此資訊所在處，而該資訊需與期中財務報表同時間及以相同條件提供予使用者。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除現正評估(1)、(5)、(6)、(12)及(15)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3.09.30	102.12.31	102.09.30
本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100.00%
"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材料零售貿易、設計等經營晶圓製造	100.00%	100.00%	100.00%
"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51.59%	51.59%	51.59%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0.25%	0.25%	0.15%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對科技事業之投資及半導體矽晶圓材料銷售	79.16%	79.16%	79.16%
"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100.00%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經營晶圓製造	100.00%	100.00%	100.00%
"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經營晶圓、已滲雜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	銳正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	100.00%	100.00%	100.0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Helitek Company Ltd.	半導體矽晶圓材料之製 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	-------------------------	--------------------	---------	---------	---------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916,119仟元及1,067,323仟元，負債總額分別為661,174仟元及677,707仟元，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17,989)仟元及(96,202)仟元，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61,039)仟元及(209,899)仟元。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母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

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3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割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三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一)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二)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三)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四)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集團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

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1)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 (2)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3)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4)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指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報價且不考量交易成本。

對於非屬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評價技術決定。此評價技術包括使用最近公平市場交易、參考實質上相同另一金融工具目前之公允價值，以及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或其他評價模式。

9.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金融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金融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金融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持有供交易或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金融工具處理。

10.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在製品及製成品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1.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當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3)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4)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5～55年

機器設備：2～15年

運輸設備：3～10年

辦公設備：2～10年

其他設備：3～20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3.租賃

集團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集團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財務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財務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集團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14.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二年至五年)採直線法攤提。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有限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5.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6. 庫藏股票

本集團於取得母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做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17.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集團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18.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9.政府補助

本集團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20.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精算損益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則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並予以揭露。

2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本集團對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即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簡稱轉換日)前既得之權益工具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前已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之負債，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

2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

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則以當年度預期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予以應計及揭露，亦即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

23.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集團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攤至集團中預期自此合併而受益之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收購者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歸屬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每一受攤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群組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管商譽之最低層級，且不大於彙總前之營運部門。

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回收金額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之決定、未來薪資之增加、死亡率和未來退休金給付之增加等。對用以衡量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2)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時，即發生減損。可回收金額係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使用價值，二者孰高者。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之計算，是基於公平交易下具約束力之銷售協議之價格或資產之市價，經減除直接可歸屬於處分資產之增額成本後之金額。使用價值是基於現金流量折現模式之計算。可回收金額容易受到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所使用的折現率及基於外推目的所使用之預期未來現金流入與成長率之影響。

(3)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09.30	102.12.31	102.09.30
現金及零用金	\$903	\$1,103	\$1,006
支票及活期存款	520,846	676,654	809,825
定期存款	27,201	41,585	54,715
合 計	<u>\$548,950</u>	<u>\$719,342</u>	<u>\$865,546</u>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3.09.30	102.12.31	102.09.30
股 票	\$338,988	\$368,165	\$365,34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1,279)	(37,445)	(44,496)
累計減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合 計 (非流動)	<u>\$317,709</u>	<u>\$330,720</u>	<u>\$320,852</u>

本集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3.09.30	102.12.31	102.09.30
股 票	<u>\$18,252</u>	<u>\$17,883</u>	<u>\$17,742</u>

上述本集團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基於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因此無法以公允價值衡量，而採用成本衡量。

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4.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3.09.30	102.12.31	102.09.30
定期存款	<u>\$266,892</u>	<u>\$253,342</u>	<u>\$172,262</u>
流 動	<u>\$260,592</u>	<u>\$247,042</u>	<u>\$165,962</u>
非 流 動	<u>6,300</u>	<u>6,300</u>	<u>6,300</u>
合 計	<u>\$266,892</u>	<u>\$253,342</u>	<u>\$172,262</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提供擔保之情況，請詳附註八。

5. 應收票據及應收票據－關係人

	103.09.30	102.12.31	102.09.30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355,220	\$282,936	\$277,327
應收票據－非因營業而發生	-	-	12
減：備抵呆帳	(9,600)	(9,600)	(9,600)
小計	<u>345,620</u>	<u>273,336</u>	<u>267,739</u>
應收票據－關係人	66,346	137,023	57,095
減：備抵呆帳	-	-	-
小計	<u>66,346</u>	<u>137,023</u>	<u>57,095</u>
合 計	<u>\$411,966</u>	<u>\$410,359</u>	<u>\$324,834</u>

本集團應收票據提供擔保之情況，請詳附註八。

6. 應收帳款淨額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如下：

	103.09.30	102.12.31	102.09.30
應收帳款總額	\$1,699,332	\$1,245,247	\$1,579,262
減：備抵呆帳	(92,562)	(135,801)	(91,881)
小計	<u>1,606,770</u>	<u>1,109,446</u>	<u>1,487,381</u>
應收帳款－關係人總額	100,190	72,994	122,634
減：備抵呆帳	(3,574)	(139)	(2,143)
小計	<u>96,616</u>	<u>72,855</u>	<u>120,491</u>
合 計	<u>\$1,703,386</u>	<u>\$1,182,301</u>	<u>\$1,607,872</u>

(2) 本集團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60天至90天。有關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合 計
	之減損損失	之減損損失	
103.01.01	\$75,886	\$69,654	\$145,540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	(40,178)	(40,178)
匯率影響數	-	374	374
103.09.30	<u>\$75,886</u>	<u>\$29,850</u>	<u>\$105,736</u>
102.01.01	\$-	\$64,760	\$64,760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	38,001	38,001
匯率影響數	-	863	863
102.09.30	<u>\$-</u>	<u>\$103,624</u>	<u>\$103,624</u>

(4)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 且未減損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計
		1-90 天	91-120 天	121-180 天	181-365 天	365 天以上	
103.09.30	\$1,070,744	\$494,341	\$69,519	\$65,975	\$2,807	\$-	\$1,703,386
102.12.31	907,667	198,471	9,454	29,429	37,280	-	1,182,301
102.09.30	1,154,894	346,757	31,083	52,253	22,885	-	1,607,872

(5)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出售應收帳款之情形，而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出售應收帳款情形如下：

出售對象	額度	除列應收 帳款金額	已預支 金額	利率	擔保品
<u>103.09.30</u>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USD379	\$11,368	\$11,337	1%~2%	無

7.存貨

(1)存貨淨額明細如下：

	103.09.30	102.12.31	102.09.30
原 料	\$1,357,561	\$992,603	\$961,662
物 料	184,220	203,880	226,317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在製品	698,519	877,049	840,616
製成品	611,232	629,107	621,387
商 品	84,835	96,608	128,961
合 計	2,936,367	2,799,247	2,778,943
減：備抵存貨跌價	(230,065)	(331,685)	(373,424)
淨 額	<u>\$2,706,302</u>	<u>\$2,467,562</u>	<u>\$2,405,519</u>

(2)認列之銷貨成本包括下列費損：

本集團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 1,316,015 仟元及 1,245,348 仟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分別為 39,527 仟元及(1,921)仟元，暨存貨報廢損失分別為 38 仟元及 0 仟元。

本集團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 3,826,886 仟元及 3,732,266 仟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回升利益分別為 102,800 仟元及 15,430 仟元，存貨報廢損失分別為 38 仟元及 0 仟元暨存貨盤損分別為 0 仟元及 511 仟元。

本集團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因評估原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部分存貨已處分，故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3)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8.其他金融資產

	103.09.30	102.12.31	102.09.30
受限制銀行存款	<u>\$142,321</u>	<u>\$-</u>	<u>\$-</u>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提供擔保請形，請詳附註八。

9.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3.09.30		102.12.31		102.09.30	
	金額	持股 比例	金額	持股 比例	金額	持股 比例
投資關聯企業：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u>\$61,184</u>	40.00%	<u>\$60,472</u>	40.00%	<u>\$59,783</u>	40.0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61,184仟元及59,783仟元，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120仟元及(222)仟元，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741仟元及(718)仟元，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為依據。

(3)投資關聯企業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4)本集團投資關聯企業之彙總財務資訊如下：

	103.09.30	102.12.31	102.09.30	
總資產(100%)	\$233,427	\$263,826	\$205,210	
總負債(100%)	78,476	112,647	55,751	
	103.07.01~ 103.09.30	102.07.01~ 102.09.30	103.01.01~ 103.09.30	102.01.01~ 102.09.30
收入(100%)	\$104,633	\$147,724	\$196,006	\$165,026
淨利(損)(100%)	310	(553)	2,034	(1,494)

10.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辦公 設備	什項 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3.01.01	\$259,131	\$1,778,373	\$9,977,229	\$33,293	\$213,534	\$591,432	\$824,674	\$13,677,666
增添	-	-	3,673	-	258	9,970	301,926	315,827
處分	-	-	(37,108)	-	(555)	(129,645)	-	(167,308)
匯率變動 之影響	-	5,243	41,621	279	760	1,545	1,796	51,244
其他變動	-	1,106	150,493	1,611	4,593	49,356	(207,159)	-
103.09.30	\$259,131	\$1,784,722	\$10,135,908	\$35,183	\$218,590	\$522,658	\$921,237	\$13,877,429
102.01.01	\$259,131	\$1,694,644	\$9,024,493	\$31,468	\$203,247	\$650,340	\$920,326	\$12,783,649
增添	-	-	12,704	-	19	3,265	655,404	671,392
處分	-	-	(16,439)	(771)	(1,008)	(77,444)	-	(95,662)
匯率變動 之影響	-	16,882	136,822	896	2,535	6,177	2,937	166,249
其他變動	-	42,267	465,540	846	7,977	735	(517,365)	-
102.09.30	\$259,131	\$1,753,793	\$9,623,120	\$32,439	\$212,770	\$583,073	\$1,061,302	\$13,525,628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折舊及減損：

103.01.01	\$-	\$267,607	\$4,633,076	\$24,293	\$150,612	\$447,444	\$-	\$5,523,032
折舊	-	42,480	635,573	1,928	20,071	24,512	-	724,564
減損損失	-	-	-	-	-	-	-	-
處分	-	-	(26,489)	-	(534)	(133,611)	-	(160,634)
匯率變動 之影響	-	1,731	18,599	227	636	1,215	-	22,408
其他變動	-	-	-	-	-	-	-	-
103.09.30	\$-	\$311,818	\$5,260,759	\$26,448	\$170,785	\$339,560	\$-	\$6,109,370
102.01.01	\$-	\$205,870	\$3,774,050	\$21,563	\$124,536	\$349,350	\$-	\$4,475,369
折舊	-	40,771	629,664	2,257	20,494	68,004	-	761,190
減損損失	-	-	-	-	-	-	-	-
處分	-	-	(19,605)	(732)	(968)	(77,444)	-	(98,749)
匯率變動 之影響	-	4,819	47,483	700	1,815	4,172	-	58,989
102.09.30	\$-	\$251,460	\$4,431,592	\$23,788	\$145,877	\$344,082	\$-	\$5,196,799

淨帳面金額：

103.09.30	\$259,131	\$1,472,904	\$4,875,149	\$8,735	\$47,805	\$183,098	\$921,237	\$7,768,059
102.12.31	\$259,131	\$1,510,766	\$5,344,153	\$9,000	\$62,922	\$143,988	\$824,674	\$8,154,634
102.09.30	\$259,131	\$1,502,333	\$5,191,528	\$8,651	\$66,893	\$238,991	\$1,061,302	\$8,328,829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如下：

項 目	103年第三季	102年第三季
房屋及建築物及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11,071	\$9,838
借款成本資本化利率區間	2%~4%	1%~4%

11.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商 譽	合 計
成 本：			
103.01.01	\$30,401	\$277,786	\$308,187
增添－單獨取得	-	-	-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19,862)	-	(19,862)
匯率變動之影響	117	5,732	5,849
103.09.30	\$10,656	\$283,518	\$294,174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2.01.01	\$31,641	\$270,656	\$302,297
增添－單獨取得	-	-	-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919)	-	(919)
匯率變動之影響	426	4,940	5,366
102.09.30	\$31,148	\$275,596	\$306,744
攤銷及減損：			
103.01.01	\$21,197	\$177,767	\$198,964
攤銷及減損	4,780	18,184	22,964
到期除列	(19,862)	-	(19,862)
匯率變動之影響	60	3,803	3,863
103.09.30	\$6,175	\$199,754	\$205,929
102.01.01	\$15,357	\$151,903	\$167,260
攤銷及減損	6,685	16,404	23,089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919)	-	(919)
匯率變動之影響	188	2,636	2,824
102.09.30	\$21,311	\$170,943	\$192,254
淨帳面金額：			
103.09.30	\$4,481	\$83,764	\$88,245
102.12.31	\$9,204	\$100,019	\$109,223
102.09.30	\$9,837	\$104,653	\$114,490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3.07.01~ 103.09.30	102.07.01~ 102.09.30	103.01.01~ 103.09.30	102.01.01~ 102.09.30
營業成本	\$365	\$967	\$2,301	\$2,900
管理費用	\$6,635	\$6,724	\$20,662	\$20,189
研發費用	\$-	\$-	\$1	\$-

12. 商譽之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目的，因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已分攤至半導體營運部門之現金產生單位，商譽之帳面金額如下：

	半導體營運部門		
	103.09.30	102.12.31	102.09.30
商譽	\$83,764	\$100,019	\$104,653

半導體營運部門現金產生單位

半導體營運部門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決定，而使用價值係採用經管理階層所核定五年期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計算而得。現金流量預測已更新以反映相關產品需求之變動。現金流量預測所使用之稅前折現率於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一年度分別為16.42%~18.90%及7.67%~9.09%，且超過五年期間之現金流量於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一年度係分別以成長率2.72%~3.16%及3.10%予以外推。此成長率約當所屬產業之長期平均成長率。管理階層已依據此分析之結果，於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一年度針對先前之商譽認列減損損失分別為21,837仟元及21,723仟元。

用以計算使用價值之關鍵假設

半導體營運部門之使用價值計算對下列假設最為敏感：

- (6) 毛利率
- (7) 折現率
- (8) 原料價格上漲幅度
- (9) 預算期間之市場佔有率；及
- (10) 用以外推超過預算期間之現金流量成長率

毛利率－毛利率係依據財務預算期間開始前三年所達成之平均毛利率。

折現率－折現率係代表市場當時對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關於貨幣之時間價值及尚未納入現金流量估計之相關資產個別風險)。折現率計算係基於集團與其營運部門之特定情況，且自其加權平均資金成本(WACC)所衍生。WACC同時考量負債與權益。權益之成本係自集團之投資者對投資之預期報酬所衍生，而負債之成本則係基於集團有義務償還之付息借款。部門特定風險則採用個別beta因子而納入，此beta因子則依據公開可得之市場資料每年進行評估。

原料價格上漲幅度－其估計係取自原料供應國所公布之指數與相關特定商品資料。預測數據如係公開可取得(主要針對歐盟地區及美國)，則予以採用；否則，則採用過去實際之原料價格波動作為未來價格波動之指標。

市場佔有率假設－此等假設係屬重要，因管理階層運用產業資料估計成長率之同時(如下附註)，將評估該單位相對於競爭者，其市場地位於預算期間可能發生之變動。管理階層預期本集團半導體產品市場佔有率於預算期間將是穩定的。

成長率估計－成長率係依據已公布之產業研究資料。針對前述原因，外推半導體營運部門預算之長期平均成長率。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假設變動之敏感性

有關半導體營運部門之使用價值評估，管理階層相信前述關鍵假設並無相當可能之變動，而使該單位之帳面金額重大超過其可回收金額。

13.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03.09.30	102.12.31	102.09.30
無擔保銀行借款	1% ~ 6%	\$3,945,591	\$2,944,991	\$3,400,027
擔保銀行借款	1% ~ 6%	305,320	439,570	-
合 計		<u>\$4,250,911</u>	<u>\$3,384,561</u>	<u>\$3,400,027</u>

(3)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847,853仟元、2,655,246仟元及1,581,269仟元。

(4) 有關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4.應付短期票券

本集團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無應付短期票券，而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應付短期票券淨額明細如下：

保證機構	發行期間	金 額	利 率	擔保品
<u>102.12.31</u>				
商業本票：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102.11.26~103.1.24	\$300,000	1%~2%	無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312)		
淨 額		<u>\$299,688</u>		
<u>102.09.30</u>				
商業本票：				
大眾商業銀行	102.09.16-102.11.15	\$50,000	1%~2%	無
大眾商業銀行	102.08.26-102.10.25	100,000	1%~2%	無
大眾商業銀行	102.09.12-102.11.12	100,000	1%~2%	無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102.09.26-102.11.26	300,000	1%~2%	無
小 計		55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155)		
淨 額		<u>\$548,845</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	103.09.30	102.12.31	102.09.30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	\$2,216

16. 其他應付款

	103.09.30	102.12.31	102.09.30
應付費用	\$335,832	\$344,471	\$370,016
應付設備款	89,885	107,990	150,943
其 他	51,609	61,248	15,378
合 計	\$477,326	\$513,709	\$536,337

17. 遞延收入

政府補助

	103.01.01~103.09.30	102.01.01~102.09.30
期初餘額	\$29,258	\$21,544
本年度收取政府補助	-	-
認列至損益者	(3,113)	(2,321)
匯率變動影響數	315	880
期末餘額	\$26,460	\$20,103

	103.09.30	102.12.31	102.09.30
與資產有關之遞延收入			
— 非流動	\$26,460	\$29,258	\$20,103

本集團因購買特定項目之設備而獲取政府補助，已認列之政府補助並無尚未達成之條件及其他或有事項。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103.09.30	102.12.31	102.09.30
無擔保銀行借款	\$1,321,680	\$1,363,928	\$817,421
擔保銀行借款	2,629,880	3,451,548	3,804,588
合 計	3,951,560	4,815,476	4,622,009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298,535)	(1,256,471)	(989,895)
一年以上到期之長期借款	<u>\$2,653,025</u>	<u>\$3,559,005</u>	<u>\$3,632,114</u>
利 率	2%~4%	1%~4%	2%~4%
最後到期日	106.07.17	106.07.17	106.07.17

(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一日與土地銀行及十一家銀行簽訂聯合借款合同，取得新台幣 4,800,000 仟元之融資額度；依合約規定，本公司於借款期間，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應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與一定金額之有形淨值。

(2) 本公司之子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十月七日與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簽訂借款合同，取得新台幣 80,000 仟元之融資額度；依合約規定，本公司於借款期間，半年度及年度財務報表均應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

(3) 本公司之子公司承諾債權人於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七日與國家開發銀行簽訂借款合同，取得美金 27,000 仟元之融資額度；依合約規定，本公司於借款期間，年度財務報表應維持特定之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率。

(4) 有關資產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9. 應付租賃款

本集團部分運輸設備項目係以融資租賃之方式持有。融資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及其現值之調節列示如下：

	103.09.30		102.12.31		102.09.30	
	最低給 付額	給付額 現值	最低給 付額	給付額 現值	最低給 付額	給付額 現值
不超過一年	\$20,111	\$19,299	\$526	\$507	\$526	\$506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5,541	15,307	1,095	1,079	1,226	1,206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35,652	34,606	1,621	1,586	1,752	1,712
減：財務成本	(1,046)	-	(35)	-	(40)	-
最低租賃給付額現值	<u>\$34,606</u>	<u>\$34,606</u>	<u>\$1,586</u>	<u>\$1,586</u>	<u>\$1,712</u>	<u>\$1,712</u>
流動		<u>\$19,299</u>		<u>\$507</u>		<u>\$506</u>
非流動		<u>\$15,307</u>		<u>\$1,079</u>		<u>\$1,206</u>

20.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8,329仟元及7,479仟元，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22,278仟元及22,083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

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如下：

	103.07.01~ 103.09.30	102.07.01~ 102.09.30	103.01.01~ 103.09.30	102.01.01~ 102.09.30
營業成本	<u>\$303</u>	<u>\$360</u>	<u>\$901</u>	<u>\$1,064</u>
推銷費用	<u>\$19</u>	<u>\$22</u>	<u>\$59</u>	<u>\$58</u>
管理費用	<u>\$72</u>	<u>\$82</u>	<u>\$212</u>	<u>\$254</u>
研發費用	<u>\$16</u>	<u>\$25</u>	<u>\$57</u>	<u>\$91</u>

21. 權益

(1) 普通股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額定股本為4,0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400,000,000股，業已發行286,795,325股，實收股本為2,867,953仟元。

本公司於一〇二年八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500,000仟元，每股發行價格為11.2元，共計募集資金\$555,000仟元(已扣除現金增資發行成本5,000仟元)，並於同日董事會決議以一〇二年八月二十九日為增資基準日，增資後額定股本為4,0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400,000,000股，業已發行336,795,325股，實收股本為3,367,953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八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庫藏股而減資13,820仟元，並決議以同年九月二十一日為減資基準日，減資後本公司額定股本為4,000,00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400,000,000股，業已發行335,413,325股，實收股本為3,354,133仟元。

(2)資本公積

	103.09.30	102.12.31	102.09.30
發行溢價	\$2,565,786	\$2,576,357	\$2,576,357
庫藏股票交易	-	51	51
其他	30,314	30,314	30,314
合計	<u>\$2,596,100</u>	<u>\$2,606,722</u>	<u>\$2,606,722</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庫藏股票

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持有庫藏股票分為0仟元、39,053仟元及39,053仟元，股數分為0股、1,382,000股及1,382,000股。

(4)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 盈餘分配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作百分比再分派如下：

- 一、董事酬勞百分之一。
- 二、員工紅利不低於員工及股東紅利合計數之百分之一。員工紅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股票紅利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 三、扣除前二款餘額後，由董事會得就該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B. 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為考量長期財務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要，以穩健平衡為股利發放政策，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C.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D.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派民國一〇一年度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皆為 175,749 仟元。

E.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前三季係稅後虧損，故無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其估列基礎係按當期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估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於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於期後期間之董事會決議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調整當期之損益。若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無盈餘分配情形。

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非控制權益

	103.01.01~ 103.09.30	102.01.01~ 102.09.30
期初餘額	\$581,915	\$758,522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	(8,498)	(107,584)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794	21,222
子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308	885
期末餘額	<u>\$579,519</u>	<u>\$673,045</u>

22.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

本集團員工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之交易。

集團母公司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母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5,000,000 單位，並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及民國九十七年二月二十日分別發行 1,500,000 單位及 50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 1 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

認股權依據二項式選擇權定價模式於給與日進行公允價值之評價，其參數及假設之設定係考量合約之條款及條件。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母公司並未取消或修正所提出之員工認股權計畫。所給與認股權之合約期間為六年，並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且母公司過去未曾有以現金交割之慣例。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認股權憑證給與日	發行單位總數	流通在外單位總數	每單位執行價格(元)
97.02.20	500,000	-	90.7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03.01.01~103.09.30		102.01.01~102.09.30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	\$-	500,000	\$90.70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	-	-	-
本期沒收	-	-	-	-
本期失效	-	-	(500,000)	90.70
期末流通在外	-	\$-	-	\$-
期末可執行認股選擇權	-	-	-	-

包含於上述表格之認股權因係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因此於選擇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下，無須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其流通在外之股數如下：

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0股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股

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0股

(2)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無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集團子公司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子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七月二十日、九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二十八日分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210,000 單位、290,000 單位及 240,000 單位，共計 2,74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子公司 1 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一年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

認股權依據二項式選擇權定價模式於給與日進行公允價值之評價，其參數及假設之設定係考量合約之條款及條件。

認股權之執行價格係給與日子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此計畫所給與之股票選擇權合約期間為 4.5 年，且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本集團對此等計畫所給與之報酬，過去並無以現金交割之慣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認股權憑證給與日	發行單位總數	流通在外單位總數	每單位執行價格(元)
99.07.20	2,210,000	570,000	17.00
99.09.30	290,000	-	17.00
99.12.28	240,000	-	17.00

(1)子公司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03.01.01~103.09.30		102.01.01~102.09.30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720,000	\$17.00	940,000	\$17.00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	-	-	-
本期沒收	-	-	-	-
本期失效	(150,000)	-	-	-
期末流通在外	570,000	\$17.00	940,000	\$17.00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選擇權 570,000 -

包含於上述表格之認股權因係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因此於選擇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下，無須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其流通在外之股數如下：

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940,000 股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20,000 股
 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570,000 股

(2)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截至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執行價格之區間	加權平均剩餘存續期間(年)
<u>103.09.30</u>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17.00	0.25
<u>102.09.30</u>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17.00	1.25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本集團認列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費用如下：

	103.07.01~ 103.09.30	102.07.01~ 102.09.30	103.01.01~ 103.09.30	102.01.01~ 102.09.30
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認列之費用 (均屬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	\$157	\$308	\$885

23.營業收入

	103.07.01~ 103.09.30	102.07.01~ 102.09.30	103.01.01~ 103.09.30	102.01.01~ 102.09.30
商品銷售收入	\$1,573,008	\$1,509,898	\$4,545,533	\$4,249,743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7,382)	(10,110)	(81,972)	(53,613)
提供勞務服務	32,131	22,688	83,165	46,294
營業收入淨額	\$1,577,757	\$1,522,476	\$4,546,726	\$4,242,424

24.營業租賃—本集團為承租人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09.30	102.12.31	102.09.30
不超過一年	\$6,300	\$6,300	\$18,732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25,200	25,200	52,136
超過五年	64,575	69,300	70,875
合 計	\$96,075	\$100,800	\$141,743

25.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3.07.01~103.09.30			102.07.01~102.09.30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19,148	\$45,087	\$164,235	\$62,086	\$27,335	\$89,421
勞健保費用	10,681	2,078	12,759	11,575	2,804	14,379
退休金費用	6,740	1,999	8,739	6,047	1,921	7,96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4,269	6,604	50,873	39,038	450	39,488
折舊費用	217,364	22,476	239,840	229,929	19,210	249,139
攤銷費用	365	6,445	6,810	967	6,724	7,691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功能別 性質別	103.01.01~103.09.30			102.01.01~102.09.30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69,148	\$140,043	\$509,191	\$309,136	\$111,895	\$421,031
勞健保費用	33,272	6,963	40,235	34,042	8,540	42,582
退休金費用	18,054	5,453	23,507	17,671	5,879	23,55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17,735	14,702	132,437	116,798	10,248	127,046
折舊費用	658,510	66,054	724,564	704,127	57,063	761,190
攤銷費用	2,301	20,663	22,964	2,900	20,189	23,089

26.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03.07.01~ 103.09.30	102.07.01~ 102.09.30	103.01.01~ 103.09.30	102.01.01~ 102.09.30
利息收入	\$1,815	\$802	\$4,150	\$2,030
股利收入	69	-	69	-
呆帳迴轉利益	20,406	-	44,287	-
其他收入—其他	5,669	12,451	13,861	41,464
合計	<u>\$27,959</u>	<u>\$13,253</u>	<u>\$62,367</u>	<u>\$43,494</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07.01~ 103.09.30	102.07.01~ 102.09.30	103.01.01~ 103.09.30	102.01.01~ 102.09.3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3,418	\$591	\$4,001	\$3,099
處分投資利益	709	44	709	18,606
淨外幣兌換損益	31,651	(3,819)	10,950	49,80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負債利益(損失)	(1)	4,337	-	3,263
什項支出	(3,012)	(1,171)	(12,342)	(2,159)
合計	<u>\$32,765</u>	<u>\$(18)</u>	<u>\$3,318</u>	<u>\$72,613</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財務成本

	103.07.01~ 103.09.30	102.07.01~ 102.09.30	103.01.01~ 103.09.30	102.01.01~ 102.09.30
銀行借款之利息	\$53,966	\$49,193	\$160,560	\$145,951

27.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小 計	所得稅利	稅後金額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益(費用)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53,813	\$-	\$53,813	\$-	\$53,81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30,874	(690)	30,184	-	30,18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84,687	\$(690)	\$83,997	\$-	\$83,997

民國一〇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小 計	所得稅利	稅後金額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益(費用)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28,939)	\$-	\$(28,939)	\$-	\$(28,93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10,007)	(44)	(10,051)	-	(10,05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38,946)	\$(44)	\$(38,990)	\$-	\$(38,990)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小 計	所得稅利	稅後金額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益(費用)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35,818	\$-	\$35,818	\$-	\$35,81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16,856	(690)	16,166	-	16,16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52,674	\$(690)	\$51,984	\$-	\$51,984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產生	當期重分類 調整	小 計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309	\$-	\$108,309	\$-	\$108,30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96,990)	(18,606)	(115,596)	12,894	(102,70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11,319</u>	<u>\$(18,606)</u>	<u>\$(7,287)</u>	<u>\$12,894</u>	<u>\$5,607</u>

28.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3.07.01~ 103.09.30	102.07.01~ 102.09.30	103.01.01~ 103.09.30	102.01.01~ 102.09.30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7,180	\$9,337	\$15,159	\$24,70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 於本期之調整	-	1	321	210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 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204	3,294	3,212	5,164
與課稅損失及所得稅抵減之原始 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 稅費用(利益)	(3,204)	(3,294)	(3,212)	(5,164)
所得稅費用(利益)	<u>\$7,180</u>	<u>\$9,338</u>	<u>\$15,480</u>	<u>\$24,917</u>

(2)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3.07.01~ 103.09.30	102.07.01~ 102.09.30	103.01.01~ 103.09.30	102.01.01~ 102.09.30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 利益/(損失)	<u>\$-</u>	<u>\$-</u>	<u>\$-</u>	<u>\$(12,894)</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3.09.30	102.12.31	102.09.30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53,620	\$153,620	\$154,156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一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及33.33%。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4)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〇年度
子公司－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〇年度
子公司－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〇年度

29.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03.07.01~ 103.09.30	102.07.01~ 102.09.30	103.01.01~ 103.09.30	102.01.01~ 102.09.30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 淨利(千元)	\$21,037	\$2,253	\$(77,586)	\$(147,941)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335,413	305,178	335,413	293,996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元)	\$0.06	\$0.01	\$(0.23)	\$(0.50)

於報導日至財務報表完成日期，並無任何影響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之其他交易。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2)營業收入

	103.07.01~ 103.09.30	102.07.01~ 102.09.30	103.01.01~ 103.09.30	102.01.01~ 102.09.30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55,296	\$88,823	\$152,313	\$124,159
其他關係人	-	64	-	7,237
合 計	<u>\$55,296</u>	<u>\$88,887</u>	<u>\$152,313</u>	<u>\$131,396</u>

本集團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收款條件交貨後60~90天以電匯方式收款，與一般客戶相當。期末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本集團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為其他關係人代購原物料分別為142仟元及16,921仟元。

本集團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為其他關係人代購原物料分別為17,900仟元及48,248仟元。

(3)進貨

	103.07.01~ 103.09.30	102.07.01~ 102.09.30	103.01.01~ 103.09.30	102.01.01~ 102.09.30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22,810	\$5,317	\$56,120	\$18,172
其他關係人	-	397	232	4,376
合 計	<u>\$22,810</u>	<u>\$5,714</u>	<u>\$56,352</u>	<u>\$22,548</u>

本集團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其付款期限為交貨後30~60天以電匯方式付款。

(4)應收票據－關係人

	103.09.30	102.12.31	102.09.30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u>\$66,346</u>	<u>\$137,023</u>	<u>\$57,095</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3.09.30	102.12.31	102.09.30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100,190	\$50,327	\$82,677
其他關係人	不適用	22,667	39,957
合 計	100,190	72,994	122,634
減：備抵呆帳	(3,574)	(139)	(2,143)
淨 額	\$96,616	\$72,855	\$120,491

(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3.09.30	102.12.31	102.09.30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239	\$48,929	\$690
其他關係人	-	198	164
合 計	\$239	\$49,127	\$854

(7)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3.09.30	102.12.31	102.09.30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18,531	\$9,794	\$3,294

(8) 其他應付款

	103.09.30	102.12.31	102.09.30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177	\$-	\$-

(9) 預收貨款

	103.09.30	102.12.31	102.09.30
其他關係人	不適用	\$393,344	\$401,807

(10)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出售消耗品予關聯企業分別為4元及183仟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11)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委由關聯企業加工之加工成本分別為0仟元及201仟元，帳列製造費用項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3.07.01~ 103.09.30	102.07.01~ 102.09.30	103.01.01~ 103.09.30	102.01.01~ 102.09.30
短期員工福利	\$3,152	\$2,553	\$8,666	\$7,408
退職後福利	14	29	14	29
合 計	<u>\$3,166</u>	<u>\$2,582</u>	<u>\$8,680</u>	<u>\$7,437</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3.09.30	102.12.31	102.09.3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	\$978	\$5,962	海關保證金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33,214	56,064	-	- 短期借款額度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227,378	190,000	160,000	子公司短期借款額度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6,300	6,300	6,300	土地租賃
應收票據	168,083	-	-	- 母公司短期借款額度
其他金融資產	988	-	-	- 海關保證金
其他金融資產	51,621	-	-	- 開狀額度保證金
其他金融資產	56,860	-	-	- 母公司短期借款額度
其他金融資產	32,852	-	-	- 短期借款額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帳面價值)	259,131	259,131	-	-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物(帳面價值)	1,355,485	1,386,738	192,093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機器設備(帳面價值)	3,391,299	3,370,996	3,131,872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運輸設備(帳面價值)	2,951	2,490	-	-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辦公設備(帳面價值)	33,139	2,663	-	-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設備(帳面價值)	76,803	7,459	37,636	長期擔保借款 及應付租賃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帳面價值)	233,072	237,234	2,000	長期擔保借款
長期預付租金	31,401	31,605	31,278	長期擔保借款
合 計	<u>\$5,960,577</u>	<u>\$5,551,658</u>	<u>\$3,567,141</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未完成之重大工程合約及固定資產合約明細如下：

合約性質	合約金額	(已)預付金額	未付金額
機器設備	\$428,747	\$165,970	\$262,777

2.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間與甲供應商簽訂長期原料採購合約，期間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六年，保證提供長期穩定之原料予本公司，本公司並同意支付該廠商 USD4,926 仟元保證金，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止，業已全數支付，帳列存出保證金項下。

3.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及九十九年間與國際大廠乙供應商簽訂長期原料採購合約，期間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九年，保證提供長期穩定之原料予本公司，本公司同意分期支付一定款項予供應商，且該款項需依合約規範履行進貨義務，以扣抵相關貨款，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止，預付款項餘額為 855,743 仟元。

4.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間與丙供應商簽訂長期原料採購合約，期間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八年，保證提供長期穩定之原料予本公司，本公司同意分期支付一定款項予供應商，且該款項需依合約規範履行進貨義務，以扣抵相關貨款，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止，預付款項餘額為 1,488,201 仟元。

5.本公司為擴展長期業務與下游廠商建立長期策略聯盟之合作關係，於民國九十九年度與 A 客戶簽訂長期銷貨合約。自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二十二日至一〇七年八月一日止由本公司供應半導體產品，本公司依約分期預收一定金額款項，且該款項依合約規範需由銷售客戶履行訂貨義務，以扣抵銷售貨款之預收款項，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止，預收款項餘額為 23,384 仟元。

6.本公司為擴展長期業務與下游廠商建立長期策略聯盟之合作關係，於民國九十七年間與 B 客戶簽訂長期銷貨合約。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由本公司供應太陽能多晶矽，本公司依約分期預收一定金額款項，且該款項依合約規範需由銷售客戶履行訂貨義務，以扣抵銷售貨款之預收款項，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止，預收款項餘額為 474,685 仟元。

7.本集團為擴展長期業務，與下游廠商建立長期策略聯盟之合作關係，於民國一〇〇年間與 C 客戶簽訂長期銷貨合約，本公司依約分期預收一定金額款項，且該款項依合約規範需由銷售客戶履行訂貨義務，以扣抵銷售貨款之預收款項，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止，預收款項餘額為 383,659 仟元。

- 8.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背書保證分別為 944,805 仟元、266,175 仟元、200,000 仟元及 61,905 仟元，並於上述為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晶盟背書保證額度內分別提供定存單 200,000 仟元及 27,378 仟元作為該公司向銀行借款之擔保。
- 9.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為本公司背書保證 203,000 仟元，並於上述背書保證額度內提供銀行存款 56,860 仟元及應收票據 168,083 仟元作為本公司向銀行借款之擔保。
- 10.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止，本集團請求銀行開立關稅局之履約保證函金額為 13,000 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月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除改善財務結構以外，亦可達到提升經營體質之目標。

十二、其他

1.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3.09.30	102.12.31	102.09.30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包含以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	\$335,961	\$348,603	\$338,594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548,047	718,239	864,54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266,892	253,342	172,262
應收票據	345,620	273,336	267,739
應收票據－關係人	66,346	137,023	57,095
應收帳款	1,606,770	1,109,446	1,487,381
應收帳款－關係人	96,616	72,855	120,491
其他應收款	51,776	29,271	49,61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39	49,127	854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其他金融資產	142,321	-	-
存出保證金	177,627	194,399	198,870
小計	<u>3,302,254</u>	<u>2,837,038</u>	<u>3,218,843</u>
合計	<u>\$3,638,215</u>	<u>\$3,185,641</u>	<u>\$3,557,437</u>

金融負債

	<u>103.09.30</u>	<u>102.12.31</u>	<u>102.09.30</u>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4,250,911	\$3,384,561	\$3,400,027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	299,688	548,845
應付款項	1,186,583	974,859	1,030,317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3,951,560	4,815,476	4,622,009
應付租賃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34,606	1,586	1,712
小計	<u>9,423,660</u>	<u>9,476,170</u>	<u>9,602,910</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	-	-	2,216
合計	<u>\$9,423,660</u>	<u>\$9,476,170</u>	<u>\$9,605,126</u>

2.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5,310仟元及10,102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0.1%，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6,152仟元及6,016仟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國內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此等權益證券之價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上市櫃權益證券分別屬持有供交易及備供出售類別，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則屬備供出售類別。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備供出售之上市櫃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下跌1%，對於本集團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或權益之影響分別約有3,177仟元及3,208仟元；若權益證券價格上漲1%，將僅對權益造成影響，對於損益將不產生任何影響。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每一業務單位係依循本集團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3.09.30							
借款	\$5,672,336	\$2,334,030	\$385,326	\$-	\$-	\$-	\$8,391,692
應付款項	1,186,583	-	-	-	-	-	1,186,583
應付租賃款	20,111	15,386	155	-	-	-	35,652
102.12.31							
借款	\$5,028,360	\$1,415,118	\$2,033,902	\$255,644	\$-	\$-	\$8,733,024
應付短期票券	300,000	-	-	-	-	-	300,000
應付款項	974,859	-	-	-	-	-	974,859
應付租賃款	526	526	526	43	-	-	1,621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2.09.30

借款	\$3,949,728	\$1,118,346	\$1,398,583	\$2,097,408	\$-	\$-	\$8,564,065
應付短期票券	550,000	-	-	-	-	-	550,000
應付款項	1,030,317	-	-	-	-	-	1,030,317
應付租賃款	526	526	526	174	-	-	1,752

衍生性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3.09.30							
流入	\$-	\$-	\$-	\$-	\$-	\$-	\$-
流出	-	-	-	-	-	-	-
淨額	\$-	\$-	\$-	\$-	\$-	\$-	\$-
102.12.31							
流入	\$-	\$-	\$-	\$-	\$-	\$-	\$-
流出	-	-	-	-	-	-	-
淨額	\$-	\$-	\$-	\$-	\$-	\$-	\$-
102.09.30							
流入	\$-	\$-	\$-	\$-	\$-	\$-	\$-
流出	2,216	-	-	-	-	-	2,216
淨額	\$(2,216)	\$-	\$-	\$-	\$-	\$-	\$(2,216)

上表關於衍生性金融工具之揭露係採用未經折現之淨額現金流量表達。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股票及債券等)。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當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其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

D.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參照類似工具相關資訊、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部分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

下表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分析資訊，並將公允價值區分成下列三等級之方式揭露分析資訊：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第三等級：評價技術並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3.09.30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 票	\$317,709	\$-	\$-	\$317,709
金融負債：				
無				

102.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 票	\$330,720	\$-	\$-	\$330,72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無

102.09.30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 票

\$320,852 \$- \$- \$320,852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216 - 2,216

遠期外匯合約

於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前三季並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7. 衍生工具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其相關資訊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遠期外匯合約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本集團承作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情形如下：

項 目	帳面價值	名目本金	契約時間
<u>103.09.30</u>			
無			
<u>102.12.31</u>			
無			
<u>102.09.30</u>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2,216 仟元	USD1,900仟元	101.12.24~102.11.06

8.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03.09.30			102.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6,601	29.05	\$1,353,784	\$48,088	29.81	\$1,433,447
人民幣	\$229,333	4.94	\$1,133,900	\$183,090	4.89	\$895,044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95,526	30.42	\$2,905,853	\$91,270	29.81	\$2,720,546
人民幣	\$97,144	4.94	\$480,304	\$125,894	4.89	\$615,440

102.09.30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	----	-----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60,819	29.57	\$1,798,639
人民幣	\$163,362	4.81	\$785,752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03,814	29.57	\$3,055,695
人民幣	\$67,835	4.81	\$326,264

9.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參閱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二。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三。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 10.其他：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參閱附表九。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2.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參閱附表四。
- 2.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三.(一)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請參閱附表五。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參閱附表六。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七。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八。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匯出	收回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經營晶圓、已滲雜業務	\$850,372 (註 1 及 2)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510,951	\$-	\$-	\$510,951	\$93,537 (註 2)	79.16%	\$67,769 (註 2、3 及 5)	\$1,124,884 (註 2 及 5)	\$-	\$510,951	\$681,037	無上限 (註 4)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經營晶圓、已滲雜業務	\$1,918,651 (註 1 及 2)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516,782	\$-	\$-	\$516,782	\$42,391 (註 2)	79.16%	\$33,557 (註 2、3 及 5)	\$1,064,302 (註 2 及 5)	\$-	\$516,782	\$1,484,699	

註 1：係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所持有 79.16% 股權之孫公司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之轉投資而持有 1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註 2：外幣金額已依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 3：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採用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同期財務報表。

註 4：本公司符合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企業營運總部規定，投資金額無上限。

註 5：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

	進貨		應付帳款	
	金額	佔本公司進貨 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餘 額百分比
合晶對上海晶盟	\$903,164	26.68%	\$493,774	45.17%
合晶對上海合晶	468,231	13.83	119,314	10.92
合晶對揚州合晶	11,008	0.33	5,241	0.48
Helitek 對上海合晶	11,442	1.72	2,836	1.36
合 計	<u>\$1,393,845</u>		<u>\$621,165</u>	

上述關係人交易之計價方式與一般廠商相當，交貨後 30~60 天以電匯方式付款，與一般廠商相當。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

	營業收入		應收款項	
	金額	佔本公司銷貨 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餘 額百分比
合晶對上海晶盟	\$392,670	11.44%	\$259,847	18.58%
合晶對銳正有限公司	107,707	3.14	102,376	7.32
合晶對上海合晶	254,748	7.42	107,863	7.71
合晶對揚州合晶	192	-	339	0.02
Helitek 對上海合晶	2,235	0.25	1,626	0.68
Helitek 對上海晶盟	2,142	0.24	730	0.31
銳正對上海合晶	318,377	95.95	405,578	92.15
銳正對上海晶盟	13,443	4.05	34,561	7.85
合晶光電對上海合晶	2,356	0.98	-	-
合晶光電對揚州合晶	32	0.01	32	0.03
合 計	<u>\$1,093,902</u>		<u>\$912,952</u>	

上述關係人交易之計價方式與一般客戶相當，而收款條件採交貨後 60~90 天以電匯方式收款，與一般客戶相當。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第三季為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銳正有限公司及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代購原物料分別為 210,924 仟元、339,649 仟元、209,997 仟元及 142 仟元。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損益：

a.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明細如下：

資產種類	關係人	帳面價值	售價	處分 (損)益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機器設備	上海合晶硅材料 有限公司	\$9,876	\$10,800	\$924	議價

b. 本公司委由關係人代購固定資產明細如下：

資產種類	關係人	購買價格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機器設備	上海合晶硅材料 有限公司	\$1,087	議價

(4) 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之期末餘額及目的：參閱附表一。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提供或收受等：

a.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為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及銳正有限公司代墊款項之未收款餘額分別為 176 仟元、650 仟元及 11,560 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b.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代墊款項之未收款餘額為 16,568 仟元，本公司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c.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前三季向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購入消耗品計 36 仟元，帳列製造費用項下。

d.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為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及銳正有限公司代墊款項及出售固定資產、什項購置之未收款餘額分別為 15,106 仟元及 3,129 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e.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前三季出售物料及消耗品予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及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分別為 2,213 仟元及 183 仟元，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f.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前三季委由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加工之加工成本為 201 仟元，帳列製造費用項下，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止未付餘額為 177 仟元，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7) 上述除對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之交易外，餘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參閱附表九。

十四、部門資訊

(1) 為管理之目的，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二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半導體營運部門：該部門負責半導體晶圓等生產製造，銷售予晶圓廠商。

光電營運部門：該部門負責藍寶石基板材料等生產製造，銷售予 LED 磊晶商。

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以組成前述之應報導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稅前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

	半導體部門	光電部門	調整及銷除 (註 1)	合併
<u>103.07.01~103.09.30</u> ：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519,746	\$58,011	\$-	\$1,577,757
部門間收入	56,342	519	(56,861)	-
收入合計	<u>\$1,576,088</u>	<u>\$58,530</u>	<u>\$(56,861)</u>	<u>\$1,577,757</u>
部門損益	<u>\$49,199</u>	<u>\$(17,436)</u>	<u>\$-</u>	<u>\$31,763</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半導體部門	光電部門	調整及銷除 (註 1)	合併
<u>103.01.01~103.09.30 :</u>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4,317,417	\$229,309	\$-	\$4,546,726
部門間收入	67,951	11,114	(79,065)	-
收入合計	<u>\$4,385,368</u>	<u>\$240,423</u>	<u>\$(79,065)</u>	<u>\$4,546,726</u>
部門損益	<u>\$(11,810)</u>	<u>\$(58,794)</u>	<u>\$-</u>	<u>\$(70,604)</u>
<u>102.07.01~102.09.30 :</u>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445,693	\$76,783	\$-	\$1,522,476
部門間收入	390	299	(689)	-
收入合計	<u>\$1,446,083</u>	<u>\$77,082</u>	<u>\$(689)</u>	<u>\$1,522,476</u>
部門損益	<u>\$65,716</u>	<u>\$(97,886)</u>	<u>\$-</u>	<u>\$(32,170)</u>
<u>102.01.01~102.09.30 :</u>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4,059,212	\$183,212	\$-	\$4,242,424
部門間收入	309	611	(920)	-
收入合計	<u>\$4,059,521</u>	<u>\$183,823</u>	<u>\$(920)</u>	<u>\$4,242,424</u>
部門損益	<u>\$(16,206)</u>	<u>\$(214,402)</u>	<u>\$-</u>	<u>\$(230,608)</u>

註 1：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銷除。

下表列示本集團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營運部門資產相關之資訊：

	半導體部門	光電部門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103.09.30 部門資產	<u>\$16,558,285</u>	<u>\$963,815</u>	<u>\$(279,905)</u>	<u>\$17,242,195</u>
102.12.31 部門資產	<u>\$16,525,736</u>	<u>\$896,556</u>	<u>\$(101,617)</u>	<u>\$17,320,675</u>
102.09.30 部門資產	<u>\$16,828,533</u>	<u>\$1,058,591</u>	<u>\$(76,500)</u>	<u>\$17,810,624</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 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保 證餘額(註5)	實際動支 金額(註 6)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 限額(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註7)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2,487,082	\$304,200	\$266,175	\$232,105	\$-	4.28%	\$2,487,082	Y	N	N
0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2,487,082	\$61,905	\$61,905	\$49,443	\$-	1.00%	\$2,487,082	Y	N	Y
0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2,487,082	\$967,356	\$944,085	\$707,015	\$27,378	15.18%	\$2,487,082	Y	N	Y
0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2,487,082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3.22%	\$2,487,082	Y	N	N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四十。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惟對子公司則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發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二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註 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 之比率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從屬公司	營業收入	\$797,113	23.23%	交貨後60-90天以 電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 相當	與一般客戶 相當	\$191,303	13.68%	註4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 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營業收入	392,670	11.44%	交貨後30-60天以 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客戶 相當	與一般客戶 相當	259,847	18.58%	註4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 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營業收入	254,748	7.42%	交貨後30-60天以 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客戶 相當	與一般客戶 相當	107,863	7.71%	註4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銳正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營業收入	107,707	3.14%	交貨後30-60天以 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客戶 相當	與一般客戶 相當	102,376	7.32%	註4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 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進貨	903,164	26.68%	交貨後30-60天以 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 相當	與一般廠商 相當	(493,774)	45.17%	註4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 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進貨	468,231	13.83%	交貨後30-60天以 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 相當	與一般廠商 相當	(119,314)	10.92%	註4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4：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應收帳款 \$259,847 (註3)	2.37	\$-	-	\$-	\$-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應收帳款 \$215,125 (註3)	0.59	\$-	-	\$-	\$-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從屬公司	應收帳款 \$191,303 (註3)	6.35	\$-	-	\$-	\$-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銳正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應收帳款 \$102,376 (註3)	2.11	\$-	-	\$-	\$-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應收帳款 \$107,863 (註3)	3.39	\$-	-	\$-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四

對被投資公司具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港幣仟元/人民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2)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P.O. Box 217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USD 44,425	USD 44,425	44,424,826	100.00%	\$2,398,102	\$63,759	\$64,227 (註3)	註7
"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楊梅市瑞坪里蘋果路1號	電子材料零售貿易、設計等經營晶圓製造	5,000	5,000	500,000	100.00%	15,531	(213)	(213)	註7
"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中壢市自前一路16-6號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440,217	440,217	39,985,762	51.59%	31,220	(58,794)	(30,321) (註4)	註7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中壢市自前一路16-6號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1,396	1,396	196,462	0.25%	6,319	(58,794)	(147)	註7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Scotia Centre 4th Floor, P.O.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	對科技事業之投資及半導體矽晶圓材料銷售投資控股	USD 52,160	USD 52,160	普通股 1 特別股A 6,970,327 特別股B 33,791,198	79.16%	USD 68,799	USD 3,149	USD 2,331 (註5)	註7
"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P.O. Box 217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USD 8,726	USD 8,726	5,083,900	100.00%	USD 5,333	USD (49)	USD (49)	註7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銳正有限公司	Rooms 2006-8.20/F., Two Chinachem Exchange Square, 338 King's Road,	國際貿易	HKD 10	HKD 10	-	100.00%	USD (1,993)	USD (1,085)	USD (1,085)	註7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Helitek Company Ltd.	47338 Fremont Blvd. Fremont, CA 94538	半導體矽晶圓材料之製造及銷售	USD 5,300	USD 5,300	3,400,000 (其中2,000,000係特別股)	100.00%	USD 5,171	USD 100	USD (49) (註6)	註7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係包括本期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63,759仟元及逆流交易之已實現銷貨毛利468仟元。

註4：係包括本期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30,322)仟元及逆流交易之已實現利益11仟元。

註5：係包括本期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USD2,493仟元及取得股權淨值差異USD(162)仟元。

註6：係包括本期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USD100仟元及取得股權淨值差異USD(149)仟元。

註7：於編製合併財報時業已沖銷。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五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 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保 證餘額(註5)	實際動支 金額(註 6)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 限額(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區 背證書保證 (註7)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1	上海合晶硅材料 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2,487,082	\$297,000	\$203,000	\$203,000	\$224,943	14.64%	\$2,487,082	N	Y	N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依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其母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四十。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其母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惟對子公司則以其母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六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註2)	帳列 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香港臻揚投資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000	USD 600	0.37%	- 註5
"	Solargiga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評價調整—非流動 淨 額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95,194,822	USD 10,956 USD (774) <u>USD 10,182</u>	6.0775%	<u>USD 10,182</u>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評價調整—非流動 淨 額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30,542	\$5,717 2,260 <u>\$7,977</u>	0.03%	<u>\$7,977</u>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5：無活絡市場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七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美金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銳正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銷貨	USD 10,544	95.95%	交貨後60-90天以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USD 13,333	92.15%	註4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RMB 30,946	9.53%	交貨後30-60天以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RMB 33,807	21.70%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進貨	RMB 37,913	10.86%	交貨後30-60天以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相當	與一般廠商相當	RMB (10,062)	7.71%	註4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八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人民幣仟元/美金仟元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及 備抵銷貨折讓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上海晶盟硅 材料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從屬公司	RMB 99,869 (註3)	3.91	\$-	-	\$-	\$-
上海合晶硅 材料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從屬公司	RMB 26,816 (註3)	4.66	\$-	-	\$-	\$-
上海合晶硅 材料有限公司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RMB 33,807	1.15	\$-	-	\$-	RMB 723
銳正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從屬公司	USD 13,333 (註3)	2.10	\$-	-	\$-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於編製合併財報時業已沖銷。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九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資產之比率(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一〇三年第三季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營業收入	\$797,113	交貨後60-90天電匯	17.53%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銳正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107,707	交貨後60-90天電匯	2.37%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254,748	交貨後60-90天電匯	5.60%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392,670	交貨後60-90天電匯	8.64%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1	進貨	903,164	交貨後30-60天電匯	19.86%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進貨	468,231	交貨後30-60天電匯	10.30%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進貨	4,647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10%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45,563	交貨後60-90天電匯	1.00%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消耗品	284	-	0.01%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消耗品	2,396	-	0.05%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消耗品	36	-	-%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購入固定資產	1,087	-	0.12%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購入固定資產	9,970	-	1.08%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購入固定資產	2,293	-	0.25%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銳正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02,376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59%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59,847	交貨後60-90天電匯	1.51%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應收帳款	191,303	交貨後60-90天電匯	1.11%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07,863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63%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15,125	交貨後60-90天電匯	1.25%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76	-	-%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650	-	-%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7,282	-	0.04%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銳正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1,560	-	0.07%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其他應收款	41	-	-%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493,774	交貨後30-60天電匯	2.86%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19,314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69%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應付帳款	2,321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01%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22,271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13%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86	其他應付款	16,568	-	0.10%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16,992	-	0.10%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其他應付款	12,584	-	0.07%
1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2,356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05%
1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其他收入	2,213	-	0.05%
1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出售固定資產	10,800	-	0.24%
1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5,106	-	0.09%
1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銳正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129	-	0.02%
2	Helitek Company Ltd.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銷貨	USD 74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05%
2	Helitek Company Ltd.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銷貨	USD 71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05%
2	Helitek Company Ltd.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進貨	USD 379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25%
2	Helitek Company Ltd.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USD 53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01%
2	Helitek Company Ltd.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USD 24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01%
2	Helitek Company Ltd.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USD 93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01%
3	銳正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USD 10,544	交貨後60-90天電匯	7.00%
3	銳正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USD 445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30%
3	銳正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USD 1,136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20%
3	銳正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USD 13,333	交貨後60-90天電匯	2.35%
3	銳正有限公司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3	其他應付款	USD 73	-	0.01%
4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3	其他應收款	USD 2,201	-	0.39%
4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3	其他應付款	USD 159	-	0.03%
5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銷貨	RMB 20,134	交貨後60-90天電匯	2.18%
5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進貨	RMB 37,913	交貨後30-60天電匯	4.10%
5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購入固定資產	RMB 74	-	0.01%
5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RMB 6,466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19%
5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RMB 10,062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29%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九之一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資產之比率(註三)
	一〇二年前三季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銷貨	\$1,083,789	交貨後60-90天電匯	25.55%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銳正有限公司	1	銷貨	71,217	交貨後60-90天電匯	1.68%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銷貨	197,693	交貨後60-90天電匯	4.66%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1	銷貨	784,970	交貨後60-90天電匯	18.50%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	560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01%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銳正有限公司	1	勞務收入	3,105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07%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勞務收入	274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01%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勞務收入減項	285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01%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1	勞務收入	291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01%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勞務收入	59	交貨後60-90天電匯	-%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90	-	-%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出售固定資產	35	-	-%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出售固定資產	5	-	-%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1	進貨	839,710	交貨後30-60天電匯	19.79%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進貨	467,742	交貨後30-60天電匯	11.03%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進貨	5,927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14%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消耗品	3,542	-	0.08%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消耗品	172	-	-%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購入固定資產	258,783	-	1.45%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購入固定資產	13,556	-	0.08%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銳正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26,028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71%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06,644	交貨後60-90天電匯	1.16%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應收帳款	330,783	交貨後60-90天電匯	1.86%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01,040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57%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76,180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43%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724	-	0.02%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143	-	0.02%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20	-	-%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銳正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387	-	0.02%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其他應收款	41	-	-%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204,051	交貨後30-60天電匯	1.15%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22,810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69%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應付帳款	1,614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01%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14,924	-	0.08%
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1	其他應付款	79,394	-	0.45%
1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銷貨	611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01%
1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出售固定資產	38,968	-	0.92%
1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3	進貨	164	交貨後30-60天電匯	-%
2	Helitek Company Ltd.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銷貨	USD 78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05%
2	Helitek Company Ltd.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銷貨	USD 48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03%
2	Helitek Company Ltd.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進貨	USD 256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18%
2	Helitek Company Ltd.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USD 15	交貨後60-90天電匯	-%
2	Helitek Company Ltd.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USD 11	交貨後60-90天電匯	-%
2	Helitek Company Ltd.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USD 70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01%
3	銳正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USD 4,782	交貨後60-90天電匯	3.36%
3	銳正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USD 1,261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89%
3	銳正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USD 7,736	交貨後60-90天電匯	1.28%
3	銳正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USD 1,175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20%
4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3	其他應收款	USD 2,201	-	0.37%
4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3	其他應付款	USD 159	-	0.03%
5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銷貨	RMB 28,367	交貨後60-90天電匯	3.17%
5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進貨	RMB 18,247	交貨後30-60天電匯	1.77%
5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出售固定資產	RMB 20	-	-%
5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RMB 8,124	交貨後60-90天電匯	0.22%
5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RMB 5,519	交貨後30-60天電匯	0.15%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附件八

10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股票代碼：6182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一年度及民國一〇〇年度

公司地址：桃園縣楊梅市梅獅路二段 445 巷 1 號
公司電話：(03)481-5001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損益表	5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16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6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6-32
(五)關係人交易	32-37
(六)質押之資產	37-38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8-40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40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40
(十)其他	40-44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4-45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5-46
3、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47-51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51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上開財務報表中透過子公司間接轉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 Helitek Company Ltd. 財務報表所列示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透過子公司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長期投資之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41,586 仟元及新台幣 149,326 仟元，分別佔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產總額之 1.06% 及 1.07%，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間接認列投資(損)益分別為新台幣(1,680)仟元暨新台幣 6,213 仟元，分別佔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稅前淨(損)利之 0.26% 及 5.40%。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另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及民國一〇〇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此 致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1)台財證(六)第 144183 號
(96)金管證(六)第 0960002720 號

張志銘

會計師

許新民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資 產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債及股東權益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科目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代碼	會計科目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249,713	1.87	\$833,672	5.96	2100	短期借款	四.8	\$1,392,642	10.44	\$250,000	1.79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及四.3	319,269	2.39	303,948	2.17	211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四.9	159,626	1.20	149,982	1.07
1153	應收帳款－關係人	五	522,812	3.92	360,813	2.58	2122	其他應付票據		190,523	1.43	-	-
1160	其他應收款		3,997	0.03	2,337	0.02	2140	應付帳款		204,264	1.53	150,974	1.08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五	5,827	0.04	51,897	0.37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五	179,033	1.34	154,598	1.11
1210	存貨淨額	二及四.4	1,450,078	10.86	1,352,964	9.66	2160	應付所得稅	二及四.20	1,470	0.01	22,660	0.16
1260	預付款項	七	916,400	6.87	847,984	6.06	2170	應付費用	二及四.11	213,889	1.60	216,619	1.55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23,723	0.18	38,727	0.28	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五	1,791	0.01	413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二及四.20	17,160	0.13	13,498	0.10	2224	應付設備款		75,351	0.56	362,922	2.59
1291	受限制銀行存款	六	17,421	0.13	5,000	0.03	2261	預收貨款	五及七	616,131	4.62	572,133	4.09
	流動資產合計		3,526,400	26.42	3,810,840	27.23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3,115	0.02	1,889	0.01
								流動負債合計		3,037,835	22.76	1,882,190	13.45
14xx	基金及投資	二及四.5					24xx	長期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2,655,474	19.90	3,172,423	22.66	2420	長期借款	四.10及六	3,800,000	28.47	4,399,848	31.43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982	0.05	6,982	0.05							
	基金及投資合計		2,662,456	19.95	3,179,405	22.71							
15xx	固定資產	二、四.6、五、六及七					28xx	其他負債					
1501	土地		259,131	1.94	259,131	1.85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及四.11	12,193	0.09	10,922	0.08
1521	房屋及建築物		1,283,185	9.61	1,118,505	7.99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二及四.20	-	-	53,420	0.38
1531	機器設備		5,363,546	40.18	3,765,571	26.90	2881	遞延貨項	二、四.5及五	22,935	0.17	24,927	0.18
1551	運輸設備		8,667	0.07	8,916	0.06	2888	長期預收貨款	五及七	334,827	2.51	401,341	2.87
1561	辦公設備		133,454	1.00	78,508	0.56		其他負債合計		369,955	2.77	490,610	3.51
1681	什項設備		265,402	1.99	276,405	1.98		負債合計		7,207,790	54.00	6,772,648	48.39
	成本合計		7,313,385	54.79	5,507,036	39.34	31xx	股本	四.12				
15x9	減：累計折舊		(2,900,461)	(21.73)	(2,451,365)	(17.51)	3110	普通股		2,867,953	21.49	2,817,487	20.13
1671	未完工程		113,845	0.85	649,700	4.64	32xx	資本公積	四.13				
1672	預付設備款		390,946	2.93	980,108	7.00	3211	普通股股票溢價		1,941,894	14.55	1,941,894	13.87
	固定資產淨額		4,917,715	36.84	4,685,479	33.47	3213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576,285	4.32	576,285	4.12
17xx	無形資產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51	-	35	-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二及四.7	10,386	0.08	17,967	0.13	3260	長期投資		89,465	0.67	99,009	0.71
18xx	其他資產						3271	員工認股權		25,064	0.19	24,910	0.18
1820	存出保證金	七	192,924	1.44	193,110	1.38	3281	轉換公司債應付利息補償金		2,693	0.02	2,693	0.02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二及四.20	5,642	0.04	-	-	3282	其他		4,235	0.03	4,235	0.03
1887	受限制銀行存款	六	6,300	0.05	6,300	0.05	33xx	保留盈餘					
1888	長期預付材料款	七	2,025,727	15.18	2,103,999	15.03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14	450,356	3.37	442,040	3.16
	其他資產合計		2,230,593	16.71	2,303,409	16.46	3350	未分配盈餘	四.15	79,686	0.60	809,489	5.78
	資產總計		\$13,347,550	100.00	\$13,997,100	100.00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	82,925	0.62	175,749	1.25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二及四.5	58,206	0.43	369,685	2.64
							3480	庫藏股票	二及四.17	(39,053)	(0.29)	(39,059)	(0.28)
								股東權益合計		6,139,760	46.00	7,224,452	51.6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3,347,550	100.00	\$13,997,100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焦平海

會計主管：陳燕慈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3,405,778	99.32	\$5,159,297	100.01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65,023)	(1.90)	(78,309)	(1.52)
	銷貨淨額		3,340,755	97.42	5,080,988	98.49
4600	勞務收入		88,569	2.58	77,809	1.51
	營業收入淨額	二、四.18及五	3,429,324	100.00	5,158,797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五	(3,515,389)	(102.51)	(4,878,476)	(94.57)
5910	營業毛利(損)		(86,065)	(2.51)	280,321	5.43
5930	聯屬公司已(未)實現利益	二	(6,039)	(0.18)	13,443	0.26
	已實現營業毛利(損)		(92,104)	(2.69)	293,764	5.69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26,653)	(3.69)	(110,709)	(2.15)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88,296)	(5.49)	(224,288)	(4.3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4,281)	(1.29)	(29,704)	(0.57)
	營業費用合計		(359,230)	(10.47)	(364,701)	(7.07)
6900	營業淨損		(451,334)	(13.16)	(70,937)	(1.38)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515	0.02	481	0.01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二及四.5	-	-	55,580	1.08
7122	股利收入		-	-	1,607	0.03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二及五	321	0.01	2,984	0.06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二	-	-	32,791	0.63
7160	兌換利益	二及四.2	-	-	108,954	2.11
7480	其他收入	四.5及五	50,456	1.47	11,742	0.2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51,292	1.50	214,139	4.15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二及四.6	(79,666)	(2.32)	(6,879)	(0.13)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二及四.5	(153,947)	(4.49)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二及五	-	-	(2,010)	(0.04)
7560	兌換損失	二及四.2	(25,686)	(0.75)	-	-
7630	減損損失	二及四.5	-	-	(19,318)	(0.37)
7880	什項支出		(3,368)	(0.10)	-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262,667)	(7.66)	(28,207)	(0.54)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662,709)	(19.32)	114,995	2.23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及四.20	(2,705)	(0.08)	(31,838)	(0.62)
9600	本期淨利(損)		<u>\$ (665,414)</u>	<u>(19.40)</u>	<u>\$83,157</u>	<u>1.61</u>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21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u>\$ (2.32)</u>	<u>\$ (2.33)</u>	<u>\$0.40</u>	<u>\$0.29</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21	<u>\$ (2.32)</u>	<u>\$ (2.33)</u>	<u>\$0.40</u>	<u>\$0.29</u>
98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二及四.21	<u>\$ (2.32)</u>	<u>\$ (2.33)</u>	<u>\$0.40</u>	<u>\$0.29</u>
	假設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之投資不視為庫藏股票之擬制資料：	二及四.21				
9600	本期淨利(損)			<u>\$ (665,398)</u>		<u>\$83,157</u>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2.33)</u>		<u>\$0.29</u>
9710	本期淨利(損)			<u>\$ (2.33)</u>		<u>\$0.29</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2.33)</u>		<u>\$0.29</u>
9810	本期淨利(損)			<u>\$ (2.33)</u>		<u>\$0.29</u>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焦平海

會計主管：陳燕慧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附註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累積 換算調整數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2,735,425	\$3,314,881	\$374,984	\$1,148,993	\$36,951	\$90,258	\$(6)	\$7,701,486
九十九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法定盈餘公積				67,056	(67,056)				-
現金股利					(273,543)				(273,543)
股票股利		82,062			(82,062)				-
長期投資股權淨值變動數	二		(667,241)						(667,241)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二		1,421						1,421
子公司認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二及四.6						277,951		277,9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二						1,476		1,476
外幣報表換算調整數	二					138,798			138,798
庫藏股買回	二							(39,053)	(39,053)
一〇〇年度淨利					83,157				83,157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817,487	2,649,061	442,040	809,489	175,749	369,685	(39,059)	7,224,452
一〇〇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四.17								
法定盈餘公積				8,316	(8,316)				-
現金股利					(5,607)				(5,607)
股票股利		50,466			(50,466)				-
子公司認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二及四.6						(311,479)		(311,479)
長期投資股權淨值變動數	二		(9,544)						(9,544)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二		154						154
外幣報表換算調整數	二					(92,824)			(92,824)
長期投資轉列庫藏股			16					6	22
一〇一年度淨損					(665,414)				(665,414)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2,867,953</u>	<u>\$2,639,687</u>	<u>\$450,356</u>	<u>\$79,686</u>	<u>\$82,925</u>	<u>\$58,206</u>	<u>\$(39,053)</u>	<u>\$6,139,760</u>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註1:董監酬勞8,082仟元及員工紅利40,410仟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1,274仟元及員工紅利6,372仟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焦平海

會計主管：陳燕慧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項 目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損)	\$(665,414)	\$83,157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12,421)	1,564
調整項目：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增加)減少	(140,252)	50,996
折舊費用	561,426	368,623	購置固定資產	(891,008)	(2,806,926)
各項攤提	8,157	6,428	出售固定資產	619	42,149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54	1,421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86	80,529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收益)	153,947	(55,580)	電腦軟體成本增加	(576)	(19,741)
處分投資利益	-	(32,79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043,452)	(2,651,429)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24,000	78,00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損失	(321)	(97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9,318	舉借(償還)短期借款	1,142,642	(600,000)
遞延貸項轉列其他收入	(8,031)	(8,031)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增加(減少)	9,644	(44,901)
應收票據淨額(增加)減少	-	3,699	舉借(償還)長期借款	(599,848)	4,220,308
應收帳款淨額(增加)減少	(15,321)	289,635	發放現金股利	(5,607)	(273,543)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61,999)	11,626	購入庫藏股	-	(39,053)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660)	(33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46,831	3,262,81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6,070	(25,066)			
存貨淨額(增加)減少	(97,114)	(389,74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583,959)	287,633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9,856	(572,42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33,672	546,039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5,004	(3,72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49,713	\$833,672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3,662)	4,60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6,367	28,648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3,290	(63,520)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77,864	\$4,531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4,435	(67,792)	本期支付所得稅	\$21,190	\$23,365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21,190)	(197)	支付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2,730)	9,513	購置固定資產	\$793,960	\$2,896,29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378	(1,569)	其他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190,523)	-
預收貨款增加(減少)	(22,516)	32,642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287,571	(89,371)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226	(3,675)	支付現金	\$891,008	\$2,806,926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1,271	2,715			
遞延貸項增加(減少)	6,039	(13,44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增加(減少)	-	(24,903)	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減少)數	\$(92,824)	\$138,798
			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50,466	\$82,602
			被投資公司出售本公司股票產生之資本公積	\$16	\$-
			認列被投資公司金融商品之未實現利益	\$(311,479)	\$277,951
			長期投資股權淨值變動增加數	\$(9,544)	\$(667,241)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	\$1,47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7,338)	(323,749)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焦平海

經理人：焦平海

會計主管：陳燕慧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七月二十四日奉准設立。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

1. 半導體及其材料之研發、設計、製造、進出口及代理銷售。
2. 半導體晶圓材料及晶圓加工設備與零組件之設計、加工、進出口銷售及售後服務。
3. 前各項產品之技術移轉及其諮詢顧問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三日經櫃檯買賣中心(九一)證櫃上字第一八三六四號函核准上櫃，並自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六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開始櫃檯買賣。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916 人及 899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及外幣交易

- (1)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礎之非衍生性商品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其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其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若其係依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至於結清外幣債權或債務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均列為當期損益。
- (2) 本公司以權益法評價之國外轉投資事業外幣財務報表，係依下列基礎換算為新台幣：所有資產及負債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度期末換算後餘額結轉外，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則依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對於國外轉投資事業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依投資比例認列外幣換算調整數，並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通常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3.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度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等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金融負債分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本公司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即本公司決定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的日期)會計處理，慣例交易係指一項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資產之交付期間係在市場慣例或法令規定之期間內者。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屬此類別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續後評價時，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並分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及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兩類。

本公司對金融負債之續後評價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

此類金融商品除衍生性金融商品及原始認列即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不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之金融商品外，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如不再以短期出售為目的且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可重分類：

- ① 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且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金融資產。
- ② 不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僅於極少情況下方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金融商品。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前述之重分類，以重分類日之公平價值作為重分類日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之相關損益，不予迴轉。

原來非屬此類之金融商品續後不得重分類為此類。

(2)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4. 交易目的之衍生性商品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條件而採用避險會計時，係分類至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如遠期外匯合約或利率交換等衍生性商品交易，其原始認列與續後評價均以公平價值衡量，且於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反之，則列為金融負債，至於公平價值變動部分係認列為當期損益。

5.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重大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之非屬重大之應收款項，以及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

6.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如下：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在製品及製成品：包括直接原料、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固定製造費用係以正常產能分攤。在製品及製成品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 (1)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持有表決權股份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增發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調整「長期股權投資」及「資本公積」，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沖減「保留盈餘」；惟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該差額不再攤銷，新增之差額比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有關收購成本分攤之步驟予以分析處理，其中屬於商譽部分不得攤銷。
- (2)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屬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於實現年度再行認列。
- (3)對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因意圖繼續支持被投資公司或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有充分之證據顯示將於未來短期內回復獲利之營運，而按權益法繼續認列投資損失，以致對被投資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價值發生貸方餘額時則列為負債。對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則全額吸收超過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
- (4)凡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有表決權之股份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具有控制能力者，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本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將其納入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

8.固定資產

- (1)現有固定資產均於購建時以成本入帳，重大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作當年度費用。
- (2)為新建及擴建工程與設備預付款項，於發生貸款後至財產達到可供使用狀態下的利息均予資本化。
- (3)折舊係依所得稅法耐用年數表之年限，並預留殘值一年，以直線法計提。另已達耐用年限而繼續使用之設備，再按估計之耐用年限，並預留殘值一年，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折舊採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提列：

房屋及建築物：5-55 年
機器設備：2-15 年
運輸設備：5 年
辦公設備：3-7 年
什項設備：3-20 年

(5)處分固定資產損益列為當年度之損益項目。

9.無形資產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係以成本衡量。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本公司評估無形資產耐用年限屬有限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之可攤銷金額於耐用年限期間，按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攤銷，並於無形資產有跡象顯示減損時，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如有變動，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本公司無形資產以直線法按下列年限攤銷：

電腦軟體成本：1-3 年

10.員工認股選擇權

本公司提供予員工之認股權計畫，係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給與日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者，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92)基秘字第 070、071、072 號函及與該號函相關函釋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給與日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以下簡稱 39 號公報)之規定處理。

依 39 號公報規定，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依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公平價值衡量，而公平價值係依據外部評價專家採用合適之評價模型，計算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

本公司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對象僅有本公司員工，該等交易所取得之商品或勞務依照 39 號公報之規定，以所給與認股權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並據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以認列相對之權益增加。當所給與之權益商品無既得條件之限制時，屬立即既得，於給與日認列所取得之勞務，並認列相對之權益增加；若係在特定期間內完成服務後方屬既得，則於既得期間認列所取得之勞務，並認列相對權益之增加。

本公司評估認股權公平價值時，不考慮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但於調整用以衡量交易金額之認股權數量時，則考量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在既得期間，以對預期給與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為基準，認列所取得商品或勞務之金額，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原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量，最後認列所取得商品或勞務之金額，以實際給與之認股權數量為準，但如附有市價條件者，無論市價條件是否達成，在已符合所有其他既得條件之情況下，應予認列。

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係採內含價值法處理，認股計畫之酬勞成本按衡量日股票市價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認列為酬勞成本。若認股選擇權計畫係酬勞員工未來之服務，則於認股選擇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認列為公司之費用，並同時增加股東權益；若認股選擇權計畫係酬勞員工過去之服務，則於給與時立即作為費用。

11. 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報經主管機關核准，自民國八十八年三月起算按每年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二，三提撥退休準備金，並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財務報表中。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退休金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淨退休金成本係按精算報告提列，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與退休金利益之攤提。未認列過渡性資產按十五年平均攤銷。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提繳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已經減損，依不同衡量方式之金融資產，採用之減損方式如下：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若已減損，本公司將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累積淨損失金額轉列為當期損益，其減損損失之金額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取得成本(減已回收之本金及調整攤銷額)與當時公平價值或可回收金額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曾列入損益之減損金額後之餘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不得認列為當期損益，而應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少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應予迴轉並認列為當期利益。

13. 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所有適用三十五號公報之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依公報規定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而可回收金額則為淨公平價值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反之，若於資產負債表日有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重新評估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應予迴轉，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可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及減損迴轉利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14. 所得稅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期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配合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實施之「所得基本稅額條例」，本公司依其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另本公司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適用之所得稅率改為百分之十七。

15. 收入認列

本公司之收入認列，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二號「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

16. 每股盈餘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之規定計算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每股盈餘則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調整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股利、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於本期已認列之利息費用及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因轉換而產生之任何其他收入與費用之變動後，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7. 庫藏股票

(1)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其屬買回者，依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科目，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應按股票種類(普通股或特別股)及其收回原因依加權平均分別計算。

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2)本公司對於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號公報「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視同庫藏股票處理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之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19. 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同時符合下列特性之企業組成單位：(1)從事可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之經營活動、(2)營運結果定期由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3)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本公司選擇僅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第三次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此項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之淨利未有影響。
2.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處理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號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資訊之揭露」。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1.12.31	100.12.31
零用金	\$543	\$581
支票及活期存款	249,170	792,247
定期存款	-	40,844
合計	\$249,713	\$833,672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與銀行簽訂之遠期外匯合約，係以規避外幣債權債務匯率變動所為之財務避險操作為主要目的。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無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因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而產生之兌換損失分別為 1,132 仟元及 73 仟元，分別帳列於損益表之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及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減項項下。另其相關財務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應收帳款淨額

	101.12.31	100.12.31
應收帳款	\$321,461	\$309,669
減：備抵呆帳	(2,192)	(5,721)
淨 額	\$319,269	\$303,948

4. 存貨淨額

(1)存貨明細如下：

	101.12.31	100.12.31
原 料	\$492,495	\$457,690
物 料	189,141	167,908
在 製 品	588,199	547,476
製 成 品	264,393	253,108
商 品	416	391
合 計	1,534,644	1,426,573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84,566)	(73,609)
淨 額	\$1,450,078	\$1,352,964

(2)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10,957 仟元及 13,478 仟元，暨存貨盤損分別為 1,212 仟元及 240 仟元。

(3)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之投保金額分別為 1,001,752 仟元及 1,039,634 仟元。

(4)上述存貨均未提供擔保或質押。

5. 基金及投資

(1)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持有股數	帳面價值	當期認列 投資(損)益	持股 比例
<u>101.12.31</u>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44,424,826	\$2,370,758	\$(3,494)	100.00%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2,637	5,729	100.00%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39,985,762	262,079	(156,182)	51.59%
合 計		\$2,655,474	\$(153,947)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0.12.31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44,424,826 股	\$2,852,749	\$192,034	100.00%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股	32,915	10,553	100.00%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25,960,534 股	286,759	(147,007)	47.20%
合 計		<u>\$3,172,423</u>	<u>\$55,580</u>	

①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係採用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②本公司為間接投資大陸需要，於民國九十三年度以現金 36,429 仟元及技術作價 80,307 仟元增加投資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是項投資案業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十八日經審二字第〇九二〇三八六一六號函准予備查在案。

上述以技術作價取得長期股權投資係帳列遞延貸項 80,307 仟元，並預計於未來十年間投入技術服務時轉列其他收入，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轉列其他收入皆為 8,031 仟元；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貸項餘額分別為 10,759 仟元及 18,790 仟元。

③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依持股比例認列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分別為 4,744 仟元及 12,715 仟元。

④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初出售合晶光電 1,650,000 股之股權，出售價格為 50,996 仟元，成本為 18,205 仟元，產生處分投資利益 32,791 仟元。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股，增加投資 140,252 仟元，取得 14,025,228 股，持股比例由 47.20% 提高為 51.59%，並沖減資本公積 8,750 仟元。

⑤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依持股比例認列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分別為 75,844 仟元及 460,723 仟元暨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為 12,894 仟元及 78,323 仟元。

⑥上述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均無提供作為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⑦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對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具控制能力，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予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101.12.31	100.1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上市(櫃)公司股票	\$26,300	\$26,300
累計減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9,318)	(19,318)
合 計	\$6,982	\$6,982

①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經評估後，對所持有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認列 19,318 仟元之減損損失。

②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為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6. 固定資產

(1)固定資產累計折舊之明細如下：

項 目	101.12.31	100.12.31
房屋及建築物	\$89,210	\$64,779
機器設備	2,530,316	2,144,078
運輸設備	3,947	3,615
辦公設備	75,589	58,322
什項設備	201,399	180,571
合 計	\$2,900,461	\$2,451,365

(2)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固定資產投保保險金額分別為 6,810,582 仟元及 5,838,442 仟元。

(3)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利息資本化明細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利息資本化前之利息總額	\$96,481	\$40,351
資本化利息之金額	16,815	33,472
資本化利率	1.50%~1.80%	0.96%~1.56%
資本化設備名稱	房屋及建築物、機器 設備及預付設備款	房屋及建築物、機器 設備及預付設備款

(4)上述固定資產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六。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電腦軟體成本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25,891	\$15,821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576	19,741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5,224)	(9,671)
期末餘額	21,243	25,891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7,924	11,167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8,157	6,428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5,224)	(9,671)
期末餘額	10,857	7,924
帳面餘額	\$10,386	\$17,967

8. 短期借款

	101.12.31	100.12.31
信用借款	\$1,392,642	\$250,000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借款之借款利率分別為 1.02%~1.75% 及 1.13%~1.16%。

9.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短期票券淨額明細如下：

保證機構	發行期間	金額	利率	擔保品
<u>101.12.31</u>				
商業本票：				
大眾商業銀行	101.12.24-102.02.25	\$160,000	1.55%	無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374)		
淨 額		\$159,626		
 <u>100.12.31</u>				
商業本票：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0.11.17-101.01.12	\$100,000	1.16%	無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0.11.21-101.01.18	50,000	1.16%	無
小 計		15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8)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淨 額 \$149,982

10. 長期借款

(1)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長期借款內容如下：

借款性質	利率		期間	借款金額		償還辦法
	101.12.31	100.12.31		101.12.31	100.12.31	
擔保借款	2.09%	1.85%	100.06.30- 105.06.30	\$2,600,000	\$2,600,000	註 1
信用借款	2.04%	1.80%	100.11.24- 105.06.30	1,200,000	1,200,000	註 2
信用借款	-	1.55%	100.11.07- 102.06.30	-	599,848	註 2
合 計				<u>3,800,000</u>	<u>4,399,848</u>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	
一年以上到期之長期借款				<u>\$3,800,000</u>	<u>\$4,399,848</u>	

註 1：該長期借款自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二年六個月之日償還第一期款。以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十一期平均攤還。

註 2：到期時償還本金。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一日與土地銀行及十一家銀行簽訂聯合借款合同，取得新台幣 4,800,000 仟元之融資額度；依合約規定，本公司於借款期間，半年度及年度非合併財務報表均應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與一定金額之有形淨值。

(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四月一日與大眾銀行及六家銀行簽訂聯合借款合同，取得新台幣 600,000 仟元之融資額度；依合約規定，本公司於借款期間，半年度及年度合併及非合併財務報表均應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與一定金額之有形淨值。

(4) 有關資產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退休金

(1)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明細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服務成本	\$1,247	\$1,376
利息成本	1,260	1,547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494)	(476)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1,012	1,971
淨退休金成本	<u>\$3,025</u>	<u>\$4,418</u>

(2)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101.12.31	100.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8,786)	\$(2,924)
非既得給付義務	(38,364)	(33,849)
累積給付義務	(47,150)	(36,773)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31,805)	(26,215)
預計給付義務	(78,955)	(62,988)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26,664	24,696
提撥狀況	(52,291)	(38,292)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98	197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38,312	25,485
應計退休金負債	<u>\$(13,881)</u>	<u>\$(12,610)</u>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計於未來一年內撥付台灣銀行之應計退休金負債皆為 1,688 仟元，帳列應付費用項下。

(3) 計算淨退休金成本所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101.12.31	100.12.31
折現率	1.75%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3.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1.75%	2.00%

(4) 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職工退休辦法之既得給付分別為 8,786 仟元及 2,924 仟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施行後，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本公司負擔之員工退休金分別為 23,721 仟元及 20,441 仟元，其中 4,364 仟元及 4,185 仟元帳列應付費用項下尚未提撥。

12. 股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額定股本為 3,0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300,000,000 股，業已發行 273,542,450 股，實收股本為 2,735,425 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82,063 仟元，該項增資案於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以同年八月十五日為增資基準日，增資後額定股本為 4,0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400,000,000 股，業已發行 281,748,724 股。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50,446 仟元，該項增資案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以同年八月十三日為增資基準日，增資後額定股本為 400,0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400,000,000 股，業已發行 286,795,325 股。

13. 資本公積

(1)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101.12.31	100.12.31
普通股股票溢價	\$1,941,894	\$1,941,894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576,285	576,285
庫藏股票交易	51	35
長期投資	89,465	99,009
員工認股權	25,064	24,910
轉換公司債應付利息補償金	2,693	2,693
其他	4,235	4,235
合計	<u>\$2,639,687</u>	<u>\$2,649,061</u>

(2)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另因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15.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1) 盈餘分配

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前年度之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要求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後，得並同以往年度累積盈餘，作為可分配盈餘，惟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外，依下列比率分派之：

- (1)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五。
- (2) 董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 (3) 其餘由董事會依本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配案，提報股東會。

(2) 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營運規劃、投資計畫、資本預算及內外部環境變化由董事會予以訂定，惟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3)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如下：

項 目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		差異數	差異原因說明
	101 年 6 月 19 日 股東會決議通過	101 年 4 月 26 日 董事會決議通過		
董監事酬勞	\$1,274	\$1,274	\$-	-
員工紅利－現金	6,372	6,372	-	-
股東紅利				
現金	5,607	5,607	-	-
股票(面額每股 10 元)	5,046,601 股	5,046,601 股	-	-

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4)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適用員工分紅費用化之規定，經綜合考量股東權益及員工福利擬自民國九十七年度起之年度稅後盈餘中，依章程規定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其發放方式依章程規定。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依上述方式估列民國一〇〇年度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4,803 仟元及 961 仟元，而民國一〇一年度係稅後虧損，故不擬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另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認列為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決議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 6,372 仟元及董監酬勞 1,274 仟元，與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 4,803 仟元及董監酬勞 961 仟元之差異為 1,882 仟元，業已調整為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 40,410 仟元及董監酬勞 8,082 仟元，與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 46,627 及董監酬勞 9,325 仟元之差異為 7,460 仟元，業已調整為民國一〇〇年度之損益。

16. 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5,000,000 單位，並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及民國九十七年二月二十日分別發行 1,500,000 單位及 50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 1 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此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五年。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認列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費用分別為 154 仟元及 1,421 仟元。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並未取消或修正所提出之員工之認股權計畫。所給與認股權之合約期間為五年，並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且本公司過去未曾有以現金交割之慣例。

認股權憑證發行日期	發行單位總數	流通在外單位總數	認股價格(元)
96.12.26	1,500,000(註 1)	-	128.10
97.02.20	500,000	500,000	90.70

註 1：此 1,500,000 單位之認股權係於 39 號公報生效日前本公司即給與員工，是以並未依據 39 號公報認列，這些認股權計畫續後並未修改，故無須適用 39 號公報。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 價格(元)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2,000,000	\$118.75	2,000,000	\$118.75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	-	-	-
本期沒收	-	-	-	-
本期失效	(1,500,000)	118.75	-	-
期末流通在外	500,000	\$118.75	2,000,000	\$118.75
期末仍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500,000		1,875,000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 加權平均公平價值		\$-		\$-

(2)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

行使價格之範圍 (元)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目前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101年12月31日 流通在外之數量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101年12月31日 可行使之數量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90.70	500,000	0.14年	\$90.70	500,000	\$90.70

本期並無與非員工之股份基礎交易。

(3)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所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皆依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民國一〇〇年度於帳上並無應認列之酬勞成本，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列示如下：

	一〇〇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	\$83,157
擬制稅後淨利	\$80,171
基本稅後每股盈餘(元)	\$0.29
擬制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元)	\$0.28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稀釋每股盈餘(元)	\$0.29
擬制稀釋每股盈餘(元)	\$0.28

17. 庫藏股票

- (1) 子公司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自長期投資轉列庫藏股票之變動情形如下：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101.01.01-101.12.31	907 股	- 股	(907)股	- 股
100.01.01-100.12.31	881 股	26 股	- 股	907 股

有關當期該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款、期末帳面價值及市價列示如下：

	處分價款	期末帳面價值	市價或股權淨值
一〇一年度	22 仟元	0 仟元	0 仟元

-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三十一日起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陸續買回本公司股份，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u>101.01.01-101.12.31</u>				
轉讓予員工	1,382,000 股	-股	-股	1,382,000 股
<u>100.01.01-100.12.31</u>				
轉讓予員工	-股	1,382,000 股	-股	1,382,000 股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若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計算基礎，買回股數最高上限為 28,679 仟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上限為 3,050,965 仟元。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買回之庫藏股票股數為 1,382,000 股，買回之庫藏股金額為 39,053 仟元。

- (3) 本公司庫藏股票係依公司法規定持有，依法不得享有表決權。但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者，仍享有股東權益。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權等權利，另所買回之股份自購入完成日起三年內應將其轉讓予員工，逾期未轉讓者，視為未發行股份，應辦理資本額變更登記。

18.營業收入淨額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成品銷售	\$3,405,778	\$5,159,297
勞務提供	88,569	77,809
減：銷貨退回或折讓	(65,023)	(78,309)
營業收入淨額	\$3,429,324	\$5,158,797

19.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292,503	\$86,288	378,791	\$231,719	\$99,709	\$331,428
勞健保費用	35,581	8,336	43,917	27,636	9,745	37,381
退休金費用	20,125	6,621	26,746	16,951	7,908	24,859
其他用人費用	110,163	11,669	121,832	120,377	22,757	143,134
折舊費用	525,618	35,808	561,426	348,559	20,064	368,623
攤銷費用	3,249	4,908	8,157	3,414	3,014	6,428

20.所得稅

(1)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	101.12.31	100.12.31
①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121,715	\$38,693
②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12,894	\$78,615
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86,019	\$-
	101.12.31	100.12.31
	暫時性 差異金額	所得稅 影響金額
		暫時性 差異金額
		所得稅 影響金額
④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之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84,566	\$14,376
兌換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應	2,820	480
		(1,719)
		(292)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課稅)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費用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9,837	1,672	9,837	1,672
未實現銷貨毛利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2,176	2,070	6,137	1,043
逾二年應付款項轉列收入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376	234	1,376	234
技術作價投資轉列收入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759	1,829	18,790	3,195
虧損扣抵之認列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	594,432	101,054	117,857	20,036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75,844)	(12,894)	(460,723)	(78,323)
		101.12.31	100.12.31	
(2)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7,160	\$13,790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7,160	13,790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	(292)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17,160	\$13,498	
		101.12.31	100.12.31	
(3)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04,555	\$24,903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86,019)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8,536	24,903	
淨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2,894)	(78,323)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5,642	\$(53,420)	
(4)帳列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與當期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稅前淨利(損)		\$(662,709)	\$114,995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當期應付所得稅		\$(112,661)	\$19,549	
最低稅負制之所得稅影響數		-	3,079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26,171	(10,801)	
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2,296	(5,967)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84,194	(2,781)	
當期所得稅費用		\$-	\$3,079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當年度認列於損益表之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3,079
以前年度調整數	-	782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之所得稅費用	-	24,790
因時間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存貨呆滯損失	(1,863)	(2,291)
兌換損益	(772)	4,607
未實現銷貨毛利	(1,027)	2,286
技術作價投資轉列收入	1,366	1,365
所得稅抵減	-	4,819
虧損扣抵所產生之(利益)費用	(81,018)	3,344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86,019	(10,943)
所得稅費用	\$2,705	\$31,838

(6)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均經國稅局核定在案。

(7)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金額及期限如下：

發生年度	申報虧損金額	最後抵減年度
98 年度	\$99,175	108 年
101 年度(預計)	495,257	111 年
合 計	\$594,432	

(8)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資訊內容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52,150	\$144,108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79,686	\$809,489
	一〇一年度(預計)	一〇〇年度(實際)
股東可扣抵稅額比率	48.15%	20.42%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1. 每股盈餘

本公司為複雜資本結構，茲揭露每股盈餘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已扣除購回庫藏股)	280,366,724 股	273,542,450 股
期初長期股權投資轉列庫藏股票	(907)	(881)
子公司出售持有本公司庫藏股	823	-
100.08.15盈餘轉增資 (273,541,569×3%)	-	8,206,248
101.08.13盈餘轉增資 (280,366,640×1.8%) (281,309,790×1.8%)	5,046,600 -	- 5,063,576
購回庫藏股票	-	(438,027)
基本每股盈餘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u>285,413,240 股</u>	<u>286,373,366 股</u>

	金 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每股盈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一〇一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純損	<u>\$(662,709)</u>	<u>\$(665,414)</u>	285,413,240	<u>\$(2.32)</u>	<u>\$(2.33)</u>
				(註)	(註)

註：因計算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每股盈餘具反稀釋作用，故未予計入。

	金 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每股盈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一〇〇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純益	\$114,995	\$83,157	286,373,366	<u>\$0.40</u>	<u>\$0.29</u>
具稀釋作用之員工分紅 費用化影響數			258,897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u>\$114,995</u>	<u>\$83,157</u>	286,632,263	<u>\$0.40</u>	<u>\$0.29</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假設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子公司對本公司股票之投資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如下：

	金 額 (分子)		股 數 (分母)	每股盈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民國一〇一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662,693)	\$ (665,398)	285,413,324	\$ (2.32)	\$ (2.33)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純損				(註)	(註)

註：因計算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每股盈餘具反稀釋作用，故未予計入。

民國一〇〇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純益	\$ 114,995	\$ 83,157	286,374,247	\$ 0.40	\$ 0.29
具稀釋作用之員工分紅費 用化影響數			258,897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 響	\$ 114,995	\$ 83,157	286,633,144	\$ 0.40	\$ 0.29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銳正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Solargiga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Solargiga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之 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揚州恆陽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技術長等

與本公司之從屬公司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之總經理為同一人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二)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1.本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事項明細如下：

(1)銷 貨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額	佔該科目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淨額百分比
Helitek Company Ltd.	\$838,703	24.46%	\$1,041,877	20.20%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440,084	12.83	267,355	5.18
銳正有限公司	98,228	2.86	22,381	0.44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75,215	2.19	107,909	2.09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543	0.05	14	-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	-	136,389	2.64
合 計	\$1,453,773	42.39%	\$1,575,925	30.55%

上述關係人交易之計價方式與一般客戶相當，係採交貨後 60~90 天以電匯方式收款，與一般客戶相當。

(2)勞務收入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額	佔營業收入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營業收入淨額百分比
銳正有限公司	\$40,571	1.18%	\$-	-%
揚州恆陽新能源有限公司	2,313	0.07	-	-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516	0.02	23	-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69	-	2	-
Helitek Company Ltd.	6	-	-	-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	-	4,791	0.09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	-	4,018	0.08
合 計	\$43,475	1.27%	\$8,834	0.17%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上述關係交易之計價方式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條件為交貨後 60~90 天以電匯方式收款，與一般客戶相當。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為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Helitek Company Ltd.、銳正有限公司及揚州恆陽新能源有限公司代購原物料分別為 349,484 仟元、475 仟元、13 仟元、473,450 仟元及 9,162 仟元。

另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為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及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採購原物料金額分別為 49,528 仟元及 69,881 仟元，扣除成本 50,459 仟元及 72,294 仟元後，差 931 仟元及 2,413 仟元帳列勞務收入減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為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及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代購原物料分別為 160,385 仟元、163,345 仟元、301,229 仟元及 75 仟元。

另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為 Helitek Company Ltd.及銳正有限公司代採購原物料金額分別為 39 仟元及 18,464 仟元，扣除成本 43 仟元及 22,125 仟元後，差 4 仟元及 3,661 仟元帳列勞務收入減項。

(3)進 貨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額	佔該科目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淨額百分比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875,376	29.25%	\$828,114	18.02%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450,540	15.05	507,186	11.04
Helitek Company Ltd.	9,248	0.31	6,391	0.14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591	0.02	9,289	0.20
揚州恆陽新能源有限公司	219	0.01	-	-
合 計	<u>\$1,335,974</u>	<u>44.64%</u>	<u>\$1,350,980</u>	<u>29.40%</u>

上述關係人交易之計價方式與一般廠商相當，付款條件係採交貨後 30-60 天以電匯方式付款，與一般廠商相當。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本公司與關係人之債權債務情形如下(均未計息)：

	101.12.31		100.12.31	
	金額	佔該科目餘額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餘額百分比
<u>(1)應收帳款－關係人</u>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281,438	33.33%	\$62,778	9.36%
Helitek Company Ltd.	130,896	15.50	192,619	28.73
銳正有限公司	51,457	6.09	41,160	6.14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40,319	4.78	12,684	1.89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17,882	2.12	51,572	7.69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820	0.10	-	-
合 計	\$522,812	61.92%	\$360,813	53.81%
<u>(2)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不含資金融通)</u>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3,335	19.68%	\$28,764	46.88%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2,161	12.75	2,006	3.27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234	1.38	145	0.23
銳正有限公司	61	0.36	-	-
Helitek Company Ltd.	36	0.21	116	0.19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5,906	25.92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	-	4,960	8.09
合 計	\$5,827	34.38%	\$51,897	84.58%
<u>(3)應付帳款－關係人</u>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115,533	30.14%	\$79,511	26.02%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62,282	16.25	73,640	24.10
Helitek Company Ltd.	1,218	0.32	1,447	0.47
合 計	\$179,033	46.71%	\$154,598	50.59%
<u>(4)其他應付款－關係人</u>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1,045	58.35%	\$-	-%
Helitek Company Ltd.	746	41.65	413	100.00
合 計	\$1,791	100.00%	\$413	100.00%
<u>(5)預收貨款(含一年內到期者)</u>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d	\$408,438	42.95%	\$409,576	42.07%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為擴展長期業務，與下游廠商建立長期策略聯盟之合作關係，於民國一〇〇年間與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d 簽訂長期銷貨合約，本公司依約分期預收一定金額款項，且該款項依合約規範需由銷售客戶履行訂貨義務，以扣抵銷售貨款之預收款項，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預收款項餘額為 408,438 仟元。

- 3.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關係人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及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背書保證分別為 784,080 仟元及 435,600 仟元，並於上述為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額度內提供定存單美金 600 仟元，以作為該公司向銀行借款之擔保。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關係人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及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背書保證分別為 151,375 仟元、1,089,900 仟元及 726,600 仟元，以作為該公司向銀行借款之擔保。

- 4.(1)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委由關係人代採購固定資產明細如下：

資產種類	關係人	購買價格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u>一〇一年度</u>			
機器設備	Helitek Company Ltd.	\$18,588	議價
機器設備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4,889	議價
合計		<u>\$23,477</u>	
<u>一〇〇年度</u>			
機器設備	Helitek Company Ltd.	\$45,308	議價
機器設備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1,812	議價
合計		<u>\$47,120</u>	

- (2)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無出售固定資產予關係人，另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出售固定資產予關係人明細如下：

資產種類	關係人名稱	帳面價值	售價	處分(損)益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u>一〇〇年度</u>					
機器設備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2,482	\$3,140	\$658	議價
機器設備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42	361	319	議價
預付設備款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28,976	30,479	1,503	議價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預付設備款	合晶光電股份 有限公司	7,298	7,798	500	議價
	合 計	<u>\$38,798</u>	<u>\$41,778</u>	<u>\$2,980</u>	

5.本公司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向 Helitek Company Ltd. 及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購入消耗品計 510 仟元及 2,082 仟元，帳列製造費用項下。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向 Helitek Company Ltd.、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及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購入消耗品計 560 仟元、675 仟元及 62 仟元，帳列製造費用項下。

6.本公司民國一〇一一年度為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收取系統維護費 120 仟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為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代購消耗品 511 仟元，扣除成本 378 仟元後，差額 133 仟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7.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料：

項目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薪資、獎金、特支費、業務執行費用及紅利	<u>\$9,519</u>	<u>\$11,877</u>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包含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技術長。有關給付以上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相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有下列資產業已提供金融機構作為融資之擔保品：

質押資產名稱	金 額	擔保性質
<u>101.12.31</u>		
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	\$17,421	關係人短期借款額度
受限制銀行存款－非流動	6,300	土地租賃
固定資產－房屋及建築物	928,900	長期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機器設備	1,528,191	長期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辦公設備	616	長期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其他設備	2,186	長期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未完工程	109,320	長期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預付設備款	193,522	長期擔保借款
合 計	<u>\$2,786,456</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0.12.31

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	\$5,000	海關進出口質押
受限制銀行存款－非流動	6,300	土地租賃
固定資產－房屋及建築物	898,800	長期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機器設備	660,066	長期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辦公設備	740	長期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其他設備	2,119	長期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未完工程	630,120	長期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預付設備款	739,408	長期擔保借款
合 計	\$2,942,553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外幣單位：仟元)如下：

幣別	未使用餘額	已繳保證金
美 元	181 仟元	-

2.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完成之重大工程合約明細如下：

簽約人	合約性質	合約金額	(已)預付金額	未付金額
兆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築物	\$71,400	\$57,120	\$14,280
鑫濂科技有限公司	機器設備	49,657	18,771	30,886
寶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機器設備	48,050	37,140	10,910
水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築物	46,800	42,120	4,680
PVA TEPLA AG	機器設備	30,195	11,855	18,340
KAYEX CORPORATION	機器設備	29,662	29,194	468
鈦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機器設備	27,830	16,424	11,406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機器設備	17,424	11,790	5,634
BURKER ADVANCED SUPERCON GMBH	機器設備	14,241	8,418	5,823
迅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機器設備	14,080	4,224	9,856
亞太站科技有限公司	機器設備	12,630	10,328	2,302
毅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機器設備	12,000	9,600	2,400
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築物	11,200	10,080	1,120
合 計		\$385,169	\$267,064	\$118,105

上列已付金額帳列固定資產預付設備款及未完工程項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間與甲供應商簽訂長期原料採購合約，期間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六年，保證提供長期穩定之原料予本公司，本公司並同意支付該廠商 USD 5,600 仟元保證金，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業已全數支付，帳列存出保證金項下。
4.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九年間與國際大廠乙供應商簽訂長期原料採購合約，期間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一百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九年，保證提供長期穩定之原料予本公司，本公司並同意分期支付一定款項予供應商，且該款項需依合約規範履行進貨義務，以扣抵相關貨款，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預付款項餘額為 1,279,263 仟元。
5.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間與丙供應商簽訂長期原料採購合約，期間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一百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八年，保證提供長期穩定之原料予本公司，本公司並同意分期支付一定款項予供應商，且該款項需依合約規範履行進貨義務，以扣抵相關貨款，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預付款項餘額為 1,577,473 仟元。
6. 本公司為擴展長期業務與下游廠商建立長期策略聯盟之合作關係，於民國九十九年間與 A 客戶簽訂長期銷貨合約。自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二十二日至一百零七年八月一日止由本公司供應半導體產品，本公司依約分期預收一定金額款項，且該款項依合約規範需由銷貨客戶履行訂貨義務，以扣抵銷售貨物之預收款項，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預收款項餘額為 36,372 仟元。
7. 本公司為擴展長期業務與下游廠商建立長期策略聯盟之合作關係，於民國九十七年間與 B 客戶簽訂長期銷貨合約。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由本公司供應太陽能多晶矽，本公司依約分期預收一定金額款項，且該款項依合約規範需由銷貨客戶履行訂貨義務，以扣抵銷售貨物之預收款項，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預收款項餘額為 505,365 仟元。
8. 本公司與關係人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簽訂之長期銷貨合約，請參閱附註五、(二)、2、(5)說明。
9. 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五、(二)、3。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承租土地情形如下：

出租人	租賃標的	租賃期間	每月租金 及支付方法	存出保證金
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桃園縣龍潭鄉 八張犁段	99.05.15~118.12.31	每月租金 525 仟 元每月分期支付	\$4,500

未來各年度租金支出如下：

年 度	金 額
102年	\$6,300
103年	6,300
104年	6,300
105年	6,300
106年	6,300
107年以後	75,600 (折現值為69,420仟元)
合 計	<u>\$107,100</u>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 他

1.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金融商品	101.12.31		100.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49,713	\$249,713	\$833,672	\$833,672
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款)	842,081	842,081	664,761	664,761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款)	9,824	9,824	54,234	54,234
受限制銀行存款(含流動及非流動)	23,721	23,721	11,300	11,300
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投資	2,655,474	2,655,474	3,172,423	3,172,4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982	6,982	6,982	6,982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負債

短期借款	1,392,642	1,392,642	250,000	250,00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159,626	159,626	149,982	149,982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款)	573,820	573,820	305,572	305,572
應付費用	213,889	213,889	216,619	216,61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791	1,791	413	413
應付設備款	75,351	75,351	362,922	362,922
長期負債(含一年內到期者)	3,800,000	3,800,000	4,399,848	4,399,848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無				

2.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款)、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及應付設備款等。
- (2) 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帳面價值評其公平價值，係因預計未來收取或支付之金額與帳面價值相近。
- (3)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或其他資訊估計公平價值。
- (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故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格。
- (5)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價值估計公平價值。而長期借款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3.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

金融商品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101.12.31	100.12.31	101.12.31	100.12.31
<u>資產—非衍生性</u>				
現金及約當現金	\$249,713	\$792,828	\$-	\$40,844
應收票據及款項淨額(含關係人款)	-	-	842,081	664,761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款)	-	-	9,824	54,234
受限制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	-	23,721	11,30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產－衍生性

無

負債－非衍生性

短期借款	1,392,642	250,000	-	-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	-	159,626	149,982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款)	-	-	573,820	305,572
應付費用	-	-	213,889	216,61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	1,791	413
應付設備款	-	-	75,351	362,92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3,800,000	4,399,848	-	-

負債－衍生性

無

4.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皆無因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
5.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23,721 仟元及 52,144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159,626 仟元及 149,982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249,713 仟元及 792,828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5,192,642 仟元及 4,649,848 仟元。
6.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515 仟元及 481 仟元，及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79,666 仟元及 6,879 仟元。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1,476 仟元，並自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中扣除而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 0 仟元及(19,318)仟元。另本公司依權益法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376,908)仟元及 356,274 仟元。

7. 財務風險資訊：

A. 市場風險

本公司銷售產品大多以外銷為主，外幣主要係以美元計價，因民國一〇一一年度認列兌換損失僅佔本公司營收淨額比率為 0.75%，故新台幣對美元之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具有較小程度之影響。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因本公司僅與已經核可且信用良好之第三人交易，且本公司之政策並規定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需經信用確認程序，並定期評估應收款項收回之可能性而予以提列適當備抵呆帳，故本公司預期不致有發生重大損失之可能性。

C.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D.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 1%，將增加本公司現金流出 51,926 仟元。

茲將本公司金融商品帳面價值所暴露的利率風險係依到期日遠近彙總如下：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固定利率

	<u>1年內</u>
受限制資產	23,721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159,626

浮動利率

	<u>1年內</u>	<u>1至2年</u>	<u>2至3年</u>	<u>3至4年</u>	<u>合計</u>
現金及約當現金	\$249,713	-	-	-	\$249,713
短期借款	1,392,642	-	-	-	1,392,642
長期借款	-	945,455	945,455	1,909,090	3,800,000

歸類於浮動利率金融商品之利息於一年內重定價；其他未包含於上表之金融商品，係不含息之金融商品，因沒有利率風險，故未納入上表內。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1.12.31			100.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5,607	29.04	\$1,034,043	\$28,933	30.27	\$875,935
<u>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u>						
美金	\$81,638	29.04	\$2,370,758	\$94,440	30.27	\$2,859,169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8,080	29.04	\$234,638	\$7,916	30.27	\$239,580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參閱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參閱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六。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參閱附註四.2。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參閱附表七。
- 2.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上述 1~9 項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參閱附表八。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九。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十。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十一。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本公司之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與銀行簽訂之遠期外匯合約，係以規避外幣債權債務匯率變動所為之財務避險操作為主要目的，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之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列示如下：

項 目	帳面價值	名目本金	契約時間
<u>101.12.31</u>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5,354 仟元	USD13,365 仟元	101.07.18~102.11.06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之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無因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而產生之兌換損益，因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而產生之金融負債評價損失為 5,461 仟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2.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註5)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匯出	收回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經營晶圓、已滲雜業務	\$794,616 (註1及1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510,951	\$-	\$-	\$510,951	79.16%	\$17,635 (註10、11及12)	\$924,996 (註12)	\$-	\$1,417,983	\$3,471,303	無上限 (註13)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經營晶圓、已滲雜業務	\$1,792,850 (註2及1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516,782	\$-	\$-	\$516,782	79.16%	\$(44,683) (註10、11及12)	\$1,096,610 (註12)	\$-			
上海晶技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經營晶圓、已滲雜業務	\$201,828 (註3及1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67,696	\$-	\$-	\$67,696	10.83%	\$-	\$67,654	\$-			
錦州陽光能源有限公司(註4)	經營晶圓、已滲雜業務	\$3,756,188 (註5及1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04,914	\$-	\$-	\$304,914	10.83%	\$-	\$690,221	\$-			
錦州晶技太陽能科技有限公司	經營晶圓、已滲雜業務	\$508,200 (註6及1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0.83%	\$-	\$71,745	\$-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錦州佑華硅材料有限公司	經營晶圓、已滲雜業務	\$924,032 (註 7 及 1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0.83%	\$-	\$115,416	\$-			
陽光能源(青海)有限公司	經營晶圓、已滲雜業務	\$415,814 (註 8 及 1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0.83%	\$-	\$13,531	\$-			
江蘇璨揚光電有限公司	生產、加工超高亮度發光二極體外延片、芯片及室內外照明產品製造買賣	\$2,585,250 (註 9 及 1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7,640	\$-	\$-	\$17,640	0.41%	\$-	\$17,424 (註 10)	\$-			

註 1: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所持有 79.16% 股權之孫公司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之轉投資而持有 1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註 2: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所持有 79.16% 股權之孫公司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之轉投資而持有 1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註 3: 上海晶技電子材料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轉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註 4: 錦州陽光能源有限公司另於大陸轉投資錦州錦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錦州日鑫硅材料有限公司及錦州奧克陽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註 5: 錦州陽光能源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轉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 6：錦州晶技太陽能科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轉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註 7：錦州佑華硅材料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轉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註 8：陽光能源(青海)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轉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註 9：江蘇璨揚光電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轉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註 10：外幣金額已依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 11：係依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 12：係依約當持股比率計算之。

註 13：本公司符合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企業營運總部規定，投資金額無上限。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

	進貨		應付款項	
	金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 餘額 百分比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875,376	29.25%	\$115,533	30.14%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450,540	15.05	62,282	16.25
合 計	<u>\$1,325,916</u>	<u>44.30%</u>	<u>\$177,815</u>	<u>46.39%</u>

上述關係人交易之計價方式與一般廠商相當，交貨後 30~60 天以電匯方式付款，與一般廠商相當。

3.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

	銷貨		勞務收入		應收款項	
	金額	佔營業收 入淨額百 分比	金額	佔營業收 入淨額百 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 餘額百分 比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440,084	12.83%	\$516	0.02%	\$281,438	33.33%
銳正有限公司	98,228	2.86	40,571	1.18	51,457	6.09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75,215	2.19	-	-	40,319	4.78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	-	-	-	17,882	2.12
合 計	<u>\$613,527</u>	<u>17.88%</u>	<u>\$41,087</u>	<u>1.20%</u>	<u>\$391,096</u>	<u>46.32%</u>

上述關係人交易之計價方式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條件係採交貨後 60-90 天以電匯方式收款與一般客戶相當。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為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及銳正有限公司代購原物料分別為 349,484 仟元及 473,450 仟元。

另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為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及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採購原物料金額分別為 49,528 仟元及 69,881 仟元，扣除成本 50,459 仟元及 72,294 仟元後，差 931 仟元及 2,413 仟元帳列勞務收入減項。

4.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損益：無。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本公司委由關係人代採購固定資產情形：

資產種類	關係人	購買價格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機器設備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4,889	議價

6. 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之期末餘額及目的：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關係人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背書保證分別為 784,080 仟元，並於上述為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額度內提供定存單美金 600 仟元，以作為該公司向銀行借款之擔保。

7.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8.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提供或收受等：

(1)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及銳正有限公司代墊款項之未收款餘額分別為 3,335 仟元、2,161 仟元及 61 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另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代墊費用之未收款餘額為 1,045 仟元，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2) 本公司為擴展長期業務，與下游廠商建立長期策略聯盟之合作關係，於民國一〇〇年間與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簽訂長期銷貨合約，本公司依約分期預收一定金額款項，且該款項依合約規範需由銷售客戶履行訂貨義務，以扣抵銷售貨款之預收款項，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預收款項餘額為 408,438 仟元。

(3)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為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購入消耗品計 2,082 仟元，帳列製造費用項下。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 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 餘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 高限額(註3)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2,455,904	\$1,219,680	\$784,080	\$17,421 (註4)	12.77%	\$2,455,904
0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2,455,904	\$696,960	\$435,600	\$-	7.09%	\$2,455,904
0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2,455,904	\$145,200	\$-	\$-	-%	\$2,455,904
0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2,455,904	\$100,000	\$-	\$-	-%	\$2,455,904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四十。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

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惟對子公司則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52

註4：係為背書保證借款USD 3,000仟元提供之擔保品。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註1)	
合晶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u>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u>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44,424,826	\$2,370,758	100.00%	\$2,374,634	
合晶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39,985,762	262,079	51.59%	268,296	
合晶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500,000	22,637	100.00%	22,637	
					<u>\$2,655,474</u>		<u>\$2,665,567</u>	
合晶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減：累計減損-備供出售金融 淨 額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66,511	\$26,300 (19,318) <u>\$6,982</u>	0.08%	<u>\$6,982</u>	
合晶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u>庫藏股票</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庫藏股票	1,382,000	<u>\$39,053</u>	0.48%	<u>\$20,315</u>	

註1：無公開市價者，依股權淨值填寫。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三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人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 數	金 額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投資	-	否	25,960,534	\$286,759	14,025,228	\$(24,680) (註1)	-	\$-	\$-	\$-	39,985,762	\$262,079

註1：係包括本期現金投資140,252仟元、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156,182)仟元及長期投資股權淨值變動數(8,750)仟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四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 之公司	財產 名稱	交易日或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 支付情形	交易 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合晶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築物	100.01.31	<u>\$520,000</u>	<u>\$520,000</u>	同開科技工程 股份有限公司	-	-	-	-	<u>\$-</u>	議價	取得目的為 因應擴廠需 求。	-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五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 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 (銷)貨之 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 帳款之比率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從屬公司	銷貨 勞務收入	\$838,703 6	24.46% -	交貨後60-90天以 電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 相當	與一般客戶 相當	\$130,896	15.50%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 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銷貨 勞務收入	440,084 516	12.83% 0.02%	交貨後60-90天以 電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 相當	與一般客戶 相當	281,438	33.33%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銳正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銷貨 勞務收入	98,228 40,571	2.86% 1.18%	交貨後60-90天以 電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 相當	與一般客戶 相當	51,457	6.09%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 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進貨	875,376	29.25%	交貨後30-60天以 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 相當	與一般廠商 相當	(115,533)	30.14%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 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進貨	450,540	15.05%	交貨後30-60天以 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 相當	與一般廠商 相當	(62,282)	16.25%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六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 款項期後收 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應收帳款 \$281,438	2.56	\$-	-	\$-	\$-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從屬公司	應收帳款 \$130,896	5.18	\$-	-	\$-	\$-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七

對被投資公司具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港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上期	本期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P.O. Box 217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USD 44,425	USD 44,425	44,424,826	100.00%	\$2,370,758	\$(6,039)	\$(3,494) (註1)	
"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楊梅市梅獅路二段445巷1號	電子材料零售貿易、設計等經營晶圓製造	5,000	5,000	500,000	100.00%	22,637	5,745	5,729 (註2)	
"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中壢市自強一路16-6號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299,965	440,217	39,985,762	51.59%	262,079	(325,783)	(156,182)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中壢市自強一路16-6號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984	1,292	114,452	0.15%	7,010	(325,783)	(469)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Scotia Centre 4th Floor, P.O.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	對科技事業之投資及半導體矽晶圓材料銷售投資控股	USD 51,160	USD 52,160	普通股 1 特別股A 6,970,327 特別股B 33,791,198	79.16%	USD 68,250	USD(2,266)	USD(2,007) (註3)	
"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P.O. Box 217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USD 8,726	USD 8,726	5,083,900	100.00%	USD 5,037	USD(55)	USD(55)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市松江區貴南路500號	經營晶圓、已滲雜業務	USD 13,097	USD 13,097	-	100.00%	USD 40,238	USD 996	USD 754 (註4)	
"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市青浦區北青公路8228號2區48號	經營晶圓、已滲雜業務	USD 53,057	USD 54,057	-	100.00%	USD 47,703	USD(1,950)	USD(1,910) (註5)	
"	銳正有限公司	Rooms 2006-8.20/F., Two Chinachem Exchange Square, 338 King's Road, North Point, Hong Kong	國際貿易	HKD 10	HKD 10	-	100.00%	USD(35)	USD(61)	USD(61)	
"	金威貿易有限公司	Rooms 2006-8.20/F., Two Chinachem Exchange Square, 338 King's Road, North Point, Hong Kong	國際貿易	HKD 10	HKD 10	-	100.00%	-	-	-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Helitek Company Ltd.	47338 Fremont Blvd. Fremont, CA 94538	半導體矽晶圓材料之製造及銷售	USD 5,300	USD 5,300	3,400,000 (其中2,000,000係特別股)	100.00%	USD 4,876	USD 142	USD(56) (註6)	

註1：係包括本期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6,039)仟元及逆流交易之已實現銷貨毛利2,545仟元。

註2：係包括本期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5,745仟元及子公司出售母公司股票利益轉列資本公積(16)仟元。

註3：係包括本期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1,791)仟元及股權淨差異(216)仟元。

註4：係包括本期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996仟元、取得股權淨值差異(281)仟元及側流交易之已實現銷貨毛利39仟元。

註5：係包括本期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1,950)仟元及側流交易之已實現銷貨毛利40仟元。

註6：係包括本期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142仟元及取得股權淨值差異(198)仟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八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註1)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從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普通股 1 特別股A 6,970,327 特別股B 33,791,198	USD 68,250	79.16%	USD 66,988	
"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從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5,083,900	USD 5,037	100.00%	USD 5,037	
	合 計				USD 73,287		USD 72,025	
"	香港臻揚投資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000	USD 600	0.41%	USD 600	
"	Solargiga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產評價調整—非流動 淨 額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 公司之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69,859,822	USD 15,146 USD 2,612	10.83%	USD 17,758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USD 40,238	100.00%	USD 38,569	
"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USD 47,703	100.00%	USD 47,715	
"	銳正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USD (35)	100.00%	USD (35)	
"	金威貿易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	100.00%	-	
	合 計				USD 87,906		USD 86,249	
Waf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Helitek Company Ltd.	從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3,400,000 (其中2,000,000係特別股)	USD 4,876	100.00%	USD 3,883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14,452	\$7,010	0.15%	\$793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產評價調整—非流動 淨 額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580	\$19,995 (4,744)	0.19%	\$15,251	
					\$15,251			

註1：無公開市價者，依股權淨值填寫。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九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美金仟元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人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 數	金 額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Solargiga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	-	-	343,714,822	USD 19,292	-	-	73,855,000	USD 6,258	USD 4,146	USD 2,112	269,859,822	USD 15,146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十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人民幣仟元/美金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銷貨	RMB 97,442	32.72%	交貨後30-60天以電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RMB 13,707	8.94%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銷貨	RMB 22,876	7.68%	交貨後30-60天以電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RMB 3,917	2.55%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揚州恆陽新能源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銷貨	RMB 31,464	10.56%	交貨後30-60天以電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RMB 22,378	14.60%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銷貨	RMB 186,906	49.72%	交貨後30-60天以電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RMB 24,927	29.55%	
銳正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銷貨	USD 15,058	65.86%	交貨後30-60天以電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USD 14,975	99.38%	
銳正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銷貨	USD 7,804	34.14%	交貨後30-60天以電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USD 93	0.62%	
Helitek Company Ltd.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進貨	USD 28,342	93.69%	交貨後60-90天以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相當	與一般廠商相當	USD (4,509)	97.32%	
銳正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進貨	USD 20,774	100.00%	交貨後60-90天以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相當	與一般廠商相當	USD (1,774)	100.00%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進貨	RMB 25,532	12.70%	交貨後60-90天以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相當	與一般廠商相當	RMB (8,689)	7.73%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銳正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進貨	RMB 94,828	47.17%	交貨後60-90天以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相當	與一般廠商相當	RMB (95,317)	84.84%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進貨	RMB 168,918	56.30%	交貨後60-90天以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相當	與一般廠商相當	RMB (43,282)	58.51%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進貨	RMB 22,904	7.63%	交貨後60-90天以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相當	與一般廠商相當	RMB (3,889)	5.26%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銳正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進貨	RMB 41,411	13.80%	交貨後60-90天以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相當	與一般廠商相當	RMB (615)	0.83%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十一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人民幣仟元/美金仟元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及 備抵銷貨折讓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上海晶盟硅 材料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從屬公司	RMB 24,927	9.03	\$-	-	\$-	\$-
銳正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從屬公司	USD 14,975	1.86	\$-	-	\$-	\$-

附件九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股票代碼：6182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民國一〇一年度

公司地址：桃園縣楊梅市梅獅路二段445巷1號
公司電話：(03)481-5001

個體財務報告
目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4-5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6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7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8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7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3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1-3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2-51
(七)關係人交易	52-54
(八)質押之資產	5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5-5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6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6
(十二)其他	57-6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3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3-64
3.大陸投資資訊	65-67
(十四)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68-77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86-123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透過子公司間接轉投資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該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新台幣155,578仟元、新台幣141,586仟元及新台幣149,326仟元，分別佔資產總額之1.15%、1.06%及1.07%，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10,250仟元及新台幣(1,680)仟元，分別佔稅前淨損之(2.41)%及0.25%。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4)金管證(六)第 0940128837 號

(91)台財證(六)第 144183 號

黃益輝

會計師：

張志銘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資 產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5233,923	2	5249,713	2	5833,672	6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四、六.3及八	190,000	2	17,421	-	5,00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4	493	-	-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5	352,083	3	319,269	2	303,948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5及七	566,660	4	522,812	4	360,813	3
1200	其他應收款		11,794	-	3,997	-	2,337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	七	11,889	-	5,827	-	51,897	-
130x	存貨淨額	四及六.6	1,600,487	12	1,450,078	11	1,352,964	10
1410	預付款項	九	593,446	4	916,400	7	847,984	6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2,817	-	23,723	-	38,72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593,592</u>	<u>27</u>	<u>3,509,240</u>	<u>26</u>	<u>3,797,342</u>	<u>27</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四及六.2	-	-	6,982	-	6,982	-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四、六.3及八	6,300	-	6,300	-	6,300	-
15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7	2,355,314	18	2,629,157	20	3,144,114	2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8及八	4,906,580	36	4,910,797	37	4,678,393	34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9	3,475	-	10,386	-	17,96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3	38,031	-	38,031	-	41,028	-
1915	預付設備款		92,823	1	6,918	-	7,086	-
1920	存出保證金		188,021	1	192,924	2	193,110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九	2,297,350	17	2,025,727	15	2,103,999	15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9,888,494</u>	<u>73</u>	<u>9,827,222</u>	<u>74</u>	<u>10,198,979</u>	<u>73</u>
1xxx	資產總計		<u>\$13,482,086</u>	<u>100</u>	<u>\$13,336,462</u>	<u>100</u>	<u>\$13,996,321</u>	<u>100</u>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葉平海

經理人：葉平海

會計主管：唐誌正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10	\$1,257,921	9	\$1,392,642	11	\$250,000	2
2110	應付短期票據	六.11	299,688	2	159,626	1	149,982	1
2152	其他應付票據		-	-	190,523	1	-	-
2170	應付帳款		237,911	2	204,264	2	150,974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50,230	2	179,033	1	154,598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12	284,818	2	302,977	2	593,278	5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	101,856	1	1,791	-	413	-
2311	預收貨款	七及九	55,398	-	616,131	5	572,133	4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3	-	-	1,470	-	22,660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13及八	1,054,545	8	-	-	-	-
2355	應付租賃款	四、六.14及八	507	-	-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5,992	-	3,115	-	1,88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548,866	26	3,051,572	23	1,895,927	1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13及八	2,781,818	21	3,800,000	28	4,399,848	31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及六.15	47,432	1	54,428	-	39,74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3	-	-	12,894	-	78,615	1
2613	應付租賃款	四、六.14及八	1,079	-	-	-	-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七及九	853,790	6	334,827	3	401,341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684,119	28	4,202,149	31	4,919,544	35
2xxx	負債總計		7,232,985	54	7,253,721	54	6,815,471	49
	權益							
3100	股本	六.16						
3110	普通股		3,367,953	25	2,867,953	22	2,817,487	20
3200	資本公積		2,606,722	19	2,550,222	19	2,550,052	18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50,356	3	450,356	3	442,040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75,749	1	175,749	1	175,749	1
3351	累積盈虧		(304,722)	(2)	112,132	1	864,896	6
3400	其他權益		(7,904)	-	(34,618)	-	369,685	3
3500	庫藏股票		(39,053)	-	(39,053)	-	(39,059)	-
3xxx	權益總計		6,249,101	46	6,082,741	46	7,180,850	51
	負債及權益總計		\$13,482,086	100	\$13,336,462	100	\$13,996,321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8及七	\$3,818,094	100	\$3,429,324	100
5000	營業成本	七	(3,530,805)	(93)	(3,515,389)	(103)
5900	營業毛利(損)		287,289	7	(86,065)	(3)
5930	已(未)實現銷貨損益		(10,508)	-	(6,039)	-
5950	營業毛利(損)淨額		276,781	7	(92,104)	(3)
6000	營業費用	七				
6100	推銷費用		(123,780)	(3)	(126,653)	(4)
6200	管理費用		(190,422)	(5)	(187,260)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1,500)	(2)	(44,281)	(1)
	營業費用合計		(375,702)	(10)	(358,194)	(10)
6900	營業損失		(98,921)	(3)	(450,298)	(1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21及七	22,820	1	50,97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1及七	24,257	1	(28,733)	(1)
7050	財務成本	六.21	(100,771)	(3)	(79,666)	(2)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7	(273,186)	(7)	(153,947)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26,880)	(8)	(211,375)	(7)
7900	稅前淨損		(425,801)	(11)	(661,673)	(20)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3	(1)	-	(2,705)	-
8200	本期淨損		(425,802)	(11)	(664,378)	(2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2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8,948	-	(14,453)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3,820	1	(469,732)	(14)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2,894	-	65,429	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5,662	1	(418,756)	(1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90,140	(10)	\$1,083,134	(32)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六.24	\$1.40		\$2.3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六.24	\$1.40		\$2.3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留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註	稅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累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匯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5	3500	3XXX
A1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六.16	\$2,817,487	\$2,550,052	\$442,040	\$175,749	\$864,896	-	\$369,685	\$(39,059)	\$7,180,850
B1	法定盈餘公積				8,316		(8,316)				-
B5	現金股利						(5,607)				(5,607)
B9	股票股利			50,466			(50,466)				-
C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變動數						(9,544)				(9,544)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54							154
L7	子公司處分母公司投資視同庫藏股交易			16						9	22
D1	民國一〇一年度淨損	六.22					(664,378)				(664,378)
D3	民國一〇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4,453)	(92,824)	(311,479)		(418,756)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78,831)	(92,824)	(311,479)		(1,083,134)
Z1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867,953	\$2,550,222	\$450,356	\$175,749	\$112,132	\$(92,824)	\$58,206	\$(39,053)	\$6,082,741
A1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六.16	\$2,867,953	\$2,550,222	\$450,356	\$175,749	\$112,132	\$(92,824)	\$58,206	\$(39,053)	\$6,082,741
E1	現金增資			500,000	55,000						555,000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500						1,500
D1	民國一〇二年度淨損							(425,802)			(425,802)
D3	民國一〇二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22					8,948	122,365	(95,651)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16,854)	122,365	(95,651)		(390,140)
Z1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367,953	\$2,606,722	\$450,356	\$175,749	\$(204,722)	\$29,341	\$(37,445)	\$(39,053)	\$6,249,101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吳平海

經理人：吳平海

會計主管：曾純正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二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一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一〇二一年度	一〇二〇年度	代碼	項 目	一〇二一年度	一〇二〇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額	\$(425,801)	\$(661,673)	B00400	處分與出售金融資產債款	7,237	-
A20000	調整項目：			B00600	取得與出售市場之證券投資	(177,170)	(17,471)
	收益費損項目：			B02700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57,053)	(891,008)
A20100	折舊費用(附註利益)	3,510	(2,113)	B03800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1	810
A21200	利息收入	(923)	(315)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40,252)
A20900	利息費用	180,771	79,666	B036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4,303	106
A20100	薪資費用	582,826	561,426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576)
A20200	攤銷費用	6,911	6,157	BBBB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017,669)	(1,043,452)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300	154				
A27100	處分投資利益	(255)	-	CCCC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9)	(321)	C00200	舉債(償還)短期借款	(134,721)	1,142,642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273,188	123,947	C00300	應付短期票據增加(減少)	140,000	10,000
A24000	關聯公司間已實現損失(利益)	2,477	(1,992)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00,000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85,637)	(599,848)
A31130	應收票據淨額(增加)/減少	(493)	-	C03900	應付融資款增加	2,845	-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6,255)	(12,909)	C04000	應付帳款減少	(1,239)	-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3,937)	(161,999)	C04600	現金增資	555,000	-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7,559)	(3,666)	C04300	發放現金股利	-	(3,601)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6,083)	46,070	CCCC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98,228	547,187
A31200	存貨淨額(增加)/減少	(120,408)	(97,114)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51,331	9,856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2,790)	(383,93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9,094)	13,004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49,713	833,672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33,647	53,290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6,923	449,734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71,197	24,433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9,072)	(4,888)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00,085	1,378				
A32210	預收貸款增加(減少)	(41,770)	(22,11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877	1,228				
A32240	應付退休基金負債增加(減少)	1,952	23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480,811	(13,19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83	521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2,000	24,00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97,974)	(77,88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471)	(21,19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03,851	(87,89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張平港

經理人：張平港

會計主管：詹錦三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八十六年七月二十四日，主要業務如下：

1. 半導體及其材料之研發、設計、製造、進出口及代理銷售。
2. 半導體晶圓材料及晶圓加工設備與零組件之設計、加工、進出口銷售及售後服務。
3. 前各項產品之技術移轉及其諮詢顧問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三日經櫃檯買賣中心(九一)證櫃上字第一八三六四號函核准上櫃，並自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六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開始櫃檯買賣，其註冊地為桃園縣楊梅市梅獅路二段 445 巷 1 號，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桃園縣龍潭鄉龍園一路 100 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八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截至財務報告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但尚未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如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將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拆分為三個主要階段逐步進行，每完成一階段即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第一階段係關於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及衡量，此部分之準則自 201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理事會陸續再對減損方法與避險會計進行修正。惟我國 2013 年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不得提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且金管會將另行規定實施日期。首次採用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將影響本公司對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但不影響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衡量。其他兩階段之修訂對本公司之影響尚無法合理估計。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

(1) 2010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0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作出以下修正：

若首次採用者就其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所涵蓋之部分期間內，變動其會計政策或所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規定，則應依該準則第 23 段之規定，解釋每一此種期中財務報告之變動及更新第 32 段所規定之調節。

此外，若衡量日發生於轉換日之後，但在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告所涵蓋之期間內，首次採用者仍得以使用基於特定事項所衡量之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另認定成本亦得以適用持有用於受費率管制之營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個別項目，惟於轉換日首次採用者應對使用此項豁免規定之每一項目進行減損測試。首次採用者得選擇採用該項目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帳面金額作為轉換日之認定成本。以上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於此修正下，收購日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2008 年修訂)前之企業合併所產生之或有對價，其處理並非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2008 年修訂)之規定。此外，有關非控制權益之衡量選擇係適用於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非屬前述之非控制權益，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另，收購公司無義務但取代之股份基礎給付視為新的股份基礎給付，故於合併後財務報表認列。而流通在外不因企業合併而失效之無義務且未被取代之股份基礎給付—若已既得，則為非控制權益之一部分；若尚未既得，則視同收購日為給與日予以衡量，將其中部分列為非控制權益，其列入部分之決定與有義務取代之區分原則相同。以上修正自 2010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該修正要求於金融工具量化揭露中提供質性揭露，以使使用者能將相關之揭露作連結，並形成金融工具所產生之風險之性質及程度之全貌。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修正要求對每一權益組成部分，應於權益變動表或附註中依項目別列報其他綜合損益之資訊。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於此修正下，說明因使用者有機會取得企業最近年度報告，於期中財務報告之附註並無必要提供相對不重大之更新。此外，另增加有關金融工具與或有負債/資產之部分揭露事項規定。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3 號「客戶忠誠計畫」

於此修正下，可兌換獎勵積分之公允價值考量提供予未由原始銷售交易賺得獎勵積分之客戶之折扣或獎勵之金額。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首次採用者被允許使用「金融工具揭露之改善」(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中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之現行編製者所允許之相同過渡規定。此修正自 2010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移除首次採用之相關特定日期(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該修正針對企業之功能性貨幣過去為，或現在是，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貨幣，應如何表達財務報表提供指引。此修訂亦移除原本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與除列或首日損益相關之特定日期，並將其日期改為轉換日。以上修正自 2011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之修正

該修正要求對移轉全部但仍持續參與或移轉部分金融資產時，須對金融資產之移轉作額外量化揭露及質性揭露。此修正自 2011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5)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該修正提供一可反駁之前提假設，即按公允價值模式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其遞延所得稅將以出售之基礎認列，除非企業之經營模式顯示持有該投資性不動產之目的為隨時間消耗其經濟效益。該修正亦提供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中採重估價模式衡量之非折舊性資產，其遞延所得稅應以出售之基礎衡量。此修正已使得解釋公告第 21 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被撤銷。此修正自 201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與解釋公告第 12 號，其改變主要在於導入整合後的新控制模式，藉以解決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與解釋公告第 12 號之實務分歧。亦即主要在於決定「是否」將另一個體編入合併報表，但未改變企業「如何」編製合併報表。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1 號與解釋公告第 13 號，其改變主要在於藉由移除聯合控制個體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以增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之可比性，並因而使得協議結構不再是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合資(分類為合資者，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處理)之最重要因素。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主要係整合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與未合併結構性個體之揭露規定，並將該等規定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表達。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主要在於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範針對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定關於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時適用上之複雜性並改善一致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中有關何時須採用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規定。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此修正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列報之各單行項目，應依其後續是否重分類至損益予以分類及分組。此修正自 2012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修改

主要修改包括：(1)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由原先可採「緩衝區」予以遞延認列，改為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2)認列於損益項下之金額僅包括當期及前期服務成本、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3)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包括提供每一重大精算假設敏感度分析之量化資訊、(4)於企業不再能撤銷福利之要約，及認列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範圍內且涉及離職福利之支付之重組成本兩者較早時點認列離職福利等。此修改之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政府借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該修正針對追溯調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或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作出若干規範。首次採用者須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之規定於轉換日存在之政府借款，若於借款首次入帳之時點企業已保有追溯調整所需之相關資訊，則企業亦得選擇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或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之規定於政府借款。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3)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要求企業揭露與互抵權及相關安排之資訊，前述揭露應提供有助於評估互抵對企業財務狀況影響之資訊。新揭露規範所有已認列金融工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互抵者外，亦適用於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已認列金融工具。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

此修正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之相關規定，並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5)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該解釋適用礦場於生產階段之露天採礦活動所發生之廢料移除成本(生產剝除成本)。在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企業應依存貨之原則處理該剝除活動之成本。在效益係改善礦產之取得之範圍內，於符合特定標準情況下，則應將此等成本認列為非流動資產(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資產應作為既有資產之增添或增益處理。此解釋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6) 2009-2011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釐清以下規定：曾停止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企業於重新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得選擇重新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即使曾經採用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或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規定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視為企業從未停止採用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此修正釐清(1)提供揭露額外比較資訊與最低要求比較資訊之差異。最低要求比較期間係指前期、(2)當企業較最低要求比較期間額外提供比較資訊，應於財務報表相關附註中包括比較資訊，但額外比較期間不需要提供整份財務報表、(3)當企業追溯適用一項會計政策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而對前期財務狀況表之資訊產生重大影響時，應列報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惟不需要提供與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相關之附註。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之備用零件及維修設備並非存貨。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

修改現有對權益工具持有人所得稅之規定，要求企業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規定處理。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關於每一應報導部門之總資產與負債之部門資訊規定，以加強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規定之一致性。另，某一特定部門之總資產與負債僅於其金額係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且相較於前一年度財務報表所揭露者發生重大變動時提供。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之修正

投資個體之修正主要係提供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中有關合併之一例外規定，其要求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對子公司之投資，而非將其併入合併報表。此修正亦規定有關投資個體之揭露事項。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8)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 2011 年 5 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9)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稅賦」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徵收之稅賦(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稅賦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稅賦)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0)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

發布與金融工具會計處理相關之修正，包括：(1)完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第三階段避險會計專案以取代原來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中避險會計之規定，此修正將使企業更能於財務報表中反映風險管理活動；(2)允許單獨提早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中「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處理；及(3)刪除 2015 年 1 月 1 日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強制生效日之規定。

(22)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3) 2010-2012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

修正「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及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於修正前係包含於「既得條件」之定義中)。以上修正適用給與日發生於 2014 年 7 月 1 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包括(1)刪除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分類規定中「其他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其他適當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應於每一報導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及(3)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釐清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僅能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以公允價值衡量，且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表達於損益。此修正自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

要求企業揭露管理階層彙總營運部門之判斷基準，並釐清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情況下方需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調節至企業資產總額。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第 B5.4.12 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第 AG79 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24 號「關係人揭露」

此修正釐清若一個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則該個體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4) 2011-2013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於結論基礎中釐清首次採用者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得選擇適用已發布並已生效之準則或亦得選擇提前適用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正(若該準則或修正允許提前適用)。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係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第2段(a)所述之範圍例外項目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所定義聯合協議所有類型之成立且僅適用於聯合協議個體之財務報表。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第52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受管制之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此準則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除現正評估(9)、(16)、(18)、(23)及(24)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3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割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三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一)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二)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三)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四)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公司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1)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 (2)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3)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4)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指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報價且不考量交易成本。

對於非屬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評價技術決定。此評價技術包括使用最近公平市場交易、參考實質上相同另一金融工具目前之公允價值，以及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或其他評價模式。

8.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金融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金融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金融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持有供交易或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金融工具處理。

9.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在製品及製成品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0.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 房屋及建築：5～55年
- 機器設備：2～15年
- 運輸設備：5年
- 辦公設備：3～7年
- 其他設備：3～20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公司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財務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財務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13.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二年至三年)採直線法攤提。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有限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4.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5.庫藏股票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取得本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做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16.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股利收入

當本公司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17.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8.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精算損益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

19.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公司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勵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本公司對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即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簡稱轉換日)前既得之權益工具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前已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之負債，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

20.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之決定、未來薪資之增加、死亡率和未來退休金給付之增加等。對用以衡量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2)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公司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現金及零用金	\$623	\$543	\$581
支票及活期存款	233,300	249,170	792,247
定期存款	-	-	40,844
合 計	<u>\$233,923</u>	<u>\$249,713</u>	<u>\$833,672</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26,300	\$26,300
累計減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9,318)	(19,318)
合 計	<u>\$-</u>	<u>\$6,982</u>	<u>\$6,982</u>

本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受限制存款	<u>\$196,300</u>	<u>\$23,721</u>	<u>\$11,300</u>
流 動	\$190,000	\$17,421	\$5,000
非 流 動	6,300	6,300	6,300
合 計	<u>\$196,300</u>	<u>\$23,721</u>	<u>\$11,300</u>

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提供擔保之情況，請詳附註八。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應收票據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493	\$-	\$-
減：備抵呆帳	-	-	-
合 計	\$493	\$-	\$-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5. 應收帳款淨額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應收帳款總額	\$357,716	\$321,461	\$309,669
減：備抵呆帳	(5,633)	(2,192)	(5,721)
小 計	352,083	319,269	303,948
應收帳款—關係人總額	566,749	522,812	360,813
減：備抵呆帳	(89)	-	-
小 計	566,660	522,812	360,813
合 計	\$918,743	\$842,081	\$664,761

(2) 本公司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60天至90天。有關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102.01.01	\$2,192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3,530
102.12.31	\$5,722
101.01.01	\$5,721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2,412)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1,117)
101.12.31	\$2,192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計
	未逾期 且未減損	1-90 天	91-120 天	121-180 天	181-365 天	365 天以上	
102.12.31	\$549,727	\$298,540	\$26,467	\$37,596	\$6,413	\$-	\$918,743
101.12.31	598,281	236,498	-	7,302	-	-	842,081
101.01.01	464,873	161,505	37,553	480	350	-	664,761

6.存貨

(1)存貨淨額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原 料	\$575,099	\$492,495	\$457,690
物 料	132,292	189,141	167,908
在 製 品	689,522	588,199	547,476
製 成 品	292,810	264,393	253,108
商 品	392	416	391
合 計	1,690,115	1,534,644	1,426,573
減：備抵存貨跌價	(89,628)	(84,566)	(73,609)
淨 額	\$1,600,487	\$1,450,078	\$1,352,964

(2)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3,530,805仟元及3,515,389仟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5,062仟元及10,957仟元、存貨盤損分別為511仟元及1,212仟元，暨存貨報廢損失分別為8,447仟元及0仟元。

(3)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7.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金額	持股 比例	金額	持股 比例	金額	持股 比例
投資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2,275,851	100.00%	\$2,345,179	100.00%	\$2,825,178	100.00%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922	100.00%	22,637	100.00%	32,915	100.00%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61,541	51.59%	261,341	51.59%	286,021	47.20%
合 計	\$2,355,314		\$2,629,157		\$3,144,114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子公司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8.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辦公 設備	什項 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2.01.01	\$259,131	\$1,283,185	\$5,363,546	\$8,667	\$133,454	\$265,402	\$497,873	\$7,811,258
增添	-	-	23,090	2,845	-	-	552,868	578,803
處分	-	(250)	(2,067)	-	(2,774)	(67,466)	(194)	(72,751)
其他變動	-	35,990	609,959	-	10,849	3,934	(660,732)	-
102.12.31	<u>\$259,131</u>	<u>\$1,318,925</u>	<u>\$5,994,528</u>	<u>\$11,512</u>	<u>\$141,529</u>	<u>\$201,870</u>	<u>\$389,815</u>	<u>\$8,317,310</u>
101.01.01	\$259,131	\$1,118,505	\$3,765,571	\$8,916	\$78,508	\$276,405	\$1,622,722	\$7,129,758
增添	-	2,282	6,205	-	-	90,308	695,333	794,128
處分	-	-	(1,487)	(699)	(1,656)	(108,786)	-	(112,628)
其他變動	-	162,398	1,593,257	450	56,602	7,475	(1,820,182)	-
101.12.31	<u>\$259,131</u>	<u>\$1,283,185</u>	<u>\$5,363,546</u>	<u>\$8,667</u>	<u>\$133,454</u>	<u>\$265,402</u>	<u>\$497,873</u>	<u>\$7,811,258</u>
折舊及減損：								
102.01.01	\$-	\$89,210	\$2,530,316	\$3,947	\$75,589	\$201,399	\$-	\$2,900,461
折舊	-	34,768	479,618	1,374	20,125	46,941	-	582,826
減損損失	-	-	-	-	-	-	-	-
處分	-	(250)	(2,067)	-	(2,774)	(67,466)	-	(72,557)
102.12.31	<u>\$-</u>	<u>\$123,728</u>	<u>\$3,007,867</u>	<u>\$5,321</u>	<u>\$92,940</u>	<u>\$180,874</u>	<u>\$-</u>	<u>\$3,410,730</u>
101.01.01	\$-	\$64,779	\$2,144,078	\$3,615	\$58,322	\$180,571	\$-	\$2,451,365
折舊	-	24,431	387,427	1,031	18,923	129,614	-	561,426
減損損失	-	-	-	-	-	-	-	-
處分	-	-	(1,189)	(699)	(1,656)	(108,786)	-	(112,330)
101.12.30	<u>\$-</u>	<u>\$89,210</u>	<u>\$2,530,316</u>	<u>\$3,947</u>	<u>\$75,589</u>	<u>\$201,399</u>	<u>\$-</u>	<u>\$2,900,461</u>
淨帳面金額：								
102.12.31	<u>\$259,131</u>	<u>\$1,195,197</u>	<u>\$2,986,661</u>	<u>\$6,191</u>	<u>\$48,589</u>	<u>\$20,996</u>	<u>\$389,815</u>	<u>\$4,906,580</u>
101.12.31	<u>\$259,131</u>	<u>\$1,193,975</u>	<u>\$2,833,230</u>	<u>\$4,720</u>	<u>\$57,865</u>	<u>\$64,003</u>	<u>\$497,873</u>	<u>\$4,910,797</u>
101.01.01	<u>\$259,131</u>	<u>\$1,053,726</u>	<u>\$1,621,493</u>	<u>\$5,301</u>	<u>\$20,186</u>	<u>\$95,834</u>	<u>\$1,622,722</u>	<u>\$4,678,393</u>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如下：

項 目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房屋及建築物及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10,832	\$16,815
借款成本資本化利率區間	1.33%~2.10%	1.50%~1.80%

9.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成 本：	
102.01.01	\$21,243
增添－單獨取得	-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1,084)
102.12.31	<u>\$20,159</u>
101.01.01	\$25,891
增添－單獨取得	576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5,224)
101.12.31	<u>\$21,243</u>
攤銷及減損：	
102.01.01	\$10,857
攤銷及減損	6,911
到期除列	(1,084)
102.12.31	<u>\$16,684</u>
101.01.01	\$7,924
攤銷及減損	8,157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5,224)
101.12.31	<u>\$10,857</u>
淨帳面金額：	
102.12.31	<u>\$3,475</u>
101.12.31	<u>\$10,386</u>
101.01.01	<u>\$17,967</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營業成本	\$3,617	\$3,249
推銷費用	\$-	\$231
管理費用	\$3,294	\$4,677

10.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無擔保銀行借款	1.02%~2.34%	\$1,257,921	\$1,392,642	\$250,000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662,578仟元、1,132,327仟元及3,415,000仟元。

11.應付短期票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應付短期票券淨額明細如下：

保證機構	發行期間	金額	利率	擔保品
<u>102.12.31</u>				
商業本票：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102.11.26-103.01.24	\$300,000	1.61%	無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312)		
淨 額		<u>\$299,688</u>		
<u>101.12.31</u>				
商業本票：				
大眾商業銀行	101.12.24-102.02.25	\$160,000	1.55%	無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374)		
淨 額		<u>\$159,626</u>		
<u>101.01.01</u>				
商業本票：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0.11.17-101.01.12	\$100,000	1.16%	無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0.11.21-101.01.18	50,000	1.16%	無
小 計		15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8)		
淨 額		<u>\$149,982</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其他應付款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應付費用	\$210,914	\$227,626	\$230,356
應付設備款	73,529	75,351	362,922
其 他	375	-	-
合 計	\$284,818	\$302,977	\$593,278

13.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02.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信用借款	\$1,200,000	1.99%	到期時償還本金。
擔保借款	2,636,363	2.10%	自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兩年六個月之日償還第一期款，以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十一期平均攤還。
小 計	3,836,363		
減：一年內到期	(1,054,545)		
合 計	\$2,781,818		

債權人	101.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信用借款	\$1,200,000	2.04%	到期時償還本金。
擔保借款	2,600,000	2.09%	自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兩年六個月之日償還第一期款，以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十一期平均攤還。
小 計	3,800,000		
減：一年內到期	-		
合 計	\$3,800,000		

債權人	101.01.0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信用借款	\$1,200,000	1.80%	到期時償還本金。
信用借款	599,848	1.55%	到期時償還本金。
擔保借款	2,600,000	1.85%	自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兩年六個月之日償還第一期款，以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十一期平均攤還。
小 計	4,399,848		
減：一年內到期	-		
合 計	\$4,399,848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有關資產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表八。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一日與土地銀行及十一家銀行簽訂聯合借款合同，取得新台幣 4,800,000 仟元之融資額度；依合約規定，本公司於借款期間，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應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與一定金額之有形淨值。

14. 應付租賃款

本公司部分運輸設備項目係以融資租賃之方式持有。融資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及其現值之調節列示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最低給付額	給付額現值	最低給付額	給付額現值	最低給付額	給付額現值
不超過一年	\$526	\$507	\$-	\$-	\$-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095	1,079	-	-	-	-
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1,621	1,586	-	-	-	-
減：財務成本	(35)	-	-	-	-	-
最低租賃給付額現值	<u>\$1,586</u>	<u>\$1,586</u>	<u>\$-</u>	<u>\$-</u>	<u>\$-</u>	<u>\$-</u>
流動		<u>\$507</u>		<u>\$-</u>		<u>\$-</u>
非流動		<u>\$1,079</u>		<u>\$-</u>		<u>\$-</u>

15.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24,837仟元及23,721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1,181	\$1,264
利息成本	1,242	1,157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467)	(432)
合 計	<u>\$1,956</u>	<u>\$1,989</u>

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如下：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營業成本	\$1,421	\$1,137
推銷費用	83	108
管理費用	337	557
研發費用	115	187
合 計	<u>\$1,956</u>	<u>\$1,989</u>

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如下：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期初金額	\$14,453	\$-
當期精算損益	(8,948)	14,453
期末金額	<u>\$5,505</u>	<u>\$14,453</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確定福利義務	\$76,118	\$82,780	\$66,12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8,686)	(26,664)	(24,696)
提撥狀況	47,432	56,116	41,428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
減:帳列其他應付款	-	(1,688)	(1,688)
應計退休金負債帳列數	<u>\$47,432</u>	<u>\$54,428</u>	<u>\$39,740</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變動如下：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期初之確定福利義務	\$82,780	\$66,124
當期服務成本	1,181	1,264
利息成本	1,241	1,157
支付之福利	-	-
精算損失(利益)	(9,084)	14,235
期末之確定福利義務	\$76,118	\$82,78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期初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6,664	\$24,696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466	433
雇主提撥數	1,692	1,753
支付之福利	-	-
精算損失	(136)	(218)
期末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8,686	\$26,664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未來十二個月提撥1,691仟元。

計畫資產主要類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如下：

	退休金計畫(%)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現金	100%	100%	100%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330仟元及215仟元。

員工退休基金係全數提存於臺灣銀行信託部，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分析師對於確定福利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及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後所作之估計。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折現率	2.00%	1.50%	1.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	1.75%	1.75%
預期薪資增加率	3.00%	3.00%	3.0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折現率如變動0.5%，將導致下列影響：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折現率增加	折現率減少	折現率增加	折現率減少
	0.5%	0.5%	0.5%	0.5%
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6,951)	\$7,458	\$(8,419)	\$7,415

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各項與確定福利計畫相關之金額如下：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76,118	\$82,78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8,686)	(26,664)
計畫之剩餘或短絀	\$47,432	\$56,116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9,084)	\$14,235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136	\$218

16. 權益

(1) 普通股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額定股本為4,0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400,000,000股，業已發行281,748,724股，實收股本為2,817,487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未分配盈餘轉增資50,466仟元，該項增資案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以同年八月十三日為增資基準日，增資後額定股本為4,0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400,000,000股，業已發行286,795,325股。

本公司於一〇二年八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500,000仟元，每股發行價格為11.2元，共計募集資金\$555,000仟元(已扣除現金增資發行成本5,000仟元)，並於同日董事會決議以一〇二年八月二十九日為增資基準日，增資後額定股本為4,0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400,000,000股，業已發行336,795,325股。

(2) 資本公積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發行溢價	\$2,576,357	\$2,520,872	\$2,520,872
庫藏股票交易	51	51	35
員工認股權	-	25,064	24,910
其他	30,314	4,235	4,235
合計	\$2,606,722	\$2,550,222	\$2,550,052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庫藏股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持有庫藏股票皆為39,053仟元，股數皆為1,382,000股。

本公司之子公司一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持有本公司股票6仟元，股數為907股。前述股票係為因應財務運作而持有。

(4)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盈餘分配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前年度之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要求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得並同以往年度累積盈餘，作為可分配盈餘，惟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外，依下列比率分派之：

- 一、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五。
- 二、董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 三、其餘由董事會依本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配案，提報股東會。

B.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為考量長期財務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要，以穩健平衡為股利發放政策，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現金及股票股利合分計數之百分之十。

C.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D.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及相關函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如累積換算調整數、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失等)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皆為 175,749 仟元。

E.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係稅後虧損，故無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其估列基礎係按當期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估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於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於期後期間之董事會決議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調整當期之損益。若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無盈餘分配情形。

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17.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5,000,000 單位，並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及民國九十七年二月二十日分別發行 1,500,000 單位及 50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 1 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

認股權依據二項式選擇權定價模式於給與日進行公允價值之評價，其參數及假設之設定係考量合約之條款及條件。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並未取消或修正所提出之員工認股權計畫。所給與認股權之合約期間為六年，並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且本公司過去未曾有以現金交割之慣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認股權憑證給與日	發行單位總數	流通在外單位總數	每單位執行價格(元)
96.12.26	1,500,000	-	128.10
97.02.20	500,000	-	90.70

(1)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500,000	\$90.70	2,000,000	\$118.75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	-	-	-
本期沒收	-	-	-	-
本期失效	(500,000)	90.70	(1,500,000)	(128.10)
期末流通在外	-	\$-	500,000	\$90.70

期末可執行認股選擇權 - 500,000

包含於上述表格之認股權因係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因此於選擇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下，無須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其流通在外之股數如下：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2,000,000 股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0,000 股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 股

(2)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而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資訊如下表：

	執行價格之區間	加權平均剩餘存續期間(年)
101.12.31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90.70	0.14

(3)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認列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費用如下：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認列之費用 (均屬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	\$154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並未對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作任何取消或修改。

18.營業收入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3,824,472	\$3,405,778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66,144)	(65,023)
提供勞務服務	59,766	88,569
營業收入淨額	<u>\$3,818,094</u>	<u>\$3,429,324</u>

19.營業租賃—本公司為承租人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不超過一年	\$6,300	\$6,300	\$6,30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25,200	25,200	25,200
超過五年	69,300	75,600	81,900
合計	<u>\$100,800</u>	<u>\$107,100</u>	<u>\$113,400</u>

20.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13,474	\$89,712	\$403,186	\$292,503	\$86,288	\$378,791
勞健保費用	38,874	8,820	47,694	35,581	8,336	43,917
退休金費用	20,427	6,366	26,793	20,125	5,585	25,71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29,509	16,999	146,508	110,163	11,669	121,832
折舊費用	542,182	40,644	582,826	525,618	35,808	561,426
攤銷費用	3,617	3,294	6,911	3,249	4,908	8,157

21.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利息收入	\$923	\$515
壞帳轉回利益	-	2,412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其他收入—其他	21,897	48,044
合 計	<u>\$22,820</u>	<u>\$50,971</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	\$29	\$321
處分投資利益	255	-
淨外幣兌換損益	23,973	(25,686)
什項支出	-	(3,368)
合 計	<u>\$24,257</u>	<u>\$(28,733)</u>

(3)財務成本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u>\$(100,771)</u>	<u>\$(79,666)</u>

22.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二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金額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小 計		
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益	\$8,948	\$-	\$8,948	\$-	\$8,94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22,365	-	122,365	-	122,36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89,774)	(18,771)	(108,545)	12,894	(95,65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41,539</u>	<u>\$(18,771)</u>	<u>\$22,768</u>	<u>\$12,894</u>	<u>\$35,662</u>

民國一〇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金額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小 計		
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益	\$(14,453)	\$-	\$(14,453)	\$-	\$(14,45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92,824)	-	(92,824)	-	(92,82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07,475)	(69,433)	(376,908)	65,429	(311,47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414,752)</u>	<u>\$(69,433)</u>	<u>\$(484,185)</u>	<u>\$65,429</u>	<u>\$(418,756)</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3.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一〇二 年度	一〇一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 於本期之調整	1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060)	(2,296)
與課稅損失及所得稅抵減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908)	1,825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沖減	2,968	3,176
所得稅費用	\$1	\$2,705

(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一〇二 年度	一〇一 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12,894)	\$(65,429)

(3)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一〇二 年度	一〇一 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損	\$(425,801)	\$(661,673)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 (72,386)	\$ (112,484)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50,831	25,994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18,587	86,01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2,969	3,17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1	\$2,705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二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合併產生	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認列於 損益	其他綜合 損益	直接認列於 權益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4,376	\$861	\$-	\$-	\$-	\$-	\$15,237
兌換損失	480	(222)	-	-	-	-	258
退休金費用	1,672	-	-	-	-	-	1,672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2,070	1,786	-	-	-	-	3,856
逾兩年應付款項	234	-	-	-	-	-	234
累積未使用之帶薪假費用	2,335	-	-	-	-	-	2,335
技術作價投資轉列收入	1,829	(1,365)	-	-	-	-	464
未使用課稅損失	15,035	(1,060)	-	-	-	-	13,975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12,894)	-	12,894	-	-	-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	\$12,894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25,137						\$38,031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38,031						\$38,031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894)						\$-

民國一〇一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合併產生	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認列於 損益	其他綜合 損益	直接認列 於權益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2,513	\$1,863	\$-	\$-	\$-	\$-	\$14,376
兌換利益	(292)	292	-	-	-	-	-
兌換損失	-	480	-	-	-	-	480
退休金費用	1,672	-	-	-	-	-	1,672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1,043	1,027	-	-	-	-	2,070
逾兩年應付款項	234	-	-	-	-	-	234
累積未使用之帶薪假費用	2,335	-	-	-	-	-	2,335
技術作價投資轉列收入	3,195	(1,366)	-	-	-	-	1,829
未使用課稅損失	20,036	(5,001)	-	-	-	-	15,035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78,323)	-	65,429	-	-	-	(12,894)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705)	\$65,429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37,587)						\$25,137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41,028</u>	<u>\$38,03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78,615)</u>	<u>\$(12,894)</u>

(5)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因非很有可能課稅所得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111,726仟元、86,019仟元及0仟元。

(6)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對於國外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於匯回時可能產生的應付所得稅，並未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本公司已決定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分配其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金額合計分別為152,261仟元、143,612仟元及159,986仟元。

(7)本公司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減年度
98	\$219,907	\$81,717	\$99,175	\$117,857	108
101	495,257	495,257	495,257	-	111
102	120,556	120,556	-	-	112
合 計		<u>\$697,530</u>	<u>\$594,432</u>	<u>\$117,857</u>	

(8)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53,620	\$152,150	\$144,108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預計及一〇一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及33.33%。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本公司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核定至民國一〇〇年度	

24.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損(仟元)	\$ (425,802)	\$ (664,378)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304,413	288,267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1.40)</u>	<u>\$ (2.30)</u>
(2)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損(仟元)	\$ (425,802)	\$ (664,378)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304,413	288,267
稀釋效果：		
員工認股權(千股)	不適用	註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權	304,413	288,267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1.40)</u>	<u>\$ (2.30)</u>

註：因計算潛在普通股之每股盈餘具反稀釋作用，故未予計入。

於報導日至財務報表完成日期，並無任何影響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之其他交易。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13) 營業收入

	<u>一〇二年度</u>	<u>一〇一年度</u>
子 公 司	\$1,658,258	\$1,494,004
其他關係人	334	2,313
合 計	<u>\$1,658,592</u>	<u>\$1,496,317</u>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收款條件交貨後 60~90 天以電匯方式收款，與一般客戶相當。期末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為子公司及其他關係人代購原物料及什項購置分別為 1,300,416 仟元及 64,925 仟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為子公司及其他關係人代購原物料及什項購置分別為 823,422 仟元及 9,162 仟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為其他關係人代購原物料為 69,881 仟元，扣除成本 72,294 仟元後，差額 2,413 仟元帳列勞務收入減項項下。

(14) 進貨

	<u>一〇二年度</u>	<u>一〇一年度</u>
子 公 司	\$1,626,078	\$1,335,755
關聯企業	17,949	-
其他關係人	934	219
合 計	<u>\$1,644,961</u>	<u>\$1,335,974</u>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其付款期限為交貨後 30~60 天以電匯方式付款。

(15) 應收帳款－關係人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01.01</u>
子 公 司	\$544,082	\$504,930	\$309,241
其他關係人	22,667	17,882	51,572
小 計	566,749	522,812	360,813
減：備抵呆帳	(89)	-	-
淨 額	<u>\$566,660</u>	<u>\$522,812</u>	<u>\$360,813</u>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子 公 司	\$11,691	\$5,827	\$51,897
其他關係人	198	-	-
合 計	<u>\$11,889</u>	<u>\$5,827</u>	<u>\$51,897</u>

(17)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子 公 司	\$248,483	\$179,033	\$154,598
關係企業	1,747	-	-
合 計	<u>\$250,230</u>	<u>\$179,033</u>	<u>\$154,598</u>

(1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子 公 司	<u>\$101,856</u>	<u>\$1,791</u>	<u>\$413</u>

(19) 預收貨款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其他關係人	<u>\$393,344</u>	<u>\$408,438</u>	<u>\$409,576</u>

本公司為擴展長期業務，與下游廠商建立長期策略聯盟之合作關係，於民國一〇〇年間與其他關係人簽訂長期銷貨合約，本公司依約分期預收一定金額款項，且該款項依合約規範需由銷售客戶履行訂貨義務，以扣抵銷售貨款之預收款項，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預收款項餘額為 393,344 仟元。

(20)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委由關係人代採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明細如下：

資產種類	關 係 人	購買價格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u>一〇二年度</u>			
機器設備	子 公 司	<u>\$269,185</u>	議價
<u>一〇一年度</u>			
機器設備	子 公 司	<u>\$23,477</u>	議價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1)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無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關係人，民國一〇二年度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關係人明細如下：

資產種類	關係人	帳面價值	售價	處分 (損)益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子公司	\$194	\$213	\$19	議價
機器設備	子公司	-	10	10	議價
合 計		\$194	\$223	\$29	

(22)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向關係人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明細如下：

資產種類	關係人	購買價格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一〇二年度 機器設備	子公司	\$16,807	議價

(23)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向子公司購入消耗品計4,986仟元及2,592仟元，帳列製造費用項下。

(24)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向子公司收取系統維護費皆為120仟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25) 截至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分別為1,445,849仟元及1,219,680仟元，並於上述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額度內提供定存單分別為190,000仟元及0仟元，以作為該公司向銀行借款之擔保。

(26)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9,799	\$9,519
退職後福利	29	-
合 計	\$9,828	\$9,519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流動	\$-	\$-	\$5,000	海關保證金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流動	190,000	17,421	-	關係人短期借 款額度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非流動	6,300	6,300	6,300	土地租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帳面價值)	259,131	-	-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物(帳面 價值)	1,195,196	928,900	898,800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帳面價值)	2,518,583	1,528,191	660,066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運輸設備(帳面價值)	2,845	-	-	應付租賃款及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辦公設備(帳面價值)	2,663	616	740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其他設備(帳面價值)	7,459	2,186	2,119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帳面價值)	-	302,842	1,369,528	長期擔保借款
合 計	<u>\$4,182,177</u>	<u>\$2,786,456</u>	<u>\$2,942,55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完成之重大工程合約及固定資產合約明細如下：

合約性質	合約金額	(已)預付金額	未付金額
機器設備	<u>\$315,092</u>	<u>\$183,045</u>	<u>\$132,047</u>

2.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間與甲供應商簽訂長期原料採購合約，期間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六年，保證提供長期穩定之原料予本公司，本公司並同意支付該廠商 USD 5,600 仟元保證金，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業已全數支付，帳列存出保證金項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及九十九年間與國際大廠乙供應商簽訂長期原料採購合約，期間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九年，保證提供長期穩定之原料予本公司，本公司同意分期支付一定款項予供應商，且該款項需依合約規範履行進貨義務，以扣抵相關貨款，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預付款項餘額為 1,032,162 仟元。
4.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間與丙供應商簽訂長期原料採購合約，期間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八年，保證提供長期穩定之原料予本公司，本公司同意分期支付一定款項予供應商，且該款項需依合約規範履行進貨義務，以扣抵相關貨款，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預付款項餘額為 1,520,527 仟元。
5. 本公司為擴展長期業務與下游廠商建立長期策略聯盟之合作關係，於民國九十九年度與 A 客戶簽訂長期銷貨合約。自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二十二日至一〇七年八月一日止由本公司供應半導體產品，本公司依約分期預收一定金額款項，且該款項依合約規範需由銷售客戶履行訂貨義務，以扣抵銷售貨款之預收款項，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預收款項餘額為 29,162 仟元。
6. 本公司為擴展長期業務與下游廠商建立長期策略聯盟之合作關係，於民國九十七年間與 B 客戶簽訂長期銷貨合約。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由本公司供應太陽能多晶矽，本公司依約分期預收一定金額款項，且該款項依合約規範需由銷售客戶履行訂貨義務，以扣抵銷售貨款之預收款項，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預收款項餘額為 486,641 仟元。
7. 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簽訂之長期銷貨合約，請參閱附註七說明。
8.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及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分別為 947,799 仟元、298,050 仟元及 200,000 仟元，並於上述為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額度內提供定存單 190,000 仟元，以作為該公司向銀行借款之擔保。
9.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請求銀行開立關稅局之履約保證函金額為 15,000 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6,982	\$6,982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233,300	249,170	833,091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96,300	23,721	11,300
應收票據	493	-	-
應收帳款	352,083	319,269	303,948
應收帳款－關係人	566,660	522,812	360,813
其他應收款	11,794	3,997	2,33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889	5,827	51,897
存出保證金	188,621	192,924	193,110
小計	1,561,140	1,317,720	1,756,496
合計	\$1,561,140	\$1,324,702	\$1,763,478

金融負債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257,921	\$1,392,642	\$250,00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299,688	159,626	149,982
應付款項	874,815	878,588	899,26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3,836,363	3,800,000	4,399,848
應付租賃款	1,586	-	-
合計	\$6,270,373	\$6,230,856	\$5,699,093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891仟元及7,992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0.1%，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5,094仟元及5,193仟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國內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此等權益證券之價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權益證券分別屬持有供交易及備供出售類別，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則屬備供出售類別。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備供出售之上市櫃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下跌1%，對於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之損益或權益之影響分別約有0仟元及70仟元；若權益證券價格上漲1%將僅對權益造成影響，對於損益將不產生任何影響。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每一業務單位係依循本公司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帳款占本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61.59%、76.15%及61.35%，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2.12.31							
借款	\$2,395,592	\$1,111,634	\$1,762,201	\$-	\$-	\$-	\$5,269,427
應付短期票券	300,000	-	-	-	-	-	300,000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應付款項	874,815	-	-	-	-	-	874,815
應付租賃款	526	526	526	43	-	-	1,621
101.12.31							
借款	1,625,448	1,015,498	998,079	1,919,099	-	-	5,558,124
應付短期票券	160,000	-	-	-	-	-	160,000
應付款項	878,588	-	-	-	-	-	878,588
101.01.01							
借款	329,167	669,734	1,015,188	997,769	1,926,587	-	4,938,445
應付短期票券	150,000	-	-	-	-	-	150,000
應付款項	899,263	-	-	-	-	-	899,263

6.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股票及債券等)。
- C.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當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其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
- D.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參照類似工具相關資訊、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等資訊。

(2)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部分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

下表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分析資訊，並將公允價值區分成下列三等級之方式揭露分析資訊：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第三等級：評價技術並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2.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無				
金融負債：				
無				

101.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6,982	\$-	\$-	\$6,982
金融負債：				
無				

101.01.0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6,982	\$-	\$-	\$6,982
金融負債：				
無				

於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並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02.12.31			101.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2,344	29.80	\$964,000	\$35,607	29.04	\$1,034,043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77,348	29.75	\$2,301,263	\$81,551	29.04	\$2,368,114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5,991	29.81	\$774,686	\$8,080	29.04	\$234,638
101.01.0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8,933	30.27	\$875,935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94,353	30.27	\$2,856,525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7,916	30.27	\$239,580			

8.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參閱附表一。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參閱附表二。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三。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四。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3.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參閱附表五。
- 4.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上述 1-9 項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參閱附表六。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七。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八。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

本公司之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與銀行簽訂之遠期外匯合約，係以規避外幣債權債務匯率變動所為之財務避險操作為主要目的，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無尚未到期之合約。

本公司之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因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而產生之金融負債評價利益為 5,489 仟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匯出	收回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經營晶圓、已滲雜業務	\$840,776 (註1及2)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510,951	\$-	\$-	\$510,951	\$93,535 (註2)	79.16%	\$67,429 (註2及3)	\$1,044,495 (註2)	\$-	\$510,951	\$681,037	無上限 (註4)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經營晶圓、已滲雜業務	\$1,896,985 (註1及2)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516,782	\$-	\$-	\$516,782	\$(174,371) (註2)	79.16%	\$(138,032) (註2及3)	\$1,018,919 (註2)	\$-	\$516,782	\$1,484,699	

註1：係本公司持有100%股權之子公司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所持有79.16%股權之孫公司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之轉投資而持有100%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註2：外幣金額已依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3：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採用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

註4：本公司符合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企業營運總部規定，投資金額無上限。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

	進 貨		應付帳款	
	金 額	佔本公司進貨 淨額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餘 額百分比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1,033,657	36.98%	\$125,716	25.75%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583,789	20.88	121,830	24.96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18,883	0.67	1,747	0.36
合 計	\$1,636,329	58.53%	\$249,293	51.07%

上述關係人交易之計價方式與一般廠商相當，交貨後 30~60 天以電匯方式付款，與一般廠商相當。

(3)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

	營業收入		應收款項	
	金 額	佔本公司營業 收入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餘 額百分比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267,236	7.00%	\$92,593	10.02%
銳正有限公司	74,322	1.95	33,864	3.66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44,428	1.16	181,952	19.68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334	0.01	22,667	2.45
合 計	\$386,320	10.12%	\$331,076	35.81%

上述關係人交易之計價方式與一般客戶相當，而收款條件採交貨後 60~90 天以電匯方式收款，與一般客戶相當。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為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銳正有限公司及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購原物料分別為 170,801 仟元 922,305 仟元、100,721 仟元及 64,925 仟元。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損益：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明細如下：

資產種類	關係人	帳面價值	售價	處分 (損)益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上海合晶硅材料 有限公司	<u>\$194</u>	<u>\$213</u>	<u>\$19</u>	議價

b. 本公司向關係人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明細如下：

資產種類	關係人	購買 價格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機器設備	上海合晶硅材料 有限公司	<u>\$14,210</u>	議價

(4) 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之期末餘額及目的：參閱附表一。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提供或收受等：

d.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銳正有限公司及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墊款項之未收款餘額分別為 4,217 仟元、3,162 仟元、3,683 仟元及 198 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e.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代墊款項之未收款餘額為 15,628 仟元，本公司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f.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向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購入消耗品計 379 仟元，帳列製造費用項下。

d. 本公司為擴展長期業務，與下游廠商建立長期策略聯盟之合作關係，於民國一〇〇年間與 Wealthy R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簽訂長期銷貨合約，本公司依約分期預收一定金額款項，且該款項依合約規範需由銷售客戶履行訂貨義務，以扣抵銷售貨款之預收款項，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預收款項餘額為 393,344 仟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四、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公司針對所有結束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之會計年度，係根據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係為首份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年度個體財務報表。

因此，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含)開始，本公司已遵循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表，並於會計政策中說明。首份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基礎除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亦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本公司採用之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資產負債表係自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編製，該日係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允許首次採用者可以選擇針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本公司所採用之豁免項目如下：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不適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前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取得。選擇此項豁免代表企業合併所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以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帳面金額作為企業合併日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認定成本。於企業合併日後，續後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於初始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依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並經商譽減損測試及無形資產調整後列示。本公司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於轉換日進行商譽減損測試。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進行之減損測試下，並未認列任何減損損失。
8. 針對複合金融工具，其負債組成部分在轉換日已不再流通在外者，本公司選擇採用豁免，無須區分該工具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9. 在轉換日將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10. 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資訊。
11. 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
12. 在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七日前給與或在轉換日前已既得之權益工具，選擇豁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對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度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項目	金額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認列及衡 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833,672	\$-	\$-	\$833,672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	5,000	5,0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8
					— 流動	
應收帳款淨額	303,948	-	-	303,948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關係人	360,813	-	-	360,813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	2,337	-	-	2,337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1,897	-	-	51,89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存貨淨額	1,352,964	-	-	1,352,964	存貨	
預付款項	847,984	-	-	847,984	預付款項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3,498	-	(13,498)	-		5
受限制資產—流動	5,000	-	(5,000)	-		8
其他流動資產	38,727	-	-	38,727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3,810,840			3,797,342		
					非流動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982	-	-	6,98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3,172,423	(3,382)	(24,927)	3,144,11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
-	-	-	6,300	6,300	無活絡市場之	8
					債券投資	
固定資產淨額	4,685,479	-	(7,086)	4,678,3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
無形資產	17,967	-	-	17,967	無形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	2,335	38,693	41,028	遞延所得稅資產	5
-	-	-	7,086	7,086	預付設備款	8
存出保證金	193,110	-	-	193,110	存出保證金	
受限制銀行存款	6,300	-	(6,300)	-		8
長期預付材料款	2,103,999	-	-	2,103,999	其他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186,260			10,198,979		
資產總計	\$13,997,100			\$13,996,321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經金管會認可之		註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目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金額	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250,000	\$-	\$-	\$250,000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149,982	-	-	149,982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其他應付票據	-	-	-	-	其他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150,974	-	-	150,974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4,598	-	-	154,598	應付帳款－關係人
應付所得稅	22,660	-	-	22,660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216,619	-	(216,619)	-	- 9
其他應付款	-	13,737	579,541	593,278	其他應付款 2,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13	-	-	41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應付設備款	362,922	-	(362,922)	-	- 9
預收貨款	572,133	-	-	572,133	預收貨款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	-	-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長期借款
其他流動負債	1,889	-	-	1,889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1,882,190			1,895,927	
長期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4,399,848	-	-	4,399,848	長期借款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10,922	28,818	-	39,7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
遞延所得稅負債	53,420	-	25,195	78,615	遞延所得稅負債 5
長期預收貨款	401,341	-	-	401,341	其他非流動負債
遞延貸項	24,927		(24,927)	-	- 3
非流動總計	4,890,458			4,919,544	負債總計
負債總計	6,772,648			6,815,471	
股本					股本
普通股股本	2,817,487	-	-	2,817,487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2,649,061	(99,009)	-	2,550,052	資本公積 7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442,040	-	-	442,040	法定盈餘公積
別盈餘公積	-	175,749	-	175,749	特別盈餘公積 6
未分配盈餘	809,489	55,407	-	864,896	未分配盈餘 2,3,4,5,6,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369,685	-	-	369,68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損益				實現損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175,749	(175,749)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39,059)	-	-	庫藏股票
股東權益總計	<u>7,224,452</u>			<u>7,180,850</u>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13,997,100</u>			<u>\$13,996,321</u> 負債及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認列及衡 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註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49,713	\$-	\$-	\$249,713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	17,421	17,421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8
					一流動	
應收帳款淨額	319,269	-	-	319,269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關係人	522,812	-	-	522,812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	3,997	-	-	3,997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827	-	-	5,82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存貨淨額	1,450,078	-	-	1,450,078	存貨	
預付款項	916,400	-	-	916,400	預付款項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7,160	-	(17,160)	-		5
受限制資產－流動	17,421	-	(17,421)	-		8
其他流動資產	23,723	-	-	23,723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u>3,526,400</u>			<u>3,509,240</u>		
					非流動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982	-	-	6,98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2,655,474	(3,382)	(22,935)	2,629,15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
-	-	-	6,300	6,300	無活絡市場之 債券投資	8
固定資產淨額	4,917,715	-	(6,918)	4,910,79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
無形資產	10,386	-	-	10,386	無形資產	1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5,642	2,335	30,054	38,031	遞延所得稅資產	5
-	-	-	6,918	6,918	預付設備款	8
存出保證金	192,924	-	-	192,924	存出保證金	
受限制銀行存款	6,300	-	(6,300)	-		8
長期預付材料款	<u>2,025,727</u>	-	-	<u>2,025,727</u>	其他非流動資產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非流動資產合計	9,821,150	9,827,222
資產總計	\$13,347,550	\$13,336,462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認列及衡 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1,392,642	\$-	\$-	\$1,392,642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159,626	-	-	159,626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其他應付票據	190,523	-	-	190,523	其他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204,264	-	-	204,264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	179,033	-	-	179,033	應付帳款－關係人	
應付所得稅	1,470	-	-	1,470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213,889	-	(213,889)	-	-	9
其他應付款	-	13,737	289,240	302,977	其他應付款	2,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791	-	-	1,79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應付設備款	75,351	-	(75,351)	-	-	9
預收貨款	616,131	-	-	616,313	預收貨款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	-	-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長期借款	
其他流動負債	3,115	-	-	3,115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3,037,835			3,051,572		
長期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3,800,000	-	-	3,800,000	長期借款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193	42,235	-	54,428	應計退休金負債	1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12,894	12,894	遞延所得稅負債	5
長期預收貨款	334,827	-	-	334,827	其他非流動負債	
遞延貸項	22,935	-	(22,935)	-	-	3
非流動總計	4,169,955			4,202,149	負債總計	
負債總計	7,207,790			7,253,721		
股本					股本	
普通股股本	2,867,953	-	-	2,867,953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2,639,687	(89,465)	-	2,550,222	資本公積	7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450,356	-	-	450,356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	175,749	-	175,749	特別盈餘公積	6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未分配盈餘	79,686	32,446	-	112,132	未分配盈餘	2,3,4,5,6,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58,206	-	-	58,20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82,925	(175,749)	-	(92,82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
庫藏股票	(39,053)	-	-	(39,053)	庫藏股票	
股東權益總計	<u>6,139,760</u>			<u>6,082,741</u>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13,347,550</u>			<u>\$13,336,462</u>	負債及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個體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項目	金額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 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認列及衡量 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營業收入淨額	\$3,429,324	\$-	\$-	\$3,429,324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3,515,389)	-	-	(3,515,389)	營業成本	
營業毛損	(86,065)			(86,065)	營業毛利	
聯屬公司未實現利益	(6,039)			(6,039)	已(未)實現銷貨損益	
已實現營業毛利(損)	(92,104)			(92,104)	營業毛利(損)淨額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44,281)	-	-	(44,281)	研發費用	
管理費用	(188,296)	1,036	-	(187,260)	管理費用	1
推銷費用	(126,653)	-	-	(126,653)	推銷費用	
合計	(359,230)			(358,194)		
營業淨損	(451,334)			(450,298)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515	-	50,456	50,971	其他收入	9
處分投資利益	-	-	(28,733)	(28,733)	其他利益及損失	9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321	-	(321)	-		9
其他收入	50,456	-	(50,456)	-		9
合計	51,29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79,666)	-	-	(79,666)	財務成本	
兌換淨損	(25,686)	-	25,686	-		9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損失	(153,947)	-	-	(153,94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 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 益之份額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其他支出	(3,368)	-	3,368	-		- 9
合計	<u>(262,667)</u>			<u>(211,375)</u>		
稅前淨損	(662,709)			(661,673)		稅前淨損
所得稅費用	<u>(2,705)</u>	-	-	<u>(2,705)</u>		所得稅費用
合併總淨損	<u><u>\$(665,414)</u></u>			<u>(664,378)</u>		本期淨損
-			(14,453)	(14,453)	確定福利計劃精算利益	1,4
					(損失)	
-			(469,732)	(469,73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4
-			65,429	65,42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4
				<u>(418,756)</u>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u>\$(1,083,134)</u></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個體現金流量表重大調整說明

由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現金流量表並未有重大影響。本公司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按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係將利息收現數、股利收現數及利息支付數作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且未被要求單獨揭露利息收現數與股利收現數。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本公司民國一〇一一年度之利息收現數為521仟元、股利收現數為24,000仟元及利息付現數為77,864仟元係單獨予以揭露。另依其性質將利息收現數、股利收現數及利息支付數仍表達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上述差異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員工福利

本公司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並據以認列相關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金負債。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進行精算評價。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重新針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將累計精算損益於轉換日歸零，及一次認列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致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增加28,818仟元及42,235仟元。此外，由於本公司選擇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將精算損益全數列入其他綜合損益，綜合以上影響，民國一〇一年度退休金成本減少1,036仟元、民國一〇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調整14,453仟元。

2. 員工福利－未休假獎金

本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員工福利」之規定，認列員工已累積未使用之帶薪假之薪資費用，致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費用均增加13,737仟元，保留盈餘均減少13,737仟元。

3.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調整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規定派列已累積未使用帶薪假之薪資費用，致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皆減少3,382仟元，保留盈餘皆減少3,382仟元。

本公司依新修訂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將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依IFRSs規定列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減項。此一重分類致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減少24,927仟元及22,935仟元，其他非流動負債分別減少24,927仟元及22,935仟元。

4. 合併綜合綜合損益表之調節說明

本公司原依我國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合併綜合損益表，其營業利益僅包含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為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報表表達方式以及修正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部分綜合綜合損益表項目已予以重分類。其他與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關之調整已敘述如上。

5. 所得稅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及備抵評價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及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未能歸屬者，則按該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預期實現或清償之期間劃分。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列為非流動。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13,498仟元及17,160仟元。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全額認列，並對有百分之五十以上機率無法實現部分設立備抵評價科目。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Probable)實現之範圍內認列。

另上述之變動對本公司所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影響列示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01.01.01	
	說明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負債
員工福利	2	\$2,335	\$-
		101.12.31	
	說明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負債
員工福利	2	\$2,335	\$-

6.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175,749仟元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調整增加保留盈餘，致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7. 資本公積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依權益法而認列之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除IFRSs未有規定或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者外，因不符IFRSs，故將資本公積於轉換日調整保留盈餘，致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資本公積分別減少99,009仟元及89,465仟元。

8.預付設備款/受限制銀行存款

本公司依新修訂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分別將預付設備款及受限制銀行存款依IFRSs規定依其性質分別重分類為預付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9.其他

為便於財務報表之比較，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之部份科目業經重分類。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 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 證餘額 (註5)	實際動 支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 限額(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註7)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2,499,640	\$298,050	\$298,050	\$254,833	\$-	4.77%	\$2,499,640	Y	N	N
0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上海晶盛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2,499,640	\$1,037,214	\$947,799	\$694,445	\$-	15.17%	\$2,499,640	Y	N	Y
0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合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2,499,640	\$200,000	\$200,000	\$190,000	190,000	3.20%	\$2,499,640	Y	N	N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被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實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借具背書保證製的或票據之額及匯兌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於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均須填列Y。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註2)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合晶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庫藏股票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庫藏股票	1,382,000	\$39,053	0.41%	\$23,010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有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三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註 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 (銷)貨之 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 之比率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從屬公司	營業收入	\$1,270,186	33.27%	交貨後60-90天以 電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 相當	與一般客戶 相當	\$143,581	15.53%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 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營業收入	267,236	7.00%	交貨後60-90天以 電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 相當	與一般客戶 相當	92,593	10.02%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 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進貨	1,033,657	36.98%	交貨後30-60天以 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 相當	與一般廠商 相當	(125,716)	25.75%		
合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 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進貨	583,789	20.88%	交貨後30-60天以 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 相當	與一般廠商 相當	(121,830)	24.96%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 款項期後收 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應收帳款 \$181,952	4.55	\$-	-	\$-	\$-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litek Company Ltd.	從屬公司	應收帳款 \$143,581	9.26	\$-	-	\$-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五
 對該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時，應揭露該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港幣千元/人民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幣投資金額		期末結算			被投資公司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結算金額	本期權益(註2)	本期結列之投資(損)益(註3)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at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P.O. Box 217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USD 44,423	USD 44,423	44,424,826	100.00%	\$2,275,851	\$ (71,263)	\$ (71,488) (註3)	
-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楊梅市福興路二段443巷1號	電子材料零售貿易、統計學儀器晶圓製造	3,000	3,000	300,000	100.00%	17,922	(1,898)	(1,898)	
-	合晶北電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中壢市自新一路16-6號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440,217	440,217	39,985,762	51.59%	61,541	(379,553)	(199,800) (註4)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晶北電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中壢市自新一路16-6號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1,396	1,292	196,462	0.25%	6,466	(379,553)	(635)	
Wat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Scotia Centre 4th Floor, P.O. Box 29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	材料事業之投資及半導體矽晶圓材料銷售投資控股	USD 52,160	USD 52,160	普通股 1 特別股A 6,970,327 特別股B 33,791,198	79.16%	USD 67,088	USD (3,791)	USD (3,218) (註5)	
-	Wat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P.O. Box 217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USD 8,726	USD 8,726	3,083,900	100.00%	USD 3,381	USD 344	USD 344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親立有限公司	Rooms 2006-8, 20 F., Two Chumachen Exchange Square, 338 King's Road, North Point, Hong Kong	置業貿易	HKD 10	HKD 10	-	100.00%	USD (907)	USD (872)	USD (872)	
Watermaster Investment Corp.	Heltek Company Ltd.	47538 Fremont Blvd, Fremont, CA 94538	半導體矽晶圓材料之製造及銷售	USD 5,300	USD 5,300	3,400,000 (其中2,000,000係特別股)	100.00%	USD 3,220	USD 543	USD 344 (註6)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及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直接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總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與總投資情形逐年填寫，並於附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被投資公司本期權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本期權益金額。

(3)「本期結列之投資權益」乙欄，僅填寫與本(公開發行)公司結列直接結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權益金額，倘得先填、於填寫「結列直接結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權益金額」時，應填各子公司本期權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結投資款項之應結列之投資權益。

註3：係包括本期採用權益法結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之份額(71,263)千元及透過交易之未實現匯兌毛利(223)千元。

註4：係包括本期採用權益法結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之份額(195,811)千元及透過交易之未實現利益(3,969)千元。

註5：係包括本期採用權益法結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之份額USD(3,001)千元及取得股權淨值差異USD(217)千元。

註6：係包括本期採用權益法結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之份額USD343千元及取得股權淨值差異USD(199)千元。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六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註2)	帳列 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Wafer Works Investment Corp.	香港瑞揚投資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000	USD 600	0.37%	- 註5	
	Solargiga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評價調整—非流動 淨 額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 公司之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16,663,822	USD 12,160 USD (1,405) <u>USD 10,755</u>	6.75%	<u>USD 10,755</u>	
晶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評價調整—非流動 淨 額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30,542	\$5,717 4,438 <u>\$10,155</u>	0.04%	<u>\$10,155</u>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已調整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已調整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押股數、擔保或質押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5：無活躍市場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七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人民幣仟元/美金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藍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銷貨	RMB 37,785	10.35%	交貨後30-60天以電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RMB 14,928	7.65%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RMB 41,059	11.25%	交貨後30-60天以電匯方式收款	與一般客戶相當	與一般客戶相當	RMB 38,324	5.28%	
親正有限公司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銷貨	USD 4,782	8.89%	交貨後60-90天以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相當	與一般廠商相當	USD 36	100.00%	
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晶藍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進貨	RMB (29,535)	9.64%	交貨後60-90天以電匯方式付款	與一般廠商相當	與一般廠商相當	RMB (10,844)	25.05%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說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說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八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人民幣仟元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及 備抵銷貨折讓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上海晶盟硅 材料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從屬公司	RMB 27,858	8.27	\$-	-	\$-	\$-
上海合晶硅 材料有限公司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從屬公司	RMB 25,640	6.19	\$-	-	\$-	\$-
上海合晶硅 材料有限公司	揚州合晶科技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RMB 38,324	1.35	\$-	-	\$-	\$-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焦平海